

浙江华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ZHEJIANG HUASHENG TECHNOLOGY CO., LTD

(浙江省嘉兴市海宁市马桥街道红旗大道8号)



##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

(申报稿)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



广东省广州市黄埔区中新广州知识城腾飞一街2号618室

声明：本公司的发行申请尚未得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本招股说明书（申报稿）不具有据以发行股票的法律效力，仅供预先披露之用。投资者应当以正式公告的招股说明书全文作为作出投资决定的依据。

## 本次发行概况

发行股票类型	人民币普通股（A股）
发行股数	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总数不超过 2,500 万股，且不低于本次发行后公司股份总数的 25%。本次发行全部为本公司公开发行新股，不安排公司股东公开发售股份。
每股面值	1.00 元
发行价格	【】元/股
预计发行日期	【】年【】月【】日
拟上市的证券交易所	上海证券交易所
发行后总股本	不超过 10,000 万股

本次发行前股东所持股份的流通限制以及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

1、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承诺：

（1）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已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

（2）在本人担任发行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如有）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直接和间接持有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25%，并且在卖出后 6 个月内不再买入发行人的股份，买入后 6 个月内不再卖出发行人股份；离职后半年内，本人不转让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

（3）发行人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发行人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持有发行人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至少 6 个月。

（4）上述股份锁定承诺期限届满前，本人无减持发行人股份的意向；上述股份锁定承诺期限届满后，本人将根据商业投资原则，在严格遵守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则的前提下，确定后续持股计划；拟减持发行人股份的，将提前 3 个交易日通知发行人并予以公告，并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中国证监会及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办理。

（5）本人作为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期间，如本人计划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减持本人持有的发行人股份，本人将在首次卖出的 15 个交易日前预先披露减持计划。减持计划的内容包括但不限于：拟减持股份的数量、来源、减持时间、方式、价格区间、减持原因。

本人在三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1%。

如本人通过协议转让方式减持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并导致本人不再具有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身份的，本人承诺在相应情形发生后的6个月内继续遵守本条承诺。

(6) 上述股份锁定承诺期限届满后，本人将向发行人申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及其变动情况。

(7) 本人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被质押或因执行股权质押协议导致本公司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被出售的，本人承诺将在相应事实发生之日起2日内通知发行人并予以公告。

(8) 本人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如遇除权除息事项，上述发行价应作相应调整。

(9) 具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本人承诺不减持持有的发行人股份：

① 发行人或者本人因涉嫌证券期货违法犯罪，在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或者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期间，以及在行政处罚决定、刑事判决作出之后未满六个月的。

② 本公司因违反证券交易所自律规则，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未满三个月的。

③ 中国证监会规定的其他不得减持情形。

若本人未履行上述承诺，本人将在符合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规定的情况下10个交易日内回购违规卖出的股票，且自回购完成之日起自动延长持有全部股份的锁定期3个月。如果本人因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而获得收入的，所得的收入归发行人所有，本人将在获得收入的5日内将前述收入支付至发行人指定账户；如果因本人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给发行人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将向发行人或者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 2、公司股东王明芬承诺：

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36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已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

## 3、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华生投资承诺：

(1) 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36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单位已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

(2) 发行人上市后6个月内如发行人股票连续2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6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单位持有发行人股票的锁定期限自动延长至少6个月。

(3) 上述股份锁定承诺期限届满前，本单位无减持发行人股份的意向；上述股份锁定承诺期限届满后，本单位将根据商业投资原则，在严格遵守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则的前提下，确定后续持股计划；拟减持发行人股份的，将提前3个交易日通知发行人并予以公告，并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中国证监会及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办理。

(4) 本单位作为持有发行人5%以上股份股东期间，如本单位计划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减持本单位持有的发行人股份，本单位将在首次卖出的15个交易日前预先披露减持计划。减持计划的内容包括但不限于：拟减持股份的数量、来源、减持时间、方式、价格区间、减持原因。

本单位在三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发行人股份总数的1%。

如本单位通过协议转让方式减持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并导致本单位不再持有发行人 5%以上股份的，本单位承诺在相应情形发生后的 6 个月内继续遵守本条承诺。

(5) 上述股份锁定承诺期限届满后，本单位将向发行人申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及其变动情况。

(6) 本单位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被质押或因执行股权质押协议导致本公司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被出售的，本单位承诺将在相应事实发生之日起 2 日内通知发行人并予以公告。

(7) 本单位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如遇除权除息事项，上述发行价应作相应调整。

(8) 具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本单位承诺不减持持有的发行人股份：

① 发行人或者本单位因涉嫌证券期货违法犯罪，在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或者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期间，以及在行政处罚决定、刑事判决作出之后未满六个月的。

② 本公司因违反证券交易所自律规则，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未满三个月的。

③ 中国证监会规定的其他不得减持情形。

若本单位未履行上述承诺，本单位将在符合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规定的情况下 10 个工作日内回购违规卖出的股票，且自回购完成之日起自动延长持有全部股份的锁定期 3 个月。如果本单位因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而获得收入的，所得的收入归发行人所有，本单位将在获得收入的 5 日内将前述收入支付至发行人指定账户；如果因本单位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给发行人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单位将向发行人或者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4、公司持有 5%以上股份股东华册投资承诺：

(1) 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单位已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

(2) 发行人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发行人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单位持有发行人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至少 6 个月。

(3) 上述股份锁定承诺期限届满前，本单位无减持发行人股份的意向；上述股份锁定承诺期限届满后，本单位将根据商业投资原则，在严格遵守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则的前提下，确定后续持股计划；拟减持发行人股份的，将提前 3 个交易日通知发行人并予以公告，并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中国证监会及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办理。

(4) 本单位作为持有发行人 5%以上股份股东期间，如本单位计划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减持本单位持有的发行人股份，本单位将在首次卖出的 15 个交易日前预先披露减持计划。减持计划的内容包括但不限于：拟减持股份的数量、来源、减持时间、方式、价格区间、减持原因。

本单位在三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1%。

如本单位通过协议转让方式减持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并导致本单位不再持有发行人 5%以上股份的，本单位承诺在相应情形发生后的 6 个月内继续遵守本条承诺。

(5) 上述股份锁定承诺期限届满后，本单位将向发行人申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及其变

动情况。

(6) 本单位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被质押或因执行股权质押协议导致本公司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被出售的，本单位承诺将在相应事实发生之日起 2 日内通知发行人并予以公告。

(7) 本单位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如遇除权除息事项，上述发行价应作相应调整。

(8) 具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本单位承诺不减持持有的发行人股份：

① 发行人或者本单位因涉嫌证券期货违法犯罪，在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或者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期间，以及在行政处罚决定、刑事判决作出之后未满六个月的。

② 本公司因违反证券交易所自律规则，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未满三个月的。

③ 中国证监会规定的其他不得减持情形。

若本单位未履行上述承诺，本单位将在符合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规定的情况下 10 个工作日内回购违规卖出的股票，且自回购完成之日起自动延长持有全部股份的锁定期 3 个月。如果本单位因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而获得收入的，所得的收入归发行人所有，本单位将在获得收入的 5 日内将前述收入支付至发行人指定账户；如果因本单位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给发行人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单位将向发行人或者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保荐人（主承销商）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期	【】年【】月【】日

## 发行人声明

发行人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完整。

保荐人承诺因其为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制作、出具的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先行赔偿投资者损失。

中国证监会、其他政府部门对本次发行所做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发行人股票的价值或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股票依法发行后，发行人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发行人自行负责，由此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责。

投资者若对本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存在任何疑问，应咨询自己的股票经纪人、律师、会计师或其他专业顾问。

## 重大事项提示

本公司特别提醒投资者认真阅读本招股说明书全文，并特别注意下列重大事项：

### 一、关于股份锁定及持股意向的承诺

#### （一）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承诺

1、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已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

2、在本人担任发行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如有）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直接和间接持有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25%，并且在卖出后 6 个月内不再买入发行人的股份，买入后 6 个月内不再卖出发行人股份；离职后半年内，本人不转让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

3、发行人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发行人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持有发行人股票的锁定期限自动延长至少 6 个月。

4、上述股份锁定承诺期限届满前，本人无减持发行人股份的意向；上述股份锁定承诺期限届满后，本人将根据商业投资原则，在严格遵守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则的前提下，确定后续持股计划；拟减持发行人股份的，将提前 3 个交易日通知发行人并予以公告，并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中国证监会及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办理。

5、本人作为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期间，如本人计划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减持本人持有的发行人股份，本人将在首次卖出的 15 个交易日前预先披露减持计划。减持计划的内容包括但不限于：拟减持股份的数量、来源、减持时间、方式、价格区间、减持原因。

本人在三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1%。

如本人通过协议转让方式减持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并导致本人不再具有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身份的，本人承诺在相应情形发生后的 6 个月内继续遵守本条承诺。

6、上述股份锁定承诺期限届满后，本人将向发行人申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及其变动情况。

7、本人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被质押或因执行股权质押协议导致本公司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被出售的，本人承诺将在相应事实发生之日起 2 日内通知发行人并予以公告。

8、本人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如遇除权除息事项，上述发行价应作相应调整。

9、具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本人承诺不减持持有的发行人股份：

(1) 发行人或者本人因涉嫌证券期货违法犯罪，在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或者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期间，以及在行政处罚决定、刑事判决作出之后未满六个月的。

(2) 本公司因违反证券交易所自律规则，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未满三个月的。

(3) 中国证监会规定的其他不得减持情形。

若本人未履行上述承诺，本人将在符合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规定的情况下 10 个交易日内回购违规卖出的股票，且自回购完成之日起自动延长持有全部股份的锁定期 3 个月。如果本人因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而获得收入的，所得的收入归发行人所有，本人将在获得收入的 5 日内将前述收入支付至发行人指定账户；如果因本人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给发行人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将向发行人或者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 **(二) 公司股东王明芬承诺**

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已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

### （三）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华生投资承诺

1、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单位已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

2、发行人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发行人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单位持有发行人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至少 6 个月。

3、上述股份锁定承诺期限届满前，本单位无减持发行人股份的意向；上述股份锁定承诺期限届满后，本单位将根据商业投资原则，在严格遵守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则的前提下，确定后续持股计划；拟减持发行人股份的，将提前 3 个交易日通知发行人并予以公告，并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中国证监会及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办理。

4、本单位作为持有发行人 5%以上股份股东期间，如本单位计划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减持本单位持有的发行人股份，本单位将在首次卖出的 15 个交易日前预先披露减持计划。减持计划的内容包括但不限于：拟减持股份的数量、来源、减持时间、方式、价格区间、减持原因。

本单位在三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1%。

如本单位通过协议转让方式减持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并导致本单位不再持有发行人 5%以上股份的，本单位承诺在相应情形发生后的 6 个月内继续遵守本条承诺。

5、上述股份锁定承诺期限届满后，本单位将向发行人申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及其变动情况。

6、本单位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被质押或因执行股权质押协议导致本公司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被出售的，本单位承诺将在相应事实发生之日起 2 日内通知发行人并予以公告。

7、本单位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如遇除权除息事项，上述发行价应作相应调整。

8、具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本单位承诺不减持持有的发行人股份：

(1) 发行人或者本单位因涉嫌证券期货违法犯罪，在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或者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期间，以及在行政处罚决定、刑事判决作出之后未满六个月的。

(2) 本公司因违反证券交易所自律规则，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未满三个月的。

(3) 中国证监会规定的其他不得减持情形。

若本单位未履行上述承诺，本单位将在符合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规定的情况下 10 个交易日内回购违规卖出的股票，且自回购完成之日起自动延长持有全部股份的锁定期 3 个月。如果本单位因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而获得收入的，所得的收入归发行人所有，本单位将在获得收入的 5 日内将前述收入支付至发行人指定账户；如果因本单位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给发行人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单位将向发行人或者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 **(四) 公司股东华册投资承诺**

1、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单位已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

2、发行人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发行人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单位持有发行人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至少 6 个月。

3、上述股份锁定承诺期限届满前，本单位无减持发行人股份的意向；上述股份锁定承诺期限届满后，本单位将根据商业投资原则，在严格遵守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则的前提下，确定后续持股计划；拟减持发行人股份的，将提前 3 个交易日通知发行人并予以公告，并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中国证监会及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办理。

4、本单位作为持有发行人 5%以上股份股东期间，如本单位计划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减持本单位持有的发行人股份，本单位将在首次卖出的 15 个交易日前预先披露减持计划。减持计划的内容包括但不限于：拟减持股份的数量、来源、减持时间、方式、价格区间、减持原因。

本单位在三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发行人股份总数的1%。

如本单位通过协议转让方式减持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并导致本单位不再持有发行人5%以上股份的，本单位承诺在相应情形发生后的6个月内继续遵守本条承诺。

5、上述股份锁定承诺期限届满后，本单位将向发行人申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及其变动情况。

6、本单位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被质押或因执行股权质押协议导致本公司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被出售的，本单位承诺将在相应事实发生之日起2日内通知发行人并予以公告。

7、本单位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如遇除权除息事项，上述发行价应作相应调整。

8、具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本单位承诺不减持持有的发行人股份：

(1) 发行人或者本单位因涉嫌证券期货违法犯罪，在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或者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期间，以及在行政处罚决定、刑事判决作出之后未满六个月的。

(2) 本公司因违反证券交易所自律规则，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未满三个月的。

(3) 中国证监会规定的其他不得减持情形。

若本单位未履行上述承诺，本单位将在符合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规定的情况下10个交易日内回购违规卖出的股票，且自回购完成之日起自动延长持有全部股份的锁定期3个月。如果本单位因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而获得收入的，所得的收入归发行人所有，本单位将在获得收入的5日内将前述收入支付至发行人指定账户；如果因本单位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给发行人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单位将向发行人或者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 二、稳定股价的预案及相应约束措施

为稳定公司上市后三年内的公司股价，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制定了稳定公司股价的预案，并出具了相关承诺。2019年3月

27日，公司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了《浙江华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预案》的议案。公司稳定股价的预案及相应约束措施如下：

### （一）启动稳定股价措施的条件

本公司股票自挂牌上市之日起三年内，一旦出现连续20个交易日本公司股票收盘价均低于本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最近一期审计基准日后，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增发等情况导致公司净资产或股份总数出现变化的，每股净资产相应进行调整），则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且公司股份分布符合上市条件的前提下，本公司应当启动稳定股价措施。

### （二）稳定股价措施的实施程序及稳定股价预案的执行

本公司稳定股价措施有以下三种：

- 1、本公司回购股份；
- 2、本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增持本公司股份；
- 3、本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本公司股份。

以上措施在执行过程中按1、2、3的顺序先后实施，稳定股价措施每年实施一次。

具体措施及实施条件如下：

#### 1、本公司回购股份

本公司将依据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在启动稳定股价措施的条件成就之日起15日内召开董事会讨论稳定股价方案，并于30日内召开股东大会审议。具体实施方案发行人将在股价稳定措施的启动条件成就时依法召开董事会、股东大会做出股份回购决议后公告，并于股东大会召开后60日内实施。公司董事会对回购股份作出决议，公司董事承诺就该等回购事宜在董事会中投赞成票。

公司股东大会对回购股份做出决议，该决议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承诺就该等回购事宜在股东大会中投赞成票。

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股份回购方案后，本公司将依法通知债权人，并向证券

监督管理部门、证券交易所等主管部门报送相关材料，办理审批或备案手续。

本公司回购股份稳定股价执行还应遵循以下原则和条件：

- (1) 本公司回购股份不会导致本公司的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
- (2) 本公司回购股份的资金为自有资金，回购股份的方式为集中竞价交易方式、要约方式或证券监督管理部门认可的其他方式。
- (3) 公司回购股份的价格不高于公司上一会计年度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
- (4) 用于回购股份的资金金额不低于上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5%，不超过上一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30%。

## 2、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增持公司股份

当触发前述股价稳定措施的启动条件时，且在公司回购股份实施后，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仍低于公司上一会计年度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时，或无法实施股份回购时，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应在符合《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的条件和要求且不会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的前提下，对公司股票进行增持。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为稳定公司股价之目的增持本公司股份的，应当在符合相关规定的前提下，遵循以下原则和条件：

- (1) 通过证券交易所以集中竞价的交易方式增持本公司社会公众股份。
- (2) 增持股份的价格不高于公司上一会计年度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
- (3) 用于增持本公司股份的资金金额不低于上一会计年度从公司所获得现金分红金额的 5%，不超过上一会计年度从公司所获得现金分红金额的 20%。

## 3、公司董事（不含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份

当触发前述股价稳定措施的启动条件时，且在公司回购股份实施后，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仍低于公司上一会计年度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时，或无法实施公司股份回购时，或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增持公司股份后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仍低于公司上一会计年度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时，在公司领薪的公司董事（不含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在符合《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

人员所持发行人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等法律法规的条件和要求且不会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的前提下，对公司股票进行增持。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为稳定公司股价之目的增持本公司股份的，应当在符合相关规定的前提下，遵循以下原则和条件：

- (1) 通过证券交易所以集中竞价的交易方式增持本公司社会公众股份。
- (2) 增持股份的价格不高于公司上一会计年度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
- (3) 用于增持本公司股份的资金金额不低于上一会计年度从公司所获得的税后薪酬总额的 5%，不超过上一会计年度从公司所获得的税后薪酬总额的 20%。

若公司新聘任董事（不包括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司将要求该等新聘任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公司上市时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已作出的相应承诺。

### （三）稳定股价措施的终止情形

在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实施前，如公司股价已经不满足上述启动稳定股价措施的条件，可不再实施该措施。

在稳定股价措施实施期间，出现下列任一情形的，视为本次稳定股价措施实施完毕，已公告的稳定股价方案终止执行：

- 1、公司股票连续 3 个交易日收盘价均高于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
- 2、继续回购或增持公司股份将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或触发相关方履行要约收购义务；
- 3、相关回购或增持自己使用完毕时。

### （四）未能履行预案要求的约束措施

公司未按本预案启动回购或未按预案执行的，应及时、充分披露其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同时提请股东大会以单次不低于上一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归属母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5%、单一会计年度合计不超过上一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30%的标准向全体股东实施现金分红。

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未按本预案启动增持或未按预案执行的，公司可扣留该会计年度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分红，直至其履行相应的稳定股价义务

或公司股价已不满足启动稳定股价措施条件的。

公司董事（不含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未按本预案启动增持或未按该预案执行的，公司该会计年度将暂停支付相关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全部工资、奖金、津贴和股东分红（如有），直至其履行相应的稳定股价义务或公司股价已不满足启动稳定股价措施条件的。

### 三、关于信息披露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的承诺

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签署了《关于首次公开发行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的承诺函》，发行人中介机构出具相关承诺，就信息披露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及相关赔偿责任承诺如下：

#### （一）华生科技承诺

1、本公司《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2、如本公司《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本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公司将在中国证监会认定有关违法事实的当日进行公告，并在5个交易日内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召开董事会并发出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审议具体回购方案；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回购公司股票的方案后，公司将依法通知债权人，并向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等主管部门报送相关材料，办理审批或备案手续，然后启动并实施股份回购程序。

回购价格以本公司股票发行价格和有关违法事实被中国证监会认定之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孰高者确定。本公司上市后发生除权除息事项的，上述发行价格及回购股份数量应做相应调整。

3、如本公司《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4、公司未能履行上述承诺时，应及时、充分披露其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公司及其投

投资者的权益；将上述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公司违反承诺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对投资者进行赔偿。

## （二）控股股东蒋瑜慧承诺

1、发行人《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法律责任。

2、如发行人《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发行人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本人将在中国证监会对上述事项作出有法律效力的认定后 60 日内启动依法购回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发行人所公开发售股份的工作，督促发行人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并在前述期限内启动依法购回本人已转让的原限售股份工作。购回价格以发行人股票发行价格和有关违法事实被中国证监会认定之日前三十个交易日发行人股票交易均价的孰高者确定。如遇除权除息事项，上述发行价格及购回股份数量应作相应调整。

3、如发行人《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4、若本人违反上述承诺，在违反上述承诺发生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暂停在发行人处获得股东分红，同时本人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将不得转让，直至本人按上述承诺采取相应的购回或赔偿措施并实施完毕时为止。

## （三）实际控制人蒋瑜慧、蒋生华、王明珍承诺

1、如发行人《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2、若本人违反上述承诺，在违反上述承诺发生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暂停在发行人处获得股东分红，同时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将不得转让，直至相关承诺履行完毕。

## （四）发行人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相关承诺

1、如发行人《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

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2、本人未能履行上述承诺时，应书面说明具体原因并通过发行人予以公告，并不得向公司领取全部工资、奖金、津贴和股东分红（如有），同时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锁定期限相应延长（如有），直至相关承诺履行完毕。

## （五）发行人中介机构相关承诺

### 1、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广发证券承诺

若因广发证券为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制作、出具的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先行赔偿投资者损失。

### 2、发行人律师天册律师承诺

天册律师为发行人本次发行制作、出具的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的情形。若因天册律师为发行人本次发行制作、出具的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在该等违法事实经依法认定后，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 3、会计师事务所天健会计师承诺

若天健会计师为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制作、出具的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如能证明本所没有过错的除外。

### 4、评估机构坤元评估承诺

如因坤元评估及签字评估师为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制作、出具的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在该等事项依法认定后，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 四、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的填补措施和承诺

鉴于募投项目产生效益需要一定时间，本次发行完成后，随着募集资金到位、公司的总股本将增加，可能存在公司发行当年每股收益、净资产收益率等指标较上年同期相比出现下降，投资者的即期回报存在短期内被摊薄的风险。

## （一）摊薄即期回报的填补措施

公司拟通过多种措施防范即期回报被摊薄的风险，积极应对外部环境变化，增厚未来收益，实现公司业务的可持续发展，以填补股东回报，充分保护中小股东的利益，具体措施如下：

### 1、加强对募集资金的监管，保证募集资金合理合法使用

为了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和运用，切实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公司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存储、使用、监督和责任追究等内容进行明确规定。公司将严格遵守《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由保荐机构、存管银行、公司共同监管募集资金按照承诺用途和金额使用，保障募集资金用于承诺的投资项目，配合监管银行和保荐机构对募集资金使用的检查和监督。

### 2、加快募集资金的使用进度，提高资金使用效率

公司董事会已对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可行性进行了充分论证，募投项目符合行业发展趋势及公司未来整体战略发展方向。通过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公司将进一步夯实资本实力，优化公司治理结构和资产结构，扩大经营规模和市场占有率。在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董事会将确保资金能够按照既定用途投入，并全力加快募集资金的使用进度，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

### 3、加快公司主营业务的发展，提高公司盈利能力

公司将继续秉承稳健经营的理念，逐步扩充公司主营产品生产能力，进一步提高产品产能，坚持以产品为核心，发展服务，同时在注重服务重点行业客户的同时，通过建立布局合理、运营高效的营销服务网络，进一步增强公司市场竞争力，提高公司盈利能力。

### 4、完善利润分配政策，强化投资者回报机制

《公司章程》中明确了利润分配原则、分配方式、分配条件及利润分配的决策程序和机制，并制定了明确的股东回报规划。公司将以《公司章程》所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为指引，在充分听取广大中小股东意见的基础上，结合公司经营情况和发展规划，持续完善现金分红政策并予以严格执行，努力提升股东投资回报。

## 5、加强经营管理和内部控制，不断完善公司治理

目前公司已制定了较为完善、健全的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管理体系，保证了公司各项经营活动的正常有序进行，公司未来几年将进一步提高经营和管理水平，完善并强化投资决策程序，严格控制公司的各项成本费用支出，加强成本管理，优化预算管理流程，强化执行监督，全面有效地提升公司经营效率。

### （二）相关承诺主体的承诺

#### 1、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

为切实优化投资回报、维护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公司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签署了《关于浙江华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填补措施的承诺函》，承诺内容如下：

（1）本人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

（2）本人承诺对本人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

（3）本人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其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

（4）本人承诺由董事会或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5）如公司未来实施股权激励计划，本人承诺未来公布的公司股权激励方案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6）本人承诺切实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以及本人对此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若本人违反该等承诺并给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愿意依法承担对公司或者投资者的补偿责任；

（7）自本承诺出具日至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前，若中国证监会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新的监管规定的，且本人上述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监会该等规定时，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中国证监会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

作为回报填补措施相关责任主体之一，本人若违反上述承诺或拒不履行上述承诺，本人同意按照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按照其制定或发布的有关规定、规则，对本人作出相关处罚或采取相关管理措施。

## 2、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蒋瑜慧、实际控制人蒋瑜慧、蒋生华、王明珍签署了《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采取填补措施的承诺函》，承诺内容如下：

- (1) 作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
- (2) 作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侵占公司利益。

本人作为上述承诺的责任主体，如违反上述承诺，给公司及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 五、承诺主体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根据证监会《关于进一步推进新股发行体制改革的意见》的规定，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将严格履行其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过程中所作出的全部公开承诺事项中的各项义务和责任，并签署了《关于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的承诺》。

### （一）发行人承诺

若发行人未能完全履行承诺事项中的义务或责任，其将及时披露未履行相关承诺的情况和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发行人未能完全履行相关承诺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 （二）发行人控股股东承诺

若发行人控股股东未能完全履行承诺事项中的义务或责任，其将促使发行人及时披露未履行相关承诺的情况和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在完全履行该等承诺事项中的义务或责任前，控股股东不得减持所持的华生科技股份。控股股东未能完全履行相关承诺给发行人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 （三）发行人实际控制人承诺

若发行人实际控制人未能完全履行承诺事项中的义务或责任，其将促使发行人及时披露未履行相关承诺的情况和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在

完全履行该等承诺事项中的义务或责任前，实际控制人不得减持所持的华生科技股份。实际控制人未能完全履行相关承诺给发行人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 （四）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

若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未能完全履行承诺事项中的义务或责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将促使发行人及时披露未履行相关承诺的情况和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在完全履行该等承诺事项中的义务或责任前，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如持有华生科技股份，则其所持股份不得转让。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未能完全履行相关承诺给发行人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 六、发行前滚存利润的分配方案

根据公司 2019 年 3 月 27 日召开的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司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前滚存的未分配利润，由本次公开发行后的全体新老股东按持股比例共享。

### 七、本次发行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根据公司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的《关于制定上市后执行〈浙江华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本公司本次发行上市后适用的《上市后章程》明确了发行上市后的利润分配政策如下：

#### （一）利润分配原则

公司实行同股同利的利润分配政策，股东依照其所持有的股份份额获得股利和其他形式的利益分配。

公司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并保持连续性和稳定性，同时兼顾公司的可持续发展。

利润分配不得超过累计可分配利润的范围，不得损害公司持续经营能力。

公司若存在股东违规占用资金情况的，公司应当扣减该股东所分配的现金红

利，以偿还其占用的资金。

## （二）利润分配的形式和比例

公司可以采取现金、股票或现金与股票相结合或者法律许可的其他方式分配股利。公司具备现金分红条件的，应当优先采用现金分红进行利润分配；采用股票股利进行利润分配的，应当具有公司成长性、每股净资产的摊薄等真实合理因素。

公司在符合利润分配的条件下，原则上每年度进行利润分配。在有条件的情况下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可以进行中期利润分配。

公司每年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应不低于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 10%，最近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最近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 30%。

## （三）现金分红的条件

公司当年度或半年度实现盈利，且可分配利润（即公司弥补亏损、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的税后利润）为正值；

审计机构对公司该年度财务报告或半年度财务报告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

公司未来 12 个月内无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等事项发生（募集资金项目除外）。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指公司未来 12 个月内拟对外投资、收购资产或购买设备累计支出达到或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 30%。

公司董事会应当综合考虑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区分下列情形，并按照公司章程规定的程序，提出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政策：

1、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80%；

2、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40%；

3、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

公司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可以按照前项规定处理。公司在实际分红时具体所处阶段，由公司董事会根据具体情形确定。

4、未分配利润的使用原则公司未分配利润的使用应结合公司经营情况，可以留做公司发展之用，也可以在满足公司正常经营和可持续发展的前提下，进行现金或股票分红。

#### （四）利润分配的决策、变更机制和程序

利润分配预案由董事会根据本章程的规定，结合公司盈利情况、现金及投资需求提出，独立董事对分配预案发表独立意见。

分配预案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分红条款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时，采取网络投票方式。公司应听取股东对公司分红的意见与建议，并接受股东监督。公司应尽可能通过电话、传真、邮件等多种渠道与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进行沟通和交流。董事会、独立董事可以向上市公司股东征集其在股东大会上的投票权，但不得采用有偿或变相有偿的方式进行征集。独立董事行使上述职权应当取得全体独立董事的 1/2 以上同意。

如公司董事会作出不实施利润分配或实施利润分配的方案中不含现金决定的，应就其作出不实施利润分配或实施利润分配的方案中不含现金分配方式的理由，在定期报告中予以披露，公司独立董事应对此发表独立意见。

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不得随意变更。若公司生产经营、重大投资规划和长期发展的需要，或者外部经营环境发生重大变化，确需调整利润分配政策，应以保护股东权益为出发点，征求独立董事、监事和投资者的意见；调整后的利润分配政策不得违反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调整方案由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并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2/3 以上通过。

## 八、特别风险提示

本公司提醒投资者仔细阅读本招股说明书之“第四节 风险因素”，并特别注意下列风险因素：

## （一）市场竞争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一直专注于气密材料、柔性材料等塑胶复合材料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业务，具备塑胶复合材料整经、织造、压延、上浆、贴合等全流程生产能力。公司所生产的拉丝气垫材料等气密材料产品质量稳定、品质优良，在行业内拥有较强的竞争优势，产品具备较强的竞争力。公司需持续提升自身的产品研发能力和产品品质，以保障自身的行业地位和核心竞争优势。但若行业内竞争对手通过仿制或技术创新、产品升级和各种营销手段，以提供更具竞争力的产品和价格吸引下游客户，将对公司形成竞争压力，从而导致收入、利润存在下滑风险。

## （二）产品研发和技术创新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不断加大产品研发和技术创新投入，一方面不断加强现有生产工艺改进，适时增加新设备投入，寻求现有产品生产技术及生产工艺的创新；另一方面寻求新的产品及应用领域的突破，增加新的盈利增长点。报告期内，公司研发费用支出分别为 938.06 万元、1,076.57 万元和 1,142.72 万元。公司未来仍将围绕市场需求变化，持续加大在研发创新上的投入，进一步提高生产效率，巩固公司在行业内的竞争地位。但是塑胶复合材料行业的新产品具有研发难度高、资本投资大的特点，如公司的研发投入未能带来实质性研发成果，或由于应用市场导入周期较长，研发成果未能在短时间内形成规模化销售，则将对公司盈利能力造成不利影响。

## （三）毛利率下降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分别为 39.27%、41.39%和 39.83%，主营业务毛利率较高，其中拉丝气垫材料毛利率分别达到 65.65%、63.28%和 56.60%。公司拉丝气垫材料目前主要用在划水板、体操垫、瑜伽垫等运动、休闲产品，上述应用市场对终端成品气密性、安全性、便携性等的要求较高，进而对产品材料的品质要求较高，市场竞争者相对较少。公司拉丝气垫材料毛利率较高既得益于公司产品本身具有较高技术含量且资本投入密集的特性，也得益于公司在拉丝气垫材料产品领域竞争优势带来的较高产品定价。

报告期内，公司拉丝气垫材料平均售价分别为 113.11 元、108.10 元及 93.85

元/平方米，报告期内价格有所下降。若未来市场环境发生变化或有新的竞争者进入，拉丝气垫材料产品价格水平仍可能趋于下降，进而导致公司在拉丝气垫材料上的毛利率存在下降的风险。

此外，若未来随着下游划水板、充气床垫等产品应用领域使用材质或标准发生变化，从而导致对拉丝气垫材料等产品的技术标准提出全新的要求，进而公司为研发出符合客户需求的产品而研发和生产投入大幅增加，可能导致拉丝气垫材料等产品盈利能力下降，间接导致毛利率下降。

#### （四）国外市场环境、政策波动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外销收入分别为9,379.98万元、10,993.37万元和10,205.61万元，分别占各期主营业务收入的45.96%、42.39%和32.40%。公司主营的篷盖材料、灯箱广告材料主要出口到欧洲、北美、东南亚等国家和地区，拉丝气垫材料和充气游艇材料虽较少直接出口，但其终端制成品划水板、充气游艇等产品的最终销售区域为北美、欧洲、澳洲等海外市场。

若未来受到经济危机等外部经济环境重大不利变化的影响，导致市场需求下滑；或出现与公司主要终端产品出口国发生单边或多边贸易摩擦等情况，将会对公司海外销售业绩产生不利影响，亦会间接对公司内销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 （五）原材料价格波动的风险

产业用纺织品制造企业的生产成本中，原材料成本是主要组成部分，原材料价格的波动对产品成本的影响较大。公司主要生产原料包括各种性能、规格的涤纶工业长丝、PVC树脂粉、增塑剂等，为石油加工行业的下游产品。国际原油价格的起伏将通过原材料采购价格直接或间接影响产品的生产成本，从而影响公司的盈利能力。

若未来受宏观经济环境、国际局势变化等因素影响，导致石油等大宗原材料价格出现持续大幅上涨，且公司不能够及时将原材料价格波动传递到销售价格的调整上，公司经营业绩将会受到较大影响。

## 目 录

本次发行概况.....	1
发行人声明.....	5
重大事项提示.....	6
一、关于股份锁定及持股意向的承诺.....	6
二、稳定股价的预案及相应约束措施.....	10
三、关于信息披露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的承诺.....	14
四、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的填补措施和承诺.....	16
五、承诺主体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19
六、发行前滚存利润的分配方案.....	20
七、本次发行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20
八、特别风险提示.....	22
目 录.....	25
第一节 释 义.....	31
一、一般释义.....	31
二、专业术语释义.....	32
第二节 概 览.....	35
一、发行人简介.....	35
二、公司主要财务数据及财务指标.....	36
三、实际控制人.....	37
四、本次发行情况.....	38
五、募集资金用途.....	38
第三节 本次发行概况.....	40
一、本次发行的基本情况.....	40
二、本次发行的有关当事人.....	41
三、本次发行相关事项.....	42
四、本次发行时间表.....	42
第四节 风险因素.....	43

一、市场竞争风险	43
二、产品研发和技术创新风险	43
三、毛利率下降的风险	43
四、国外市场政策波动的风险	44
五、原材料价格波动的风险	44
六、汇率波动的风险	44
七、产品替代风险	45
八、税收政策风险	46
九、存货减值的风险	46
十、核心技术失密的风险	46
十一、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风险	47
十二、募投项目新增产能消化风险	48
十三、新增固定资产折旧导致利润下滑的风险	48
十四、即期回报被摊薄的风险	48
<b>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b>	<b>49</b>
一、发行人基本情况	49
二、发行人设立和改制情况	49
三、发行人设立以来股本形成和变化	52
四、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65
五、发行人历次验资情况	65
六、发行人股权结构和组织机构情况	66
七、发行人控股子公司和参股公司情况	69
八、发起人、持有发行人 5%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	70
九、发行人股本情况	76
十、发行人员工及社会保障情况	78
十一、主要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作出的重要承诺及其履行情况	80
<b>第六节 业务与技术</b>	<b>83</b>
一、公司主营业务、主要产品及变化情况	83

二、公司所处行业基本状况 .....	88
三、公司在行业中的竞争地位 .....	116
四、主营业务情况 .....	121
五、主要资产情况 .....	131
六、公司技术和研发情况 .....	134
七、产品质量控制 .....	137
八、安全生产情况 .....	139
九、环境保护情况 .....	139
十、发行人名称冠有“科技”的依据 .....	139
<b>第七节 同业竞争与关联交易 .....</b>	<b>140</b>
一、独立性情况 .....	140
二、同业竞争情况 .....	141
三、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	148
四、关联方及关联关系 .....	148
五、关联交易 .....	150
六、规范关联交易的制度安排 .....	154
七、关联交易管理制度执行情况及独立董事意见 .....	158
八、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的措施及承诺 .....	158
<b>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 .....</b>	<b>159</b>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简介 .....	159
二、发行人董事、监事的提名和选聘情况 .....	162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及其近亲属持股情况 ..	163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的其他对外投资情况 ..	164
五、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的薪酬情况 .....	165
六、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兼职情况 .....	165
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相互之间存在的亲属关系 .....	166
八、发行人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近三年变动情况 .....	166
九、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与公司所签订的协议及重要承诺 .....	168

十、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资格情况 .....	168
<b>第九节 公司治理 .....</b>	<b>170</b>
一、公司治理结构的建立健全情况 .....	170
二、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董事会秘书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	171
三、报告期内的违法违规情况 .....	176
四、报告期内的资金占用和对外担保情况 .....	176
五、内部控制制度的自我评估意见 .....	176
六、会计师对内部控制的鉴证意见 .....	178
<b>第十节 财务会计信息 .....</b>	<b>179</b>
一、审计意见 .....	179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	179
三、发行人财务报表 .....	179
四、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	184
五、税项 .....	198
六、分部信息 .....	199
七、最近一年及一期收购兼并情况 .....	200
八、非经常性损益 .....	200
九、最近一期末主要资产及债项 .....	201
十、所有者权益变动 .....	202
十一、现金流量 .....	202
十二、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	202
十三、主要财务指标 .....	203
十四、资产评估情况 .....	204
十五、历次验资情况 .....	204
<b>第十一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b>	<b>205</b>
一、财务状况分析 .....	205
二、盈利能力分析 .....	225
三、现金流量分析 .....	257
四、公司报告期的重大资本性支出情况 .....	260

五、重大担保、诉讼、其他或有事项和重大期后事项 .....	260
六、主要财务优势和盈利能力未来趋势 .....	260
七、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当年即期回报摊薄情况以及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措施与相关承诺 .....	263
<b>第十二节 业务发展目标 .....</b>	<b>269</b>
一、公司业务发展目标 .....	269
二、具体业务发展计划 .....	269
三、发展规划的前提条件和可能面临的困难 .....	271
四、确保实施上述计划拟采用的方法、措施 .....	272
五、本次募集资金运用对实现上述发展计划的作用 .....	272
<b>第十三节 募集资金运用 .....</b>	<b>273</b>
一、募集资金项目的基本情况 .....	273
二、募集资金运用的具体情况 .....	274
<b>第十四节 股利分配政策 .....</b>	<b>296</b>
一、最近三年股利分配政策 .....	296
二、最近三年实际股利分配情况 .....	297
三、本次发行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	297
四、本次发行完成前滚存利润的分配安排 .....	299
<b>第十五节 其他重要事项 .....</b>	<b>300</b>
一、有关信息披露和投资者服务联系方式 .....	300
二、重大合同 .....	300
三、公司对外担保情况 .....	301
四、重大诉讼或仲裁情况 .....	301
<b>第十六节 相关声明 .....</b>	<b>301</b>
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声明 .....	304
保荐人（主承销商）声明 .....	305
保荐机构总经理及董事长声明 .....	306
发行人律师声明 .....	307
承担审计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	308
承担评估业务的资产评估机构声明 .....	309

---

承担验资业务的机构声明 .....	311
<b>第十七节 备查文件.....</b>	<b>312</b>
一、招股说明书附件 .....	312
二、文件查阅方式 .....	312

## 第一节 释 义

在本招股说明书中，除非另有说明，下列名词之含义由以下释义规范：

### 一、一般释义

发行人、本公司、公司、华生科技、浙江华生	指	浙江华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华生有限	指	公司前身“浙江华生经编新材料有限公司”
华生针织厂	指	海宁市马桥华生经编针织厂
马西塑料厂	指	海宁市马桥马西塑料电器厂
新奇制鞋厂	指	海宁市马桥新奇制鞋厂
马桥小学	指	海宁市马桥镇中心小学
香港永鑫	指	香港永鑫国际集团有限公司
华生投资	指	浙江华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华册投资	指	海宁华册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浙江豪生	指	浙江豪生新材料有限公司
海盐天恩	指	海盐天恩经编有限公司
海宁永丽	指	海宁市永丽经编有限公司
华宇纸管厂	指	海宁市华宇纸管厂
天海毛绒	指	海宁市天海毛绒有限公司
恒创涂层	指	海宁市恒创涂层织物有限公司
龙天集团	指	H股上市公司，全称中国龙天集团有限公司，原名“思嘉集团有限公司”
海利得	指	浙江海利得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港龙股份	指	浙江港龙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沃克纺织	指	浙江沃克纺织有限公司
广发证券、保荐机构	指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天健会计师、会计师、天健	指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天册律师、律师、天册	指	浙江天册律师事务所
坤元评估、评估师、坤元	指	坤元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中国证监会、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公司章程》	指	浙江华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上市后章程》	指	经发行人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将于公司上市后予以生效的《浙江华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万元、亿元
股东或股东大会	指	公司股东或股东大会
董事或董事会	指	公司董事或董事会
监事或监事会	指	公司监事或监事会
三会	指	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统称
管理层、高级管理人员	指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报告期	指	2016年、2017年、2018年

## 二、专业术语释义

产业用纺织品	指	经过专门设计、具有工程结构特点的纺织品，具有技术含量高、产品附加值高、产业渗透面广等特点。目前，产业用纺织品已被广泛应用于医疗卫生、环境保护、交通运输、航空航天、新能源等领域
复合材料	指	由两种或两种以上不同性质的材料，通过物理或化学的方法在宏观上组成具有新性能的材料
塑胶复合材料	指	由纤维增强材料和韧性聚合物基体复合而成。与热固性或热塑性聚合物基体复合材料相比，有较大的变形范围、较高的承载能力和良好的抗疲劳性能。其显著特点是在低应力作用时材料呈低刚度性能，而在高应力作用时却有相当高的强度和刚度
纤维	指	一种细而长的材料，是一种长径比很大、细丝状的物质单元，其具有弹性模量大，塑性形变小，强度高特点，有很高的结晶能力
涤纶工业长丝	指	用于产业用领域，并具有高强度、高模量、旦数较大的聚酯长纤维
基布/网布	指	复合材料中用作基材的布质类材料，是复合材料的骨架材料，一般为经编双轴向或机织织物，以涤纶工业长丝或普通涤纶丝为原料制得
拉丝基布	指	由若干组纱线织成上下两层织物，并由另一组纱线将上下两层织物连接起来而形成的三维立体空间织物
经编基布	指	采用涤纶牵伸丝或涤纶工业长丝经双轴向经编机编制而成的经编基布
机织基布	指	采用剑杆织机、片梭织机或喷气、喷水织机等织得的基布
拉丝气垫材料	指	以拉丝基布为骨架材料，经上浆轮辊涂浆料、烘干预定型处理后，在骨架材料两侧热熔贴合PVC膜，再经压花、冷却、定型后制得
大隔距经编间隔织物	指	拉丝基布中中间连接的拉丝长度较长的织物
冲浪板	指	人们用于冲浪运动的一种运动器材，轻而平，形状前后两端稍窄小，如叶片状，后下方有一起稳定作用的尾鳍。

划水板/SUP	指	又称站立式桨板，是冲浪板的一种，英文缩写为Stand Up Paddling，其桨板的板面宽厚，与普通冲浪板相比其提供了更大的浮力，更加容易掌握平衡，使用者还可以使用划桨，在各种水面划桨前行
PVC	指	聚氯乙烯，英文名称为Polyvinylchloride，是一种非结晶性合成树脂，具有良好的阻燃性和耐热性，机械强度及电绝缘性良好
PVC树脂	指	以氯乙烯单体为主要原材料聚合而成的树脂
PVC膜	指	以PVC树脂粉为基础原料添加适量的化学助剂或辅料，通过混合搅拌、加温挤出、压延涂刮、冷却成型等流程制得的塑料薄膜产品
增塑剂	指	工业上被广泛使用的高分子材料助剂，在塑料加工中添加这种物质，可以使其柔韧性增强，容易加工
DOP增塑剂	指	学名为邻苯二甲酸二辛酯，分子式： $C_{24}H_{38}O_4$ ，是重要的通用型增塑剂，主要用于聚氯乙烯树脂的加工，还可用于化纤树脂、醋酸树脂、ABS树脂及橡胶等高聚物的加工，广泛用于塑料、橡胶、油漆及乳化剂等工业中
液体钡/镉/锌	指	液体钡镉锌复合稳定剂，包含钡盐、镉盐和锌盐，一般是浅黄色至黄色清澈液体，在一般增塑剂中完全溶解，具有优良的热、光稳定性，用于抑制聚氯乙烯及氯乙烯共聚物加工时受热分解的现象
钛白粉	指	钛白粉的英文名称为“Titanium Dioxide”，学名为二氧化钛，分子式为 $TiO_2$ ，是一种多晶化合物，常用作白色颜料
PET	指	聚对苯二甲酸乙二醇酯，英文名称为Polyethylene Terephthalate，俗称聚脂片材，是生活中常见的一种树脂材料，具有优良的耐热性、耐化学药品性、强韧性、电绝缘性、安全性等特性，可广泛应用于制作纤维、薄膜、工程塑料、聚酯瓶等
TPU	指	热塑性聚氨酯弹性体橡胶，英文名称为Thermoplastic Polyurethanes，其特点为硬度范围宽、耐磨、耐油、透明、弹性好，在日用品、体育用品、玩具、装饰材料等领域得到广泛应用
PTA	指	精对苯二甲酸，英文名称为Pure Terephthalic Acid，是重要的大宗有机原料之一，其主要用途是生产聚酯纤维（涤纶）、聚酯瓶片和聚酯薄膜，广泛用于与化学纤维、轻工、电子、建筑等国民经济的各个方面
MEG	指	乙二醇，英文名称为Mono Ethylene Glycol，是一种重要的石油化工基础有机原料，主要用于生产聚酯纤维、不饱和聚酯树脂、防冻剂、润滑剂、增塑剂、非离子表面活性剂以及炸药等
贴合	指	将两层以上塑料薄膜等材料采用加热、加压等方法成型的生产工艺
压延	指	将加热塑化的热塑性塑料通过一系列加热的压辊，使其连续成型为薄膜或片材的一种高分子材料成型工艺
涂层	指	将糊状聚合物、熔融态聚合物或聚合物熔液涂布于纸、布、塑料薄膜等承载物上制得复合材料的加工工艺
门幅	指	指产品的全幅宽，就是产品的实际宽度，产品横向两边最外缘之间的距离
耐候性	指	材料暴露于室外经受气候的考验，如对光照、冷热、风雨等综合破坏的耐受能力
抗芯吸功能	指	指涤纶丝经过特殊处理后使制得的产品具有抵抗吸湿、吸水而逐渐湿润影响产品美观及使用寿命的功能
ISO9001	指	国际标准化组织下属的质量管理和质量保证技术委员会制定的一组关于质量管理体系的核心国际标准

ISO14001	指	国际标准化组织下属的国际环境管理技术委员会制定的一组关于环境管理体系的核心国际标准
质监局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
标委会	指	中国国家标准化管理委员会
工信部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

除特别说明外，本招股说明书所有数值保留 2 位小数，若出现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 第二节 概 览

本概览仅对招股说明书全文做扼要提示。投资者作出投资决策前，应认真阅读招股说明书全文。

### 一、发行人简介

#### (一) 公司基本情况

中文名称	浙江华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	ZHEJIANG HUASHENG TECHNOLOGY CO., LTD
注册资本	人民币 7,500 万元
实收资本	人民币 7,5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	蒋生华
股份公司成立日期	2018 年 1 月 18 日
有限公司成立日期	2005 年 5 月 11 日
注册地址	浙江省嘉兴市海宁市马桥街道红旗大道 8 号
互联网网址	<a href="http://www.huashengflex.com/">http://www.huashengflex.com/</a>
所属行业	公司所属行业为“C17 纺织业”大类中的“C178 产业用纺织制成品制造”中的“C1784 篷、帆布制造”以及“C1789 其他产业用纺织制成品制造”
经营范围	针纺织品、PVC 塑胶制品、PVC 高分子材料、PET 广告材料、灯箱广告布、篷盖布材料、游艇布、水池布、气密性材料及产品的研究开发、制造、加工；经营进出口业务（不含进口商品分销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48114672516X7
主营业务	专业从事塑胶复合材料的研发、生产、销售业务

#### (二) 主营业务情况

公司是一家专业从事塑胶复合材料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业务的高新技术企业。公司主要产品包括气密材料和柔性材料两大类，具体包括拉丝气垫材料、充气游艇材料、篷盖材料和灯箱广告材料等。公司产品广泛应用于划水板、充气游艇、车体篷盖、户外广告等领域。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未发生重大变化。

## 二、公司主要财务数据及财务指标

### (一) 资产负债表主要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资产总计	36,291.77	26,953.09	31,405.91
流动资产	25,756.81	18,185.38	21,933.39
非流动资产	10,534.97	8,767.71	9,472.52
负债合计	2,510.51	3,159.61	6,306.21
流动负债	2,510.51	3,159.61	6,306.21
股东权益	33,781.27	23,793.48	25,099.70

### (二) 利润表主要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年	2017年	2016年
营业收入	31,815.85	26,258.63	20,683.82
营业成本	19,200.68	15,455.57	12,584.53
营业利润	9,771.80	6,758.58	5,846.35
利润总额	9,719.63	6,741.68	6,032.12
净利润	8,345.28	5,786.98	5,177.49

### (三) 现金流量表主要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年	2017年	2016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831.18	4,721.38	7,919.7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568.31	-261.64	-2,900.3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36.35	-10,135.10	1,351.99
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426.53	-605.90	627.9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325.75	-6,281.26	6,999.35

#### （四）主要财务指标

项目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万元）	31,494.51	25,936.68	20,407.40
主营业务毛利率	39.83%	41.39%	39.27%
流动比率	10.26	5.76	3.48
速动比率	7.62	3.55	2.63
资产负债率	6.92%	11.72%	20.08%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4.43	5.17	5.56
存货周转率（次）	3.15	2.84	2.4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8.72%	21.52%	23.0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8.19%	21.09%	22.22%
每股经营活动的净现金流量（元/股）	0.91	-	-
每股净现金流量（元/股）	0.71	-	-
每股净资产（元/股）	4.50	-	-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13	-	-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11	-	-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万元）	10,505.65	7,863.69	7,319.25
利息保障倍数	1,580.08	91.73	121.32
无形资产（土地使用权除外）占净资产比例	0.05%	0.01%	0.01%

### 三、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 1、控股股东

截至目前，蒋瑜慧直接持有发行人 37,406,250 股的股份，占发行人总股本的比例为 49.88%，为公司的控股股东。

#### 2、实际控制人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为蒋瑜慧、蒋生华和王明珍。蒋瑜慧为蒋生华和王明珍之女，其中蒋瑜慧直接持有公司 49.88%的股权，蒋生华直接持有公司 10.69%的股权，王明珍直接持有公司 5.94%的股权；蒋瑜慧、蒋生华和王明珍三人通过持股 100%的浙江华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间接持有公司 23.75%的股权，蒋瑜慧、蒋生华和王明珍合计控制公司 90.25%的股权。因此，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是蒋瑜慧、

蒋生华和王明珍。

公司实际控制人蒋瑜慧、蒋生华和王明珍于 2019 年 5 月 5 日签署《实际控制人一致行动协议》，约定三人在股东大会会议中行使表决权时采取相同的意思表示，若三人内部无法达成一致意见，则最终按照蒋生华的意见进行表决。

报告期内，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

#### 四、本次发行情况

股票种类	人民币普通股（A 股）
每股面值	1.00 元
发行股数	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总数不超过 2,500 万股，且不低于本次发行后公司股份总数的 25%。本次发行全部为本公司公开发行新股，不安排公司股东公开发售股份。
发行方式	采用向网下投资者询价配售与网上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或中国证监会等监管机关认可的其他发行方式
发行价格	【】元/股（根据向网下投资者询价结果，由发行人与主承销商协商确定发行价格，或采用中国证监会认可的其他定价方式）
发行对象	符合资格并在上海交易所开户的境内自然人、法人等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禁止购买者除外）
承销方式	余额包销

#### 五、募集资金用途

根据公司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司本次拟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不超过 2,500 万股，募集资金数额将根据市场情况和向投资者询价情况确定。

公司募集资金拟全部投入下列项目（按投资项目的轻重缓急排序）：

序号	项目名称	投资额度（万元）	项目建设期
1	年产 450 万平米拉丝基布建设项目	42,840.63	3 年
2	高性能产业用复合新材料技改项目	3,188.26	2 年
3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2,133.89	2 年
合计		48,162.78	-

公司将本着统筹安排的原则，结合项目轻重缓急、募集资金到位时间以及项目进展情况分期投资建设。

若本次发行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少于上述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募集资金不足部分由公司自筹资金解决。在本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到位之前，公司将根

据项目进度的实际需要以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并在募集资金到位之后按照相关法规规定的程序予以置换。

### 第三节 本次发行概况

#### 一、本次发行的基本情况

##### (一) 本次发行的一般情况

发行股票的种类	人民币普通股（A股）
每股面值	1.00 元
发行股数	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总数不超过 2,500 万股，且不低于本次发行后公司股份总数的 25%。本次发行全部为本公司公开发行新股，不安排公司股东公开发售股份。
发行价格	【】元/股
市盈率	【】倍（按经审计的 2018 年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的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后总股本计算）
发行前每股净资产	4.50 元/股（按经审计的 2018 年 12 月 31 日归属母公司所有者权益除以本次发行前股本计算）
发行后每股净资产	【】（按经审计的 2018 年 12 月 31 日归属母公司所有者权益与本次公开发行新股募集资金净额之和除以本次发行后总股本计算）
市净率	【】倍（按发行价格除以发行后每股净资产值计算）
发行方式	采用向网下投资者询价配售与网上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或中国证监会等监管机关认可的其他发行方式
发行对象	符合资格的询价对象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开户的境内自然人、法人等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禁止者除外）
承销方式	余额包销
预计募集资金总额和净额	总额【】，净额【】

##### (二) 发行费用概算

项目	金额（万元）
承销费及保荐费	【】
审计验资费用	【】
评估费用	【】
律师费用	【】
路演推介及信息披露费用	【】
发行手续费用	【】
股票登记托管费用	【】
合计	【】

## 二、本次发行的有关当事人

<b>发行人：</b>	<b>浙江华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b>
法定代表人：	蒋生华
住所：	浙江省嘉兴市海宁市马桥街道红旗大道8号
注册资本：	7,500万元
邮政编码：	314419
电话：	0573-87987181
传真：	0573-87987189
联系人：	范跃锋
互联网网址：	<a href="http://www.huashengflex.com/">http://www.huashengflex.com/</a>
电子信箱：	security@watson-tech.com.cn
<b>保荐人、主承销商：</b>	<b>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b>
法定代表人：	孙树明
住所：	广东省广州市黄埔区中新广州知识城腾飞一街2号618室
联系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5号新盛大厦B座9层
联系电话：	010-56571666
传真：	010-56571688
保荐代表人：	吴绍钊、朱东辰
项目协办人：	刘爱锋
项目经办人：	姜慧芬、屠鑫海、沈宇凯、李朝辉、钱文亮
<b>律师事务所：</b>	<b>浙江天册律师事务所</b>
单位负责人：	章靖忠
住所：	中国杭州市杭大路1号黄龙世纪广场A座11楼
联系电话：	0571-87901111
传真：	0571-87901500
经办律师：	黄廉熙、金臻、黄金
<b>会计师事务所：</b>	<b>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b>
执行事务合伙人：	胡少先
住所：	浙江省杭州市江干区钱江路1366号华润大厦B座31楼
联系电话：	0571-88216888
传真：	0571-88216999
签字注册会计师：	陈彩琴、周晨

<b>资产评估机构:</b>	<b>坤元资产评估有限公司</b>
法定代表人:	俞华开
住所:	杭州市西溪路 128 号 901 室
联系电话:	0571-88216941
传真:	0571-87178826
签字资产评估师:	周敏、费文强
<b>股票登记机构</b>	<b>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b>
住所:	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东路 166 号
电话:	021-38874800
传真:	021-58754185
<b>主承销商收款银行:</b>	<b>中国工商银行广州市第一支行</b>
户名: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账号:	3602000109001674642
<b>申请上市地</b>	<b>上海证券交易所</b>
住所	上海市浦东南路 528 号证券大厦
联系电话	021-68808888
传真	021-68804868

### 三、本次发行相关事项

发行人与本次发行有关的中介机构及其负责人、高级管理人员及经办人员不存在直接或间接的股权关系或其他权益关系。

### 四、本次发行时间表

刊登发行公告日期	【】年【】月【】日
开始询价推介日期	【】年【】月【】日
刊登定价公告日期	【】年【】月【】日
申购日期和缴款日期	【】年【】月【】日
股票上市日期	【】年【】月【】日

## 第四节 风险因素

### 一、市场竞争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一直专注于气密材料、柔性材料等塑胶复合材料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业务，具备塑胶复合材料整经、织造、压延、上浆、贴合等全流程生产能力。公司所生产的拉丝气垫材料等气密材料产品质量稳定、品质优良，在行业内处于拥有较强的竞争优势，产品具备较强的竞争力。公司需持续提升自身的产品研发能力和产品品质，以保障自身的行业地位和核心竞争优势。但若行业内竞争对手通过仿制或技术创新、产品升级和各种营销手段，以提供更具竞争力的产品和价格吸引下游客户，将对公司形成竞争压力，从而导致收入、利润存在下滑风险。

### 二、产品研发和技术创新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不断加大产品研发和技术创新投入，一方面不断加强现有生产工艺改进，适时增加新设备投入，寻求现有产品生产技术及生产工艺的创新；另一方面寻求新的产品及应用领域的突破，增加新的盈利增长点。报告期内，公司研发费用支出分别为 938.06 万元、1,076.57 万元和 1,142.72 万元。公司未来仍将围绕市场需求变化，持续加大在研发创新上的投入，进一步提高生产效率，巩固公司在行业内的竞争地位。但是塑胶复合材料行业的新产品具有研发难度高、资本投资大的特点，如公司的研发投入未能带来实质性研发成果，或由于应用市场导入周期较长，研发成果未能在短时间内形成规模化销售，则将对公司盈利能力造成不利影响。

### 三、毛利率下降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分别为 39.27%、41.39%和 39.83%，主营业务毛利率较高，其中拉丝气垫材料毛利率分别达到 65.65%、63.28%和 56.60%。公司拉丝气垫材料目前主要用在划水板、体操垫、瑜伽垫等运动、休闲产品，上述应用市场对终端成品气密性、安全性、便携性等的要求较高，进而对产品材料

的品质要求较高，市场竞争者相对较少。公司拉丝气垫材料毛利率较高既得益于公司产品本身具有较高技术含量且资本投入密集的特性，也得益于公司在拉丝气垫材料产品领域竞争优势带来的较高产品定价。

报告期内，公司拉丝气垫材料平均售价分别为113.11元、108.10元及93.85元/平方米，报告期内价格有所下降。若未来市场环境发生变化或有新的竞争者进入，拉丝气垫材料产品价格水平仍可能趋于下降，进而导致公司在拉丝气垫材料上的毛利率存在下降的风险。

此外，若未来随着下游划水板、充气床垫等产品应用领域使用材质或标准发生变化，从而导致对拉丝气垫材料等技术标准提出全新的要求，进而公司为研发出符合客户需求的产品而研发和生产投入大幅增加，可能导致拉丝气垫材料等产品盈利能力下降，间接导致毛利率下降。

#### 四、国外市场环境、政策波动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外销收入分别为9,379.98万元、10,993.37万元和10,205.61万元，分别占各期主营业务收入的45.96%、42.39%和32.40%。公司主营的篷盖材料、灯箱广告材料主要出口到欧洲、北美、东南亚等国家和地区，拉丝气垫材料和充气游艇材料虽较少直接出口，但其终端制成品划水板、充气游艇等产品的最终销售区域为北美、欧洲、澳洲等海外市场。

若未来受到经济危机等外部经济环境重大不利变化的影响，导致市场需求下滑；或出现与公司主要终端产品出口国发生单边或多边贸易摩擦等情况，将会对公司海外销售业绩产生不利影响，亦会间接对公司内销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 五、原材料价格波动的风险

产业用纺织品制造企业的生产成本中，原材料成本是主要组成部分，原材料价格的波动对产品成本的影响较大。公司主要生产原料包括各种性能、规格的涤纶工业长丝、PVC树脂粉、增塑剂等，为石油加工行业的下游产品。国际原油价格的起伏将通过原材料采购价格直接或间接影响产品的生产成本，从而影响公司的盈利能力。

若未来受宏观经济环境、国际局势变化等因素影响，导致石油等大宗原材料

价格出现持续大幅上涨，且公司不能够及时将原材料价格波动传递到销售价格的调整上，公司经营业绩将会受到较大影响。

## 六、应收账款增长及发生坏账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综合考虑客户的合作期限、交易金额等因素，给予不同客户不同的信用政策。在内销业务上，对于新客户和小规模客户，公司一般采用预付款和款到发货的方式；对于持续稳定合作的规模客户，公司通常提供不超过 90 天的信用期。在外销业务上，公司通常在收到部分或全部预付款项后发货，对少量长期合作的大客户提供不超过 90 天的信用期。报告期内，公司气密材料业务开拓进展顺利，来源于气密材料客户的业务量快速增长，导致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余额增加，截至报告期末，应收账款余额达到 8,534.64 万元。

随着公司气密材料业务规模的增长，公司应收账款仍可能维持较高余额且呈上升趋势，若公司下游气密材料行业发生重大不利变化或部分气密材料客户财务状况恶化，可能出现因应收账款坏账而给公司现金流、经营业绩带来负面影响的风险。

## 七、汇率波动的风险

公司外销业务主要以美元为结算货币。报告期内，公司外销收入分别为 9,379.98 万元、10,993.37 万元和 10,205.61 万元，分别占各期主营业务收入的 45.96%、42.39%和 32.40%。未来几年内，海外市场仍将是公司重要的销售区域，人民币汇率的短期大幅波动将对公司盈利状况产生较大影响。报告期内，公司的汇兑收益为 627.92 万元、-605.90 万元和 426.53 万元，其中 2017 年的汇兑损失占当期营业利润的比重为 8.96%，占比相对较大。如果未来汇率出现短期大幅波动，将会给公司生产经营以及出口产品的竞争力带来一定的影响，从而影响公司经营业绩。

## 八、产品替代风险

公司目前拥有拉丝气垫材料、充气游艇材料等产品的规模化生产能力，在该等气密材料上处于行业前列，产品生产工艺先进、多年来运行良好，且具备较强

的成本控制优势，取得了下游划水板、体操垫、充气游艇等运动、休闲产品制造企业的认可，未来市场前景较好。但随着拉丝气垫材料、充气游艇材料技术标准和生产工艺等的日益改进，加之下游客户需求日益多元化，如果公司无法根据市场和客户需求及时更新产品生产工艺及技术标准，并适时推出新的产品，公司将面临产品替代风险。

## 九、税收政策风险

根据科学技术部火炬高技术产业开发中心文件《关于浙江省 2015 年第一批高新技术企业备案的复函》（国科火[2015]256 号）及《关于浙江省 2018 年高新技术企业备案的复函》（国科火[2019]70 号），公司连续通过国家高新技术企业认定，自 2015 年起企业按 15%的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

报告期内，公司享受的税收优惠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了积极影响。未来，公司能否继续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取决于公司是否仍然满足高新技术企业规定的有关条件。在目前及可预见的未来，公司仍将满足《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中规定的研发费用投入规模、高新技术产品收入比例、员工结构等条件，公司未来持续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资格的可能性较大。

但如果因各种因素影响，公司不能继续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则公司企业所得税法定税率将从 15%上升至 25%，从而对公司税后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 十、存货减值的风险

公司采取主要以销定产、同时兼顾订单需求适度备货的生产模式。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存货账面金额分别为 5,052.21 万元、5,839.21 万元和 6,350.39 万元。报告期内公司已按照会计准则的有关规定足额计提了存货跌价准备，若公司未来出现客户无法执行订单、库龄较长且无法通过市场销售的存货大幅增加或者出现大批拟报废存货等情况，导致公司存货跌价损失显著增加，将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 十一、境外应收账款回收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来自境外客户的收入分别为 9,379.98 万元、10,993.37 万

元和 10,205.61 万元，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45.96%、42.39%和 32.40%，公司境外销售收入是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的重要组成部分。

报告期内，公司对境外客户的应收账款回收情况良好，截至目前，境外销售货款回收也未出现异常，但是不排除由于所在国家政治、经济、金融、政策等方面的波动导致个别客户的财务状况出现恶化，从而影响该等客户的回款；或由于个别客户采取极端措施拒付公司货款的情况，公司境外客户应收账款将存在一定的回收风险。

## 十二、核心技术失密的风险

公司的工艺技术包括拥有的各项专利技术和非专利技术，其中非专利技术主要是公司在生产实践过程中积累的各种生产经验和工艺配方，如对织造技术的积累、压延温度的控制、贴合设备的改进等。目前，公司对部分核心技术采取了较为严格的保密措施；对关键生产环节实行工序隔离，各类产品的核心技术分别由不同技术人员保管，从而将核心技术失密的风险有效控制。但若公司保密机制未能有效运作，或保密措施未得到严格执行，公司仍将面临核心技术失密的风险。

## 十三、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风险

本次发行前，实际控制人蒋瑜慧、蒋生华和王明珍直接持有公司 66.51%的股份，并通过控制浙江华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间接控制公司 23.75%的股份，蒋瑜慧、蒋生华和王明珍合计控制公司 90.26%的股份。本次发行后，蒋瑜慧、蒋生华和王明珍家族合计控制公司股份的比例仍较高，处于绝对控股地位。同时，蒋生华、蒋瑜慧占有 2 个董事会席位。

公司实际控制人蒋瑜慧、蒋生华和王明珍持有公司较高的股权比例，可以通过公司董事会或行使股东表决权等方式对公司的发展战略、生产经营、利润分配等决策产生重大影响。尽管公司已建立相应的内部控制和法人治理结构，但仍可能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决策权过于集中而带来决策不当的风险，将可能在一定程度上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的利益。

## 十四、募投项目新增产能消化风险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之一为“年产 450 万平米拉丝基布建设项目”，全部达产后，公司将新增拉丝基布产能 450 万平方米。虽然募投项目的实施能有效解决公司拉丝气垫材料基布产能瓶颈问题，但也会增加拉丝气垫材料成品的市场销售压力。如果公司市场销售能力不能实现有效提升，将带来新增募投项目产能消化的风险。

## 十五、新增固定资产折旧导致利润下滑的风险

本次募集资金项目建成后，公司固定资产规模将增加，项目建成后新增折旧费用将大幅增加。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之前，公司将根据项目进度的实际情况以自筹资金先行投入上述项目。如果国内外市场环境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公司主营产品单价和产品毛利率下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预期收益不能实现，则公司存在因为固定资产折旧大量增加而导致利润下滑的风险。

## 十六、即期回报被摊薄的风险

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股本总额、净资产规模均有较大幅度的增长，而本次发行募集资金从投入到项目产生效益需要一定的时间，预期经营业绩难以在短期内释放。因此，公司在短期内存在因股本规模及净资产规模扩大导致公司每股收益和净资产收益率被摊薄的风险。

## 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

### 一、发行人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浙江华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	ZHEJIANG HUASHENG TECHNOLOGY CO., LTD
法定代表人	蒋生华
注册资本	7,500 万元人民币
有限公司成立日期	2005 年 5 月 11 日
股份公司整体变更设立日期	2018 年 1 月 18 日
公司住所	浙江省嘉兴市海宁市马桥街道红旗大道 8 号
邮政编码	314419
电话	0573-87987181
传真	0573-87987189
互联网网址	<a href="http://www.huashengflex.com/">http://www.huashengflex.com/</a>
电子邮箱	security@watson-tech.com.cn
经营范围	针纺织品、PVC 塑胶制品、PVC 高分子材料、PET 广告材料、灯箱广告布、篷盖布材料、游艇布、水池布、气密性材料及产品的研究开发、制造、加工；经营进出口业务（不含进口商品分销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 二、发行人设立和改制情况

#### （一）设立方式

##### 1、整体变更设立股份有限公司

发行人系由华生有限依法整体变更设立。

2017 年 11 月 17 日，经华生有限股东会决议，公司依法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变更后股份公司的名称为：“浙江华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本次改制以 2017 年 10 月 31 日为基准日，发起人委托坤元评估和天健会计师对公司进行评估和审计。

根据坤元评估出具的“坤元评报〔2017〕752 号”《资产评估报告》，华生有限截至 2017 年 10 月 31 日的净资产评估价值为 292,124,724.53 元。根据天健

会计师出具的“天健审〔2017〕8520号”《审计报告》，华生有限截至2017年10月31日经审计的净资产值为222,408,987.47元。

2018年1月8日，公司召开创立大会暨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坤元评估出具的“坤元评报〔2017〕752号”《资产评估报告》和天健会计师出具的“天健审〔2017〕8520号”《审计报告》；按照改制基准日经审计的账面净资产222,408,987.47元，以3.12:1的折股比例折股后，股份公司总股本为7,125.00万股，超出股本部分的净资产151,158,987.47元计入资本公积。公司原股东以其持有公司股权所对应的净资产认购股份公司股份。

2018年1月7日，天健会计师出具了“天健验〔2018〕44号”《验资报告》，验证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发行人已收到全体股东以截至2017年10月31日浙江华生经编新材料有限公司经审计的净资产222,408,987.47元，按照公司折股方案，将上述净资产折合实收资本7,125.00万元，其余151,158,987.47元计入资本公积。

华生有限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后，股东的出资情况如下表：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股份数（万股）	持股比例（%）
1	蒋瑜慧	3,740.63	52.50
2	浙江华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781.25	25.00
3	蒋生华	801.56	11.25
4	王明珍	445.31	6.25
5	王明芬	356.25	5.00
合计		7,125.00	100.00

注：王明芬为王明珍的妹妹。

2018年1月18日，公司完成了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的工商变更手续，并领取了新的《营业执照》。

## 2、华生有限的成立

公司成立于1996年11月，设立时名称为海宁市马桥华生经编针织厂；华生针织厂于2005年5月改制成为浙江华生经编新材料有限公司，华生有限设立时的股东为蒋瑜慧、蒋生华和王明芬。

## （二）发起人

华生科技整体变更设立时的发起人为 5 位股东，持股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股份数（万股）	持股比例（%）
1	蒋瑜慧	3,740.63	52.50
2	浙江华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781.25	25.00
3	蒋生华	801.56	11.25
4	王明珍	445.31	6.25
5	王明芬	356.25	5.00
合计		7,125.00	100.00

## （三）发行人改制设立前后，主要发起人的主要资产和主要业务

公司发起人股东蒋瑜慧、华生投资、蒋生华、王明珍和王明芬的持股比例在 5%以上，为公司主要发起人。

发行人改制设立前，主要发起人蒋瑜慧、华生投资、蒋生华、王明珍和王明芬拥有的主要资产为持有华生有限的股权，持股比例分别为 52.50%、25.00%、11.25%、6.25%和 5.00%；发行人改制设立前后，主要发起人蒋瑜慧、华生投资、蒋生华、王明珍和王明芬拥有的主要资产未发生变化。

## （四）发行人成立时的主要资产和主要业务

公司由华生有限整体变更设立，承继了华生有限的全部资产、负债、业务及人员等，主要资产包括办公场所、生产经营场所、生产设备和运输设备等。

公司成立以来从事的主要业务为塑胶复合材料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业务。在改制设立前后，公司主要业务和经营模式均未发生重大变化。

## （五）发行人改制前后的业务流程

公司系整体变更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改制前后公司的主营业务、经营模式及业务流程均未发生重大变化。公司的主要业务流程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六节 业务和技术”之“四、主营业务情况”之“（二）主要产品工艺流程”。

## （六）发行人成立以来，在生产经营方面与主要发起人的关联关系及演变情况

公司成立以来，在生产经营方面与主要发起人的关联关系及其演变情况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七节 同业竞争与关联交易”之“四、关联方与关联关系”。

## （七）发起人出资资产的产权变更手续办理情况

发行人系由浙江华生经编新材料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原有限公司的资产、负债以及权益全部由本公司承继。

## 三、发行人设立以来股本形成和变化情况

华生科技的前身为华生有限，华生有限的前身由蒋生华个人于1996年11月创办，成立时的名称为海宁市马桥华生经编针织厂；华生有限于2018年1月18日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自设立以来，公司的股本演变情况简要列示如下：

事项	注册资本 (万元)	变更后 股东情况	金额 (万元)	股权 比例
1996年11月设立	168.10	马桥镇中心小学	168.10	100.00%
2003年1月第一次增资	518.80	马桥镇中心小学	518.80	100.00%
2005年5月改制为有限公司	518.80	蒋瑜慧	363.16	70.00%
		蒋生华	77.82	15.00%
		王明芬	77.82	15.00%
2005年7月第二次增资	1,018.80	蒋瑜慧	713.16	70.00%
		蒋生华	152.82	15.00%
		王明芬	152.82	15.00%
2005年9月第三次增资	1,348.80	蒋瑜慧	944.16	70.00%
		蒋生华	202.32	15.00%
		王明芬	202.32	15.00%
2005年12月第四次增资	1,818.80	蒋瑜慧	1,273.16	70.00%
		蒋生华	272.82	15.00%
		王明芬	272.82	15.00%
2006年9月第五次增资	5,180.00	蒋瑜慧	2,719.50	52.50%
		香港永鑫国际集团有	1,295.00	25.00%

事项	注册资本 (万元)	变更后 股东情况	金额 (万元)	股权 比例
		公司		
		蒋生华	582.75	11.25%
		王明芬	582.75	11.25%
2017年10月第一次股权转让	5,180.00	蒋瑜慧	2,719.50	52.50%
		浙江华生投资管理有 限公司	1,295.00	25.00%
		蒋生华	582.75	11.25%
		王明芬	582.75	11.25%
2017年10月第二次股权转让	5,180.00	蒋瑜慧	2,719.50	52.50%
		浙江华生投资管理有 限公司	1,295.00	25.00%
		蒋生华	582.75	11.25%
		王明珍	323.75	6.25%
		王明芬	259.00	5.00%
2018年1月华生有限以整体 变更方式设立华生科技	7,125.00	蒋瑜慧	3,740.63	52.50%
		浙江华生投资管理有 限公司	1,781.25	25.00%
		蒋生华	801.56	11.25%
		王明珍	445.31	6.25%
		王明芬	356.25	5.00%
2018年4月第六次增资	7,500.00	蒋瑜慧	3,740.63	49.88%
		浙江华生投资管理有 限公司	1,781.25	23.75%
		蒋生华	801.56	10.69%
		王明珍	445.31	5.94%
		海宁华册投资合伙企 业(有限合伙)	375.00	5.00%
		王明芬	356.25	4.75%

注：马桥镇中心小学股权实质为蒋生华个人持有；王明芬历史上所持部分股权为代王明珍持有。

## （一）有限公司前身的历史沿革情况

### 1、其他主体——马西塑料厂、新奇制鞋厂历史沿革情况

#### （1）1989年11月，马西塑料厂设立

1989年11月9日，经主管部门海宁市教育局、海宁市校办工业公司等部门同意，海宁市马桥马西塑料电器厂由海宁市马桥镇中心小学下辖的海宁市马桥镇柏墅完全小学组建成立。1989年11月9日，马西塑料厂取得海宁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的《营业执照》（84671003-0号）。该厂登记注册时的住所为：滕桥村；法定代表人为：汤建明；注册资金为2万元；经济性质为：校办集体；经营范围：主营塑料电器，兼营电控玩具。

1991年9月26日，经主管部门海宁市教育局、海宁市校办工业公司等部门同意，马西塑料厂注册资金由2万元增加至3.8万元，法定代表人变更为浦年荣。上述增资业经海宁审计事务所于1991年9月20日出具的《验证资金报告书》（海审所验字（1991）第229号）验证。1991年9月26日，马西塑料厂取得新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 （2）1995年3月，马西塑料厂变更为新奇制鞋厂

1995年3月20日，经主管部门海宁市教育局、海宁市校办工业公司同意，海宁市马桥马西塑料电器厂名称变更为海宁市马桥新奇制鞋厂，企业性质、隶属关系不变。1995年3月1日，海宁会计师事务所出具《验资报告》（海会验字（95）第30号），验证：截至1995年3月1日，海宁市马桥新奇制鞋厂实有资本为18.10万元。该等18.1万元出资均为实物出资，为固定资产厂房、仓库、办公用房以及存货电器材料。

1995年3月20日，海宁市马桥新奇制鞋厂取得新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本次变更后，新奇制鞋厂法定代表人变更为汤新明，经营范围变更为主营制鞋、兼营革皮服装。

之后，经海宁市教育局批准，马桥镇柏墅完全小学组建的海宁市马桥新奇制鞋厂划归上级部门马桥小学所有。至此，海宁市马桥新奇制鞋厂的出资人变更为马桥小学。

上述海宁市马桥马西塑料电器厂、海宁市新奇制鞋厂均非蒋生华投资创办，

属于其他个人挂靠海宁市马桥镇中心小学的校办集体企业。

## 2、有限公司前身——海宁市马桥华生经编针织厂历史沿革情况

### (1) 1996年11月，海宁市马桥华生经编针织厂设立

1996年下半年，蒋生华拟设立海宁市马桥华生经编针织厂，承继使用新奇制鞋厂主体资格，与马桥小学形成挂靠校办（集体）关系。1996年9月，经主管部门海宁市教育局、海宁市校办工业公司同意，海宁市马桥新奇制鞋厂名称变更为海宁市马桥华生经编针织厂，企业性质、隶属关系不变，注册资金变更为168.1万元，法定代表人变更为蒋生华的配偶王明珍。

1996年10月28日，海宁会计师事务所出具《验资报告》（海会验字（1996）第191号），验证华生针织厂变更前的注册资本和实收资本分别为18.10万元和10.10万元，变更后注册资本为168.10万元。截至1996年10月15日，马桥华生经编针织厂增加投入资本158.00万元，变更后的所有者权益总额168.10万元，其中实收资本168.10万元。本次增加的158万元，系马桥镇中心小学汇给北京森特国际贸易公司杭州分公司预付购置机器设备款158万元，作为新增的投入资本。

根据验资报告及马桥小学确认，挂靠校办企业变更为华生针织厂前，对应的10.1万元资产系新奇制鞋厂资产负债清理后剩余的两层楼房，该等资产系前期实物出资形成，华生针织厂成立后蒋生华自行找到其他场所生产经营，并未实际使用该楼房。另外，在此基础上增加的158万元新增资本，其中7万元由蒋生华通过家族经营的海宁市马桥防雨制品厂直接支付给北京森特国际贸易公司杭州分公司，另151万元由蒋生华通过海宁市马桥防雨制品厂支付给马桥小学，再由马桥小学支付给北京森特国际贸易公司杭州分公司。因此，本次出资的158万元均为蒋生华个人投资，马桥小学并未实际出资。华生针织厂成立后蒋生华自行找到其他场所生产经营，新奇制鞋厂遗留的价值10.1万元的房屋当时即被马桥小学收回。天健会计师于2019年4月8日出具“天健验[2019]75号”《实收资本复核报告》，蒋生华个人已于1997年9月5日以货币资金补足了上述10.1万元出资款，截至1997年9月5日止，华生针织厂实收资本为168.1万元，已全部到位。因此，马桥小学在华生针织厂未有实际出资，亦不享有任何股东权益，华生针织厂的全部出资均为蒋生华个人投资，全部股东权益为蒋生华个人所有。

1996年11月1日，海宁市马桥华生经编针织厂取得新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本次变更后，企业名称变更为海宁市马桥华生经编针织厂，法定代表人变更为王明珍，注册资金变更为168.1万元，经营范围变更为主营针织品、服装，兼营塑料制品、鞋。

### **(2) 2003年1月，海宁市马桥华生经编针织厂注册资本增加至518.80万元**

2003年1月，蒋生华决定对华生针织厂增加投资350.7万元。经主管部门海宁市教育局、海宁市校办工业公司同意，2003年1月6日，海宁市马桥镇中心小学出具增资报告同意：“我校下属企业海宁市马桥华生经编针织厂属马桥镇中心小学校办企业，我校经研究决定对该企业增加注册资金叁佰伍拾万柒千元整。”本次增资后，海宁市马桥华生经编厂注册资金变更为518.80万元。

2003年1月6日，海宁凯达信会计师事务所出具《验资报告》（海凯会验字（2003）第11号），验证：截至2003年1月6日止，海宁市马桥华生经编针织厂已收到海宁市马桥镇中心小学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合计人民币叁佰伍拾万柒千元，均以货币出资。该等资金系蒋生华付至马桥小学，并由马桥小学转付至华生针织厂作为出资，马桥小学并未实际出资。

2003年1月9日，海宁市马桥华生经编针织厂取得新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 **(3) 华生针织厂产权界定，解除挂靠**

2005年4月2日，华生针织厂与海宁市马桥中心小学签订《关于海宁市马桥中心小学与海宁市马桥华生经编针织厂解除挂靠关系的协议》，确定以2005年3月31日为基准日，终止华生针织厂挂“校办集体企业”牌子，华生针织厂与马桥小学脱离校办企业的关系。

2005年4月28日，海宁市教育局出具海教（2005）68号文件，确认海宁市马桥华生经编针织厂在名义上是“校办集体企业”，但是在实质上，是1996年11月完全由蒋生华投资创办，挂牌为马桥中心小学的“校办集体企业”。

该企业在挂靠校办集体企业期间，历年累计享受国家增值税减免为20.67万元，享受所得税减免224.06万元，合计共244.73万元。其中历年来，已上缴马桥中心小学和教育局校办工业公司及马桥街道（即原马桥镇政府）用于公益事业

合计为 215.97 万元，其余 28.76 万元全部用于弥补企业亏损。

以 2005 年 3 月 31 日为基准日，该企业资产清查结果：资产总额为 11,635 万元，负债为 8,535.18 万元，所有者权益为 3,099.82 万元。本着“谁出资，谁所有”的原则，海宁市马桥华生经编针织厂的全部资产归投资人蒋生华所有，全部债权、债务由原海宁市马桥华生经编针织厂投资者蒋生华承担（即解除挂靠校办集体关系后的浙江华生经编新材料有限公司承继）。

## （二）有限公司阶段的历史沿革情况

### 1、2005 年 5 月，华生针织厂改制为有限责任公司

在终止与马桥小学的挂靠关系后，蒋生华家族将华生针织厂的全部所有者权益在家庭内部进行分割，具体为：蒋生华享有 15%的所有者权益，王明珍享有 15%的所有者权益，蒋瑜慧享有 70%的所有者权益。在此基础上，决定以 2005 年 3 月 31 日的清产核资为基础对华生针织厂进行公司制改建。鉴于当时王明珍任职小学教师，其个人持股较为敏感，故王明珍持有的股权当时全部由其胞妹王明芬代为持有。

2005 年 5 月 1 日，浙江华生经编新材料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会议决议通过如下决议：股东蒋瑜慧以货币资金投资 363.16 万元，占 70%；股东蒋生华以货币资金投资 77.82 万元，占 15%；股东王明芬以货币资金投资 77.82 万元，占 15%。选举蒋生华为公司执行董事，选举王明芬为公司监事，聘任蒋生华为公司经理。

2005 年 5 月 11 日，海宁市马桥华生经编厂申请企业名称变更为浙江华生经编新材料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变更为蒋生华，出资人变更为蒋瑜慧、蒋生华、王明芬，企业性质由集体企业变更为有限责任公司。

本次改制变更后，公司股权结构为：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蒋瑜慧	363.16	70.00
2	蒋生华	77.82	15.00
3	王明芬	77.82	15.00
合计		518.80	100.00

2005年5月10日，海宁凯信会计师事务所出具《验资报告》（海凯会验字（2005）第98号），验证：截止2005年5月10日止，公司（筹）已收到全体股东缴纳的注册资本合计人民币伍佰壹拾捌万捌仟元。

2005年5月11日，华生有限取得新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 2、2005年7月，浙江华生经编新材料有限公司注册资本增加至1,018.8万元

2005年7月10日，华生有限召开股东会，同意增加注册资本500万元，其中蒋瑜慧以货币增资350万元，蒋生华以货币增资75万元，王明芬以货币增资75万元。增资后公司注册资本为1,018.80万元。

本次增资后，公司股权结构为：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蒋瑜慧	713.16	70.00
2	蒋生华	152.82	15.00
3	王明芬	152.82	15.00
合计		1,018.80	100.00

2005年7月13日，海宁凯信会计师事务所出具《验资报告》（海凯会验内字（2005）第178号），验证：截至2005年7月12日止，公司已收到股东蒋瑜慧、蒋生华、王明芬缴纳的出资款合计人民币伍佰万元，均以货币资金出资。

2005年7月15日，华生有限取得新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 3、2005年9月，浙江华生经编新材料有限公司注册资本增加至1,348.8万元

2005年8月30日，华生有限召开股东会，同意增加注册资本330万元，其中蒋瑜慧以货币增资231万元，蒋生华以货币增资49.50万元，王明芬以货币增资49.50万元。增资后公司注册资本为1,348.80万元。

本次增资后，公司股权结构为：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蒋瑜慧	944.16	70.00
2	蒋生华	202.32	15.00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3	王明芬	202.32	15.00
合计		1,348.80	100.00

2005年9月12日，海宁凯信会计师事务所出具《验资报告》（海凯会验内字（2005）第254号），验证：截至2005年8月30日止，公司已收到股东蒋瑜慧、蒋生华、王明芬缴纳的出资款合计人民币叁佰叁拾万元，均以货币资金出资。

2005年9月26日，华生有限取得新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 4、2005年12月，浙江华生经编新材料有限公司注册资本增加至1,818.8万元

2005年11月29日，华生有限召开股东会，同意增加注册资本470万元，其中蒋瑜慧以货币增资329万元，蒋生华以货币增资70.50万元，王明芬以货币增资70.50万元。增资后公司注册资本为1,818.80万元。

本次增资后，公司股权结构为：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蒋瑜慧	1,273.16	70.00
2	蒋生华	272.82	15.00
3	王明芬	272.82	15.00
合计		1,818.80	100.00

2005年11月30日，海宁凯信会计师事务所出具《验资报告》（海凯会验内字（2005）第359号），验证：截至2005年11月29日止，公司已收到股东蒋瑜慧、蒋生华、王明芬缴纳的出资款合计人民币肆佰柒拾万元，均以货币资金出资。

2005年12月20日，华生有限取得新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 5、2006年9月，浙江华生经编新材料有限公司变更为外商投资企业，注册资本增加至5,180万元

2006年7月18日，华生有限召开股东会，同意境外投资者香港永鑫国际集团有限公司出资22,018,111.42元认购公司增资1,295.00万元，公司相应变更为有限责任公司（台港澳与境内合资）。公司原股东蒋瑜慧、蒋生华、王明芬放

弃按照实缴的出资比例认缴出资的权利，分别认购公司 1,446.34 万元人民币、309.93 万元人民币和 309.93 万元人民币的增资，原股东合计增资 2,066.20 万元。本次注册资本合计增加 3,361.20 万元，增资后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 5,180 万元。

2006 年 9 月 1 日，浙江省对外贸易经济合作厅出具《浙江省对外贸易经济合作厅关于浙江华生经编新材料有限公司股权并购增资并变更为中外合资企业的批复》（浙外经贸资函[2006]392 号）：“同意香港永鑫国际集团有限公司认购浙江华生经编新材料有限公司 1,295 万元人民币的增资；公司原自然人股东蒋瑜慧、蒋生华、王明芬分别认购公司 1,446.34 万元人民币、309.93 万元人民币和 309.93 万元人民币的增资。公司变更为中外合资企业，注册资本由 1,818.80 万元人民币增至 5,180 万元人民币。

蒋瑜慧出资人民币 2,719.50 万元，实际以原出资额 1,273.16 万元人民币及新增现金 811.5722 万元人民币出资，占注册资本的 52.5%；蒋生华出资 582.75 万元人民币，实际以原出资额 272.82 万元人民币及新增现金 173.9083 万元人民币出资，占注册资本的 11.25%；王明芬出资 582.75 万元人民币，实际以原出资额 272.82 万元人民币及新增现金 173.9083 万元人民币出资，占注册资本的 11.25%；香港永鑫国际集团有限公司出资 1,295 万元人民币，实际以港币现汇折合 2,201.8111 万元人民币新增溢价出资，占注册资本的 25%。”

2006 年 9 月 5 日，华生有限取得商外资浙府资字[2006]00748 号台港澳侨投资企业批准证书。

公司股东分期出资情况如下：

出资情况	出资金额 (人民币)	股东出资情况(人民币)	出资日期	验资情况
第一期第一次出资	新增出资 11,593,888.58 元	蒋瑜慧：8,115,722.00 元 蒋生华：1,739,083.29 元 王明芬：1,739,083.29 元	2006 年 9 月 12 日	2006 年 9 月 13 日，浙江凯达信会计师事务所出具浙凯会验外字（2006）第 39 号

出资情况	出资金额 (人民币)	股东出资情况(人民币)	出资日期	验资情况
第一期第二次出资	新增出资 8,293,317.11元 (以港币现汇出资)	香港永鑫国际集团有限公司: 8,293,317.11元	2006年9月25日	2006年9月26日, 浙江凯达信会计师事务所出具浙凯会验外字(2006)第42号《验资报告》
第二期出资	新增出资 5,048,712.77元 (以港币现汇出资)	香港永鑫国际集团有限公司: 5,048,712.77元	2007年1月29日	2007年2月14日, 浙江凯达信会计师事务所出具浙凯会验外字(2007)第4号《验资报告》
第三期出资	新增出资 8,676,081.54元 (以港币现汇出资)	香港永鑫国际集团有限公司: 8,676,081.54元	2007年8月9日	2007年8月9日, 浙江凯达信会计师事务所出具浙凯会验外字(2007)第41号《验资报告》

根据上述浙江凯达信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验资报告》，验证：

“蒋瑜慧认购人民币 1,446.34 万元，蒋生华认购人民币 309.93 万元，王明芬认购人民币 309.93 万元，香港永鑫国际集团有限公司认购人民币 1,295.00 万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5,180.00 万元，其中：蒋瑜慧认缴出资额人民币 2,719.50 万元，占增资后注册资本的 52.50%，实际出资人民币 2,084.7322 万元（原出资额人民币 1,273.16 万元，新增出资 811.5722 万元），认缴出资额与实际出资的差额人民币 6,347,678.00 元由香港永鑫国际集团有限公司溢价出资投入；蒋生华认缴出资额人民币 582.75 万元，占增资后注册资本的 11.25%，实际出资人民币 446.72839 万元（原出资额人民币 272.82 万元，新增出资人民币 173.908329 万元），认缴出资额与实际出资的差额人民币 1,360,216.71 元由香港永鑫国际集团有限公司溢价出资投入；王明芬认缴出资额人民币 582.75 万元，占增资后注册资本的 11.25%，实际出资人民币 446.72839 万元（原出资额人民币 272.82 万元，新增出资人民币 173.908329 万元），认缴出资额与实际出资的差额人民币 1,360,216.71 元由香港永鑫国际集团有限公司溢价出资投入；香港永鑫国际集团有限公司认缴出资人民币 1,295.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25%，实际出资人民币 2,201.811142 万元，以港币现汇按出资当日国家外汇管理局公布的外汇牌价中间折合人民币出资。上述香港永鑫国际集团有限公司实际出资超过认缴出资人民币 9,068,111.42 元分别作为蒋瑜慧、蒋生华、王明芬出资，按蒋瑜慧、蒋生华、王明芬变更前注册资本比例分别转入该三股东的注册资本中，

其中：蒋瑜慧 6,347,678.00 元，蒋生华 1,360,216.71 元，王明芬 1,360,216.71 元。”

上述出资完成后，2007 年 8 月 21 日，华生有限取得新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本次增资后，公司股权结构为：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蒋瑜慧	2,719.50	52.50
2	香港永鑫国际集团有限公司	1,295.00	25.00
3	蒋生华	582.75	11.25
4	王明芬	582.75	11.25
合 计		5,180.00	100.00

上述增资完成后，其中蒋瑜慧、蒋生华、王明芬实缴注册资本均低于其认缴注册资本（本次应出资 2,066.20 万元，实际出资 1,159.388858 万元，差额为 906.811142 万元），差额部分由香港永鑫国际集团有限公司的溢价出资部分按照蒋瑜慧、蒋生华、王明芬本次注册资本增加前各自认缴的出资比例进行填补。

为进一步夯实公司注册资本，根据 2017 年 9 月 19 日公司董事会决议、合资经营合同补充协议，蒋瑜慧、蒋生华、王明芬按照 2006 年增资时各自实缴的注册资本差额，以货币对公司共计 906.811142 万元的实缴注册资本差额进行填补，其中蒋瑜慧以货币补缴出资人民币 634.7678 万元，蒋生华以货币补缴出资人民币 136.021671 万元，王明芬以货币补缴出资人民币 136.021671 万元。

2017 年 9 月 29 日，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出具“天健验[2017]451 号”《验资报告》，验证：截至 2017 年 9 月 25 日止，公司已收到蒋瑜慧、蒋生华、王明芬缴纳的注册资本合计人民币 906.811142 万元。公司出资者本次出资连同前期出资，累计实缴注册资本人民币 5,180 万元，占已登记注册资本总额的 100%。

## 6、2017 年 10 月，公司第一次股权转让，暨浙江华生经编新材料有限公司变更为内资企业

2017 年 10 月 15 日，华生有限召开董事会，同意香港永鑫国际集团有限公司将其持有公司 25% 股权计 1,295 万元人民币的出资额以 1 美元的价格转让给浙江华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公司其他股东蒋生华、蒋瑜慧、王明芬均同意上述转

让并放弃各自的优先受让权。同日，香港永鑫与华生投资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将所持有公司 25%股权以 1 美元价格转让给华生投资。股权转让后，浙江华生经编新材料有限公司变更为内资企业。

本次股权转让后，公司股权结构为：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蒋瑜慧	2,719.50	52.50
2	浙江华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295.00	25.00
3	蒋生华	582.75	11.25
4	王明芬	582.75	11.25
合 计		5,180.00	100.00

2017 年 10 月 18 日，浙江华生经编新材料有限公司领取了新的《营业执照》。

#### 7、2017 年 10 月，公司第二次股权转让

2017 年 10 月 23 日，华生有限召开股东会，同意王明芬将所持有公司 6.25% 股权计人民币 323.75 万元出资额以无偿转让的方式转让给王明珍，王明珍不支付相应对价。公司其他股东同意放弃优先受让权。同日，王明芬与王明珍签订《股权转让协议》。

经王明芬与王明珍双方确认，王明芬持有的公司 11.25% 的股权（出资额 582.75 万元）中，6.25% 的股权（出资额人民币 323.75 万元）系代王明珍持有。为确保公司股权清晰，双方同意按照股权转让协议约定，以股权转让的方式解除双方之间的委托持股关系。

本次股权转让后，股东的出资情况如下表：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蒋瑜慧	2,719.50	52.50
2	浙江华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295.00	25.00
3	蒋生华	582.75	11.25
4	王明珍	323.75	6.25
5	王明芬	259.00	5.00
合 计		5,180.00	100.00

2017 年 10 月 31 日，浙江华生经编新材料有限公司领取了新的《营业执照》。

## （二）股份有限公司阶段的历史沿革情况

### 1、2018年1月，发行人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11月17日，经华生有限股东会决议，公司依法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变更后股份公司的名称为：“浙江华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本次改制以2017年10月31日为基准日，发起人委托坤元评估和天健会计师对公司进行评估和审计。

根据坤元评估出具的“坤元评报（2017）752号”《资产评估报告》，华生有限截至2017年10月31日净资产的评估价值为292,124,724.53元。根据天健会计师出具的“天健审（2017）8520号”《审计报告》，华生有限截至2017年10月31日经审计的净资产值为222,408,987.47元。

2018年1月8日，华生科技召开创立大会暨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坤元评估出具的“坤元评报（2017）752号”《资产评估报告》和天健会计师出具的“天健审（2017）8520号”《审计报告》；按照改制基准日经审计的账面净资产222,408,987.47元，以3.12:1的折股比例折股后，股份公司总股本为7,125.00万股，超出股本部分的净资产151,158,987.47元计入资本公积。公司原股东以其持有公司股权所对应的净资产认购股份公司股份。

2018年1月7日，天健会计师出具了“天健验（2018）44号”《验资报告》，验证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发行人已收到全体股东以截至2017年10月31日浙江华生经编新材料有限公司经审计净资产222,408,987.47元，按照公司折股方案，将上述净资产折合实收资本7,125.00万元，其余151,158,987.47元计入资本公积。

华生科技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后，股东的出资情况如下表：

序号	股东名称	股份（万股）	持股比例（%）
1	蒋瑜慧	3,740.63	52.50
2	浙江华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781.25	25.00
3	蒋生华	801.56	11.25
4	王明珍	445.31	6.25
5	王明芬	356.25	5.00
合计		7,125.00	100.00

2018年1月18日，公司完成了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的工商变更手续，并领取了新的《营业执照》。

## 2、2018年4月，浙江华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增资至7,500.00万元

2018年3月28日，经华生科技股东大会决议，全体股东一致同意将公司注册资本由7,125.00万元增加至7,500.00万元，新增海宁华册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一个股东。参考发行人截至2017年10月31日经评估的净资产值并经各方协商一致，本次增资扩股的价格为4.38元/股，出资方式为货币出资。本次增资完成后，公司注册资本增至7,500.00万元。

2018年4月26日，天健会计师出具“天健验（2018）132号”《验资报告》，验证：截至2018年4月25日止，公司已收到股东海宁华册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375.00万元，计入资本公积（股本溢价）1,267.50万元。

本次增资完成后，公司股权结构变更如下所示：

序号	股东名称	股份（万股）	持股比例（%）
1	蒋瑜慧	3,740.63	49.88
2	浙江华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781.25	23.75
3	蒋生华	801.56	10.69
4	王明珍	445.31	5.94
5	海宁华册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75.00	5.00
6	王明芬	356.25	4.75
合计		7,500.00	100.00

2018年4月3日，公司完成了上述变更的工商登记手续，并获得了新的《营业执照》。

## 四、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自设立以来，本公司不存在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 五、发行人历次验资情况

公司自1996年设立以来，历次验资情况如下表所示：

日期	验资目的	注册资本 (万元)	验资机构	验资报告号
1996年10月28日	设立	168.10	海宁会计师事务所	海会验字(1996)第191号
2003年1月6日	第一次增资	518.80	海宁凯达信会计师事务所	海凯会验字(2003)第11号
2005年5月10日	改制为有限公司	518.80	海宁凯信会计师事务所	海凯会验字(2005)第98号
2005年7月13日	第二次增资	1,018.80	海宁凯信会计师事务所	海凯会验内字(2005)第178号
2005年9月12日	第三次增资	1,348.80	海宁凯信会计师事务所	海凯会验内字(2005)第254号
2005年11月30日	第四次增资	1,818.80	海宁凯信会计师事务所	海凯会验内字(2005)第359号
2006年9月13日	第五次增资	5,180.00 [注1]	浙江凯达信会计师事务所	浙凯会验外字(2006)第39号
2006年9月26日				浙凯会验外字(2006)第42号
2007年1月29日				浙凯会验外字(2007)第4号
2007年8月9日				浙凯会验外字(2007)第41号
2017年9月29日	补足出资	906.81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天健验(2017)451号
2018年1月7日	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	7,125.00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天健验(2018)44号
2018年4月26日	第六次增资	7,500.00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天健验(2018)132号
2019年4月8日	验资复核 [注2]	-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天健验(2019)75号

注1：第五次增资未全部到位，公司股东已于2017年9月补足出资，内容详见本节之“三、发行人设立以来股本形成和变化情况”；

注2：该验资复核系对公司截至1997年9月5日止实收资本168.10万元的资本到位情况的复核。

## 六、发行人股权结构和组织机构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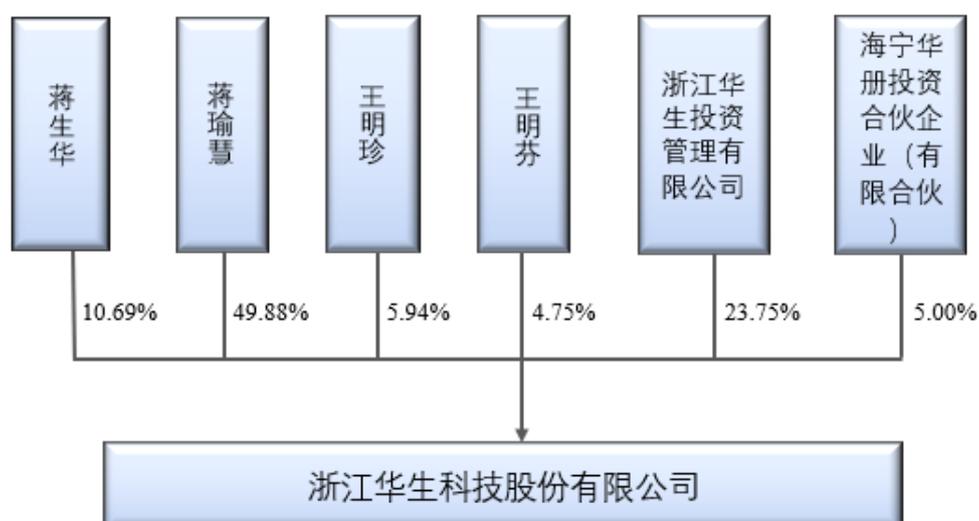
### (一) 发行人股权结构

发行人目前的股权结构如下表所示：

序号	股东名称	持有股份数(万股)	持股比例
1	蒋瑜慧	3,740.63	49.88%
2	浙江华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781.25	23.75%
3	蒋生华	801.56	10.6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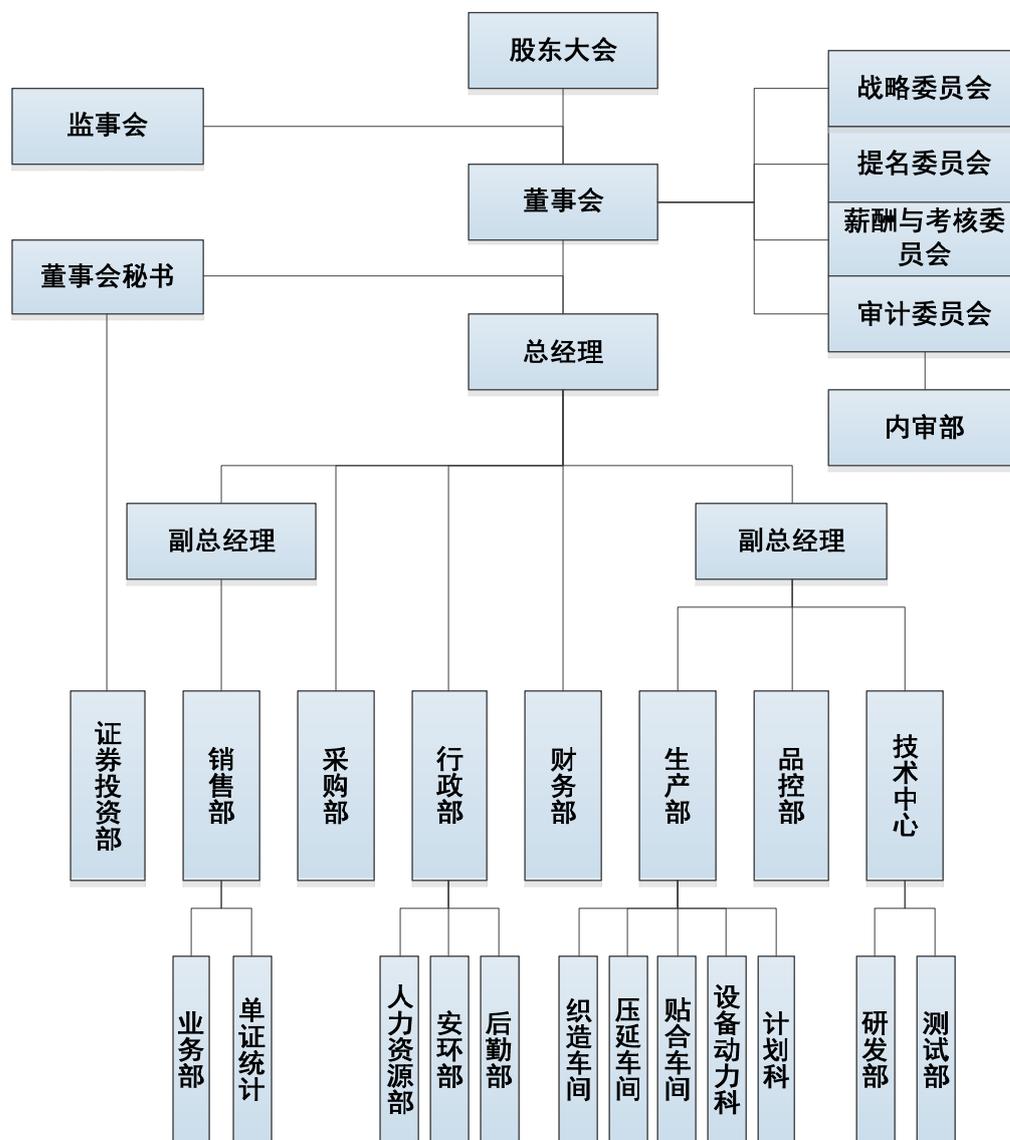
序号	股东名称	持有股份数（万股）	持股比例
4	王明珍	445.31	5.94%
5	海宁华册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75.00	5.00%
6	王明芬	356.25	4.75%
合计		7,500.00	100.00%

发行人的股权结构如下图：



## （二）内部组织机构

发行人的组织机构图如下：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的规定，设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总经理及有关生产经营机构，具有健全的法人治理结构。公司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和要求召开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按照《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要求履行各自的权利和义务。公司实行董事会领导下的总经理负责制，总经理负责本公司的日常经营管理。

公司的主要职能部门具体负责的职责如下：

部门	职能
销售部	收集市场信息，并根据企业现状制定相应的市场策略；梳理公司产品线，制定符合公司发展的产品战略；开展各种市场推广活动；新产品及解决方案策划
采购部	物料需求分析与预测、物料申购报批、物料采购、采购合同和采购价格管理、采购进度控制、采购物资的管理、供应商管理、供应商选择策略等
行政部	负责低值易耗品、工作服等的保管发放；负责报纸信件收发、打印复印传真工作；负责厂区接待服务、食堂、治安、消防、保洁等后勤保障工作；人力资源规划、岗位配置、人员招聘与配置、员工培训与开发、员工等级考评管理、社保福利管理、劳动关系管理、考勤管理等
财务部	会计基础管理、资产管理、合同管理、税务管理等财务工作
生产部	产能负荷分析及生产资源管理、计划管理、物料跟催、制造过程监视和作业指导、满足外部安全库存、作业改进与培训、过程能力不良改进、环境保护工作、外协管理等
品控部	负责质量管理体系的建立，并监督执行；负责原材料、外购件、外协件的验收，并作出结论；负责生产及服务过程和质量控制、检验与管理
技术中心	技术管理与标准化、供应商质量管理与改进、项目管理、产品质量先期策划、产品与过程设计开发；下设研发部和测试部
证券投资部	协助董事会秘书筹备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会议，并参与编制会议文件；协助董事会秘书编制定期报告和临时报告等信息披露文件；参与管理公司股东名册，办理股份变更，做好与公司股东的日常联络事宜；负责董事会的日常性事务
内审部	负责公司内部审计体系的建立和完善，包括公司财务收支情况的内部审核，公司日常运营管理的监督、检查和评价；公司内部异常事件的调查、反馈与处理

## 七、发行人控股子公司和参股公司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不存在控股子公司和参股公司的情况。

## 八、发起人、持有发行人 5%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

### （一）发起人股东基本情况

#### 1、自然人股东

股东	持股比例	国籍	永久境外居留权	身份证号码	住所
蒋生华	10.69%	中国	无	3304191962*****	浙江省海宁市海洲街道文苑路 142 号 1 单元 601 室
蒋瑜慧	49.88%	中国	无	3304811986*****	浙江省海宁市海洲街道文苑路 142 号 1 单元 601 室
王明珍	5.94%	中国	无	3304251963*****	浙江省海宁市海洲街道文苑路 142 号 1 单元 601 室
王明芬	4.75%	中国	无	3304191973*****	浙江省海宁市海昌街道金利社区金利薛家桥 66 号

**蒋生华：**男，1962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浙江大学 EMBA 总裁研修班结业、纺织工程工程师。历任海宁市马桥华生经编针织厂厂长、浙江华生经编新材料有限公司总经理；2018 年 1 月至今，任浙江华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2014 年 12 月至今，任海宁市马桥商会副会长。蒋生华曾被海宁市委、海宁市人民政府评为“海宁市优秀社会主义事业建设者”，被海宁市总商会评为“创新达人”。

**蒋瑜慧：**女，1986 年 12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上海对外经贸大学，本科学历。2011 年 1 月至今在浙江华生公司销售部从事销售工作。现任公司董事。

**王明珍：**女，1963 年 10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2003 年至今，就职于浙江华生经编新材料有限公司。现担任公司采购经理。

**王明芬：**女，1973 年 6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1999 年 10 月至 2019 年 1 月，就职于浙江华生经编新材料有限公司。

#### 2、法人股东及其他股东基本情况

##### （1）浙江华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华生投资成立于 2017 年 8 月 9 日，法定代表人为蒋生华，注册资本（实收

资本)为 1,000 万元,公司地址为浙江省嘉兴市海宁市浙江海宁经编产业园区经都二路 2 号经编大楼 1 层 205 室,经营范围为投资管理;企业经营性资产管理;实业投资;股权投资。

截至目前,华生投资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蒋生华	510	51%
2	蒋瑜慧	400	40%
3	王明珍	90	9%
合计		1,000	100%

华生投资最近一年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项目	2018 年 12 月 31 日/2018 年
总资产(元)	26,214,467.62
净资产(元)	26,214,040.97
营业收入(元)	0
净利润(元)	6,470.93

注: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 (2) 海宁华册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海宁市华册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成立于 2018 年 2 月 1 日,认缴出资 1,650 万元,实缴出资 1,650 万元,企业类型为有限合伙企业,公司地址为浙江省嘉兴市海宁市浙江海宁经编产业园区经都二路 2 号经编大楼 1 层 227 室,执行事务合伙人为邬新巨,经营范围为:股权投资。

华册投资为公司核心员工成立的合伙企业,具体股东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	担任职务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合伙人性质
1	邬新巨	财务经理	35.20	2.13	普通合伙人
2	王建平	董事、副总经理	180.40	10.93	有限合伙人
3	范跃锋	董事、财务负责人、 董事会秘书	180.40	10.93	有限合伙人
4	范跃飞	副总经理	167.20	10.13	有限合伙人
5	王明元	工会主席	132.00	8.00	有限合伙人
6	陆生良	压延车间负责人	88.00	5.33	有限合伙人
7	蒋秦峰	监事会主席、 办公室主任	88.00	5.33	有限合伙人

序号	股东	担任职务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合伙人性质
8	王蒋松	监事、织造车间主任	83.60	5.07	有限合伙人
9	马海丰	贴合车间副主任	83.60	5.07	有限合伙人
10	谈云飞	织造车间技术骨干	79.20	4.80	有限合伙人
11	姚建锋	销售员	79.20	4.80	有限合伙人
12	孙庆平	压延车间主任	74.80	4.53	有限合伙人
13	胡丽梅	财务部员工	61.60	3.73	有限合伙人
14	许群章	技术科长	61.60	3.73	有限合伙人
15	许银松	织造车间副主任	52.80	3.20	有限合伙人
16	戚水江	职工代表监事、 贴合车间副主任	48.40	2.93	有限合伙人
17	王佩章	设备科长	44.00	2.67	有限合伙人
18	丁国生	贴合车间主任	39.60	2.40	有限合伙人
19	叶保生	技术骨干	39.60	2.40	有限合伙人
20	蒋翠松	贴合车间骨干	30.80	1.87	有限合伙人
合 计		-	1,650.00	100.00	-

## （二）持有发行人 5%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基本情况

截至目前，持有发行人 5%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为蒋瑜慧、华生投资、蒋生华、王明珍、华册投资，该等股东基本情况请见本节“八、发起人、持有发行人 5%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之“（一）发起人股东基本情况”部分。

## （三）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

### 1、控股股东

截至目前，蒋瑜慧直接持有华生科技 37,406,250 股的股份，占华生科技总股本的比例为 49.88%，为公司的控股股东。

### 2、实际控制人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为蒋瑜慧、蒋生华和王明珍。蒋瑜慧为蒋生华和王明珍之女，其中蒋瑜慧直接持有公司 49.88%的股权，蒋生华直接持有公司 10.69%的股权，王明珍直接持有公司 5.94%的股权，蒋生华、蒋瑜慧和王明珍三人通过持股

100%的浙江华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间接持有公司 23.75%的股权，蒋生华、蒋瑜慧和王明珍合计持有公司 90.25%的股权。因此，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是蒋瑜慧、蒋生华和王明珍。

报告期内，公司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

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见本节“八、发起人、持有发行人5%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之“（一）发起人股东基本情况”部分。

#### （四）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其他企业的基本情况

##### 1、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股或参股的其他企业

蒋瑜慧为公司的控股股东，蒋瑜慧、蒋生华和王明珍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实际控制人蒋瑜慧、蒋生华和王明珍除持有发行人股权外，还持有华生投资 100.00%的股权；王明珍持有香港永鑫 100%的股权；蒋瑜慧持有香港迈克隆股份有限公司 40.00%的股权。除此之外，实际控制人未控制或参股其他企业。

##### 2、实际控制人重要近亲属控制的企业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实际控制人蒋瑜慧、蒋生华和王明珍的重要近亲属控制的企业情况具体如下：

姓名	与实际控制人之亲属关系	对外投资情况		
		企业名称	投资金额(万元)	持股比例
蒋生良	蒋生华胞弟	浙江豪生新材料有限公司	718	32.82%
蒋浩杰	蒋生良儿子		1,170	53.47%
夏芬英	蒋生良配偶		300	13.71%
金建定、马金珍	蒋瑜慧配偶金超的父母	海盐天恩经编有限公司	金建定：1,500 马金珍：1,500	金建定：50% 马金珍：50%
		海宁市永丽经编有限公司	金建定：940 马金珍：940	
		海宁市永丽投资有限公司	金建定：250 马金珍：250	
		海宁市万立针织有限公司	金建定：50 马金珍：50	
周林松	王明珍胞妹王明芬的配偶	海宁市天海毛绒有限公司	30	60%

### (1) 浙江豪生新材料有限公司

浙江豪生新材料有限公司的基本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浙江豪生新材料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蒋生良
注册资本	2,188 万元
住所	浙江海宁经编产业园区丰收大道 36 号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成立日期	2002 年 9 月 17 日
经营范围	针纺织品面料、塑料制品制造、加工；经销轻纺原料及产品、针织机械配件、化工助剂（不含危险品）；经营本企业自产产品的出口业务和本企业所需的机械设备、零配件、原辅材料的进口业务，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481742945070Q
股权结构	蒋浩杰：53.47%；蒋生良：32.82%；夏芬英：13.71%

### (2) 海盐天恩经编有限公司

海盐天恩经编有限公司的基本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海盐天恩经编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金建定
注册资本	3,000 万元
住所	海盐县于城镇工业区万瑞路 3 号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成立日期	2011 年 3 月 23 日
经营范围	针织品、编织品及其制品、服装、合成纤维、照明器具、家用电力器具制造、加工；货物进出口和技术进出口（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424571710452T
股权结构	金建定：50.00%；马金珍：50.00%

### (3) 海宁市永丽经编有限公司

海宁市永丽经编有限公司的基本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海宁市永丽经编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金建定
注册资本	1,880 万元
住所	海宁中国经编针织科技工业园东区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成立日期	2002年9月23日
经营范围	经编织物、针织品、照明器材、纺织服装制造、加工；从事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制和禁止的除外、涉及前置的除外）。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481743460083P
股权结构	金建定：50.00%；马金珍：50.00%

#### （4）海宁市永丽投资有限公司

海宁市永丽投资有限公司的基本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海宁市永丽投资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金建定
注册资本	500万元
住所	浙江省嘉兴市海宁市浙江海宁经编产业园区经都二路8号宝君商务楼201室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成立日期	2018年5月7日
经营范围	实业投资、资产管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吸收存款、融资担保、代客理财、向社会公众集（融）资等业务】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481MA2BA3Y42N
股权结构	金建定：50%；马金珍：50%

#### （5）海宁市万立针织有限公司

海宁市万立针织有限公司的基本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海宁市万立针织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金建定
注册资本	100万元
住所	海宁市马桥工业园区内（2）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成立日期	1999年6月29日
经营范围	制造、加工；各类针织布、服装制造、加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48171546380X9
股权结构	金建定：50.00%；马金珍：50.00%

#### （6）海宁市天海毛绒有限公司

海宁市天海毛绒有限公司的基本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海宁市天海毛绒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周林松
注册资本	50 万元
住所	海宁市马桥街道红旗大道 9 号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成立日期	2005 年 8 月 3 日
经营范围	短毛绒、毛绒布、制造、加工；经编织物起毛、加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481778295030L
股权结构	周林松：60.00%；张建华：40.00%

### （五）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直接或间接持有发行人的股份质押或其他有争议的情况

截至目前，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均不存在质押或其他有争议的情况。

## 九、发行人股本情况

### （一）本次发行前后股本情况

本次发行前公司总股本为 7,500 万股，本次拟公开发行不超过 2,500 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 股），本次发行数量占发行后总股本比例不低于 25%。

以公开发行 2,500 万股新股计算，本次发行前后各股东的股本及比例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本次发行前		本次发行后	
	持股（股）	比例（%）	持股（股）	比例（%）
蒋瑜慧	37,406,250	49.88	37,406,250	37.41
浙江华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7,812,500	23.75	17,812,500	17.81
蒋生华	8,015,625	10.69	8,015,625	8.02
王明珍	4,453,125	5.94	4,453,125	4.45
海宁华册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750,000	5.00	3,750,000	3.75
王明芬	3,562,500	4.75	3,562,500	3.56
本次发行流通股	-	-	25,000,000	25.00

股东名称	本次发行前		本次发行后	
	持股（股）	比例（%）	持股（股）	比例（%）
合计	75,000,000	100.00	100,000,000	100.00

## （二）前十名股东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股）	出资额比例
1	蒋瑜慧	37,406,250	49.88%
2	浙江华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7,812,500	23.75%
3	蒋生华	8,015,625	10.69%
4	王明珍	4,453,125	5.94%
5	海宁华册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750,000	5.00%
6	王明芬	3,562,500	4.75%
	合计	75,000,000	100.00%

## （三）前十名自然人股东及其在发行人处任职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股份（万股）	持股比例	在发行人处任职
1	蒋瑜慧	3,740.63	49.88%	董事
2	蒋生华	801.56	10.69%	董事长、总经理
3	王明珍	445.31	5.94%	采购经理
4	王明芬	356.25	4.75%	无

## （四）国有股或外资股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股本结构中不存在国有股或外资股。

## （五）战略投资者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股东中不存在战略投资者。

## （六）本次发行前各股东关联关系及各自持股比例

本次发行前，股东蒋瑜慧为股东蒋生华和王明珍之女，其中蒋瑜慧直接持有公司 49.88%的股权，蒋生华直接持有公司 10.69%的股权，王明珍直接持有公司

5.94%的股权，蒋生华、蒋瑜慧和王明珍三人通过持股100%的浙江华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间接持有公司23.75%的股权，蒋生华、蒋瑜慧和王明珍合计持有公司90.25%的股权。王明芬持有公司4.75%的股权，系王明珍胞妹。公司员工持股平台华册投资中王明元、姚建锋、谈云飞、蒋翠松均系公司员工，相关人员为实际控制人亲属，合计通过华册投资间接持有公司0.97%股份。

除上述外，其他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

### （七）发行人曾存在工会持股、职工持股会持股、信托持股、委托持股或股东数量超过二百人等有关情况

公司不存在工会持股、职工持股会持股、信托持股、股东数量超过二百人等情况。委托持股情况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三、发行人设立以来股本形成和变化情况”。

### （八）本次发行前股东所持股份的流通限制和自愿锁定股份的承诺

本次发行前股东所持股份的流通限制和自愿锁定股份的承诺请参见本招股说明书“重大事项提示”之“一、关于股份锁定及持股意向的承诺”。

## 十、发行人员工及社会保障情况

### （一）员工人数及变化情况

	2018年末	2017年末	2016年末
员工总人数（人）	246	225	236

### （二）员工分布情况

截至2018年12月31日，公司在册员工共计246名；公司员工按专业构成、受教育程度及年龄的分布如下：

#### 1、员工专业结构

员工的专业结构如下表所示：

专业	员工人数	占员工总数比例
行政管理人员	21	8.53%
研发和技术人员	35	14.23%
销售人员	15	6.10%
生产人员	175	71.14%
合计	246	100.00%

## 2、员工受教育程度

员工的受教育程度如下表所示：

学历	员工人数	占员工总数比例
本科及以上	13	5.29%
大专	62	25.20%
高中及以下	171	69.51%
合计	246	100.00%

## 3、员工年龄分布

员工的年龄分布如下表所示：

年龄	员工人数	占员工总数比例
30岁以下	31	12.60%
31-40岁	37	15.04%
41-50岁	75	30.49%
51岁以上	103	41.87%
合计	246	100.00%

### （三）发行人社会保障制度、住房公积金缴纳等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已根据国家及地方的相关规定，为员工合法缴纳各项社会保险，保障员工的合法福利待遇。

2019年2月20日，海宁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出具《证明》，并确认：截止本证明出具之日，浙江华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无重大劳资纠纷，未受到劳动行政部门的行政处罚，依法参加社会保险。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已根据国家及地方的相关规定，建立了住

房公积金制度，逐步为符合条件的员工缴纳住房公积金。

2019年2月20日，嘉兴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海宁市分中心出具《证明》，确认：截止本证明出具之日，公司未发生过因违反国家或地方有关住房公积金管理的法律、法规而被该中心处罚的情形。

公司实际控制人蒋瑜慧、蒋生华、王明珍承诺如下：

如因公司欠缴少缴员工社会保险金和住房公积金的原因，公司被相关人员或有权机关要求补缴社会保险金或住房公积金的，或者对公司进行处罚的，本人将无条件地以现金方式全额承担该部分补缴、被处罚或被追索的款项及相关费用，且在承担后不向公司追偿，保证公司不会因此遭受任何损失。

如因政策调整，公司的社会保险、住房公积金出现需要补缴之情形，本人将无条件地以现金方式全额承担公司补缴社会保险、住房公积金及因此所产生的相关费用的连带责任，且在承担后不向公司追偿，保证公司不会因此遭受任何损失。

## 十一、持股 5%以上主要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作出的重要承诺及其履行情况

### （一）股份锁定及持股意向的承诺

公司主要股东出具了对所持股份之股份锁定及持股意向的承诺，请参见本招股说明书“重大事项提示”之“一、关于股份锁定及持股意向的承诺”。

### （二）关于稳定股价的预案及相应约束措施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不含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具了《浙江华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预案》，请参见本招股说明书“重大事项提示”之“二、稳定股价的预案及相应约束措施”。

### （三）关于信息披露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的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关于招股说明书信息披露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的承诺请参见本招股说明书“重大事项提示”之“三、关于信息披露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的承诺”。

#### （四）关于摊薄即期回报采取填补措施的承诺

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关于摊薄即期回报采取填补措施的承诺请参见本招股说明书“重大事项提示”之“四、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的填补措施和承诺”。

#### （五）承诺主体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的承诺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关于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的承诺请参见本招股说明书“重大事项提示”之“五、承诺主体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 （六）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签署了《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承诺如下：

1、本人郑重声明，截至本承诺函签署日，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含发行人，下同）未从事与发行人主营业务构成实质竞争的业务。

2、本人将不以直接或间接的方式从事与发行人经营业务构成潜在的直接或间接竞争的业务；保证将采取合法及有效的措施，促使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不从事与发行人经营运作相竞争的任何业务。

3、如发行人进一步拓展其业务范围，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不与发行人拓展后的业务相竞争；可能与发行人拓展后的业务产生竞争的，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将按照如下方式退出与发行人的竞争：A、停止与发行人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B、将相竞争的业务纳入到发行人来经营；C、将相竞争的业务转让给无关联的第三方。

4、如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有任何商业机会可从事任何可能与发行人的经营运作构成竞争的活动，则立即将上述商业机会通知发行人，在通知中所指定的合理期间内，发行人作出愿意利用该商业机会的肯定答复的，则尽力将该商业机会给予发行人。

5、如违反以上承诺，本人愿意承担由此产生的全部责任，充分赔偿或补偿由此给发行人造成的所有直接或间接损失。

6、本承诺函在本人作为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期间内持续有效且不可

变更或撤消；在本人担任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如有）期间及辞去职务后六个月内持续有效且不可变更或撤消。

### （七）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签署了《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函》，承诺如下：

1、本人将充分尊重发行人的独立法人地位，保障发行人独立经营、自主决策，确保发行人的业务独立、资产完整、人员独立、财务独立，以避免、减少不必要的关联交易；

2、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承诺不以借款、代偿债务、代垫款项或者其他方式占用发行人资金，也不要求发行人为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进行违规担保；

3、如果发行人在今后的经营活动中必须与本人或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发生不可避免的关联交易，本人将促使此等交易严格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的有关规定履行相关程序，并保证遵循市场交易的公开、公平、公允原则及正常的商业条款进行交易，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不会要求或接受发行人给予比在任何一项市场公平交易中第三者更优惠的条件，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发行人及发行人股东的合法权益；

4、严格遵守有关关联交易的信息披露规则。

### （八）承诺的履行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上述全体承诺人严格信守上述承诺，未出现违反承诺的情况。

## 第六节 业务与技术

### 一、公司主营业务、主要产品及变化情况

#### （一）公司主营业务情况

公司是一家专业从事塑胶复合材料的研发、生产、销售业务的高新技术企业。根据产品在气密性标准上的不同，公司主要产品可分为气密材料和柔性材料两大类。其中，气密材料包括拉丝气垫材料和充气游艇材料，主要应用在划水板、体操垫、充气游艇等运动、休闲领域；柔性材料包括篷盖材料和灯箱广告材料，主要应用在交通物流、平面广告等领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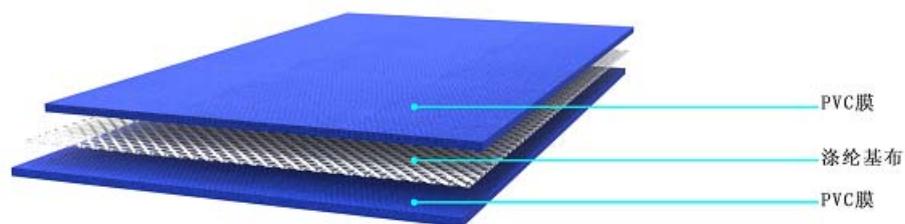
#### （二）主要产品及用途

塑胶复合材料是产业用纺织品的一种，材料中每一种组成部分保留了它们各自的特性，又经过贴合形成一种性质更加优越的复合改性材料。公司产品一般以纺织物作为增强材料（俗称“基布”），再与以聚氯乙烯（PVC）为主要原料的压延膜通过上浆、贴合等工艺制造而成，最终产品兼具 PVC 强韧的弹性和织物的尺寸稳定性、耐磨性，具有重量轻、强度高、加工成型方便、耐高温和耐化学腐蚀等良好特点。目前，常见的塑胶复合材料一般由三层贴合和多层贴合组合而成，即为满足更高的气密性和弹性要求，可在各种基布上贴合多层 PVC 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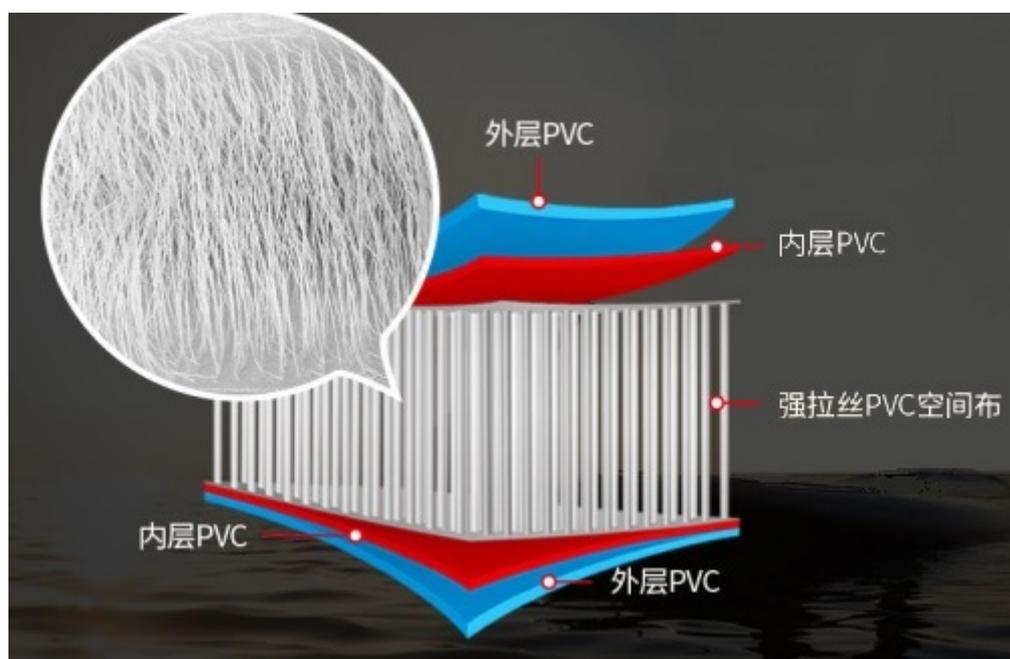
##### 1、基布分类

根据基布材料的不同，公司产品所使用基布可分为单层基布和拉丝基布两种。

公司在充气游艇材料、篷盖材料、灯箱广告材料上使用单层基布，其基本结构如下图所示：



除上述常规复合材料外，公司近年来新研发生产一种以拉丝基布为增强材料的复合材料，即拉丝气垫材料，该材料是以拉丝基布取代单层涤纶基布，与一层或多层 PVC 膜进行复合。拉丝气垫材料系立体空间结构，既保有常规充气气密材料的特点，又拥有很好的机械强度、缓冲功能及较强的冲击吸收作用等优点；发行人根据客户需求生产各种间隔长度的拉丝气垫材料，下游直接客户使用该材料生产各类成品，终端成品通常需充气使用。拉丝气垫材料基本结构如下图所示：



## 2、主要产品

公司主要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产品类别	产品名称	产品图例	主要性能
气密材料	拉丝气垫材料		①抗撕裂；②抗剥离；③高耐候性；④高气密；⑤抗冲击；⑥缓冲；⑦弹性；⑧抗老化；⑨阻燃
	充气游艇材料		①抗撕裂；②抗剥离；③高耐候性；④高气密；⑤抗冲击；⑥耐磨
柔性材料	篷盖材料		①抗撕裂；②抗剥离；③阻燃；④高耐候性；⑤抗老化；⑥自洁；⑦可喷绘、印刷
	灯箱广告材料		①可喷绘、印刷；②阻燃；③高耐候性；④抗霉变；⑤抗撕裂；⑥抗剥离

### 3、应用领域

目前，公司的产品主要应用于划水板、充气艇、篷盖、广告布等领域，具体情况如下：

<p>拉丝 气垫 材料</p>	<p>划水板</p> 	<p>水上设施</p> 
<p>充气 游艇 材料</p>	<p>充气艇</p> 	<p>充气休闲用品</p> 
<p>篷盖 材料</p>	<p>卡车篷布</p> 	<p>帐篷</p> 

灯箱广告材料

户外广告



室内广告



得益于拉丝气垫材料优良的性能和越来越广泛的应用领域，报告期内，公司在该业务上获得了快速的发展，其已成为公司主要的收入和利润增长点。除可应用在划水板、水上设施等领域外，拉丝气垫材料还可应用于以下多个领域：

充气床垫



隔垫



牧场垫



体操垫



随着拉丝气垫材料不断为下游客户所接受，预计未来其应用领域将进一步拓宽。

### （三）设立以来的业务演变情况

公司创立于 1996 年 11 月，前身为海宁市马桥华生经编针织厂，2005 年 5

月更名为浙江华生经编新材料有限公司，2018年1月整体变更设立为浙江华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在设立的早期阶段，公司即引进中国台湾等地区的先进生产设备从事灯箱广告材料的研发、生产和销售，是浙江省海宁地区（海宁为“中国经编名城”）灯箱广告材料生产制造领域的主要引领者之一。在长期的生产经营过程中，公司经营管理团队高度重视产品研发及相关核心技术的掌握。随着市场环境的变化及自身研发技术的持续进步，公司逐步研发成功篷盖材料、充气游艇材料和拉丝气垫材料等拥有较高技术含量的产品，不断丰富公司的产品线，并向下游市场推广应用，获得成功。

时间	事件
1996年	海宁市马桥华生经编针织厂成立
1999年	陆续引进贴合机（中国台湾）、双轴向经编机（德国）等设备，逐步开始生产灯箱广告材料
2004年	引进压延机（中国台湾），形成灯箱广告材料的完整生产链
2005年	更名为浙江华生经编新材料有限公司
2007年	成功研发生产出PET灯箱广告材料，并推出篷盖材料
2008年	被评为“省科技型中小企业”，开始研发充气游艇材料
2009年	获得国家高新技术企业称号，公司生产的“华生”牌灯箱广告材料获得“浙江名牌产品”称号
2011年	成功向市场推出充气游艇材料，开始研发拉丝气垫材料
2013年	“华生”商标被认定为浙江省著名商标，成功向市场推出拉丝气垫材料
2015年	成功向市场推出加强型拉丝气垫材料

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营业务突出，主要产品为前述四类产品，主营业务及主要产品没有发生重大变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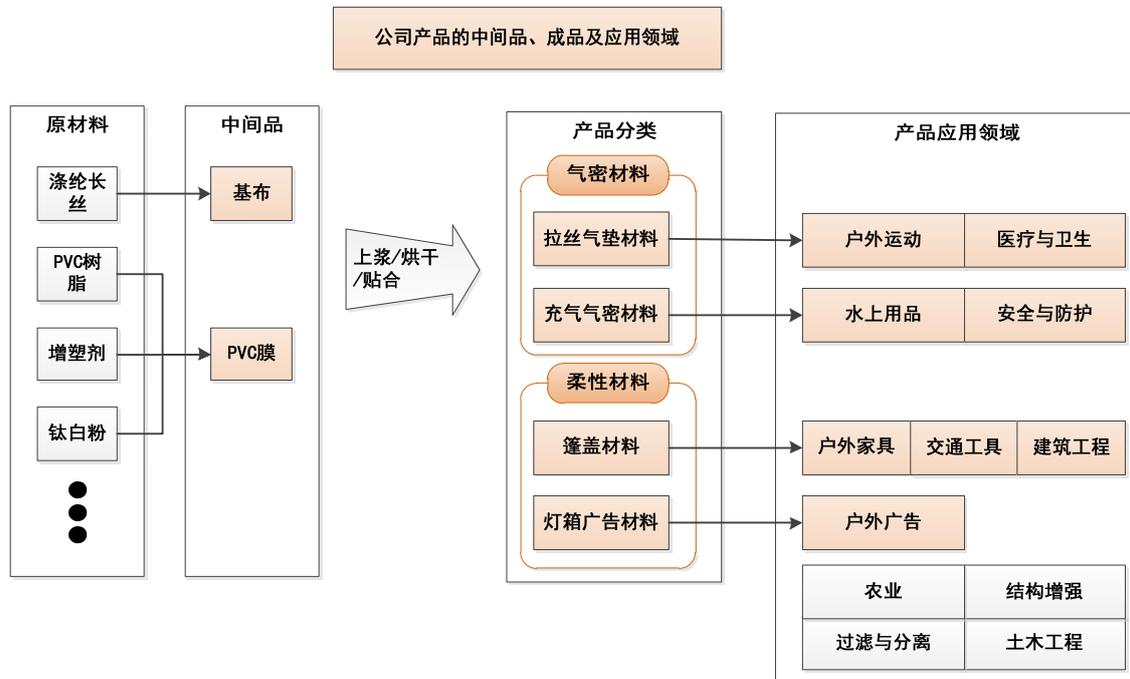
## 二、公司所处行业基本状况

根据《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公司所属行业为“C17 纺织业”。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公司所属行业为“C17 纺织业”大类中的“C178 产业用纺织制成品制造”中的“C1784 篷、帆布制造”以及“C1789 其他产业用纺织制成品制造”。

纺织品行业按用途可大致分为产业用纺织品、服装用纺织品和家用（装饰用）纺织品三大门类，公司所处的行业为产业用纺织品行业。产业用纺织品行业可根

据原料、加工方法或生产技术、最终用途等口径进一步细分。目前我国主要以用途对产业用纺织品进行分类，包含农业栽培；篷盖布、帆布；土工织物；劳保、防护用品；文娱、体育用品基布；医疗卫生及妇婴保健材料；国防工业用材等16项。<sup>1</sup>

公司主要产品的上下游行业情况如下：



产业用纺织品行业的上游主要原材料为涤纶工业长丝、PVC树脂粉、增塑剂（如邻苯二甲酸二辛酯（DOP））、钛白粉、填充料、色料以及其他辅料。

产业用纺织品行业的下游应用领域较为广泛，主要包括户外运动、水上运动、物流运输、户外广告、户外家具等。

## （一）行业主管部门、行业监管体制、行业主要法律法规和政策

### 1、行业主管部门与监管体制

我国产业用纺织品行业发展至今，已形成门类繁多，应用领域广泛的各类制品。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发布的《产业用纺织品行业“十三五”发展指导意见》，产业用纺织品行业发展的重点领域分别为战略新材料产业用纺织品、环境保护产业用纺织品、医疗健康产业用纺织品、应急和公共安全产业用纺织品、基础设施建设配套产业用纺织品和“军民融合”相关产业用纺织

<sup>1</sup> 《产业用纺织品》：<https://max.book118.com/html/2018/0501/164177947.shtm>

品。随着生态环保意识提升、健康养老产业发展、新兴产业不断壮大和“一带一路”战略推进等，产业用纺织品具有较大发展空间。

我国产业用纺织品行业的行政主管部门是国家发展与改革委员会与工业和信息化部。其中，国家发改委及其各分支机构，主要负责产业政策的制定，并监督、检查其执行情况，研究制定行业发展规划，指导行业结构调整，实施行业管理，参与行业体制改革、技术进步和技术改造、质量管理等工作；工业和信息化部主要负责研究提出工业发展战略，拟订工业行业规划和产业政策并组织实施同时指导工业行业技术法规和行业标准的拟订。

我国产业用纺织品行业主要实行行业自律管理，行业管理机构是中国产业用纺织品行业协会及下属各专业分会，该协会的主要职能是组织对产业用纺织品行业基本情况和发展状况及统计资料的调查、分析、研究，为政府的有关部门制定行业发展规划、技术经济政策和立法等提供依据，接受政府有关部门授权或委托，组织制定并贯彻实施国家及行业标准，同时开展行业自律工作，制订行业自律条约，协调同行业企业之间生产经营关系，促进本行业的公平竞争，推动行业的发展。

## 2、行业主要法律法规及相关政策

公司所处行业为纺织行业中的产业用纺织品行业，为国家产业政策鼓励和支持发展的行业。近年来，国家相关部委与行业协会出台了一系列支持纺织行业及产业用纺织品行业发展的法律法规与行业政策，具体主要内容如下所示：

时间	发布部门	政策法规	相关内容
2018年8月	中国纺织工业联合会	《纺织行业工业互联网发展行动计划（2018-2020年）》	加强对纺织行业发展工业互联网的组织 and 引导，组织有条件的产业集群、专业市场、优势企业、解决方案服务商等行业资源形成合力，积极探索、实践适合行业特点和需求的工业互联网建设与应用，创造纺织行业工业互联网发展的良好基础环境。
2017年6月	商务部	《外商投资产业指导目录（2017年修订）》	将“采用非织造、机织、针织及其复合工艺技术的轻质、高强、耐高/低温、耐化学物质、耐光等多功能化的产业用纺织品生产”列为鼓励外商投资产业。
2016年12月	工信部、国家发改委	《产业用纺织品“十三五”发展指导意见》	坚持产需融合，拓展应用范围，提升服务能力。促进产业用纺织品行业由数量型向质量效益型增长转变。

时间	发布部门	政策法规	相关内容
2016年9月	工信部	《纺织工业发展规划（2016—2020年）》	加快采用先进技术改造提升传统产业，增强质量管控和品牌运营能力，扩大中高端产品供给，提高产业用纺织品比重，推进纺织工业向高端化、智能化、绿色化、国际化转型升级。
2016年9月	中国纺织工业联合会	《纺织工业“十三五”科技进步纲要》	医疗卫生、过滤、土工建筑、安全防护、结构增强等领域产业用纺织品的开发应用，为促进国民经济相关领域发展做出了积极贡献。
2015年5月	国务院	《中国制造2025》	支持重点行业、高端产品、关键环节进行技术改造，引导企业采用先进适用技术，优化产品结构，全面提升设计、制造、工艺、管理水平，促进钢铁、石化、工程机械、轻工、纺织等产业向价值链高端发展。
2012年1月	工信部、国家发改委、质检总局	《产业用纺织品“十二五”发展规划》	大力提升产业用纺织品关键技术研发、产品质量控制和高端产品设计应用水平，全面提高产业用纺织品综合竞争力，促进产业用纺织品行业与相关领域健康协调发展。
2009年4月	国务院	《纺织工业调整和振兴规划》	加快产业用纺织品的开发应用。加快推进产业用纺织品新产品的开发和产业化，满足水利、交通、建筑、新能源、农业、环保和医疗等新领域的需求。

### 3、行业的主要标准

产业用纺织品行业的产品众多，与公司产品相关的主要国家标准和行业标准如下：

实施时间	发布部门	标准编号	标准名称
2017/7/1	质监局标委会	GB/T 33272-2016	《遮阳篷和野营帐篷用织物》
2015/6/1	工信部	FZ/T 64050-2014	《柔性灯箱广告喷绘布》
2015/3/1	质监局标委会	GB/T 30558-2014	《产业用纺织品分类》
2014/10/15	质监局标委会	GB/T 30161-2013	《膜结构用涂层织物》
2012/7/1	工信部	FZ/T 64019-2011	《灯箱广告用经编双向轴向基布》
2012/7/1	质监局标委会	GB/T 27735-2011	《野营帐篷》
2010/12/1	质监局标委会	GB/T 25004-2010	《产业用刀刮涂层织物》

公司所生产的拉丝气垫材料属于较为新型的产品，目前在国内尚无国家标准或行业标准，公司目前正牵头起草《大隔距经编间隔织物》行业标准。

## （二）公司所处行业状况

公司的主要产品为各类塑胶复合材料，所属行业为纺织行业中的产业用纺织品行业。

### 1、纺织行业发展概况

纺织业是我国国民经济的传统支柱型产业和重要的民生产业，也是我国国际竞争优势明显的产业，在繁荣市场、扩大出口、吸纳就业、增加国民收入以及促进城镇化发展等方面发挥着十分重要的作用<sup>2</sup>。纺织业的细分产业主要有服装业、家用纺织品、产业用纺织品等。

新中国成立以来，我国纺织产业的发展大致经历了三个阶段：第一阶段（从新中国成立到 1978 年）是纺织行业扩张期，此时以解决人们衣着需求为出发点构建了我国纺织业的总体框架，但当时我国的产业基础较为薄弱，资金较为缺乏，这一时期纺织行业的社会影响就是基本满足了我国人民的生活需要<sup>3</sup>；第二阶段（1978 年至 20 世纪 90 年代）是纺织行业的调整期，伴随着改革开放的有利时机，我国纺织产业开始转向市场经济体制，我国东部地区利用率先开发和得天独厚的区域优势，抓住发达国家和港澳台地区产业转移的趋势，承接发展了大量以劳动密集型产业为主的加工工业，其中包括纺织服装产业。在这些因素的推动下，我国纺织服装产业发生了第二次整体区位转移，形成了“从分散到集中，从全国到东南”的发展格局，中国纺织行业开始了建设世界纺织大国的努力<sup>4</sup>。但与此同时，纺织产业内部重复建设问题突出，企业间恶性竞争严重，行业一度出现整体性亏损；第三阶段（20 世纪 90 年代末至今）我国纺织行业进入稳步发展期，纺织产业的结构调整和技术改造效果明显，随着纺织工业布局的改善、天然纤维品种的改良、纺织机器的革新、新型纺织技术的开发研究、专业纺织人才的培养等方面的发展，产业的整体素质以及国际竞争力都取得了较大提升。

我国加入 WTO 以后，在国内外市场需求的强劲推动下，纺织行业发展进入“快车道”，行业规模和经济效益持续增长。2006 年至 2016 年，我国纺织工业规模以上企业工业增加值年均复合增长率 9.48%，主营业务收入年均复合增长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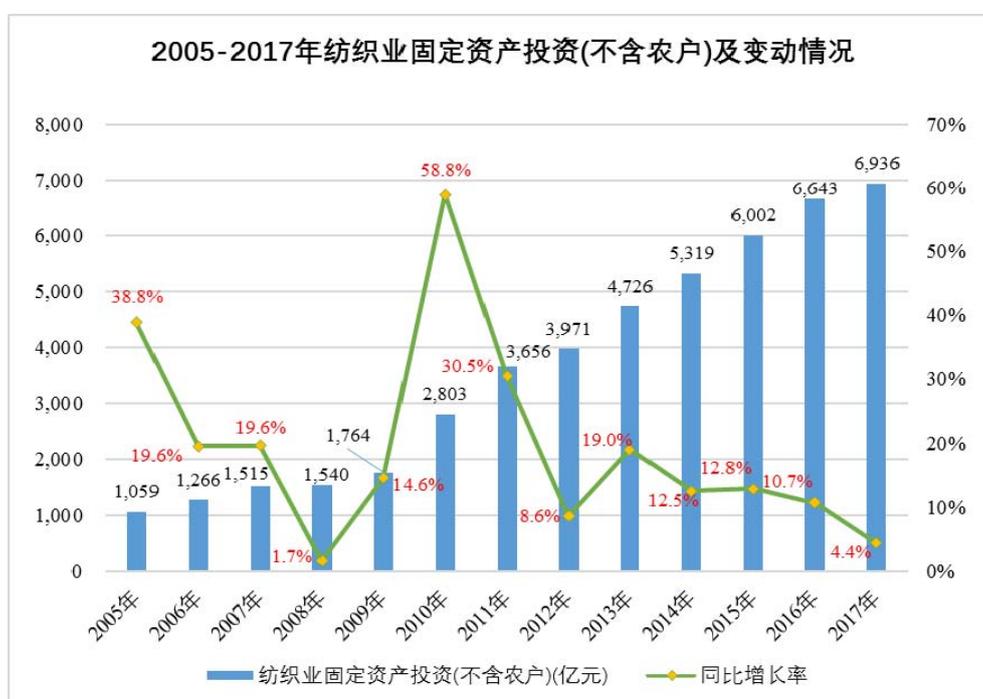
<sup>2</sup> 《纺织工业调整和振兴规划》：[http://www.gov.cn/zwgc/2009-04/24/content\\_1294877.htm](http://www.gov.cn/zwgc/2009-04/24/content_1294877.htm)

<sup>3</sup> 《中国纺织业正经历产业转移》：<http://jiaju.sina.com.cn/news/20130522/308260.shtml>

<sup>4</sup> 《中国纺织业正经历产业转移》：<http://jiaju.sina.com.cn/news/20130522/308260.shtml>

10.67%，利润总额年均复合增长率 15.15%。我国主要纺织产品，化纤、纱、布等产量均呈现持续增长态势，产量已居世界第一位，我国已发展成为竞争能力强、国际贸易地位高的纺织大国。根据 2016 年 9 月工业和信息化部发布的《纺织工业“十三五”发展规划》，我国纺织品出口总额占世界总量的比重也已从 2000 年的 10.42% 上升到 2015 年的 38.60%。《纺织工业发展规划（2016-2020 年）》中提出：“十三五”期间，规模以上纺织企业工业增加值年均增速保持在 6%-7%，目前我国纺织业正以提升竞争力为目标对产业进行优化升级。

根据国家统计局数据显示，纺织业固定资产投资额由 2005 年的 1,059 亿元增加到 2017 年的 6,936 亿元，以平均每年 16.95% 的速度增长，近几年增速有所放缓，但总体依然保持一定的增长态势。



数据来源：国家统计局

未来，我国纺织行业将向纵深发展，行业增长方式将逐渐由规模数量型向质量效益型进化。预计到 2020 年，我国将逐步实现由纺织大国向纺织强国转变的目标。

## 2、产业用纺织品行业发展概况

产业用纺织品，在国际上被定义为“用于诸多非纺织行业的产品，它的制造过程和配套服务是专门为工程类纺织结构材料而设计的”，“通常由非纺织行业的专业人员用于各种性能要求高或耐用的场合”，因此又被称为“技术性纺织品”，

广泛应用于医疗卫生、环境保护、土工及建筑、交通运输、文体休闲、航空航天、新能源、农林渔业等领域。

相较于劳动密集、技术含量较低的传统纺织业，产业用纺织品行业具有资本密集、技术含量较高、市场需求空间巨大等特点和优势，随着产业用纺织品行业生产技术和工艺的不断发展，其应用范围愈发广泛，市场潜力巨大，其发展水平已成为衡量一个国家纺织工业综合竞争力的重要标志之一。

目前，产业用纺织品行业已成为我国纺织工业新的经济增长点，加快产业用纺织品的推广和应用，将有利于我国纺织工业产品结构和效益结构优化升级，并将有效推动下游终端应用市场的发展，促进国民经济及相关产业的发展。

在我国，产业用纺织品兴起于上世纪 50 年代，经过半个世纪的发展，产业用纺织品行业已经成为我国纺织品的三大支柱行业之一。2001 年我国加入 WTO 以后，产业用纺织品发展空间进一步扩大，统计数据显示，入世之后产业用纺织品行业纤维加工量增长速度超过 20%。根据中国产业用纺织品行业协会数据显示，2017 年我国产业用纺织品行业完成纤维加工总量 1508.30 万吨，相较于 2002 年的 208.10 万吨，增长了 624.80%，年均复合增长率达 14.12%。我国加入 WTO 后，产业用纺织品行业纤维加工量如下图所示：



数据来源：各年度纺织工业发展报告、纺织统计年报、产业用纺织品行业发展报告

国际上通常将产业用纺织品纤维加工总量占纺织业纤维加工总量比例作为一个国家产业用纺织品发展水平的衡量标准，美、德、日等国产业用纺织品纤维加工总量占纺织业纤维加工总量占比已超过 40%。

我国产业用纺织品纤维加工比重由 2010 年的 20% 增加到 2015 年的 25%<sup>5</sup>，占比不断提升，但与发达国家仍然存在较大差距。对此，国家《纺织工业发展规划（2016-2020 年）》提出将着重增加我国产业用纺织品纤维加工量在纺织总量中的比例，争取在“十三五”末其份额由“十二五”末的 25.3% 提高到 33%<sup>6</sup>。

2016 年我国产业用纺织品行业稳步发展，完成纤维加工总量 1,450.30 万吨，占我国纤维加工总量的 26.75%。2017 年我国经济结构加速调整，产业用纺织品行业面临着更为复杂的发展环境，但全年的纤维加工总量为 1,508.3 万吨<sup>7</sup>，仍较 2016 年增长 4% 左右，根据国家统计局数据，2017 年我国产业用纺织品行业规模以上企业的主营业务收入为 2,897.5 亿元，较 2016 年增长 5.19%，产、销均有所增长<sup>8</sup>。

在全球市场方面，2016 年，产业用纺织品市场容量约为 1,576.8 亿美元，预计到 2022 年将达到 2,203.7 亿美元，年均复合增长率约为 5.89%<sup>9</sup>。2014 年，全球产业用纺织品需求量约为 2,658 万吨，预计到 2022 年需求量将增长到 3,547 万吨，年均复合增长率约为 3.7%<sup>10</sup>。全球产业用纺织品行业仍保持增长趋势。

随着我国产业用纺织品的技术进步、“一带一路”倡议的深入推进以及主要发达国家经济复苏，行业内企业在开拓国际市场方面取得了很大的进展。2017 年产业用纺织品行业出口 242.61 亿美元，同比增长 5.99%，扭转了连续多年来出口低速增长甚至下降的局面；同期我国进口产业用纺织品 70.54 亿美元，同比增长 12.18%，进口的大幅增加表明中国经济充满活力，对高技术含量、高品质

<sup>5</sup> 《产业用纺织品：继续做中国纺织的引擎》：  
<https://www.tnc.com.cn/info/c-001001-d-3593321.html>

<sup>6</sup> 《2017 年我国纺织行业市场运行现状分析》：<http://www.chyxx.com/industry/201709/566581.html>

<sup>7</sup> 《2017 年中国产业用纺织品行业运行分析》：  
[http://www.cnita.org.cn/ch/newsdetail.aspx?ids=27\\_2452](http://www.cnita.org.cn/ch/newsdetail.aspx?ids=27_2452)

<sup>8</sup> 《2017 年中国产业用纺织品行业运行分析》：  
[http://www.cnita.org.cn/ch/newsdetail.aspx?ids=27\\_2452](http://www.cnita.org.cn/ch/newsdetail.aspx?ids=27_2452)

<sup>9</sup> 《Technical Textile Market by Material (Natural Fiber, Synthetic Polymer, Metal, Mineral, Regenerated Fiber), by Process (Woven, Knitted, Non-woven), by Application (Mobiltech, Indutech, Protech, Buildtech, Packtech), and Region - Global Forecast to 2022》：  
<https://www.marketsandmarkets.com/Market-Reports/technical-textile-market-1074.html>

<sup>10</sup> 《Technical Textiles Market Worth \$193.16 Billion By 2022》：  
<https://www.grandviewresearch.com/press-release/global-technical-textiles-market>

产品的需求依然比较旺盛。

### 3、下游市场需求概况

产业用纺织品的下游市场需求非常广泛，根据中国产业用纺织品行业协会的数据，2017年中国产业用纺织品行业纤维加工量如下：

类别	2017年产量（万吨）	2017年增速
医疗与卫生用纺织品	155.5	7.50%
过滤与分离用纺织品	130.9	8.20%
土工用纺织品	99.6	6.80%
建筑用纺织品	75.0	7.00%
交通工具用纺织品	78.7	3.30%
安全与防护用纺织品	38.7	5.00%
结构增强用纺织品	124.8	3.60%
农业用纺织品	79.5	2.50%
包装用纺织品	103.9	4.00%
文体与休闲用纺织品	40.8	2.00%
篷帆类纺织品	249.7	3.26%
合成革用纺织品	113.1	1.50%
隔离与绝缘用纺织品	46.0	2.50%
线绳（缆）带类纺织品	76.6	5.00%
工业用毡毯（呢）类纺织品	47.7	2.00%
其他	47.8	3.00%
<b>合计</b>	<b>1,508.3</b>	<b>4.00%</b>

数据来源：中国产业用纺织品行业协会

总体而言，随着经济的稳定增长和居民收入及消费能力的不断提高，国内外市场对产业用纺织品的消费量稳步增长，其市场潜力和需求前景将更加广阔。而我国产业用纺织品行业仍处于多、小、散、乱的局面，整体技术水平较低，工艺和设备趋同，产品缺乏个性和特点，行业缺乏有影响力的领袖型企业，中低档产品市场竞争激烈，高性能产品主要依赖进口或由跨国公司主导。因此，展望未来，无论在产业规模还是行业结构方面，中国产业用纺织品行业仍有巨大的发展空间。

#### 4、目前公司产品的主要应用领域概况

目前,公司产品主要应用于上述 16 类应用领域中的文体与休闲用纺织品(拉丝气垫材料、充气游艇材料)、交通工具用纺织品和篷帆类纺织品(篷盖材料)以及其他(灯箱广告材料)。

##### (1) 文体与休闲用纺织品市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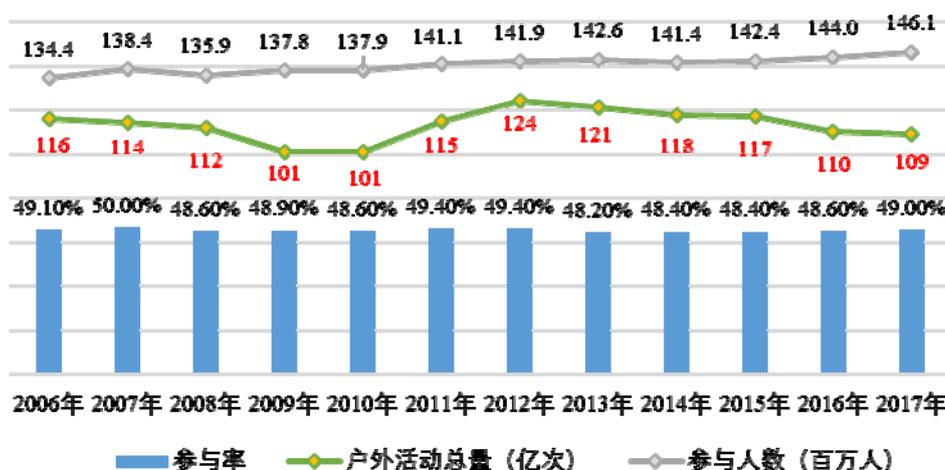
###### ①户外用品市场稳步发展,前景广阔

随着经济和居民生活水平的不断提高,在人均可支配收入达到一定水准之后,人们在衣食方面的支出增加幅度相对减少,而在健康、文化、娱乐等精神方面的支出则会增加,带动了文体与休闲用品的市场发展。

户外运动作为文体与休闲活动的分支,在发达国家的发展历史较为悠久,户外运动的文化底蕴较为深厚。户外运动已经成为各国人民平日消遣、节日度假以及外出旅游主要的选择之一,也逐步发展为一种必不可少的生活方式。

以美国为例,根据美国户外行业协会(Outdoor Industry Association)的数据,2017年美国参与户外运动的人数为1.46亿人,约占美国人口总数的49.00%。同时,美国消费者每年在户外活动上的直接支出达到6,455亿美元,其中2012年用来购买户外运动鞋服、装备的消费为1,207亿美元。2005年-2011年,即使是在经济危机期间,美国户外运动市场依然保持了年均5%的增速,欧美发达国家已形成持续高速增长的户外用品市场。

美国户外运动参与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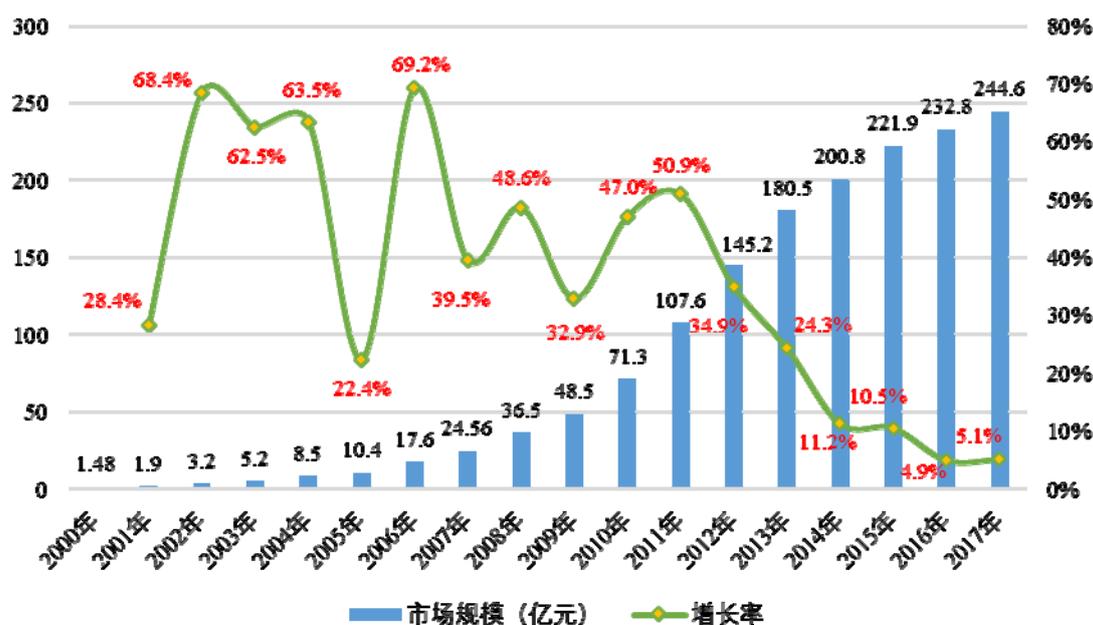
数据来源: Outdoor Industry Association

在中国,户外运动正逐渐成为提升人民生活品质的重要方式,尤其是在年轻

人群中流行的野外探险运动以及户外露营活动。而根据中国登山协会统计，2016年，有1.3亿人开展徒步旅行、休闲户外等户外运动，较2015年增加了12%，仅占总人口的约9.5%。与美国等发达国家和地区相比，中国户外运动市场发展前景广阔，如按照美国的人口参与比例，中国还有巨大的户外运动市场潜在消费者。目前，中国人均户外用品消费金额不足欧美市场的1/4，中国户外市场刚刚走过导入期，开始迈入成长期，远未达到成熟期。

根据中国纺织品商业协会户外用品分会（COCA）发布的《中国户外用品2017年度市场调查报告》数据显示，2001年至2010年十年间，我国户外用品市场年均复合增长率达43.67%，处于高速发展期，2010年以来，我国户外用品市场规模稳步扩张，尽管增速有所放缓，但前景依然广阔：

2000-2017年我国户外用品市场规模



数据来源：中国纺织品商业协会户外用品分会、《2017年中国户外用品市场报告》

水上运动和冰雪、山地户外、汽车摩托车、航空运动一起构成现在户外休闲娱乐体育的五大基石。水上运动产业是以海洋、江河、湖泊为载体，以竞技、休闲、娱乐、探险、旅游为主要形式、向大众提供相关产品和服务的一系列经济活动，是健身休闲产业的重要组成部分，主要涵盖帆船(板)、赛艇、皮划艇(激流)、摩托艇、滑水、潜水(蹼泳)、极限(冲浪、漂流)等项目。发展水上运动产业，不仅可以充分利用我国丰富的江河湖海等自然水域资源，还能带动健身、休闲、娱乐以及器材设施设备等相关产业和产业链的发展，对落实《全民健身计划

(2016-2020年)》、建设健康中国、增强经济增长新动能具有重要意义。

2016年11月国家发展改革委、国家体育总局等9部门联合印发的《水上运动产业发展规划》显示，随着国民经济的不断增长，工业化、城镇化进程的稳步加快，国民健康、娱乐、休闲需求的快速提升，近年来我国水上运动产业得到了快速发展：一是产业规模逐步扩大。目前，全国水上运动主要船艇生产厂商有300多家，各类船艇泊位近2万个，职业俱乐部近200个，水上健身休闲、竞赛表演、体验旅游、场地设计、资讯等产业门类逐年扩充，市场需求类别持续增加、数量不断增大，产业潜力进一步释放且空间巨大。二是产业体系日益完善。水上运动产业初步形成了以专业、业余、商业赛事为驱动，水上运动俱乐部为支撑，水上运动用品制造、销售和运动项目培训等业态快速发展的良好态势。水上运动与互联网、健康、养老、旅游、文化、教育等相关产业和行业日益融合。三是社会基础逐年夯实。经常参加水上运动的人数达到一定规模，各级项目协会、企事业单位和社会各界开展的各项水上运动活动日益丰富，企业、社会投资水上健身俱乐部步入良性轨道。同时，《水上运动产业发展规划》也定下了发展目标：到2020年，水上运动产业总规模达到3,000亿元。

## ②水上运动用品市场快速增长

水上休闲运动，包括冲浪、划船、独木舟、游泳、皮划艇、水疗中心等运动、休闲活动。2016年，水上休闲运动用品零售市场规模约为330亿美元，占全球户外休闲产品的18.4%，自2011年至2016年的年均增速约为6.1%，预计从2017年至2021年，该市场的年均增速将保持在6.8%，2021年的水上休闲运动用品零售市场规模将达到463亿美元。<sup>11</sup>

以划水板（SUP）为例，在根据国际市场调研机构Technavio发布的报告，在美洲，参与划水板（SUP）运动的人数从2010年的100万人增加至2014年的300万人，年均增幅31.61%。预计从2015年至2020年，SUP市场规模将从49.56亿美元增长至99.90亿美元，年均增幅15%左右。<sup>12</sup>在冲浪板的材料方面，最早的冲浪板以木材制成，到20世纪中期，聚氨酯材料成为主流<sup>13</sup>，并在短时间内便

<sup>11</sup> 《全球户外及水上休闲用品的龙头》：申万宏源（2018）

<sup>12</sup> 《Stand Up Paddle Board - Market Drivers and Forecast from Technavio》：  
<https://www.businesswire.com/news/home/20161208005023/en/Stand-Paddle-Board---Market-Drivers-Forecast>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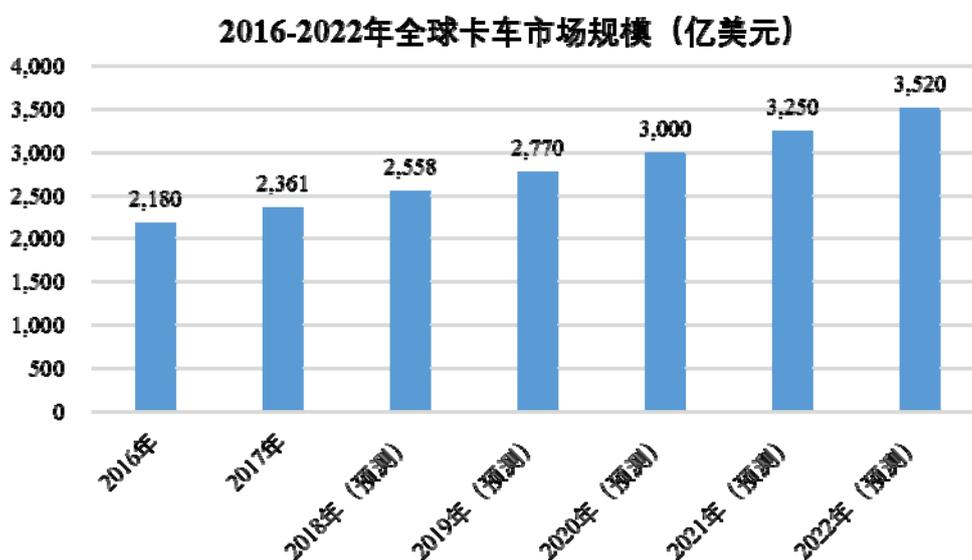
<sup>13</sup> 《冲浪板的历史演变，用烟头做成的冲浪板？》：<https://zixun.paizi.com/z15817.html>

对木质材料形成了替代<sup>14</sup>。2001 年左右，充气式划水板问世，由于其具备体积小、轻便、耐用等特点，逐渐变得越来越普遍，近年来，充气式划水板已经成为冲浪板行业增速最快、规模最大的行业。<sup>15</sup>

## (2) 交通工具用纺织品市场

对于物流运输领域的全球篷布市场，根据 Future Market Insights 发布的数据显示，2017 年，全球篷布市场价值为 7,012.2 百万美元，受益于快速发展的物流运输市场以及农业、建筑、仓储等其他等终端使用，再叠加新兴经济体对篷布的应用需求日益增长，未来全球篷布市场将稳定发展，预计 2018-2028 年全球篷布市场以 4.4% 的复合年增长率保持稳定增长，其中预计 2022 年全球篷布市场价值将达到 8,696.75 百万美元。<sup>16</sup>

卡车用篷布是交通工具用纺织品的主要应用领域之一，全球基础设施项目数量的增加、全球物流业需求的增长以及道路基础设施的不断改进，进一步推动了发达地区和发展中地区对卡车的需求，进而拉动篷盖布市场发展。据 techsci research 数据显示，2017 年全球卡车市场价值 2,361 亿美元，预计到 2022 年将以超过 8% 的复合年增长率达到 3,520 亿美元。



数据来源: TechSci Research

<sup>14</sup> 《冲浪板市场搅局者》：<http://money.163.com/09/0815/08/5G0AU9IT00253BOH.html>

<sup>15</sup> 《Stand Up Paddle 2016 Trend Report》：

<http://www.boardsportsource.com/trend-report/stand-up-paddle-2016-trend-report/>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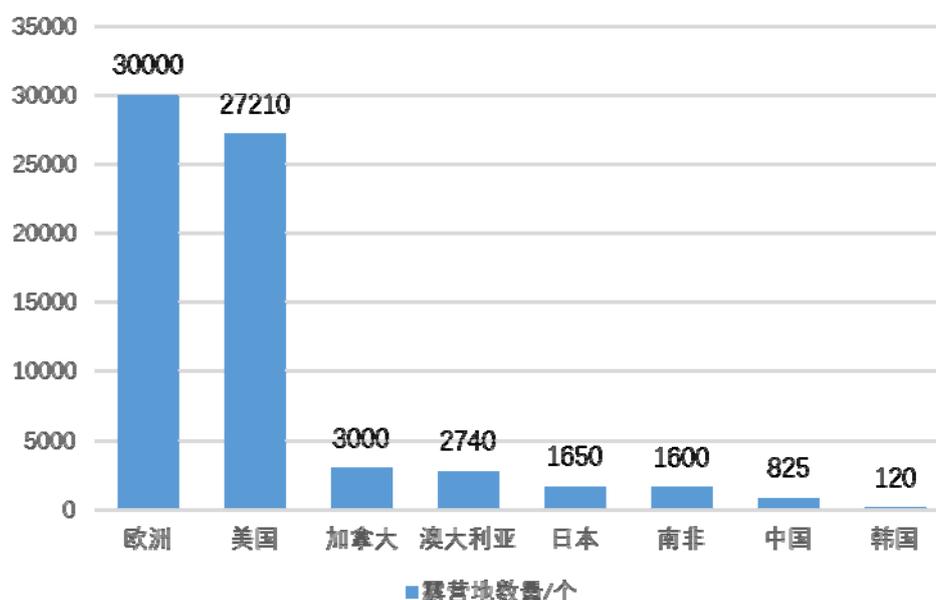
<sup>16</sup> 《Tarpaulin Sheets Market: Polyethylene (PE) Projected to be the most Attractive Material Type: Global Industry Analysis 2013 - 2017 and Opportunity Assessment 2018 - 2028》：

<https://www.futuremarketinsights.com/reports/tarpaulin-sheets-market>

### (3) 篷帆类纺织品

篷帆类纺织品主要应用于各类户外帐篷。随着人均可支配收入的稳步增长以及现代社会高压的生活方式影响，消费者对于注重健康的户外休闲活动有着日益增长的需求，成为露营帐篷市场的主要增长因素之一。据 The Business Research Company 发布的《Camping And Caravanning Global Market Report 2018》数据显示，2017 年全球露营和房车旅行市场价值约为 460 亿美元。从地区来看，2017 年，亚太地区占据全球露营和旅行市场份额 30%以上，是全球最大的露营和旅行市场地区。从国家来看，2017 年，美国是市场上最大的国家，占市场份额的 15%以上。同时，据露营天下发布的《2017 中国露营地行业投资报告》显示，2017 年全球露营地数量约为 7 万个，其中全球露营地主要集中在欧洲、美国、加拿大等发达国家。2017 年，欧洲及美国露营地数量分别为 30000 个及 27210 个，占全球露营地总规模的 85%。

2017 年全球各个地区露营地数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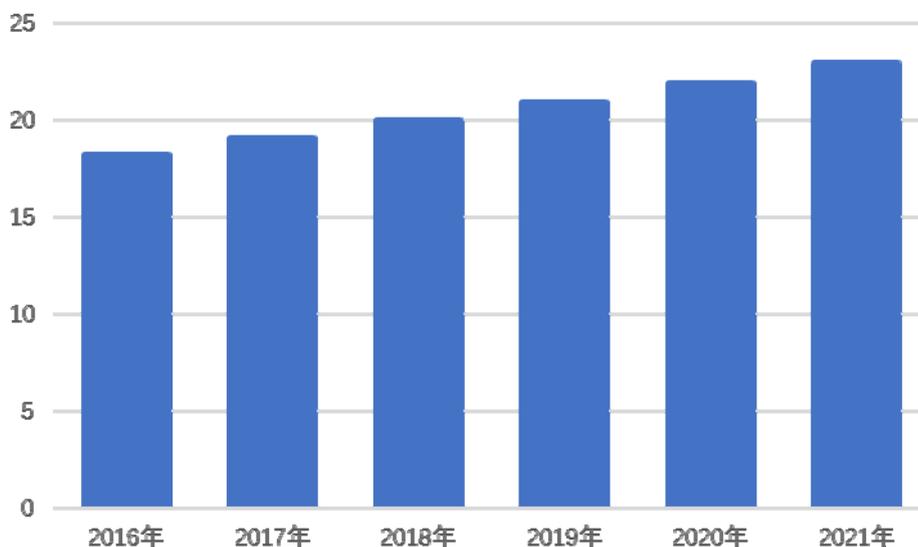


数据来源：《2017 中国露营地行业投资报告》

据 Technavio 发布《global camping tent market 2017-2021》的数据显示，2016 年，全球野营帐篷市场规模达到 18.2 亿美元，其中商业使用者的野营帐篷需求规模达到 650 百万美元，占据全球野营帐篷市场规模 35.7%。受益于露营市场的快速发展，全球野营帐篷市场呈现稳定的发展趋势，预计到 2021 年，全球野营帐篷市场规模达到 22.9 亿元，复合年增长率约为 5%，而野营帐篷巨大的市

场潜力将会直接带动帐篷布的市场需求增长，从而促进篷帆类纺织品市场的发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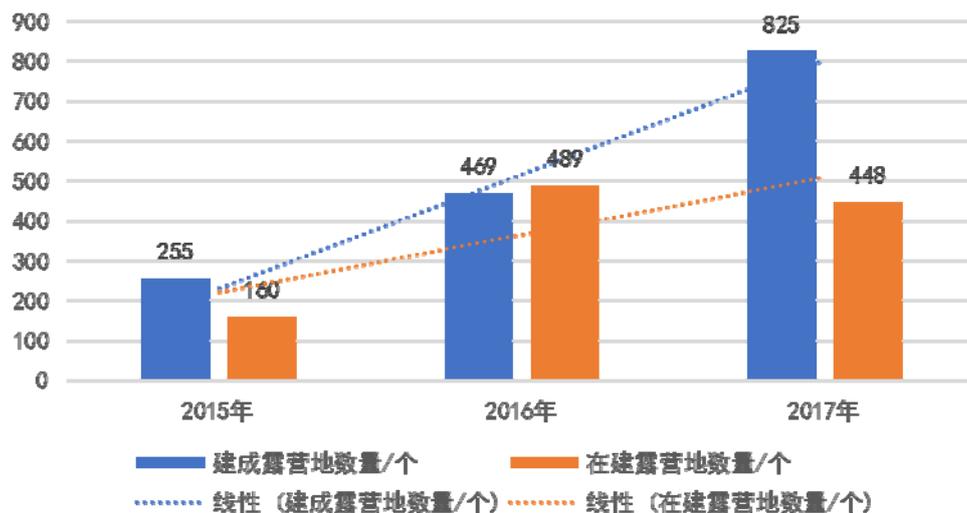
2016年-2021年全球野营帐篷市场规模



数据来源: Technavio, 《global camping tent market 2017-2021》

与发达国家相比，我国露营旅游业仍处于较为落后的阶段。随着我国露营基础设施不断完善、露营文化不断普及以及受益于自驾游、户外运动的普及和兴起、相关政策的推动，我国露营旅游市场将会呈现爆发增长。据露营天下联合 SMART 联合发布的《2017 中国露营地行业投资报告》数据显示，截至 2017 年 12 月，我国共有露营地 1273 个，其中已建成 825 个，在建 448 个。2017 年，我国新建成露营地 356 个，露营地数量增速高达 76%，露营地数量爆发式增长。其中，露营地平均占地面积 221 亩，同比增长 18.82%；露营地平均营位数 215 个，同比增长 5.91%。

2015-2017 年我国露营地建设情况



数据来源：《2017 中国露营地行业投资报告》

#### (4) 广告市场

户外广告属于广告产业的重要组成部分，是一种在公共场所设立的霓虹灯、广告牌、海报等，以不特定的受众为信息传播对象，在一定期间内持续提供视觉上的信息传播的广告形式。与传统电视、报纸、杂志、广播等广告形式相比，户外广告具备城市覆盖率高、千人成本低、不可替代性高、发布时段长、数量巨大、视觉冲击强烈等优势。

据 WARC 数据显示，自 1990 年以来，全球户外广告支出平均占全球广告支出的 5.9%。2017 年全球户外广告支出达到 313.85 亿美元，占全球广告支出的 5.7%，预计 2018 年全球广告支出达 5720 亿美元，同比增长 4.7%，其中 2018 年全球户外广告支出达到 337.48 亿美元，同比增长 7.5%。在经济复苏的大背景下以及零售竞争的愈发激烈，全球广告规模有望持续走好进而带动全球户外广告规模稳定增长。

#### 2015-2020 年全球户外广告支出规模



数据来源：WARC DATA、Zenith

随着我国国民经济的平稳增长，居民的消费意愿与消费能力不断提升，持续扩张的消费需求和市场经济下激烈的行业竞争，促使各行业广告主不断增加广告投入。在我国广告行业整体拥有较大发展空间的情况下，竞争优势明显的户外广告行业增长潜力显著。根据 CODC 数据显示，2012 年至 2017 年，我国户外广告市场规模占广告产业总规模比重由 14.62% 增长至 19.03%，呈上升趋势，其具体情况如下：



数据来源：CODC 户外广告研究

灯箱广告材料属于广告耗材中的数码喷印产品，柔性材料灯箱布已逐步取代了曾在广告媒体中占主导地位的霓虹灯、塑胶胶片和有机玻璃等硬质材料，成为

制作户外广告灯箱的首选材料。柔性材料灯箱布的优点表现在所制灯箱色彩鲜艳夺目、寿命长、运输方便，使用安全，可以在灯箱上粘贴透光即时贴，也可以进行热转印、超热印、电脑写真等处理，而且能做成大型或特大型灯箱，平面、曲面任意造型。可以预见，户外广告规模的稳定增长，也将推动灯箱布材料市场的需求扩张。

### （三）行业竞争格局和市场化程度

在欧美等发达国家和地区，产业用纺织品行业发展较早，市场发展较为成熟，行业集中度高。美国、欧盟等发达国家和地区占据全球产业用纺织品市场领先地位，中国、印度等新兴市场呈现高增长势头<sup>17</sup>。按行业内企业规模划分，规模型企业的市场占有率较高。

20世纪90年代以来，出于劳动力、原材料等成本因素的考虑，欧美等发达国家厂商在其国内将重心转向产品研发、品牌建设、渠道拓展等方面，从而使得生产和制造产能逐步向东亚国家转移，尤其是其中的中低端产品。近年来，在产品应用方面，发达国家和地区的产品种类更为丰富，终端产品在文化、体育、娱乐休闲、军工、家居等多样化领域广泛应用，并逐步向更加环保、高附加值等中高端领域延伸。在产量方面，我国继超越日本、韩国和我国台湾地区后，已经跃升为第一生产大国，同时在产品品种、质量、技术、新产品开发等方面，正逐渐缩小与发达国家的差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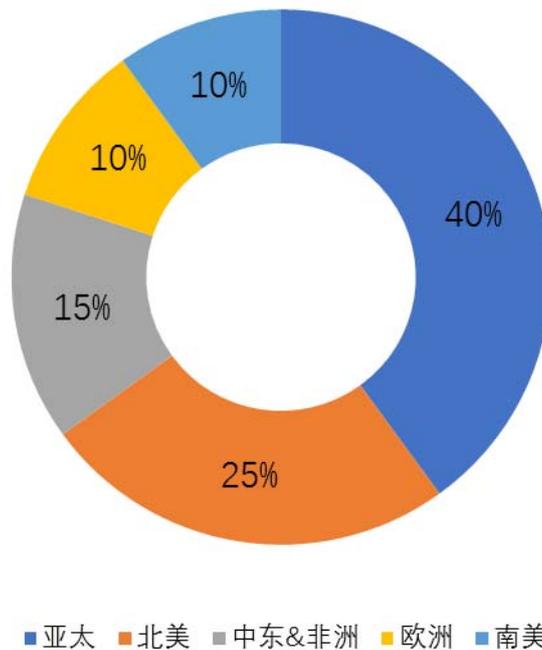
全球产业用纺织品生产基地主要集中在美国、日本、韩国、台湾，欧洲的产业用纺织产业向亚洲和美国转移<sup>18</sup>。行业内生产基地的分布情况如下<sup>19</sup>：

<sup>17</sup> 《产业用纺织品：全球和印度的视角》：<http://www.istis.sh.cn/list/list.aspx?id=10794>

<sup>18</sup> 《关注传统行业中的机会——产业用纺织品行业》：[http://www.sohu.com/a/160069696\\_699143](http://www.sohu.com/a/160069696_699143)

<sup>19</sup> 《Technical Textile Market》：

<https://www.marketsandmarkets.com/Market-Reports/technical-textile-market-1074.html>



回顾我国产业用纺织品行业的发展，其于上世纪 90 年代中期兴起，至今在中国发展已有二十多年。起初，国内市场基本由国外厂商垄断，后随着国内上下游产业链的日益完善和发展，市场进入者逐步增多，打破了国外厂商在国内垄断的格局，并积极开拓出口市场，在国际市场上占据了一定的份额，但我国在生产高端产品方面的技术仍落后于发达国家，仅有少数制造商有能力在高端市场竞争。另一方面，国内制造企业也在持续加大研发创新的投入，积极开发满足市场需求的新产品和新技术，不断加强品牌的拓展力度，逐步从简单的生产加工企业发展成为集研发、生产、销售于一体的材料供应商，并在国内外市场中确立一定的品牌知名度和市场占有率。大型生厂商不仅可为低端至高端市场提供不同的多元化产品，亦可按客户指定的要求生产具有特别功能及性能的产品。未来，随着国内技术的不断提升，相信将会有更多的国内制造商通过逐步改良技术进入高端市场。

2017 年，我国产业用纺织品行业规模以上企业的主营业务收入为 2,897.5 亿元，同比增长了 5.19%，而在快速发展当中，行业体系却尚不健全，市场集中度相对较低，中小规模企业较多，行业集中度不高。由于行业处于快速发展期，行业初期形成的大量技术水平较低、生产设备相对落后和产品性能相对较低的企业仍可通过低端同质化产品竞争获利，但随着行业市场份额越来越向高端市场和

先进企业集中，再加上成本上升以及竞争加剧，规模偏小的企业将逐步被淘汰出市场，行业集中度将逐步提高。

此外，国家产业政策也支持规模较大、技术含量更高的制造企业通过发展高附加值产品提升市场份额，行业正向着良性竞争方向发展。在此背景下，少数优秀企业脱颖而出，通过在资本、人才、技术和经营管理等方面的持续投入，不断研发新技术、新工艺、新产品，从而建立了良好的品牌和技术优势，行业内部分化加剧。

#### （四）行业内的主要企业及其市场份额

##### 1、国内主要企业情况

国内产业用纺织品行业的主要企业情况如下：

企业名称 <sup>20</sup>	简要情况	2017年 营业收入	2017年市场 占有率（注）
上海申达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位于上海市，为上交所上市企业（600626.SH），主要业务包括以纺织品为主的外贸进出口和国内贸易业务、以汽车内饰和纺织新材料业务为主的产业用纺织品业务。	111.26 亿元	1.85%
浙江海利得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位于浙江省海宁市，为深交所上市企业（002206.SZ），是一家集科研、生产、销售为一体的国家重点高新技术企业。主营业务为化学纤维的制造，公司主要生产涤纶工业长丝、塑胶材料、涤纶帘子布三大类产品。	31.86 亿元	1.08%
上海华峰超纤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位于上海市，为深交所上市企业（300180.SZ），主营业务为超细纤维PU合成革的研制开发、生产、销售与服务。主要产品为超细纤维PU合成革系列产品，主要包括超细纤维基布、超细纤维绒面革和超细纤维贴面革。	25.06 亿元	0.74%
旷达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位于江苏省常州市，为深交所上市企业（002516.SZ），是一家专业从事汽车内饰面料、座套研发、生产和销售以及新能源开发与应用的多元化高新技术企业集团。主导产品汽车内饰面料主要应用于汽车的座椅、车顶、门板、扶手、行李架等内部装饰，部分已被高铁、动车所采用。	23.17 亿元	0.52%
中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位于江苏省南京市，为深交所上市企业（002080.SZ），是特种纤维复合材料领域唯一的集研发、设计、产品制造与销售、技术装备集于一体的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业务产品紧扣新能源、航空航天、节能减排、国防军工等应用领域。	102.68 亿元	3.54%

<sup>20</sup> 《2017年中国产业用纺织品行业竞争力20强企业》：  
<http://info.texnet.com.cn/detail-704074.html>

企业名称 <sup>20</sup>	简要情况	2017年营业收入	2017年市场占有率(注)
稳健医疗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位于广东省深圳市，是一家研发、生产和销售以棉花为主要原材料的医用敷料和日用消费品的自主创新企业。公司已经形成医用敷料和日用消费品齐头并进，winner 品牌和全棉时代品牌协同发展的良好格局。	-	-
华懋(厦门)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位于福建省厦门市，为上交所上市企业(603306.SH)，是一家集研发、生产与销售为一体的高新技术企业，业务领域覆盖汽车安全气囊布、汽车安全气囊袋/OPW、安全带、夹网布、防弹布等工业用布。	9.89 亿元	0.34%
福建南纺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位于福建省南平市，为上交所上市企业福能股份(600483.SH)的子公司，主要生产棉纱、棉布、机织PU革基布、PU革、非织造布、针织布等六大类数百个产品。	65.17 亿元	0.33%

注：市场占有率分母为2017年我国产业用纺织行业规模以上企业收入2,897.5亿元，分子为各企业公开披露的2017年审计报告/年报中的相关产品收入。相关产品中，申达股份为“汽车内饰业务、产品用品业务”；海利得为“涤纶工业长丝、帘子布、灯箱布、石塑地板、PVC膜、聚酯切片”；华峰超纤为“超细纤维底坯、绒面革、超细纤维合成革”；旷达科技为“座套、机织、经编、纬编、化纤丝”；中材科技为“特种纤维复合材料”；华懋科技为“被动安全系统部件、其他主营业务”；福能股份为“纺织品”。

## 2、国外主要企业情况

国外产业用纺织品行业的主要企业情况如下：

企业名称 <sup>21</sup>	简要情况
Berry Plastics Group Inc (贝里塑料)	该公司于1867年成立于美国，总部位于印第安纳州埃文斯维尔，纽交所上市公司，是一家领先的、极具附加值的消费品塑料包装和工程材料提供商，致力于为客户提供高质量的定制化解决方案。
Ahlstrom Corporation (奥斯特龙)	该公司于1851年成立于芬兰，芬兰上市公司，是一家高性能纤维材料公司，产品广泛应用于人们的日常生活，如滤纸，墙纸，地板贴面，标签和食品包装，在所经营的众多领域，如墙纸基材业务都占据着行业领先地位。
DowDuPont Inc. (陶氏杜邦)	由陶氏化学公司和杜邦公司于2017年合并组成，旨在成为强大的、独立的上市公司，在农业、材料科学和专业产品领域，对各自的产业通过生产和基于科学的创新来满足客户的需求，帮助解决全球的挑战，合并后的陶氏和杜邦分别成为陶氏杜邦公司的子公司。

## (五) 行业进入壁垒

### 1、资金壁垒

产业用纺织品行业属资本密集型产业，企业建设初期需要投入大量的资金建

<sup>21</sup> 《Technical Textiles Market Size, Share, Trends, and Forecast: 2015-2020》：  
<https://www.futuremarketinsights.com/articles/technical-textiles>

设厂房和生产线，后期的维护费用也较高，需要企业具备比较强的资金实力。并且，生产线设备的先进性很大程度决定了成品的产能和质量，使得本行业企业在技术、设备、人才等方面的投入越来越大，没有一定的营运资金、技术支撑和先进的管理，是无法在日益激烈的市场竞争中立足的。因此，对于进入本行业的企业有较高的资金门槛。

## 2、技术和人才壁垒

目前行业内中低端产品竞争较为激烈，且产品主要适用于下游客户的普通订单需求；中高端领域的产品发展前景更为广阔，但专业性更强、技术难度也更高。进入该领域竞争的企业，需要具备较高的研发技术和生产工艺水平，同时亦需具备经验丰富、技术专业、成熟稳定的人才队伍。这些高标准是限制其他企业进入本行业的主要壁垒之一。

## 3、品牌壁垒

产业用纺织品的用途非常广泛，终端消费者对产品质量的要求较高，因此，消费品生产企业在采购纺织品原料时，十分注重原料的性能和稳定性，在建立起稳定的合作关系后不会轻易更换供应商，此外，产业用纺织品具有定制化程度较高的特点，进一步强化了消费品生产企业对优秀供应商的依赖。

产业用纺织品供应商的品牌是保持竞争力的重要因素，良好的品牌是企业通过长期的精细管理和不断的技术研发，并且在较高的产品品质支撑下历经市场检验而形成的。新进入者必需要经过较长市场开拓、产品试用期的检验，才有可能逐步打开市场，树立品牌形象，从而拥有稳定的市场份额。因此，品牌成为制约新企业进入这一领域的障碍。

## 4、规模和成本壁垒

产业用纺织品行业的订单具有交货期短、品种多、批量小等特点，要求生产企业具有多样化产品生产能力、较高的生产效率和精细化管理能力。先入者由于已具备一定的生产规模、稳定的客户需求和上下游产业链配套等优势，可在较短时间内满足客户的非标准化产品需求，并在成本控制方面优于行业新进入者。

## 5、产业和政策壁垒

我国纺织行业最普遍的问题是生产手段较为落后、工艺革新慢、自主创新能力不足，导致产品结构不合理，低端产能过剩。为了促进纺织产业结构调整，实现协调和可持续发展，国家出台了一系列产业政策，鼓励高技术、差别化、高附加值纺织品的开发和生产，限制低档产品的重复建设，逐步淘汰落后产能。因此，如今新建生产中高档产品生产线，必须采用先进工艺和技术设备，对生产技术人员、一线技术工人的要求高，行业外企业进入具有一定的难度。并且，新建或改扩建项目如不符合条件，将难以获得土地管理部门、环保部门的审批，从而无法建设。

### （六）市场供求状况及变动原因

产业用纺织品的应用领域非常广泛，可应用于工业、医疗卫生、环境保护、土工及建筑、交通运输、航空航天、新能源、农林渔业等领域，经济的持续发展以及消费水平的提高直接影响产业用纺织品行业的下游需求。此外，随着产业用纺织品行业技术、工艺的不断发展和工业用材轻质化、高性能化、多样化以及美观化的发展趋势，其应用领域也将愈来愈广泛，并逐步成为塑料、纸张和石棉等材料的替代品，下游市场空间将进一步扩展。

“十二五”时期以来，我国产业用纺织品行业的生产保持了高速增长，纤维加工总量由 2011 年的 910 万吨增长到 2016 年的 1,450 万吨，年均增长 8.1%<sup>22</sup>，成为全球最大的产业用纺织品生产国、贸易国和消费国。我国产业用纺织品的快速增长，主要是得益于我国的高铁、高速公路和水利等基础设施建设，逐步趋严的环境保护政策，人民生活水平提高和医疗卫生水平的改善。

据统计，2017 年我国产业用纺织品行业规模以上企业的主营业务收入 2,897.5 亿元，增长 5.19%。投资方面，“十二五”期间产业用纺织品固定资产投资大幅增加，从 2010 年的 317.6 亿元增加到 2015 年的 661.9 亿元<sup>23</sup>。2017 年，投资总额 849.25 亿元，同比增长 22.76%，在纺织各行业中处于最高水平，

<sup>22</sup> 《2017 年中国产业用纺织品行业运行分析》：<http://www.ccct.org.cn/Pub/S/3557/251569.shtml>

<sup>23</sup> 《2017 年中国涤纶长丝行业供需及市场分析》：  
<http://www.chyxx.com/industry/201711/584834.html>

比 2016 年的投资增速高 18 个百分点，重新进入上升期<sup>24</sup>。总体来看，产业用纺织品行业的需求依然保持增长，投资较为活跃。

在全球产业用纺织品行业中，我国不仅规模最大，在专业人才培养、专用装备和原材料保障等方面也取得了巨大的进步，在科技创新、新产品开发、精细化管理和产品质量方面与发达国家的差距逐步缩小，在智能制造和绿色制造方面也取得不少成果，骨干企业的实力得到壮大，产品不仅满足了国内需要，在全球也具有很强的竞争力，企业的发展信心足，为行业的发展打下了坚实的基础。

随着我国经济社会的进步、国民收入持续增长、供给侧结构改革的深化、科技创新的发展，以及国家继续在环境保护、基础设施建设、新能源等方面的投入，行业的内需市场将会继续保持较快的增长。在国际市场，欧、美等发达国家和地区市场对产业用纺织品的需求将保持温和增长，“一带一路”沿线国家和地区对产业用纺织品需求也会增加。预计我国产业用纺织品行业将会平稳发展，生产和销售的增速会略高于 2017 年的水平，出口继续保持较高的增速，盈利能力会得到改善。

### （七）行业利润水平的变动趋势及变动原因

根据国家统计局数据，“十二五”以来，我国产业用纺织品行业规模以上企业的利润总额总体呈增长趋势。2017 年我国产业用纺织品行业规模以上企业的主营业务平均毛利率 13.64%，利润总额 165.1 亿元，降低 3.90%，这是行业“十二五”以来利润总额首次出现下降。2017 年行业利润总额略有下降主要系一方面部分应用领域投资活跃，产能增长快，市场难以在短期内全部消化这些新增产能，使得这部分领域内企业竞争激烈，产品的销售价格承受了较大的压力，另一方面 2017 年主要化纤原材料价格出现波动，企业难以在短期内将价格压力全部传递至下游用户，从而影响到企业的盈利。受益于产业用纺织品的市场需求增长，2018 年上半年产业用纺织品行业规模以上企业的主营业务收入和利润总额分别为 1,289.18 亿元和 65.8 亿元，分别同比增长 7.75%和 1.39%，收入增长速度在纺织行业中处于比较高的水平，利润总额增速也扭转了自 2017 年来的下降局面。

<sup>24</sup> 《2017 年中国产业用纺织品行业运行分析》：<http://www.ccct.org.cn/Pub/S/3557/251569.shtml>

## （八）影响行业发展的有利和不利因素

### 1、有利因素

#### （1）经济的发展及居民消费水平的提高

我国经济持续发展，GDP 增速多年保持在较高水平，国民收入持续增长。目前，随着我国社会消费结构的转型升级，消费结构由生存型消费向发展型消费，由传统消费向新型消费，由数量、价格消费向品质消费升级。产业用纺织品具有抗拉伸、抗撕裂、粘合强度高、耐候性好、防火阻燃、抗紫外线、气密性强等多种优点，广泛适用于运动休闲、户外用品、医疗卫生、安全防护、交通工具、建筑工程等多领域市场，正好契合当前消费升级的时代背景，使得我国产业用纺织品行业发展前景十分广阔。

#### （2）国家产业政策推动行业的快速发展

2009 年 4 月，国务院办公厅发布的《纺织工业调整和振兴规划》明确提出要促进产业用纺织品的发展应用，加快推进产业用纺织品新产品的开发和产业化；《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3 年修订版）》中鼓励“采用编织、非织造布复合、多层在线复合、长效多功能整理等高新技术，生产满足国民经济各领域需求的产业用纺织品”；2016 年 12 月，工业和信息化部与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联合发布的《产业用纺织品行业“十三五”发展指导意见》提出：2016-2020 年，规模以上企业工业增加值年均增长 9%左右，全行业纤维加工总量年均增长 8%左右，劳动生产率年均增长 8%以上。到 2020 年，产业用纺织品纤维加工量占全行业比重达到 33%，百家骨干企业研发投入占销售收入比重达到 2.5%，比 2015 年提高 0.6 个百分点。环境保护用纺织品、土工建筑用纺织品、生物基功能性纺织品主要技术达到世界先进水平。培育 5-8 个超百亿元的产业集群，形成 3-5 家具有国际影响力的产业用纺织品企业集团；2016 年 9 月，工业和信息化部发布的《纺织工业发展规划（2016-2020 年）》提出扩大产业用纺织品在环境保护与生态修复、医疗健康养老、应急公共安全、建筑交通、航空航天、新材料等重点领域应用，将拓展产业用纺织品应用作为重点发展领域。

上述鼓励政策的出台不仅激励行业积极创新以满足各领域需求，也为本行业发展营造良好政策环境，有效促进行业稳定高速发展。

### （3）技术进步使得下游应用领域不断拓宽

目前，国内产业用纺织品的研发主要集中在新型原料、新型生产装备开发、功能整理技术、新型复合工艺等领域，相关技术的提升带动了产品性能的改良，使得其无论在质量还是功能性方面均能满足越来越多的需求，从而进一步拓展了下游市场应用领域，推动了整体产业的升级。

### （4）东南亚、非洲等国家地区市场需求旺盛，国际市场空间广阔

近年来，随着东南亚、非洲等“一带一路”沿线国家和地区经济的快速发展，以及欧、美、日、韩等传统市场需求的温和增长，市场的总体需求将进一步得到释放，我国企业也将获得进一步拓展市场空间的机遇，为我国产业用纺织品行业的发展带来有利的市场条件。

## 2、不利因素

### （1）整体技术水平不高，行业集中度较低，低端市场竞争无序

我国产业用纺织品行业集中度较低，多为中小规模企业。大部分企业技术积累不足，缺乏产品创新升级和工艺改善的核心能力，许多小企业受限于资金投入、人才建设、技术研发等方面的困境，依靠仿制大企业产品为生，产品低层次、同质化竞争的现象明显，严重影响了行业健康发展。

### （2）企业规模普遍较小，在高端市场竞争力较弱，抗风险能力不强

限于生产技术能力的不足、资金的匮乏和较低的研发投入，国内企业规模普遍较小，导致产品品种单一且主要集中在低端市场，在中高端市场中尚无法与国际知名企业相抗衡。

## （九）行业的技术水平和技术特点

产业用纺织品按照工艺划分，主要分为织造物、非织造物以及复合物。其中织造物的工艺主要有机织、针织、编织，非织造物的工艺主要有干法成网、湿法成网、纺丝成网等；复合物的工艺主要有涂层、层压、复合等<sup>25</sup>：

类型	工艺内容	特点
涂层法	将液态 PVC 浆料用刮刀均匀地涂在基布的正反两面，然后通过烘干工艺使其完全结合成一个整体，之后冷却成型	防渗透性、抗剥离力较强

<sup>25</sup> 《产业用纺织品》：<https://wenku.baidu.com/view/77991fc8c850ad02de8041bf.html>

层压法	将 PVC 树脂粉与液态增塑剂等多种原材料充分搅拌, 后在高温热辊的压力作用下, 使其与基布粘合成一个整体	表面平整度较好, 且透光均匀
复合法	将上下两层成型的 PVC 膜, 通过加热, 在热辊的压力下与中间的网布贴合在一起, 冷却成形	操作简单、调换品种方便、可多层复合

虽然上述技术水平已在行业内被广泛应用, 但是由于设备精密度、操作规范性、研究创新能力、生产经验积累等方面的短板, 国内企业生产的产品在品质和性能等方面常常与国际先进厂商仍存在一定的差距, 未来有待进一步提高。

## (十) 行业经营模式

本行业主要采用面向客户的直接销售模式, 产供销一体化经营。生产企业通常根据客户提供的样品或者材料性能、基布型号、宽幅、颜色、厚度、克重等要求定制生产, 产品具有单一性和非标准化特征, 在试样获得客户认可后, 企业可获得客户小批量、多批次的生产订单。

目前, 行业内一般采用“以销定产”模式, 企业根据订单情况安排研发、采购、生产和销售等活动, 并对主流产品型号保留少量库存。

## (十一) 行业的周期性、区域性和季节性特征

### 1、周期性

产业用纺织品行业与国民经济的发展密切相关, 不存在明显的周期性特征, 主要受家庭收入水平、消费支出结构等因素的影响, 行业的发展随着宏观经济的波动而波动。

### 2、区域性

我国产业用纺织品生产企业集中分布在华东和沿海一些地区, 如浙江、江苏、山东、福建、广东、上海等省市, 并且出于规模效应和集聚效应, 其下游客户同样集中于上述地区。

### 3、季节性

产业用纺织品行业的应用十分广泛, 总体不存在明显的季节性特征, 但由于部分应用领域, 如户外用品、水上体育用品等具有一定的季节性, 间接使得相关产品的产销情况存在一定的季节性。随着产业用纺织品应用领域的不断扩大, 消

费群体规模不断增加，行业季节性特征将会逐渐淡化。

## （十二）与上、下游之间的关联性以及上、下游发展状况对行业的影响

### 1、上游行业

产业用纺织品的主要原材料为涤纶、锦纶等各类化学纤维产品，与石化行业密切相关。除涤纶丝外，公司所生产的塑胶复合材料产品的主要原材料还包括PVC树脂粉、增塑剂等，上述原材料均与石化行业相关。其中，涤纶丝主要原材料为PTA和MEG，PTA、MEG均系石化下游材料，其价格走势与原油价格较为一致；PVC树脂粉主要由PVC树脂加工而来，其价格走势与PVC树脂高度相关；增塑剂的种类较多，其价格变动趋势总体上与原油价格相符，整体而言，PVC树脂粉及增塑剂与原油价格的相关性低于涤纶丝。

产业用纺织品的主要燃料动力为电力等，我国电力由国家电网提供，电价由国务院物价行政主管部门或者其授权的部门进行管理，实行政府定价。我国电力供应方面基本保持稳定。

### 2、下游行业

产业用纺织品行业的应用领域非常广阔，下游行业的发展直接决定了本行业的需求，国民经济的发展、人们消费意识和生活水平的提高，以及各种产品应用的拓展，都能促进行业的发展。此外，由于下游客户在不同应用领域对产品的功能需求差异较大，生产商需要深刻理解并配合客户需求，提供差异化的产品，满足客户多样性、便利性要求。

## （十三）产品出口地区有关的政策及其竞争格局

与服装用纺织行业不同，产业用纺织品行业的技术含量相对较高，发达国家依然将其保留在国内进行研发和生产，使得其在国际贸易中依然占据优势地位，在部分细分产品上的出口贸易处于领先地位，特别是其出口单价要远高于中国。

26

<sup>26</sup> 《产业用纺织品全球贸易报告》：

目前,我国是全球最大的产业用纺织品出口国,但是由于技术含量相对较低,使得出口金额偏低。我国产业用纺织品的主要出口地区为亚洲、欧洲和北美,其中亚洲的日本、越南、韩国、印度,欧洲的德国、俄罗斯以及北美的美国为主要出口国家。<sup>27</sup>上述主要产业用纺织品进口国家和地区,对产品的进口设置有一定的技术标准及关税。

### 三、公司在行业中的竞争地位

#### (一) 公司的行业地位及市场占有率

公司深耕塑胶复合材料行业二十多年,管理层及研发团队的行业经验丰富,历年来积累了良好的技术研发优势,公司现有设备大多产自德国、瑞士、台湾等地,客户遍及全球数十个国家和地区。公司近年获得的部分企业荣誉/产品荣誉如下表所示:

序号	年份	企业荣誉/产品荣誉	颁发单位
1	2019	2018年度行业小巨人企业	海宁市委、海宁市人民政府
2	2018	浙江名牌产品(华生 <sup>®</sup> 柔性灯箱布)	浙江省质量技术监督局
3	2018	高新技术企业	浙江省科学技术厅、浙江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浙江省税务局
4	2017	嘉兴市专利示范企业	嘉兴市科学技术局、嘉兴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
5	2016	海宁市专利示范企业	海宁市科学技术局
6	2015	高新技术企业	浙江省科学技术厅、浙江省财政厅、浙江省国家税务局、浙江省地方税务局
7	2015	省级高新技术企业研究开发中心	浙江省科学技术厅
8	2015	2005-2015年度中国针织工业协会经编分会“十佳会员单位”	中国纺织工业协会经编分会
9	2015	嘉兴市创新型企业(科技创新领先企业)	嘉兴市科学技术局
10	2013	浙江省著名商标	浙江省工商行政管理局
11	2011	中国针织行业主营业务收入百强企业	中国针织工业协会
12	2009	华生牌柔性灯箱布为浙江省名牌产品	浙江省质量技术监督局
13	2008	浙江省科技型中小企业	浙江省科学技术厅

[http://news.ctei.cn/domestic/gnzx/201601/t20160119\\_2175623.htm](http://news.ctei.cn/domestic/gnzx/201601/t20160119_2175623.htm)

<sup>27</sup> 《2017中国产业用纺织品行业进出口情况盘点》：<http://news.texhr.cn/v241908-1.htm>

根据中国产业用纺织品行业协会的数据，我国 2017 年的产业用纺织品行业纤维加工量为 1,508.30 万吨，其中文体与休闲用纺织品、交通工具用纺织品、篷帆类纺织品及其他类纺织品四大类产品的产量为 417 万吨。公司目前收入规模在 3 亿元左右，规模仍较小，市场占有率较低。

## （二）公司的竞争优势

### 1、技术优势

公司在塑胶复合材料生产及研发等业务领域经营多年，近年来研发投入逐步增多，自主创新能力不断提升，积累了良好的技术优势。截至报告期末，公司产品的核心技术已获得自主知识产权 17 项，其中已授权发明专利 10 项、实用新型 7 项。此外，公司已成功参与制定的国家、行业、联盟等标准累计达 10 余项。

同时，公司是高新技术企业、并拥有省级高新技术企业研究开发中心，通过引进先进的技术工艺以及生产装备，坚持持续的技术改造及技术创新，公司产品研发及创新能力突出，在行业内具备一定的技术优势。报告期内，公司研究开发了“环保热塑弹性膜”、“无毒环保复合材料”、“复合材料防火性能研究”、“TPU 充气材料用合幅布”、“抗芯吸高强大型水池布”、“高气密性游艇布”、“轻型便携式冲浪板材料”、“高强抗老化喷绘广告材料”等多个项目。

### 2、产品优势

自成立以来，公司一直深耕塑胶复合材料领域。从最早的灯箱广告材料产品，逐渐开发出篷盖材料、充气游艇材料以及拉丝气垫材料，较传统的经营单一产品的同行业竞争对手，公司具有产品种类丰富的优势，可以抵御单一产品波动的市场风险。

此外，公司以各类产品为基础，一方面根据客户需求定制产品，最终产品应用于户外用品、水上运动、交通工具、户外广告等领域；一方面与下游客户一道，共同拓展新的产品应用领域，从而达到与客户共同发展的目的，进一步巩固自身的市场地位。

### 3、客户资源优势

公司通过多年经营，在行业与客户中具有良好的口碑，拥有稳定的客户群体，

这也为公司持续良好发展奠定了基础。近年来，公司为打开国际市场，积极参与国内外知名的下游产品展会，向全球市场输送优质产品。公司国际客户分布全球数十个国家与地区。

此外，凭借较强的研发创新能力、生产制造能力以及可靠的产品质量，公司与业内部分优秀企业建立了稳定合作关系。目前部分塑胶复合材料缺乏统一的行业标准，各个厂商间的产品种类及性能存在一定差异，基于产品质量稳定的要求以及更换成本等方面考虑，下游客户与制造企业间的合作关系一旦确立，有利于双方形成相对稳定的长期合作关系。公司部分核心客户作为行业优势企业，拥有很好的信誉，并具有较好的增长潜力。同时，核心客户具有很强的质量意识，在选择产品时注重供应商的综合实力，因此成为此类企业的供应商不仅体现公司产品核心竞争力，也展现了公司的品牌形象、提升了品牌的影响力。

#### **4、人才优势**

公司主要生产经营管理人员长期稳定，从事塑胶复合材料行业多年，积累了丰富的生产和管理经验，同时也对行业的发展趋势具有良好的专业判断能力。此外，公司经过多年发展，吸引和培育了一批专业务实的优秀人才。通过上述人才积累，公司可以有效地把握行业发展方向，发现市场机会，在提高产品品质和开发新产品方面有所建树，从而提高公司经营业绩。

#### **5、管理优势**

公司十分重视质量管理，建立了严密的质量管理体系以及标准化制度。塑胶复合材料细分产品种类多，公司目前细分产品种类已达数十种，并且采用“主要以销定产、适度库存”的经营模式，对公司采购管理、生产协调、存货管理等各个环节的管理与衔接提出了较高的要求。为了应对上述挑战，提升整体管理水平，公司定制并完善了 ERP 系统，目前已基本实现产供销全链条精细化管理，使管理层能够及时、精确的掌握销售订单执行情况以及存货管理情况，大大提高了公司的管理精度。

#### **6、产业集群优势**

公司主要的生产经营场所位于浙江省海宁市经编产业园区内，该园区是国

内最大的经编产品生产、加工、贸易和研发基地，是“中国经编之都”<sup>28</sup>，海宁地处长三角地区，具备相对完整的产业用纺织品产业链，拥有众多国内知名的化纤原材料供应商和下游纺织企业，形成了独具特色的纺织产业集群带。产业集群效应使得公司在行业信息、产品研发、技术创新、物流服务、市场开拓等方面具有显著的区域优势。

### （三）公司的竞争劣势

#### 1、业务增长受产能制约

报告期内公司现有设备利用率较高，随着塑胶复合材料产品市场需求的不断增长，为进一步扩大产能以满足市场需求，公司需要引入新的生产线，不断拓展产品种类。因此，生产产能不足已成为公司进一步发展的制约因素。

#### 2、融资渠道相对单一

产业用纺织品行业是技术密集型行业，也是资金密集型行业。为适应市场发展趋势，生产出高技术含量、高附加值的塑胶复合材料产品，公司需要投入更多的资金引进高端设备，加大对高新技术工艺和产品研发的投入，同时进一步加强对销售、技术、管理方面人才的引进力度。公司目前的融资渠道较为单一，外部融资主要依靠银行贷款，资本实力相对不足，这在一定程度上限制了公司的持续快速发展。

#### 3、人才储备相对不足

公司目前正处于高速发展阶段，各项市场及产品业务结构处于不断的优化调整中，产能规模也在不断扩大当中。当前公司的人才储备难以满足公司目前的高速发展态势。公司在吸引和引进人才方面易受地域条件和经济发展影响，尽管公司已经建立了相关人才激励机制，但相较其他发达地区，公司在引进高级管理人才和技术人才方面存在一定的劣势，人才储备有待进一步提高。

<sup>28</sup> 《夏令敏考察海宁经编产业园区，并看望“改革开放四十年纺织行业突出贡献人物”沈顺年》：  
<http://info.texnet.com.cn/detail-723471.html>

#### （四）公司的主要竞争对手

产业用纺织品行业产品种类及生产企业数量众多，与公司产生较为直接的竞争关系的主要企业情况如下：

国内企业	简要情况
浙江海利得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位于浙江省海宁市，为深交所中小板上市企业，主要生产涤纶工业长丝、塑胶材料、涤纶帘子布三大类产品，其中的塑胶材料包括：（1）数码喷绘材料系列：外打喷绘布、内打喷绘布、网格涂层喷绘布、双面喷绘布等；（2）涂层材料系列：涂层篷盖材料、水池布、充气玩具布等；（3）装饰材料系列：装饰天花软膜、印刷膜、窗帘布、投影幕布（膜）、环保石塑地板等。
浙江港龙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位于浙江省海宁市，为新三板挂牌企业，是专业生产 PVC 夹网布的厂家，主要产品包括涂层布、车身贴、PET 膜、单透膜、双喷布、经编布、网格布、篷盖布和喷绘布等。2018 年 PVC 夹网布和 PET 广告布产品收入 9.07 亿元人民币。
中国龙天集团有限公司	公司注册于开曼群岛，于 2010 年在香港上市，证券代码 1863。公司位于福建省福州市，专业生产气密材料、充气材料、沼气池材料、运动地板材料、窗帘材料、雪鞋材料、篷盖材料、特种箱包材料、涉水防护服材料、劳保工业防护服装材料、医疗材料、TPU 材料、膜结构材料等高科技新材料及其终端产品；经营市场以国内、欧美、东南亚、日本、中东为主，与世界 20 多个国家和地区有贸易往来。
浙江明士达新材料有限公司	公司位于浙江省海宁市，是一家专业生产 PVC 类产品的公司，其主营产品有 PVC 天花软膜、PVC 涂层布、PVC 夹网布、PVC 网格布和 PVC 灯箱布，产品主要应用于室内装修、篷房、船布、气模布、卡车篷布、箱包布、风筒布以及溶剂、弱溶剂和 UV 喷绘等；目前拥有网布生产线五条、压延生产线五条、贴合和涂层生产线九条。
上海申达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位于上海市，公司主要业务包括以汽车内饰和纺织新材料业务为主的产业用纺织品业务、以纺织品为主的外贸进出口和国内贸易业务。其中，产业用纺织品业务主要涉及领域为汽车内饰及声学元件产品和纺织新材料产品；纺织新材料产品包括沼气膜结构、建筑膜结构、防水卷材、防油隔栅、充气材料、车用篷盖布和多个种类自主研发的土工合成材料。
浙江汇锋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位于浙江省海宁市，主营业务为灯箱布、涂层布（膜结构产品、军用迷彩布）、车贴膜、耐候膜及环保建材装饰膜五大系列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
达亚帆布（上海）有限公司	公司位于上海市，台湾大亚帆布公司的上海分公司，专业生产 PVC 涂层布，包括涂刮和贴合产品，产品种类包括：跑步带外打光喷绘布、网格布，卡车篷布、帐篷布、建筑用膜材料、防水材料、充气材料等。广泛应用于数码喷绘、水利、工业、农业等各个区域。
广州柏拉图塑胶有限公司	公司位于广州市，成立于 1998 年，是集研发、生产、销售为一体的港资企业。公司由生产 PVC 贴布、薄膜，发展至研发多类塑胶半成品。公司目前专业生产各种用途及规格的 PVC 夹网布，质量获得欧美及国内客户的认可。
国外企业	简要情况
比利时希运公司（SIOEN）	公司总部位于比利时，成立于 1960 年，是世界产业用纺织品市场的引领者之一。公司拥有从纱线和纤维到成品的完整生产流程，公司产品在土工布、帆布等产业用纺织品领域处于行业领先地位。

国内企业	简要情况
德国米勒公司 (MEHLER)	公司成立于 19 世纪 30 年代, 作为一家开发和生产工业橡胶制品涂层纱线和织物的专业公司而享誉全球, 在全球拥有六个分厂, 为众多行业生产各种类型的高度专业化产品。公司主要产品包含产业用纺织品、工业纱线以及相关的技术和服务。
德国海德思公司 (Heytex)	公司成立于 1913 年, 总部位于德国布拉姆舍, 专注于研发、生产和销售工业用纺织品, 产品应用于建筑膜材、广告喷绘、沼气材料、机械防尘、充气艇、篷布、医疗救援、工业传动带、体育运动等特殊纺织品领域。该公司在中国张家港和美国弗吉尼亚州分别设有子公司, 其中 2006 年设立的张家港海德思产业用纺织品有限公司以生产和销售产业用贴合布、涂层布为主。
韩国源丰公司 (WONPOONG CORP.)	公司创立于 1973 年, 总部位于韩国首尔, 为韩国上市公司 (KOSDAQ :008370), 一直致力于研究和开发各种材料, 主要产品有数码喷绘广告材料、产业用篷布、屋顶防水材料、拉丝材料、土工合成材料、船用织物和绿色环保材料等。
韩国星牌公司 (STARFLEX CO., LTD.)	公司成立于 1985 年, 是全球著名的 PVC 塑胶复合材料生产商, 也是全球年产量最大的专业灯箱布产品生产商, 为韩国上市公司 (KOSDAQ :115570), 总部位于韩国首尔, 在中国、欧洲、美国等国家设有分支机构, 主要产品是高档广告灯箱布, 产品畅销全球 100 多个国家, 在行业内具有相当的品牌知名度, 在高档产品市场上占有一定的市场份额。

数据来源: 企业网站及其年报、全国企业信用信息系统等公开信息。

## 四、主营业务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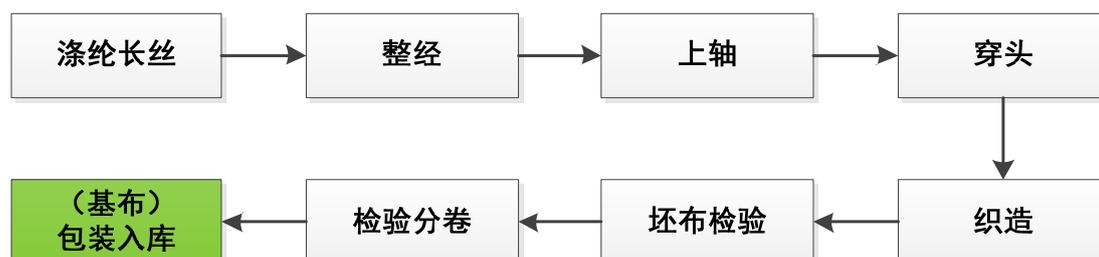
### (一) 主要产品及用途

公司的主要产品及用途参见本节“一、公司主营业务、主要产品及变化情况”之“(二) 主要产品及用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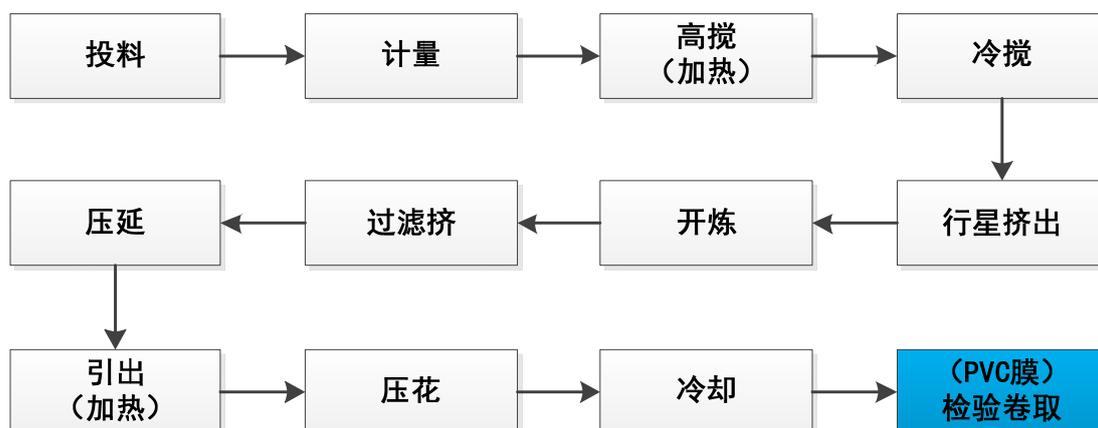
### (二) 主要产品工艺流程

公司塑胶复合材料工艺流程主要分为基布织造、PVC 膜生产、成品贴合三个部分, 具体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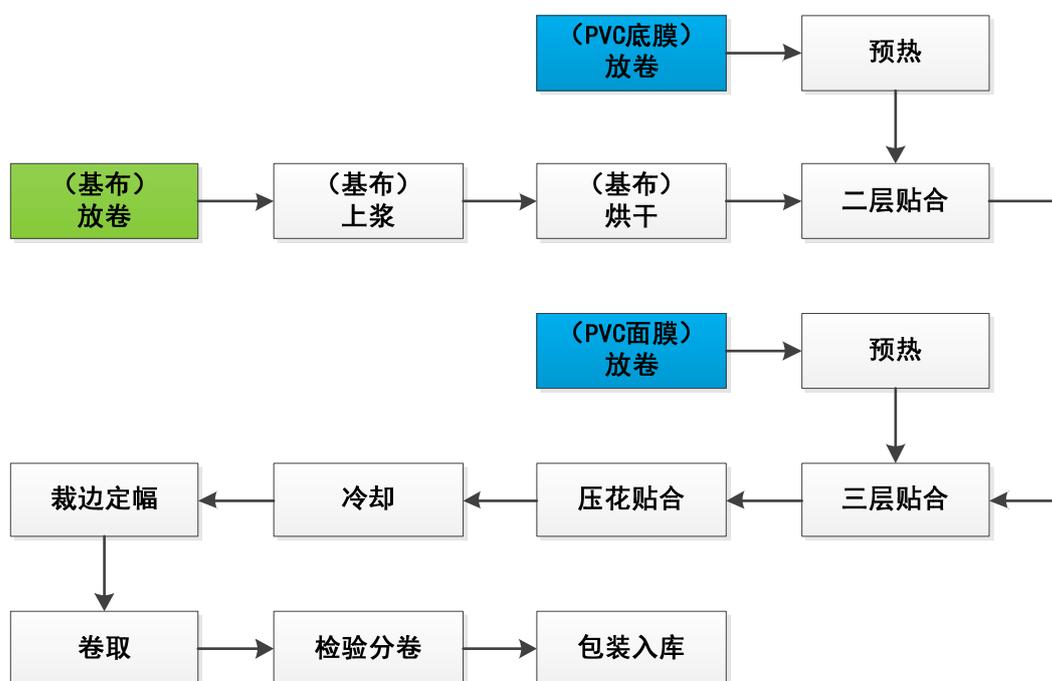
#### 1、基布织造



## 2、PVC 膜生产



## 3、成品贴合



上述生产工艺中，根据最终产成品的类别和型号不同，基布品种、PVC 膜种类和数量、基布是否上浆及烘干、贴合次数、边幅宽度等均会有不同，从而最终得到拉丝气垫材料、充气游艇材料、篷盖材料和灯箱广告材料等四种不同的产品。

### (三) 主要经营模式

#### 1、采购模式

公司采购部根据销售部和生产部下达的需求和生产计划，采取循环采购的采

购方式，并根据原材料市场的供求状况，对部分原材料进行集中采购，以降低采购成本。针对主要生产原材料涤纶工业长丝和化工原料，公司一般保证有一至两个月的安全库存。

销售部先将所接订单和市场销售信息传递给生产部，采购部门再通过 ERP 系统并根据订单原材料耗用量、原材料库存、在途原材料、安全库存等数据计算原材料需求情况。生产部依据上述运算结果，制定采购请购单，并经生产部负责人审核后提交采购部。采购部根据采购请购单，综合考虑原材料价格、经济采购量等因素形成采购计划，然后通过向合格供应商询价、比价、议价等方式选择供应商，在采购业务负责人审批后方可签订采购合同并执行原材料的采购。

公司品控部对采购流程严格控制，制定了相关验收标准并严格执行，对采购过程进行全程质量监督，并在每批采购的原材料入库前进行质量抽检，有效保障了采购原材料的质量。

## 2、生产模式

### （1）自主生产模式

在自主生产模式上，公司主要采取“以销定产”的生产模式，销售部根据客户需求计划制定业务需求给生产部，生产部再根据业务需求及库存状况制定出月生产计划及周生产计划，生产单位根据生产计划和工艺指令实施生产。

此外，公司客户的交货期要求普遍较短，因此为了及时满足客户需求，公司会对产能相对紧张的中间品（基布）做适量备货，公司还会根据营销部门计划以及市场需求对于某些出货频率高、单笔出货量小的成品进行备货。

### （2）外协生产模式

报告期内，在拉丝基布的生产上，公司在严格控制产品质量的前提下，部分采用委托浙江沃克纺织有限公司外协加工的方式。拉丝基布外协加工模式为：公司提供整经完成的涤纶工业长丝，发给沃克纺织织造加工，织成拉丝基布并经验收合格后送回公司进行后加工。公司有专职质量管理人员对沃克纺织织造过程实施质量检查，保证拉丝基布的织造质量水平。报告期内，公司逐步积累了拉丝基布的相关生产加工经验，2017年以来，公司自产拉丝基布的比例逐步上升。

根据上述生产计划，生产车间按照规范的生产流程组织批量连续生产，并根据品控部对产品的检测结果，对合格产品进行标签标示后入库。

### 3、销售模式

公司在国内及海外均采用直接向下游客户销售的销售模式。由于公司的产品属于专业性较强的产品领域，最主要的销售渠道是通过参加国内外专业的行业展销会，有效接触到客户并深入地了解到客户的需求及一些新的产品工艺，方便公司及时掌握相关的市场信息及竞争对手的最新动态。公司参加的行业展会主要有：中国进出口商品交易会、中国国际产业用纺织品及非织造布展览会、上海国际游艇展、上海国际广告技术设备展览会、荷兰游艇展、美国丹佛户外夏季运动用品展、德国纽伦堡国际划浆运动展览会、法兰克福国际产业用纺织品及非织造布展览会等。

在参加展会的同时，公司业务人员还会对当地重要客户进行回访，以便更直观地了解到客户的特殊需求。除参加专业展会外，公司也十分重视营销网络的建设，通过业务人员直接上门、网络营销等方式，进行新客户的开发和潜在业务接洽。

公司与客户签订销售合同时，主要采取两种合同方式：一种是先与客户确定采购意向，包括供货品种和大致的年供货量，再与客户签订框架合同，合同期限一般为一年。具体生产时由客户根据需求通过电话、邮件、传真等方式下达订单，公司根据顾客提供的出货计划下发生产任务书并由生产部门组织生产和安排出货；另外一种是直接接收到顾客的订单，公司对订单进行评审，双方签订合同后，通知生产部安排生产，最后根据合同或者顾客要求安排出货。

#### （四）主要产品的产能、产量和销售情况

##### 1、产能、产量、销量情况

公司的产成品主要由PVC膜与基布贴合而成，其中，基布的织造过程所需时间较长（如拉丝基布每小时仅可织布约5米左右），而贴合工艺效率较高（如用拉丝基布生产的拉丝气垫材料每小时可贴合超过700米）。因此，在生产模式上，公司在基布环节往往采用适度提前备货的方式，基布的加工织造亦是公司各产品生产加工的瓶颈环节。

在实际生产过程中，公司各主营产品的主要生产工艺流程较为接近，可由同一条生产线生产制造，按成品口径统计产能不具有可操作性和实际意义。因此，

综合以上情况，为真实、有效地反映产能利用情况，公司按基布口径统计产能、产量数据，具体如下：

产品	项目	2018年	2017年	2016年
机织基布	产能（万m <sup>2</sup> ）	766.50	766.50	766.50
	产量（万m <sup>2</sup> ）	756.94	931.51	792.89
	产能利用率	98.75%	121.53%	103.44%
网格基布	产能（万m <sup>2</sup> ）	2,714.40	3,039.40	3,494.40
	产量（万m <sup>2</sup> ）	2,158.93	2,276.01	1,594.24
	产能利用率	79.54%	74.88%	45.62%
拉丝基布	产能（万m <sup>2</sup> ）	100.35	47.70	-
	产量（万m <sup>2</sup> ）	64.38	34.61	-
	产能利用率	64.16%	72.56%	-

注：上述三类基布中，机织基布主要用于充气游艇材料、篷盖材料（多数）；网格基布主要用于灯箱广告材料、篷盖材料（少数）；拉丝基布用于拉丝气垫材料。

在基布品种的织造加工上，各基布的织造效率亦存在明显差别：用于生产拉丝气垫材料的拉丝基布由于工艺复杂，加工效率最低；用于生产灯箱广告材料的网格基布的工艺相对简单，加工效率最高。

在机织基布的生产上，2017年，受充气游艇材料和篷盖材料订单增长影响，当期机织基布产能利用率较高，生产线处于超负荷生产状态。

在网格基布的生产上，网格基布主要用于生产灯箱广告材料。公司在2017年6月份处置了一台相关织机，导致网格基布的产能有所下降。灯箱广告材料产品单价及实现的毛利率较低，属于公司的低端产品系列，在发展策略上，公司主动放弃部分毛利较低的订单，导致报告期内网格基布的产能利用率相对较低。

在拉丝基布的生产上，2018年，公司拉丝基布的产能利用率有所下降，主要原因为公司在2018年下半年增加了较多拉丝基布生产设备，当期产能同比增长明显，受相关生产设备调试等因素影响，当期拉丝基布的产能利用率有所下降。

报告期内，公司各主营产品的产销量情况如下：

单位：万平方米

产品	项目	2018年	2017年	2016年
拉丝气垫材料	产量	171.28	112.51	68.44
	销量	164.55	105.19	65.27

产品	项目	2018年	2017年	2016年
	产销率	96.07%	93.49%	95.37%
充气游艇材料	产量	342.54	206.59	185.20
	销量	335.02	223.30	178.35
	产销率	97.80%	108.09%	96.30%
篷盖材料	产量	786.70	849.46	851.31
	销量	830.06	824.93	850.90
	产销率	105.51%	97.11%	99.95%
灯箱广告材料	产量	1,268.98	1,174.97	809.94
	销量	1,332.35	1,172.48	799.00
	产销率	104.99%	99.79%	98.65%

注：上述产销量数据中包含少量外购成品。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各产品均能正常销售。报告期内，篷盖材料和灯箱广告材料的合计销量略大于报告期内的产量，原因为报告期期初上述产品有部分结存。

## 2、销售收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产品收入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产品类型	2018年	2017年	2016年
拉丝气垫材料	15,442.42	11,371.21	7,382.71
充气游艇材料	5,015.87	3,442.69	2,742.75
篷盖材料	6,582.79	6,785.38	6,585.57
灯箱广告材料	4,048.49	3,902.94	3,352.50
合计	31,089.57	25,502.22	20,063.53

## 3、销售单价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各主要产品销售单价及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元/m<sup>2</sup>

项目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拉丝气垫材料	93.85	108.10	113.11
充气游艇材料	14.97	15.42	15.38

项目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篷盖材料	7.93	8.23	7.74
灯箱广告材料	3.04	3.33	4.20

#### 4、前五大客户销售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前五大客户销售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2018 年			
序号	客户名称	金额	营业收入占比
1	俄罗斯 LLC EVROPAKS MSK	3,793.47	11.92%
2	嘉兴明珩健康科技有限公司	2,609.37	8.20%
3	韩国 WOOSUNG I B CO LTD	1,552.79	4.88%
4	威海东诺体育用品有限公司	1,082.06	3.40%
5	印尼 PT PERDANA BANGUN PUSAKA TBK	1,030.36	3.24%
小计		10,068.05	31.64%
2017 年			
序号	客户名称	金额	营业收入占比
1	俄罗斯 LLC EVROPAKS MSK	3,037.28	11.57%
2	嘉兴明珩健康科技有限公司	2,809.93	10.70%
3	韩国 WOOSUNG I B CO LTD	1,639.75	6.24%
4	印尼 PT PERDANA BANGUN PUSAKA TBK	857.71	3.27%
5	张家港市都市运动休闲用品有限公司	788.19	3.00%
小计		9,132.86	34.78%
2016 年			
序号	客户名称	金额	营业收入占比
1	嘉兴明珩健康科技有限公司	2,119.81	10.25%
2	俄罗斯 LLC EVROPAKS MSK	1,733.95	8.38%
3	韩国 WOOSUNG I B CO LTD	966.71	4.67%
4	俄罗斯 ZAO IVANOVOISKOZH	682.29	3.30%
5	美国 PRECOMP LLC	596.85	2.89%
小计		6,099.61	29.49%

注：对俄罗斯 LLC EVROPAKS MSK 的销售金额包含属于同一控制下的俄罗斯 LLC CONTARINI 及与公司交易受俄罗斯 LLC EVROPAKS MSK 控制的俄罗斯 NEVA PHOENIX LLC 的销售金额。对韩国 WOOSUNG I B CO LTD 的销售金额包含属于同一控制下的威海宇成杰舶游艇有限公司

的销售金额。

报告期内，公司前五名客户销售及营业收入占比波动较小，公司不存在向单个客户的销售比例超过总额 20%的情况，公司对前五名客户不存在重大依赖。

## 5、产品销售区域分布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产品的内外销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地区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收入	占比	收入	占比	收入	占比
<b>内销</b>	<b>21,288.90</b>	<b>67.60%</b>	<b>14,943.30</b>	<b>57.61%</b>	<b>11,027.42</b>	<b>54.04%</b>
其中：华东	19,592.33	62.21%	13,545.63	52.23%	9,593.94	47.01%
华南	1,636.33	5.20%	1,261.97	4.87%	1,338.89	6.56%
其他	60.24	0.19%	135.70	0.52%	94.59	0.46%
<b>外销</b>	<b>10,205.61</b>	<b>32.40%</b>	<b>10,993.38</b>	<b>42.39%</b>	<b>9,379.98</b>	<b>45.96%</b>
其中：欧洲	5,530.47	17.56%	5,453.13	21.02%	3,966.88	19.44%
亚洲	3,057.49	9.71%	3,501.44	13.50%	2,759.56	13.52%
美洲	1,442.32	4.58%	1,733.58	6.68%	2,181.78	10.69%
其他	175.32	0.56%	305.23	1.18%	471.75	2.31%
<b>合计</b>	<b>31,494.51</b>	<b>100.00%</b>	<b>25,936.68</b>	<b>100.00%</b>	<b>20,407.40</b>	<b>100.00%</b>

## （五）主要原材料和能源的供应情况

### 1、主要原材料供应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要原材料为涤纶工业长丝、PVC 树脂粉、增塑剂等。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要原材料的采购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材料名称	2018 年		2017 年		2016 年	
	采购总额	采购占比	采购总额	采购占比	采购总额	采购占比
涤纶工业长丝	5,767.00	36.28%	3,800.17	29.58%	3,051.15	31.99%
PVC 树脂粉	3,597.02	22.63%	3,192.78	24.85%	2,330.59	24.43%
增塑剂	2,782.69	17.51%	2,326.47	18.11%	1,459.07	15.30%
小计	12,146.71	76.42%	9,319.42	72.54%	6,840.81	71.72%
<b>采购总额</b>	<b>15,895.12</b>	<b>100.00%</b>	<b>12,849.22</b>	<b>100.00%</b>	<b>9,538.95</b>	<b>100.00%</b>

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要原材料及能源价格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元/公斤

材料名称	2018年		2017年		2016年	
	单价	变动比例	单价	变动比例	单价	变动比例
涤纶工业长丝	12.62	23.51%	10.22	20.09%	8.51	-
PVC树脂粉	5.95	4.04%	5.71	11.96%	5.10	-
增塑剂	7.79	6.77%	7.30	18.89%	6.14	-

## 2、主要能源供应情况

公司消耗的主要能源是电、煤、天然气、生物质燃料等，价格及来源稳定，对公司主营业务成本的影响较小。报告期内公司能源消耗具体情况如下：

主要能源		2018年	2017年	2016年
电	用量（万度）	815.29	757.28	634.78
	不含税平均单价（元/度）	0.683	0.685	0.719
	金额（万元）	556.73	518.78	456.6
	占主营业务成本的比重	2.94%	3.41%	3.68%
煤	用量（吨）	-	3,506.58	3,696.13
	不含税平均单价（元/吨）	-	689.23	529.89
	金额（万元）	-	241.23	196.06
	占主营业务成本的比重	-	1.59%	1.58%
生物质燃料	用量（吨）	1,344.27	478.00	-
	不含税平均单价（元/吨）	1,010.65	989.74	-
	金额（万元）	135.86	47.31	-
	占主营业务成本的比重	0.89%	0.38%	-
天然气	用量（万立方米）	130.07	-	-
	不含税平均单价（元/立方米）	2.60	-	-
	金额（万元）	338.13	-	-
	占主营业务成本的比重	1.78%	-	-

根据当地环保部门要求，为实施节能减排工程，2017年末以来公司生产耗用能源逐步从煤转为生物质燃料、天然气，至2018年，公司停止使用煤，天然气消耗量明显增加。

### 3、向主要供应商采购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向前五名供应商采购及占比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2018年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内容	金额	采购占比
1	浙江尤夫高新纤维股份有限公司	涤纶工业长丝	3,414.19	21.48%
2	浙江明日氯碱化工有限公司	树脂粉	2,638.42	16.60%
3	泰州联成塑胶工业有限公司	树脂粉、增塑剂	1,404.09	8.83%
4	浙江古纤道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涤纶工业长丝	1,242.27	7.82%
5	无锡市丰齐化工贸易有限公司	增塑剂	970.20	6.10%
合计			<b>9,669.17</b>	<b>60.83%</b>
2017年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内容	金额	采购占比
1	浙江尤夫高新纤维股份有限公司	涤纶工业长丝	2,562.42	19.94%
2	浙江明日氯碱化工有限公司	树脂粉	1,861.84	14.49%
3	昆山玮峰化工有限公司	增塑剂	796.84	6.20%
4	泰州联成塑胶工业有限公司	树脂粉、增塑剂	722.71	5.62%
5	爱敬（宁波）化工有限公司	增塑剂	721.44	5.61%
合计			<b>6,665.25</b>	<b>51.87%</b>
2016年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内容	金额	采购占比
1	浙江尤夫高新纤维股份有限公司	涤纶工业长丝	1,640.46	17.20%
2	浙江明日氯碱化工有限公司	树脂粉	1,253.32	13.14%
3	浙江古纤道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涤纶工业长丝	971.08	10.18%
4	昆山玮峰化工有限公司	增塑剂	867.47	9.09%
5	山东阳煤恒通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树脂粉	627.39	6.58%
合计			<b>5,359.72</b>	<b>56.19%</b>

注：对昆山玮峰化工有限公司的采购金额包含对其关联公司昆山合峰化工有限公司的采购金额；对浙江古纤道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的采购额包含对其关联方浙江古纤道绿色纤维有限公司的采购金额；对浙江明日氯碱化工有限公司的采购额包含对其关联方杭州新光农膜有限公司和广东金和化工有限公司的采购金额；对泰州联成塑胶工业有限公司的采购金额包含对其关联方镇江联成化学工业有限公司和泰州联成化学工业有限公司的采购金额。

报告期内，公司对前五名供应商采购及占比大致保持稳定，公司对前五名供应商不存在重大依赖。

## （六）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主要关联方和持股 5%以上股东在上述供应商、客户中的权益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主要关联方和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不持有上述供应商和销售客户的权益。

## 五、主要资产情况

### （一）主要固定资产

公司生产经营使用的主要固定资产有房屋建筑物、生产设备等，均为公司所拥有并已取得相关权属证明的资产，各类固定资产维护和运行状况良好。截至报告期末，公司主要固定资产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类别	固定资产原值	固定资产账面价值	成新率
房屋及建筑物	4,859.76	2,537.39	52.21%
专用设备	16,448.91	5,054.90	30.73%
运输工具	947.47	400.99	42.32%
其他设备	263.84	102.43	38.82%
<b>合计</b>	<b>22,519.98</b>	<b>8,095.71</b>	<b>35.95%</b>

### 1、房产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所拥有的房屋建筑物主要有 9 处，详细情况如下：

序号	房屋对应的权证号	房屋坐落	面积 (平方米)	所在土地对应的权证号	所有权人
1	浙(2018)海宁市不动产权第 0039438 号	海宁市马桥街道红旗大道 9 号	8,398.44	浙(2018)海宁市不动产权第 0039438 号	华生科技
2	浙(2018)海宁市不动产权第 0039439 号		9,624.51		
3	浙(2018)海宁市不动产权第 0039440 号		5,361.62		
4	浙(2018)海宁市不动产权第 0039441 号		4,383.51		
5	浙(2018)海宁市不动产权第 0039455 号	海宁市马桥街道红旗大道 8 号	7,829.88	浙(2018)海宁市不动产权第 0039455 号	
6	浙(2018)海宁市不动产权第 0039456 号		6,734.08		

序号	房屋对应的权证号	房屋坐落	面积 (平方米)	所在土地对应的权证号	所有权人
7	浙(2018)海宁市不动产权第0040070号		5,216.83		
8	浙(2018)海宁市不动产权第0040071号		2,996.22		
9	浙(2018)海宁市不动产权第0040072号		2,941.60		

## 2、主要机器设备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发行人的主要机器设备情况如下：

设备名称	数量	原值(万元)	净值(万元)	成新率
压延机	2	5,419.55	541.95	10.00%
贴合机	6	4,421.16	1,857.64	42.02%
剑杆织机/片梭机	16	1,371.24	269.08	19.62%
双轴向经编机	4	1,198.79	275.88	23.01%
双层剑杆织机	8	623.93	511.62	82.00%
双针床经编机	25	602.32	590.55	98.05%
整经机	5	346.34	57.52	16.61%

## (二) 公司主要无形资产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所拥有的无形资产主要为土地使用权、商标和专利，公司无形资产的情况分项说明如下：

### 1、土地使用权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拥有3项土地使用权，具体如下：

序号	不动产权证编号	土地坐落	面积 (M2)	权利人	用途	终止日期
1	浙(2018)海宁市不动产权第0039438号	海宁市马桥街道红旗大道9号	40,614	华生科技	工业	2056-10-18
2	浙(2018)海宁市不动产权第0039455号	海宁市马桥街道红旗大道8号	34,998			2052-11-12
3	浙(2018)海宁市不动产权第0048278号	海宁市海洲街道富顺新苑4号	2,239			2046-08-27

上表第3项土地上存在面积为2,226.22平方米的地上建筑物，原用途为华生针织厂的厂房。截至目前该处厂房尚未取得房屋产权证明。该地块面积狭小，随

着当地市政发展和规划调整等因素影响，所处区位目前已不适合用于生产经营，目前公司未使用该地块。

## 2、专利技术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拥有专利 17 项，其中已授权的发明专利 10 项，实用新型专利 7 项，具体如下所示：

序号	专利名称	专利类型	专利号	专利权人	有效期限	他项权利
1	一种不卷边塑胶复合材料	发明	200910098985.5	浙江华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09.05.31-2029.05.30	-
2	一种环保型涂刮画布及其制备方法	发明	200910099872.7	浙江华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09.06.18-2029.06.17	-
3	一种气垫的生产工艺	发明	201210283673.3	浙江华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2.08.10-2032.08.09	-
4	一种游艇用复合材料的生产工艺	发明	201210123921.8	浙江华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2.04.26-2032.04.25	-
5	一种五层塑胶复合材料的贴合方法	发明	201210283826.4	浙江华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2.08.10-2032.08.09	-
6	一种基布上浆装置	发明	201410082047.7	浙江华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4.03.07-2034.03.06	-
7	一种用于复合布的糊状树脂及复合布	发明	201410082241.5	浙江华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4.03.07-2034.03.06	-
8	加强型拉丝气垫材料及其生产工艺	发明	201510467052.4	浙江华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5.08.03-2035.08.02	-
9	一种机织拉丝气垫及其生产方法	发明	201610758085.9	浙江华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6.08.29-2036.08.28	-
10	一种环保弹性压延膜及其生产方法	发明	201610760831.8	浙江华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6.08.29-2036.08.28	-
11	一种喷绘广告布	实用新型	200920120926.9	浙江华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09.05.31-2019.05.30	-
12	一种双面喷绘灯箱布	实用新型	201220105921.0	浙江华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2.03.20-2022.03.19	-
13	一种篷盖布	实用新型	201220105931.4	浙江华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2.03.20-2022.03.19	-

序号	专利名称	专利类型	专利号	专利权利人	有效期限	他项权利
				公司		
14	一种网眼类数码喷绘广告材料	实用新型	201220105923.X	浙江华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2.03.20-2022.03.19	-
15	一种贴合机用导热液式加热辊	实用新型	201220105914.0	浙江华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2.03.20-2022.03.19	-
16	一种游艇用复合材料	实用新型	201220105910.2	浙江华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2.03.20-2022.03.19	-
17	基布上浆装置	实用新型	201420102382.4	浙江华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4.03.07-2024.03.06	-

### 3、注册商标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的注册商标情况如下：

序号	商标样式	商标类别	注册证号	注册国	有效期截止
1		第 24 类	第 6994182 号	中国	2020.08.27
2		第 17 类	第 3577836 号	中国	2025.02.13

### (三) 公司的特许经营权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无特许经营权。

## 六、公司技术和研发情况

### 1、主要核心技术

公司是高新技术企业，经过多年研发积累和技术实践，目前已建立起具有创新特点的技术研发和生产制造体系。公司始终专注于塑胶复合材料产品的研发和生产，持续推进技术创新，通过自主研发以及引进消化吸收再创新等多种方式，目前已充分掌握了相关产品的核心技术。此外，公司塑胶复合材料已取得美国消防部发出的 NFPA701 认证（未通过该认证的产品不得于美国阻燃相关产品市场出

售)；相关产品还通过了欧盟玩具类产品的 EN71-3 环保标准检测。

公司核心技术均是由公司自主研发取得，所有权属于公司。公司拥有的主要核心技术情况如下：

序号	技术名称	技术作用	应用范围	技术来源	所处阶段
1	拉丝气垫材料技术	采用双针床基布为基材双面复合双层 PVC 膜制成的充气材料具有轻质、表面平稳和优良的机械强度、缓冲功能。	拉丝气垫材料	自主研发	规模化生产
2	加强型拉丝材料技术	在普通拉丝材料表面复合一层加强片，使得制得的产品具有优异的物理强度、气密性能和抗老化性能，减少了下游企业再粘合加强片工序所造成的额外成本、额外污染等弊端。	拉丝气垫材料	自主研发	规模化生产
3	游艇用复合材料生产技术	优选了面膜层的配方，得到性能十分优良的透明弹性膜，采用 PVC 糊状树脂胶黏剂，使产品具有优异的剥离强度、撕裂强度、手感回弹性等性能。	充气游艇材料	自主研发	规模化生产
4	抗芯吸水池布生产技术	选用高强度收缩机织布为增强材料，使产品具有强度高、不易变形、耐水压的特点，中层基布兼具抗芯吸功能，有效遏止受潮提早老化的情况发生。	充气游艇材料	自主研发	规模化生产
5	基布上浆工艺	采用涂布辊上浆方式，基布两面的浆料分步均匀，而且节省上浆材料，不易造成污染，上浆时间短，烘干时间短，提升了生产效率、降低生产成本。	灯箱广告材料、篷盖材料、充气游艇材料	自主研发	规模化生产
6	糊状树脂技术	配制的糊状树脂可以有效延长浆料结块固化，使其具有一定的开放时间，保证了良好的浸胶效果，同时使得产品具有优良的性能。	灯箱广告材料、篷盖材料、充气游艇材料	自主研发	规模化生产
7	五层一体复合方法	减少了前道膜贴膜工序，使得四层膜和中间一层基布一次性贴合，流程设计合理，提高生产效率、降低生产成本。	灯箱广告材料、篷盖材料、充气游艇材料	自主研发	规模化生产
8	不卷边技术	将骨架材料经浸胶预定型处理后，采用双面 PVC 膜热熔贴合后经冷却、表面处理制得具有优良不卷边性能的塑胶复合材料	灯箱广告材料	自主研发	规模化生产
9	PET 广告材料技术	选用 PET 片材作为骨架材料，经过上浆工艺后双面复合 PVC 膜，赋予了这种广告布平整度好、耐寒耐热、尺寸稳定等优点。	灯箱广告材料	自主研发	规模化生产
10	TPU 压延生产技术	常规 PVC 膜弹性回复率小于 20%，而本产品实测弹性回复率明显提高，非常适用于制作有弹力的潜水服、充气玩具、充气艇等方面，且产品无任何气味，具有环保无毒、无害的特点。	充气游艇材料	自主研发	小规模生产

## 2、公司的研发项目情况

公司目前正在进行的研发项目及进展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项目名称	进展情况	拟达到的目标
1	高强轻质浮动码头用充气材料	研发阶段	可以随水位高低上下浮动的码头，可根据需要多节多形状拼接，造型多样，组装更简易、快速、灵活，更符合市场需要。
2	环保围油栏 TPU 充气材料	研发阶段	使产品具有撕裂力好、平整、质地松软、环保等特点，同时良好的耐酸碱性和耐水性，能有效防止海水的侵蚀。
3	环保阻燃耐寒篷盖材料	研发阶段	产品生产过程使用环保材料，对环境影响小，通过合理选用钙粉含量，并添加 DOS 耐寒剂，使产品具有良好的耐寒性能，阻燃剂

序号	项目名称	进展情况	拟达到的目标
			的添加使得产品具有优良的阻燃效果。
4	夹灰四层一体贴合双喷材料	研发阶段	采用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贴合技术，四层一次成型，提高生产效率，降低成本，夹灰膜作为夹层提高产品的遮光率，使正反面喷绘图案互不干扰，图案更清晰、逼真。
5	高强竹片纹间隔织物	设计调研阶段	在成品复合前就在面膜上预先印刷好客户所需图案，并在表面复上透明保护膜，图案整体性更好，解决下游企业印刷难，易褪色等问题，同时避免印刷过程中的二次污染。
6	碳纤维复合材料	设计调研阶段	选用碳纤维丝替代涤纶丝织成基布经过相应特殊工艺处理后的复合材料可避免因尺寸、形状、平整度发生变化的问题，产品机械性能好，拉伸强度高、质量轻。

### 3、研发经费的投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用于研发方面的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如下：

项目	2018年	2017年	2016年
研发经费投入（万元）	1,142.72	1,076.57	938.06
营业收入（万元）	31,815.85	26,258.63	20,683.82
研发经费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3.59%	4.10%	4.54%

### 4、技术创新机制及安排

公司深知技术创新对企业发展的重要性，建立完善科学的技术创新机制、营造科技创新的良好环境和氛围、形成具有核心竞争力的创新体系，是提升企业核心竞争力重要保障。为了保持公司技术的不断创新，公司逐步探索并建立了符合公司现状的技术创新机制。公司的重要举措有：

#### （1）专业高效的研发平台

公司设立专门的技术中心作为研发机构，系公司核心技术研发和创新部门，下设研发部和测试部。技术中心协助制定公司技术发展战略，建立和健全研发产品经营管理体系，建立专业、高效的技术研发团队，推动技术、产品的创新发展，最大限度地满足企业的发展需求。研发中心以市场为导向，着重于满足市场需求产品的应用性研究，同时兼顾新技术、新产品、新工艺的基础研究。为了有效地服务公司产品的开发，保证研发的高效率 and 专业化，

#### （2）人才激励机制

企业创新的主体是人才，为了引进并留住创新性人才，公司努力创造良好的工作条件，公司通过骨干员工持股，分享企业成长的收益；公司制定了研发部门绩效考核的相关制度，将研发人员的产品项目进度、质量和项目开发绩效与收入

挂钩；设立年度突出贡献奖和专利奖励制度等。通过上述激励措施有效调动了技术创新人员的积极性，公司在不断完善与技术创新相关制度建设，实施人才战略，加强创新人才激励机制建设。

### （3）研发费用的持续投入

公司始终坚持技术创新战略，历年研发费用的投入金额占营业收入的比例一直保持在较高水平且研发费用投入逐年上升。公司研发费用的投入主要针对塑胶复合材料新产品线的导入开发和新技术的创新开发、设备技改和试验及仪器的购置等几个主要方面。正是由于不断加大的研发投入，才使公司始终保持了行业内的技术优势，巩固和增强了公司的核心竞争力。

## 七、产品质量控制

### （一）质量控制标准和体系

公司在产品的质量管理和产品的售后服务管理中秉承“全员参与、持续改进、品质卓越、顾客满意”的质量方针，建立了一个以提高全员质量意识为基础、以推行质量保证体系为手段、以开展全方位质量监控为措施、以客户需求为目标的质量管理体制。

公司通过了 ISO9001:2015 质量管理体系，公司严格依据 ISO9001 国际标准，在产品的设计开发、原材料采购、产品生产、出入库检验、销售服务等环节严格实施标准化管理程序，逐步建立了一套较为完善的全面企业质量管理体系，使产品质量得到持续改进。

### （二）质量控制措施

公司将产品质量视为公司生存和发展的基石，在产品质量上，严格遵循 ISO 国际质量管理体系的要求，建立有效的质量控制体系，实现全面质量管理。公司主要采取的质量控制措施如下：

#### 1、设立品控部全面负责产品质量控制工作

公司设立品控部负责产品质量控制工作和质量管理体系的建立、推行、运作和持续改进的工作。

## 2、建立合格供应商管理制度，严格执行原材料进厂检验

为保证原材料采购质量，公司从产品质量、供货能力、产品价格、公司信誉等多方面综合评审供应商，并需要经过相关部门、总经理审批，方可正式确定为公司的合格供应商。同时，公司对合格供应商进行评定，对供应商的质量问题进行整改落实。

公司对原材料入库进行严格的检验，严格执行原材料进厂检验的相关制度，如发生原材料的质量问题按照相关制度进行不良原因分析、采取纠正预防措施并最终落实和跟踪，从源头控制原材料品质。

## 3、强化生产品质控制，保证产品入库质量

为了能够有效计划、组织、指挥、协调、控制与评估各种生产活动，公司在生产过程中实施全面质量管理，强化生产过程中的品质控制，提高和改善产品品质、产品成本和产品交货期的水平。在生产过程的不同工序中，公司都要求车间人员实施自检、互检和巡检，并要求记录留痕，品控部、车间管理人员对生产过程的质量实施质量监控，对关键控制点实时管控。当生产部自检或品控部检测过程中发现不合格品时，品控部、生产部及技术中心就产品品质问题的原因进行分析，及时提出解决的方案，并进行改善，提高品质保障的程度。品控部根据生产和服务相关内部控制程序对产成品进行最终检验，检验合格的产品方可入库，确保产品入库质量。

### （三）产品售后服务及质量纠纷情况

为了保证销售服务的质量及提高用户的满意度，公司在售后服务中不断地投入相关技术人员和设备，开展对售后服务的质量监督，并进行实地走访，向用户提供更人性化的服务。针对市场反馈的产品品质问题，公司组织销售部、品控部、技术中心和生产部进行原因分析和落实纠正预防措施，以改进和提高公司产品的质量。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由于产品质量而引起的重大诉讼和纠纷，未受到任何质量方面的行政处罚。

## 八、安全生产情况

公司一贯重视安全生产，制定了严格的安全生产管理制度。公司严格遵守国家有关安全生产的相关法律、法规，严格规范公司生产、经营行为，建立了有效的安全生产机制并严格贯彻落实。公司对生产运作制定了《安全生产管理制度》，各相关部门指定相应的人员担任安全监督负责人，每日对所有安全隐患点进行检查和维护。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因安全生产方面的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而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形。

## 九、环境保护情况

公司一直注重环境保护，且严格遵守国家和地方环境保护方面的法律法规。公司注重“三废”的处理，针对公司生产过程中产生的部分废气、废水、固体废弃物和噪音，公司采取了相应的措施，并制定了《固体废弃物管理程序》、《废水、废气、噪音和土地污染控制程序》、《环境管理制度》等环境管理制度文件，确保“三废”排放达到环保的标准。

公司不属于重污染行业，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环保方面的重大违法、违规行为，未发生过重大环境污染事故。

## 十、发行人名称冠有“科技”的依据

发行人为高新技术企业，持有浙江省科学技术厅、浙江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浙江省税务局于2018年11月30日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为GR201833004385；发行人在产品开发和技术创新方面取得多项成果，截至报告期末，发行人拥有国家知识产权局授权的专利17项，其中发明专利10项，实用新型专利7项。

## 第七节 同业竞争与关联交易

### 一、独立性情况

公司成立以来，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规范运作，在资产、人员、财务、机构和业务等方面与公司股东完全分开，具有独立完整的资产和业务及面向市场自主开发经营的能力，具有独立的供应、生产和销售系统。

#### （一）资产完整

发行人系由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的股份公司，承继了华生有限的全部业务、资产、债权和债务，公司具备与经营有关的完整业务体系及相关资产。公司与实际控制人及股东资产权属明确，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违规占用本公司资产、资金的情况。公司拥有独立的土地使用权、房屋、专利权、商标权、生产经营设备及配套设施，各种资产权属清晰、完整，不存在依赖股东资产进行生产经营的情况。

#### （二）人员独立

本公司已建立独立的劳动、人事、社会保障及工资管理体系，与员工签订了劳动合同，并按国家及地方规定办理社会保险。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产生均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履行了合法程序。发行人的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和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以外的其他职务，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领薪；发行人的财务人员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

#### （三）财务独立

公司设立了独立的财务部门，建立了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能够独立作出财务决策。公司拥有独立的银行账户，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共用银行账

户的情况。公司为独立的纳税人，依法独立纳税。

#### **（四）机构独立**

公司建立、健全了包括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经理的法人治理结构，并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各自的职责；建立了独立、适应自身发展需要的内部经营管理机构，独立行使经营管理职权，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间不存在机构混同的情形。

#### **（五）业务独立**

发行人自设立以来，一直致力于从事塑胶复合材料的研发、生产和销售，拥有完整独立的研发、生产及销售体系，具备直接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公司独立对外签订销售合同、制定生产经营决策，各业务环节不存在依赖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的情形。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承诺不会直接或通过其他任何方式（包括但不限于独资、合资、合作经营或者承包、租赁经营）间接从事与华生科技业务相同或相近似的经营活动。公司的业务独立，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间不存在同业竞争或者显失公平的关联交易。

发行人已达到发行监管对公司独立性的基本要求。

## **二、同业竞争情况**

### **（一）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同业竞争**

#### **1、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不存在同业竞争**

本公司主要从事塑胶复合材料的研发、生产和销售。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控股股东为自然人蒋瑜慧，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不存在同业竞争。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控股股东蒋瑜慧除持有本公司股权外，还持有华生投资 40.00%股权和香港迈克隆股份有限公司 40.00%的股权。公司控股股

东除持有华生科技、华生投资、香港迈克隆股份有限公司股权外，并未控制其他企业。华生投资经验范围为：投资管理；企业经营性资产管理；实业投资；股权投资。（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香港迈克隆股份有限公司经营范围为：化工材料，医疗保健，船务运输，建筑，服装纺织，进出口贸易；该公司经营范围与发行人明显不同。公司与控股股东持股的其他企业之间不存在同业竞争。

## 2、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同业竞争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实际控制人蒋瑜慧、蒋生华和王明珍除持有发行人股权外，还持有华生投资 100.00%的股权；王明珍持有香港永鑫 100%的股权；蒋瑜慧持有香港迈克隆股份有限公司 40.00%的股权。除此之外，实际控制人未控制或参股其他企业，未实质从事任何与公司相同、相似的业务或活动。公司实际控制人与本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关系。

## 3、公司与实际控制人重要近亲属控制的企业间不存在同业竞争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实际控制人蒋瑜慧、蒋生华和王明珍的重要近亲属控制的企业情况如下：

姓名	与实际控制人之亲属关系	对外投资情况		
		企业名称	投资金额(万元)	持股比例
蒋生良	蒋生华胞弟		718	32.82%
蒋浩杰	蒋生良儿子	浙江豪生新材料有限公司	1,170	53.47%
夏芬英	蒋生良配偶		300	13.71%
金建定、马金珍	蒋瑜慧配偶金超的父母	海盐天恩经编有限公司	金建定：1,500 马金珍：1,500	金建定：50% 马金珍：50%
		海宁市永丽经编有限公司	金建定：940 马金珍：940	
		海宁市永丽投资有限公司	金建定：250 马金珍：250	
		海宁市万立针织有限公司	金建定：50 马金珍：50	
周林松	王明珍胞妹王明芬的配偶	海宁市天海毛绒有限公司	30	60%

除上述企业外，公司实际控制人的近亲属不存在其他对外投资，亦不存在与公司存在同业竞争的情形。

浙江嘉兴地区是我国重要的经编产业基地，在国内有较高知名度。在该地区，集聚了大量经编生产企业，早在 2003 年，海宁就被中国纺织工业联合会命名为“中国经编名城”。浙江海宁经编产业园区企业产品主要分为两大类，一是平布、网布、绒类产品等民用纺织品系列产品；二是以双轴向（多轴向）结构为骨架的产业用纺织品系列产品。浙江豪生、海盐天恩等企业生产经营的产品为服饰、家纺面料，属于民用纺织品系列产品，与发行人的塑胶复合材料产品（产业用纺织品）差异很大，两者产品不具有通用性。历经多年的发展，发行人已成为海宁当地知名的塑胶复合材料生产企业，公司在塑胶复合材料上的技术水平较高、生产工艺相对复杂，产品结构亦较为高端。

### （1）浙江豪生新材料有限公司

浙江豪生新材料有限公司是蒋生华胞弟蒋生良家族控制的企业，其基本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浙江豪生新材料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蒋生良
注册资本	2,188 万元
住所	浙江海宁经编产业园区丰收大道 36 号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成立日期	2002 年 9 月 17 日
经营范围	针纺织品面料、塑料制品制造、加工；经销轻纺原料及产品、针织机械配件、化工助剂（不含危险品）；经营本企业自产产品的出口业务和本企业所需的机械设备、零配件、原辅材料的进口业务，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481742945070Q
股权结构	蒋浩杰：53.47%；蒋生良：32.82%；夏芬英：13.71%

浙江豪生新材料有限公司实际从事纺织服饰及家纺面料的生产和销售，下游应用领域主要是服装、家纺行业。从产品种类、应用领域、国民经济行业分类、生产工艺和技术装备、主要原材料、客户及供应商差别等多方面分析判断，该公司主营业务和产品与发行人的主营业务和产品明显不同，双方不存在竞争关系。

发行人与浙江豪生在主营业务、产品类型等方面的对比情况如下：

对比内容	发行人	浙江豪生	对比结果
主营业务	塑胶复合材料的研发、生产和销售	服饰、家纺面料的生产和	主营业务明显不同

对比内容		发行人	浙江豪生	对比结果
			销售	
产品类型		产业用纺织品，包括气密材料和柔性材料，具体包括拉丝气垫材料、充气游艇材料、篷盖材料和灯箱广告材料。发行人气密材料和柔性材料产品与服装、家纺面料产品不存在替代性，也不存在竞争性关系。	民用（服饰、家纺）纺织品，具体为服饰、家纺面料。	产品类型明显不同
应用领域、终端客户		气密材料主要用在户外运动、休闲、娱乐消费市场等；主要客户为文体、休闲用品生产企业。柔性材料主要用在交通运输、广告行业等，终端客户为交通运输、户外广告材料生产企业。	用于各种服装、家纺产品生产，客户主要为服装、家纺生产企业	产品应用领域、终端客户明显不同
所属行业	大行业	纺织行业	纺织行业	大行业相同
	细分行业	产业用纺织制成品制造	家用等非产业用纺织制成品制造	细分行业具有明显差异
主要原材料		涤纶工业长丝、PVC 树脂粉、增塑剂、钛白粉等化工原料	涤纶民用丝	主要原材料明显不同
主要供应商		涤纶工业长丝（少量涤纶民用丝）生产企业，各种化工材料生产企业	涤纶民用丝生产企业	主要供应商明显不同
行业协会		中国产业用纺织品行业协会	中国服装用纺织品行业协会	所属行业协会不同

注：报告期内发行人与浙江豪生存在少量涤纶丝供应商重叠的情况，主要系部分涤纶丝供应商存在兼营涤纶民用丝与涤纶工业丝的情形；除上述外，无其他材料供应商重叠的情形。

如上表所示，除在大行业发行人与浙江豪生同属于纺织行业外，发行人与浙江豪生主营业务、产品种类、应用领域、细分行业分类、主要原材料、终端客户及主要供应商等方面均存在明显差异。

发行人与浙江豪生主营业务和主要产品不存在相同或相似，发行人主营业务和主要产品与浙江豪生不存在替代性、竞争性，也不存在利益冲突，双方不存在同业关系，双方不存在同业竞争情形。

## （2）海盐天恩经编有限公司

海盐天恩经编有限公司是蒋瑜慧配偶金超父母金建定、马金珍控制的企业，其基本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海盐天恩经编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金建定

注册资本	3,000 万元
住所	海盐县于城镇工业区万瑞路 3 号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成立日期	2011 年 3 月 23 日
经营范围	针织品、编织品及其制品、服装、合成纤维、照明器具、家用电力器具制造、加工；货物进出口和技术进出口（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424571710452T
股权结构	金建定：50.00%；马金珍：50.00%

海盐天恩经编有限公司实际从事纺织服饰及家纺面料的生产和销售，下游应用领域主要是服装、家纺行业。从产品种类、应用领域、国民经济行业分类、生产工艺和技术装备、主要原材料、客户及供应商差别等多方面分析判断，该公司主营业务和产品与发行人的主营业务和产品明显不同，双方不存在竞争关系。

发行人与海盐天恩在主营业务、产品类型等方面的对比情况如下：

对比内容	发行人	海盐天恩	对比结果
主营业务	塑胶复合材料的研发、生产和销售	服饰、家纺面料的生产和销售	主营业务明显不同
产品类型	产业用纺织品，包括气密材料和柔性材料，具体包括拉丝气垫材料、充气游艇材料、篷盖材料和灯箱广告材料。 发行人气密材料和柔性材料产品与服装、家纺面料产品不存在替代性，也不存在竞争性关系。	民用（服饰、家纺）纺织品，具体为服饰、家纺面料。	产品类型明显不同
应用领域、终端客户	气密材料主要用在户外运动、休闲、娱乐消费市场等；主要客户为文体、休闲用品生产企业。柔性材料主要用在交通运输、广告行业等，终端客户为交通运输、户外广告材料生产企业。	用于各种服装、家纺产品生产，客户主要为服装、家纺生产企业	产品应用领域、终端客户明显不同
所属行业	大行业	纺织行业	大行业相同
	细分行业	产业用纺织制成品制造	细分行业具有明显差异
主要原材料	涤纶工业长丝、PVC 树脂粉、增塑剂、钛白粉等化工原料	涤纶民用丝	主要原材料明显不同
主要供应商	涤纶工业长丝（少量涤纶民用丝）生产企业，各种化工材料生产企业	涤纶民用丝生产企业	主要供应商明显不同
行业协会	中国产业用纺织品行业协会	中国服装用纺织品行业协会	所属行业协会不同

注：报告期内发行人与海盐天恩存在少量涤纶丝供应商重叠的情况，主要系部分涤纶丝供应商存在兼营涤纶民用丝与涤纶工业丝的情形；除上述外，无其他材料供应商重叠的情形。

如上表所示，除在大行业发行人与海盐天恩同属于纺织行业外，发行人与海盐天恩在主营业务、产品种类、应用领域、细分行业分类、主要原材料、终端客户及主要供应商等方面均存在明显差异。

发行人与海盐天恩主营业务和主要产品不存在相同或相似，发行人主营业务和主要产品与海盐天恩不存在替代性、竞争性，也不存在利益冲突，双方不存在同业关系，双方不存在同业竞争情形。

### （3）海宁市永丽经编有限公司

海宁市永丽经编有限公司是蒋瑜慧配偶金超父母金建定、马金珍控制的企业，其基本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海宁市永丽经编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金建定
注册资本	1,880 万元
住所	海宁中国经编针织科技工业园东区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成立日期	2002 年 9 月 23 日
经营范围	经编织物、针织品、照明器材、纺织服装制造、加工；从事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制和禁止的除外、涉及前置的除外）。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481743460083P
股权结构	金建定：50.00%；马金珍：50.00%

截至目前，海宁市永丽经编有限公司处于停止生产经营状态，与发行人不存在同业竞争关系。

### （4）海宁市永丽投资有限公司

海宁市永丽投资有限公司的基本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海宁市永丽投资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金建定
注册资本	500 万元
住所	浙江省嘉兴市海宁市浙江海宁经编产业园区经都二路 8 号宝君商务楼 201 室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成立日期	2018 年 5 月 7 日

经营范围	实业投资、资产管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吸收存款、融资担保、代客理财、向社会公众集（融）资等业务】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481MA2BA3Y42N
股权结构	金建定：50%；马金珍：50%

海宁市永丽投资有限公司经营范围和实际经营业务与发行人明显不同，与发行人不存在同业竞争关系。

#### （5）海宁市万立针织有限公司

海宁市万立针织有限公司是蒋瑜慧配偶金超父母金建定、马金珍控制的企业，其基本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海宁市万立针织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金建定
注册资本	100 万元
住所	海宁市马桥工业园区内（2）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成立日期	1999 年 6 月 29 日
经营范围	制造、加工；各类针织布、服装制造、加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48171546380X9
股权结构	金建定：50.00%；马金珍：50.00%

截至目前，海宁市万立针织有限公司处于停止生产经营状态，与发行人不存在同业竞争关系。

#### （6）海宁市天海毛绒有限公司

海宁市天海毛绒有限公司是公司股东王明芬配偶周林松控制的企业，其基本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海宁市天海毛绒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周林松
注册资本	50 万元
住所	海宁市马桥街道红旗大道 9 号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成立日期	2005 年 8 月 3 日
经营范围	短毛绒、毛绒布、制造、加工；经编织物起毛、加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481778295030L

股权结构	周林松：60.00%；张建华：40.00%
------	-----------------------

海宁市天海毛绒有限公司实际从事服饰面料、毛绒面料的后加工处理，该公司经营范围和实际经营业务与发行人明显不同，与发行人不存在同业竞争关系。

经核查，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不存在同业竞争；公司与实际控制人的重要近亲属控制的企业间不存在同业竞争。

## （二）公司与持股 5% 以上的主要股东不存在同业竞争

本次发行前，除实际控制人蒋瑜慧、蒋生华和王明珍外，持有发行人 5% 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为华册投资。华册投资除投资本公司外，未控制其他企业。华册投资的经营范围为：股权投资。持股 5% 以上的主要股东与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

## 三、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蒋瑜慧、蒋生华和王明珍签署了《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请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十一、持股 5% 以上主要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作出的重要承诺及其履行情况”之“（六）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 四、关联方及关联关系

根据《公司法》、《企业会计准则第 36 号——关联方披露》和《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本公司存在的关联方和关联关系如下：

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蒋瑜慧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一，直接持有公司 49.88% 股份， 董事
蒋生华	实际控制人之一，直接持有公司 10.69% 股份，董事长、 总经理
王明珍	实际控制人之一，直接持有公司 5.94% 股份
王明芬	王明珍胞妹，直接持有公司 4.75% 股份
金超	蒋瑜慧配偶
王龙斌	蒋生华侄子
范跃飞	副总经理

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浙江华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公司，持有公司 23.75%股份
海宁华册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公司核心员工设立的合伙企业，持有公司 5%股份
香港永鑫国际集团有限公司	王明珍控制的企业
香港迈克隆股份有限公司	蒋瑜慧参股的企业
海盐天恩经编有限公司	金超父母金建定、马明珍控制的企业
海宁市永丽经编有限公司	金超父母金建定、马明珍控制的企业
海宁市永丽投资有限公司	金超父母金建定、马明珍控制的企业
海宁市万立针织有限公司	金超父母金建定、马明珍控制的企业
海宁市天海毛绒有限公司	王明芬配偶控制的企业
浙江豪生新材料有限公司	蒋生华胞弟蒋生良家族控制的企业
海宁市恒创涂层织物有限公司	范跃飞配偶张敏姬控制的企业
浙江逸雅新材料有限公司	范跃飞配偶张敏姬担任董事的企业
海宁市华宇纸管厂	蒋生华堂姐夫蒋财发控制的企业
浙江天誉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计望许担任副总经理的企业
海宁凯达信财务管理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计望许担任执行董事的企业
浙江海翔律师事务所	独立董事徐亚明担任主任的企业
火星人厨具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徐亚明担任独立董事的企业

注 1：金超曾持有海盐天恩经编有限公司 85%的股权，已于 2017 年 7 月 21 日转让与其父亲金建定 35%的股权，转让与其母亲马金珍 50%的股权，经转让后金超不再持有海盐天恩经编有限公司的股权。

注 2：金超曾持有海宁市永丽经编有限公司 85%的股权，已于 2017 年 8 月 7 日转让与其父亲金建定 35%的股权，转让与其母亲马金珍 50%的股权，经转让后金超不再持有海宁市永丽经编有限公司的股权。

注 3：范跃飞曾持有海宁市恒创涂层织物有限公司 40%的股权，已于 2017 年 8 月 25 日全部转让与其配偶张敏姬，经转让后范跃飞不再持有海宁市恒创涂层织物有限公司的股权。

注 4：蒋瑜慧于 2019 年 2 月受让香港迈克隆股份有限公司 20 万股股份，受让后持有该公司 40%的股份，相应价款尚未实际支付。

除上述关联方外，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等自然人亦为公司的关联方。上述关联自然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包括配偶、父母、配偶的父母、兄弟姐妹及其配偶、年满十八周岁的子女及其配偶、配偶的兄弟姐妹和子女配偶的父母亦为公司关联方。

## 五、关联交易

报告期内，公司与关联方的关联交易情况如下：

### （一）经常性关联交易

#### 1、采购商品

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关联采购如下表：

单位：万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海宁市恒创涂层织物有限公司	其他	0	6.00	17.62
海宁市华宇纸管厂	纸筒、纸管	326.04	333.78	237.52

#### 2、销售商品

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关联销售如下表：

单位：万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海宁市恒创涂层织物有限公司	柔性材料	0	69.07	119.67
	其他	0	20.75	45.53
海宁市天海毛绒有限公司	水电费	89.92	71.90	73.93
海宁市华宇纸管厂	水电费	4.24	4.06	3.96

#### 3、关联租赁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出租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海宁市天海毛绒有限公司	房屋及建筑物	28.29	28.29	28.29
海宁市华宇纸管厂	房屋及建筑物	19.14	19.14	19.14

截至 2019 年 4 月末，发行人与上述关联方的租赁已终止。

#### 4、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报告期内，公司向关键管理人员支付的薪酬金额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338.95	333.43	325.00

## （二）偶发性的关联交易

### 1、关联方资金拆借

公司 2017 年度与关联方发生资金往来，情况如下：

单位：元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b>拆入</b>				
海宁市永丽经编有限公司	4,000,000.00	2017.1.16	2017.2.20	拆入后归还
蒋生华	11,100,319.43	[注 1]	2017.9.19-2017.9.20	归还拆入款
<b>拆出</b>				
金超	3,000,000.00	2017.1.4	2017.6.27-2017.9.5	拆出后收回
金超	15,876.00	2017.3.1-2017.8.31 [注 2]	2017.10.31	拆出后收回
金超	62,856.00	[注 2]	2017.10.31	收回拆出款
王龙斌	62,856.00	[注 2]	2017.10.31	收回拆出款
王龙斌	15,876.00	2017.3.1-2017.8.31 [注 2]	2017.10.31	拆出后收回
蒋生华	3,000,000.00	2017.01.10	2017.2.13-2017.4.11	拆出后收回
海宁市恒创涂层织物有限公司	2,500,000.00	2017.3.22	2017.4.5	拆出后收回
浙江豪生新材料有限公司	4,000,000.00	2017.4.18-2017.4.21	2017.4.21	拆出后收回
海宁市永丽经编有限公司	2,300,000.00	2017.3.6	2017.3.6	拆出后收回

公司 2016 年度与关联方发生资金往来，情况如下：

单位：元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b>拆出</b>				
蒋生华	19,619,837.14	2016.1.18-2016.11.28	2016.1.21-2016.12.29	拆出后收回
	1,750,000.00	[注 3]	2016.3.29	收回拆出款
王龙斌	62,856.00	2016.3.7-2016.12.29	2017.10.31	2016 年拆出 2017 年收回
金超	62,856.00	2016.3.7-2016.12.29	2017.10.31	2016 年拆出 2017 年收回
海宁市恒创涂层织	2,200,000.00	2016.10.10-2016.10.26	2016.10.11-2016.10.27	拆出后收回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物有限公司				
海盐天恩经编有限公司	7,000,000.00	[注 3]	2016.1.4	收回拆出款
	24,000,000.00	2016.6.28-2016.11.23	2016.6.28-2016.11.30	拆出后收回
浙江豪生新材料有限公司	5,000,000.00	2016.07.12	2016.07.13	拆出后收回

注 1：公司该笔借款为 2016 年 1 月 1 日之前向蒋生华借入，公司于 2017 年 9 月偿还了该笔借款。

注 2：金超、王龙斌两人股改前未在公司任职，2015-2017 年 10 月公司为两人代付企业年金，金超、王龙斌于 2017 年 10 月向公司偿还该部分借款。

注 3：蒋生华、海盐天恩经编有限公司于 2015 年底向公司拆借了该两笔资金，蒋生华、海盐天恩分别于 2016 年 3 月、2016 年 1 月偿还了这两笔资金。

上述关联方资金往来在股份公司成立前均已处理完毕。

蒋生华与上述关联方（浙江豪生新材料有限公司、海盐天恩经编有限公司、海宁市恒创涂层织物有限公司、金超、海宁市永丽经编有限公司）签订协议，确认上述关联方与公司资金拆借产生的资金占用费由蒋生华代为支付（或收取）。

## 2、关联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关联担保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被担保方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是否履行完毕
海宁市永丽经编有限公司	发行人	600.00	2015.7.8	2016.3.2	是
发行人	浙江豪生新材料有限公司	2,500.00	2015.3.30	2016.3.20	是
海盐天恩经编有限公司	发行人	1,000.00	2015.7.30	2016.7.29	是
发行人	浙江豪生新材料有限公司	500.00	2015.12.31	2016.9.20	是
海盐天恩经编有限公司	发行人	1,000.00	2015.11.25	2016.11.24	是
海宁市永丽经编有限公司	发行人	600.00	2016.3.8	2017.3.7	是
海盐天恩经编有限公司	发行人	1,200.00	2015.4.14	2017.4.13	是
浙江豪生新材料有限公司	发行人	500.00	2016.6.12	2017.6.11	是
海盐天恩经编有限公司	发行人	1,000.00	2016.7.27	2017.7.26	是
海宁市永丽经编有限公司	发行人	1,000.00	2014.12.16	2017.12.16	是
海宁市永丽经编有限公司	发行人	400.00	2015.12.28	2017.12.27	是
海宁市永丽经编有限公司	发行人	600.00	2017.3.7	2018.3.6	是

被担保方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是否履行完毕
海盐天恩经编有限公司	发行人	1,200.00	2016.10.21	2018.10.20	是
海盐天恩经编有限公司	发行人	200.00	2017.1.17	2018.10.20	是
海盐天恩经编有限公司	发行人	2,000.00	2017.3.1	2020.3.1	[注1]
海宁市永丽经编有限公司	发行人	650.00	2017.3.1	2020.3.1	[注1]
发行人	蒋生华	3,600.00	2016.6.27	2020.6.27	[注2]
发行人	蒋瑜慧	3,860.00	2016.6.27	2020.6.27	[注2]

注1：系最高额保证担保，自2018年1月1日以来，该担保项下不存在任何债务；嘉兴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宁支行出具《证明》：“上述担保合同目前已终止，且自2018年1月1日后无相应担保债务。”

注2：系最高额保证担保，截至报告期末该担保项下不存在任何债务；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宁支行于2019年3月出具《证明》：“现由于被担保人与乙方双方无信贷业务发生，上述《最高额保证合同》项下也不再发生需要担保的乙方债权，双方协商后决定上述《最高额保证合同》不再履行。”（上述“被担保人”指发行人、“乙方”指建设银行）。

### 3、关联方资产转让

单位：万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蒋生华	转让汽车一辆	-	-	10.00

### 4、其他

#### (1) 受让关联方票据

报告期内，在股份公司成立前，存在关联方向公司背书转让银行承兑汇票、相关交易无真实贸易背景的情况，具体情况如下：

年度	关联方	金额（元）	备注
2017年	海盐天恩经编有限公司	8,840,000.00	银行承兑汇票
	海宁市天海毛绒有限公司	1,064,145.09	银行承兑汇票
	合计	9,904,145.09	-
2016年	海盐天恩经编有限公司	21,288,481.74	银行承兑汇票
	海宁市永丽经编有限公司	2,030,000.00	银行承兑汇票
	海宁市天海毛绒有限公司	250,000.00	银行承兑汇票
	合计	23,568,481.74	-

自股份公司成立以来，公司已不存在上述情况。

## (2) 股权转让交易

2014年3月，浙江华生经编新材料有限公司与浙江豪生新材料有限公司签署《法人股份转让协议书》，约定由浙江豪生新材料有限公司以996,227元的价格受让公司原持有的海宁市农村信用合作联社（现海宁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996,227股股权。

2017年7月，公司向浙江豪生新材料有限公司收回上述股权转让款。

## (3) 应收关联方款项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18. 12. 31		2017. 12. 31		2016. 12. 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海宁市天海毛绒有限公司			75,339.00	3,766.95		
	海宁市恒创涂层织物有限公司					509,842.99	25,492.15
小计				75,339.00	3,766.95	509,842.99	25,492.15
其他应收款	浙江豪生新材料有限公司					996,227.00	298,868.10
	金超					125,712.00	9,428.40
	王龙斌					125,712.00	9,428.40
小计						1,247,651.00	317,724.90

## (4) 应付关联方款项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18. 12. 31	2017. 12. 31	2016. 12. 31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海宁市华宇纸管厂	153,527.32	907,477.92	295,184.81
小计		153,527.32	907,477.92	295,184.81
预收款项	海宁市天海毛绒有限公司			128,073.09
小计				128,073.09
其他应付款	蒋生华			11,100,319.43
小计				11,100,319.43

## 六、规范关联交易的制度安排

本公司已在《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等公司内部制度中明确规定了关联交易的决策程序，确保关联交易的公允，以保护发行人及其股东的利益不因关

联交易而受到损害。

### （一）《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第四十条规定：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员不得利用其关联关系损害公司利益。违反规定的，给公司造成损失的，应当承担赔偿责任。

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对公司和其他股东负有诚信义务。控股股东应严格依法行使出资人的权利，控股股东不得利用利润分配、资产重组、对外投资、资金占用、借款担保等方式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不得利用其控制地位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的利益。

第八十条规定：股东大会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股东不应当参与投票表决，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不计入有效表决总数；股东大会决议应当充分披露非关联股东的表决情况。

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关联关系股东的回避和表决程序：

（一）股东大会审议的某项议案与某股东有关联关系，该股东应当在股东大会召开之日前向公司董事会披露其关联关系；

（二）股东大会在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大会主持人宣布有关关联关系的股东，并解释和说明关联股东与关联交易事项的关联关系；

（三）大会主持人宣布关联股东回避，由非关联股东对关联交易事项进行审议、表决；

（四）关联事项形成的决议，属普通决议的，必须由非关联股东有表决权的股份数的半数以上通过，属特别决议的，必须由非关联股东有表决权的股份数的2/3以上通过；

（五）关联股东未就关联事项按上述程序进行关联关系披露或回避，有关该关联事项的一切决议无效，重新表决。

第一百一十二条规定：

以下关联交易应当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联股东应当回避表决：

1、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与关联自然人之间发生的交易（公司提供担保、受赠现金资产、单纯减免上市公司义务的债务除外）所涉金额在300万元（含本数）以上的交易，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与关联法人之间发生的交易（公司提供担保、受

赠现金资产、单纯减免公司义务的债务除外)金额在人民币 3,000 万元以上(含本数)且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 5%以上(含本数)的关联交易,以及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与关联方就同一标的或者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与同一关联方在连续 12 个月内达成的关联交易累计金额符合上述条件的关联交易事项,或发行人预计的当年度将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总金额达到前述标准的(或虽然预计金额低于前述标准,但在实际执行中日常关联交易金额超过前述标准的);

2、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提供担保;

3、虽属于董事会有权判断并实施的关联交易,但出席董事会的非关联董事人数不足三人的。

以下关联交易应当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关联董事应当回避表决:

1、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与关联自然人发生的交易金额在 30 万元以上的关联交易(公司提供担保除外)

2、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与关联法人发生的交易金额在 300 万元以上,且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 0.5%以上、人民币 3,000 万元以下或占发行人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值 5%以下的关联交易(公司提供担保除外)。

上述关联交易应当经 1/2 以上独立董事事先认可后方可提交董事会审议,并由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

上述股东大会、董事会审议批准事项外的其他关联交易事项,由总经理审批。

## (二) 《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

第十九条规定:股东大会拟讨论董事、监事选举事项的,股东大会通知中应当充分披露董事、监事候选人与公司或其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第三十九条规定:股东与股东大会拟审议事项有关联关系时,应当回避表决,其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不计入出席股东会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第四十八条规定:股东大会对提案进行表决前,应当推举两名股东代表参加计票和监票。审议事项与股东有关联关系的,相关股东及代理人不得参加计票、监票。

### （三）《董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

第十三条规定：在审议关联交易事项时，非关联董事不得委托关联董事代为出席；关联董事也不得接受非关联董事的委托。

第十四条规定：董事会会议以现场召开为原则。必要时，在保障董事充分表达意见的前提下，可以用视频、电话、传真或者电子邮件表决等其他方式召开，并由现场参会董事签字。董事会会议也可以采取现场与其他方式同时进行的方式召开。在审议应当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重大关联交易事项（日常关联交易除外），应当以现场方式召开全体会议，董事不得委托他人出席或以通讯方式参加表决。

第二十一条规定：不得越权

董事会应当严格按照股东大会和《公司章程》的授权行事，不得越权形成决议。公司董事会的职责权限为：

……

（八）在股东大会授权范围内，决定公司对外投资、收购出售资产、资产抵押、对外担保事项、委托理财、关联交易等事项。

### （四）《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有关规定

第六条规定：独立董事除具有《公司法》和其他相关法律、法规赋予董事的职权外，还行使以下职权：重大关联交易（系指在连续十二个月内与同一关联人的关联交易金额在 300 万元以上，或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资产绝对值 0.5% 以上的关联交易、人民币 3,000 万元以下或占发行人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值 5% 的关联交易）应由独立董事认可后，提交董事会讨论；独立董事作出判断前，可以聘请中介机构出具独立财务顾问报告，作为其判断的依据。

### （五）《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

《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第三章、第四章对公司关联交易的审核权限、关联交易的表决作出了详细规定。

公司的上述规定，对关联交易的公允性提供了决策程序上的保障，体现了保护中小股东利益的原则。

## 七、关联交易管理制度执行情况及独立董事意见

报告期内，发行人发生的关联交易均已严格遵循了公司相关制度的规定，关联交易公允，并严格按照公司决策程序进行。

公司全体独立董事对公司报告期内关联交易定价公允性及履行法定程序审批情况发表如下独立意见：“公司报告期的关联交易遵循公平自愿原则，定价公允，并履行了必要的决策或确认程序，符合交易当时法律法规及公司相关制度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非关联股东利益的情况。”

## 八、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措施及承诺

报告期内，公司关联交易主要为公司与关联方之间发生的资金拆借、公司与海宁市华宇纸管厂间采购纸筒、纸管的经常性关联交易。公司与关联方之间资金拆借已于股份公司成立之前全部清理完毕。报告期内，公司与海宁市华宇纸管厂间采购纸筒、纸管的关联交易占公司营业成本的比重不超过 3%，对发行人的经营业绩影响很小。

未来对于根据业务发展需要不可避免的关联交易，本公司将严格执行《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等规定制定的关联交易决策程序与权限、回避表决制度，同时进一步加强独立董事对关联交易的外部监督，健全公司治理结构，保证关联交易的公平、公正、公允，以避免损害公司及其他中小股东的利益。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签署了《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函》，请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十一、持股 5%以上主要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作出的重要承诺及其履行情况”之“（七）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

##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

###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简介

#### (一) 董事会成员

2018年1月8日，公司召开创立大会暨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选举蒋生华、蒋瑜慧、王建平、范跃锋、王明芬为第一届董事会董事成员，任期三年。同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蒋生华为董事长。

2018年10月19日，公司召开2018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免除王明芬公司董事职务，增选方园、计望许、徐亚明为公司独立董事。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董事会成员名单及简历如下：

序号	姓名	职务	任期
1	蒋生华	董事长	2018年1月8日-2021年1月7日
2	蒋瑜慧	董事	2018年1月8日-2021年1月7日
3	王建平	董事	2018年1月8日-2021年1月7日
4	范跃锋	董事	2018年1月8日-2021年1月7日
5	方园	独立董事	2018年10月19日-2021年1月7日
6	计望许	独立董事	2018年10月19日-2021年1月7日
7	徐亚明	独立董事	2018年10月19日-2021年1月7日

**蒋生华：**男，1962年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浙江大学EMBA总裁研修班结业、纺织工程工程师。历任海宁市马桥华生经编针织厂厂长、浙江华生经编新材料有限公司总经理；2018年1月至今，任浙江华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2014年12月至今，任海宁市马桥商会副会长。蒋生华为公司核心技术人员，曾领导、参与开发抗静电加筋风管布、阻燃环保超薄型篷盖布、保健充气床垫材料、仿生多用途防滑垫等产品，并通过省级新产品鉴定，领导发明一种游艇用复合材料的生产工艺、一种五层柔性复合材料的贴合方法、一种气垫的生产工艺、一种基布上浆装置、一种用于复合布的糊状树脂及复合布等专利。蒋生华曾被海宁市委、海宁市人民政府评为“海宁市优秀社会主义事业建设者”，被海宁市总商会评为“创新达人”。

**蒋瑜慧：**女，1986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上海对外经贸大学，本科学历。2011 年 1 月至今在公司销售部从事销售工作。现任公司董事。

**王建平：**男，1978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研究生学历，化工工程师。2007 年加入公司，2008 年 7 月至 2017 年 12 月，任总经理助理，负责车间的生产安排、协调及日常事务；2018 年 1 月至今，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王建平为公司核心技术人员，曾领导、参与开发：保健充气床垫材料、仿生多用途防滑垫等产品，并通过省级新产品鉴定。王建平曾被评为海宁市马桥街道“十佳科技创新人物”。

**范跃锋：**男，1975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大专学历。2003 年 2 月至 2005 年 5 月，就职于海宁市马桥华生经编针织厂，任会计；2005 年 5 月至 2018 年 1 月，就职于浙江华生经编新材料有限公司，任主办会计、财务部经理。2018 年 1 月至今，任公司董事、财务负责人，2018 年 9 月起兼任公司董事会秘书。

**方园：**男，1958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研究生学历，民盟成员。自 1988 年至 2018 年 6 月，先后在浙江丝绸工学院、浙江理工大学材料与纺织学院担任教授，主要从事纺织专业针织方向教学、研究生指导及科学研究工作。2018 年 10 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计望许：**男，1973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注册会计师、注册评估师、注册税务师。2008 年 12 月至 2009 年 12 月，在中瑞岳华会计师事务所浙江分所从事审计工作，担任部门经理；2010 年 1 月至今在浙江天誉会计师事务所从事审计工作，先后担任法定代表人、副主任会计师、副总经理，目前还担任海宁凯达信财务管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18 年 10 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徐亚明：**男，1973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律师。1993 年 8 月至 1996 年 9 月，就职于海宁市司法局，任基层科科员；1996 年 10 月至今，就职于浙江海翔律师事务所，历任部门主任、事务所负责人，目前还担任火星人厨具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8 年 10 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 （二）监事会成员

2018年1月8日，公司召开创立大会暨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选举蒋秦峰、王蒋松为第一届监事会成员，与职工代表大会推选的职工监事戚水江共同组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任期三年。同日，公司召开第一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蒋秦峰为监事会主席。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监事会成员名单及简历如下：

序号	姓名	职务	任期
1	蒋秦峰	监事会主席	2018年1月8日-2021年1月7日
2	王蒋松	监事	2018年1月8日-2021年1月7日
3	戚水江	职工代表监事	2018年1月8日-2021年1月7日

**蒋秦峰：**男，1986年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纺织工程工程师。2009年10月至今，历任公司副总经理助理、办公室主任；2018年1月至今，任公司监事会主席。

**王蒋松：**男，1975年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大专学历，纺织工程工程师。1996年至今在公司工作，任公司织造车间主任；2018年1月至今，任公司监事。王蒋松为公司核心技术人员，曾参与开发抗静电加筋风管布、阻燃环保超薄型篷盖布等产品，并通过省级新产品鉴定。王蒋松曾获“马桥街道先进工作者”、“马桥工匠”、“马桥街道职业技能带头人”等荣誉。

**戚水江：**男，1966年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大专学历，纺织工程工程师。2003年3月至2005年5月，就职于海宁市马桥华生经编针织厂，任包装组长；2005年5月至今，历任公司包装组长、质量管理专员、车间副主任、车间主任；2018年1月至今，任公司职工代表监事。

## （三）高级管理人员

2018年1月8日，公司召开浙江华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聘任蒋生华为公司总经理，王建平、范跃飞为公司副总经理，范跃锋为公司财务负责人。

2018年9月30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聘任范跃锋为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同意聘任范跃锋为公司董事会秘书。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名单及简历如下：

序号	姓名	职务	任期
1	蒋生华	总经理	2018年1月8日-2021年1月7日
2	王建平	副总经理	2018年1月8日-2021年1月7日
3	范跃锋	董事会秘书/ 财务负责人	2018年9月30日-2021年1月7日/ 2018年1月8日-2021年1月7日
4	范跃飞	副总经理	2018年1月8日-2021年1月7日

**蒋生华：**简历参见本节“一、董事会成员”之“蒋生华”。

**王建平：**简历参见本节“一、董事会成员”之“王建平”。

**范跃锋：**简历参见本节“一、董事会成员”之“范跃锋”。

**范跃飞：**男，1973年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大专学历。2002年5月至2003年9月，就职于海宁市德嘉经纬布业有限公司，任销售经理；2003年10月至2018年1月任公司销售经理；2018年1月至今，任公司副总经理。

#### （四）核心技术人员

**蒋生华：**简历参见本节“一、董事会成员”之“蒋生华”。

**王建平：**简历参见本节“一、董事会成员”之“王建平”。

**王蒋松：**简历参见本节“二、监事会成员”之“王蒋松”。

## 二、发行人董事、监事的提名和选聘情况

### （一）董事提名和选聘情况

截至目前，公司的董事包括蒋生华、蒋瑜慧、王建平、范跃锋、方园、计望许、徐亚明共7人，其中方园、计望许、徐亚明3人为独立董事。

2018年1月8日，由发起人推荐，经各股东协商提名，浙江华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创立大会暨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蒋生华、蒋瑜慧、王建平、范跃锋、王明芬为股份公司第一届董事会董事。同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蒋生华为公司董事长。

2018年9月30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提议免去王明芬董事职务，并经讨论决定提名增选方园、计望许、徐亚明为公司独立董事。2018年10月19日，公司2018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表决通过了《关于免除王明芬

董事职务的议案》、《关于增选公司独立董事的议案》。公司董事会成员变更为蒋生华、蒋瑜慧、王建平、范跃锋、方园、计望许、徐亚明等7人。

## （二）监事提名和选聘情况

截至目前，公司的监事包括蒋秦峰、王蒋松、戚水江3人。

2018年1月8日，由发起人推荐，公司召开浙江华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创立大会暨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蒋秦峰、王蒋松为股份公司第一届监事会股东监事。同日，经公司第一届职工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讨论，选举戚水江为公司职工代表监事。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蒋秦峰为公司监事会主席。

##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及其近亲属持股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及其近亲属持股情况及增减变动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职位/角色	2016年1月1日	
		直接持有股权数（万元）	股权比例（%）
蒋生华	董事长、总经理	582.75	11.25
蒋瑜慧	董事/蒋生华之女	2,719.50	52.50
王明珍	蒋生华之妻	--	--
王明芬	蒋生华之妻妹	582.75	11.25
股东名称	职位/角色	2017年10月23日	
		直接持有股权数（万元）	股权比例（%）
蒋生华	董事长、总经理	582.75	11.25
蒋瑜慧	董事/蒋生华之女	2,719.50	52.50
王明珍	蒋生华之妻	323.75	6.25
王明芬	蒋生华之妻妹	259.00	5.00
股东名称	职位/角色	2018年1月8日	
		直接持有股权数（万元）	股权比例（%）
蒋生华	董事长、总经理	801.56	11.25
蒋瑜慧	董事/蒋生华之女	3,740.63	52.50

王明珍	蒋生华之妻	445.31	6.25
王明芬	蒋生华之妻妹	356.25	5.00
股东名称	职位/角色	2018年3月28日	
		直接持有股权数(万元)	股权比例(%)
蒋生华	董事长、总经理	801.56	10.69
蒋瑜慧	董事/蒋生华之女	3,740.63	49.88
王明珍	蒋生华之妻	445.31	5.94
王明芬	蒋生华之妻妹	356.25	4.75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蒋生华、蒋瑜慧、王明珍亦通过华生投资间接持有公司 1,781.25 万股股份，持股比例为 23.75%。蒋生华、蒋瑜慧、王明珍分别持有华生投资 51.00%、40.00%、9.00% 的股权。公司员工持股平台华册投资中王明元、姚建锋、谈云飞、蒋翠松均系公司员工，相关人员为实际控制人亲属，合计通过华册投资间接持有公司 0.97% 股份。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中的王建平、范跃锋、蒋秦峰、王蒋松、戚水江、范跃飞通过华册投资间接持有公司股份。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华册投资持有公司 375.00 万股股份，持股比例为 5.00%。王建平、范跃锋、蒋秦峰、王蒋松、戚水江、范跃飞对华册投资的出资比例分别为 10.93%、10.93%、5.33%、5.07%、2.93%、10.13%。

除上述情况外，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及其近亲属不存在其他直接或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的情形。报告期内，相关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不存在质押或冻结的情况。

####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的其他对外投资情况

本公司董事长、总经理蒋生华、董事蒋瑜慧的对外投资情况参见“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八、发起人、持有发行人 5%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之“（四）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其他企业的基本情况”。

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的对外投资情况如下：

姓名	职务	投资企业	持有股权（万元）	持股比例	经营范围
王建平	董事、副总经理	华册投资	180.40	10.93%	股权投资
范跃锋	董事、董事会秘书、 财务负责人	华册投资	180.40	10.93%	股权投资
范跃飞	副总经理	华册投资	167.20	10.13%	股权投资
蒋秦峰	监事会主席	华册投资	88.00	5.33%	股权投资
王蒋松	监事	华册投资	83.60	5.07%	股权投资
戚水江	监事	华册投资	48.40	2.93%	股权投资

除上述情况，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不存在其他对本公司有利益关系的对外投资情况。

## 五、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的薪酬情况

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 2018 年在发行人处领取薪酬的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姓名	任职/角色	报酬总额
蒋生华	董事长、总经理、核心技术人员	115.44
蒋瑜慧	董事	90.00
王建平	董事、副总经理、核心技术人员	25.00
范跃锋	董事、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	20.00
方园	独立董事	1.50
计望许	独立董事	1.50
徐亚明	独立董事	1.50
蒋秦峰	监事会主席	12.36
王蒋松	监事、核心技术人员	16.58
戚水江	职工代表监事	13.71
范跃飞	副总经理	41.37
合计		338.95

注：公司独立董事于 2018 年 10 月聘任，2018 年度领取了三个月的津贴。

## 六、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兼职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技术人员的兼职情况如下：

姓名	在本公司任职	兼职单位	在兼职单位职务	与发行人关联关系
蒋生华	董事长、总经理	华生投资	执行董事	发行人股东
蒋瑜慧	董事	华生投资	监事	发行人股东
计望许	独立董事	海宁凯达信财务管理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关联法人
		浙江天誉会计师事务所	副总经理	关联法人
徐亚明	独立董事	浙江海翔律师事务所	主任	关联法人
		火星厨具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关联法人

除上述人员外，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不存在在外兼职情况。

## 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相互之间存在的亲属关系

截至目前，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中，蒋瑜慧为蒋生华之女。

除此之外，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相互之间不存在亲属关系。

## 八、发行人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近三年变动情况

### （一）董事变动情况

目前，公司董事会由7名董事组成，其中3名独立董事。报告期内，公司董事变动情况如下：

时间	董事会成员
2016.01.01-2017.10.14	蒋生华、蒋瑜慧、王明珍
2017.10.15-2018.01.07	蒋生华
2018.01.08-2018.10.18	蒋生华、蒋瑜慧、王建平、范跃锋、王明芬
2018.10.19-至今	蒋生华、蒋瑜慧、王建平、范跃锋、方园、计望许、徐亚明

报告期初，公司的董事会成员为蒋生华、蒋瑜慧、王明珍，其中蒋生华为董事长。

2017年10月15日，华生有限拟从中外合资企业变更为内资企业，公司召开股东会，决定解散公司原组织机构人员，重新选举蒋生华为公司执行董事。自报告期初至本次变更，蒋生华一直担任公司董事长，承担公司战略决策和生产经营的主要责任。

2018年1月8日，公司召开浙江华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创立大会暨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蒋生华、蒋瑜慧、王建平、范跃锋、王明芬为股份公司第一届董事会董事；同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蒋生华为公司董事长。公司本次董事变动未导致公司决策层核心人员发生变化，没有影响公司经营决策的稳健性和可持续性。

2018年10月19日，公司召开2018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免除王明芬公司董事职务，增选方园、计望许、徐亚明为公司独立董事。公司本次董事变动系因公司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而增选独立董事，不影响公司经营决策的稳健性和可持续性。

## （二）监事变动情况

目前，公司监事会由3名监事组成，其中1名由职工代表大会民主选举产生，2名由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报告期内，公司监事变动情况如下：

时间	监事成员
2016.01.01-2018.01.07	王明芬
2018.01.08-至今	蒋秦峰、王蒋松、戚水江

报告期初，公司监事为王明芬。

2018年1月8日，公司召开浙江华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创立大会暨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蒋秦峰、王蒋松为股份公司第一届监事会股东监事；同日，公司第一届职工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选举戚水江为公司职工代表监事。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蒋秦峰为公司监事会主席。

## （三）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目前，公司有高级管理人员4名。报告期内，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如下：

时间	高级管理人员
2016.01.01-2018.01.07	蒋生华
2018.01.08-至今	蒋生华、王建平、范跃飞、范跃锋

报告期初，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为总经理蒋生华。

2018年1月8日，公司召开浙江华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聘任蒋生华为公司总经理，王建平、范跃飞为公司副总经理，范跃锋为公司财务负责人。

2018年9月30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聘任范跃锋为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同意聘任范跃锋为公司董事会秘书。

## 九、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与公司所签订的协议及重要承诺

###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与公司签订的合同或协议

本公司与在公司任职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签订了《劳动合同》，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上述合同均正常履行，不存在违约情形。

### （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做出的重要承诺及履行情况

请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十一、持股5%以上主要股东及作为股东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做出的重要承诺及其履行情况”。

## 十、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资格情况

本公司所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本公司所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管理办法》第二十三条规定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尚在禁入期的情形；不存在最近36个月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最近12个月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的情形；亦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

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的情形。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任免程序和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管理办法》及其他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 第九节 公司治理

### 一、公司治理结构的建立健全情况

公司根据《公司法》的规定，并且参照上市公司的规范要求，逐步建立健全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和董事会秘书制度，建立了比较科学和规范的法人治理结构。股东大会作为公司最高权力机构，由其选举产生董事会成员和监事会成员（职工监事由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董事会是股东大会常设的执行机构，负责公司重大事项的决策，向股东大会负责，下设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共4个专门委员会。董事会聘任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监事会是公司的监督机构，负责检查公司财务，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行为进行监督。经理层在董事会的领导下负责公司的日常经营与管理。

公司已逐步制定并完善了《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办法》、《对外投资和融资决策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信息披露管理办法》、《总经理工作细则》、《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独立董事工作制度》、《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等一系列公司治理文件和内部规章制度。

通过上述机构设置和制度建设，公司初步建立起符合上市公司要求的公司治理结构。目前，公司各项管理制度齐全配套，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经理层之间职责分工明确，依法规范运作，管理效率不断提高，保障了公司各项生产经营活动的有序进行。

## 二、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董事会秘书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 （一）股东大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 1、基本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自设立股份公司以来共召开7次股东大会，各次股东大会均按照《公司章程》和《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规定的程序召开。

2018年1月8日，公司召开了创立大会暨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章程》和《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建立了规范的股东大会制度。

#### 2、股东大会的运行情况

公司自2018年1月8日的创立大会暨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至本次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先后召开了5次临时股东大会及2次年度股东大会。公司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公司法》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决议内容符合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

公司股东大会召开方式、议事程序、表决方式和决议内容等方面均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公司股东大会机构和制度的建立及执行，对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和规范运作发挥了积极作用，保证公司治理结构有效运行、经营活动顺利开展。

### （二）董事会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 1、基本情况

2018年1月8日，公司召开了创立大会暨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选举了公司第一届董事会，并审议通过了《董事会议事规则》。公司董事会为公司的决策机构，向股东大会负责并报告工作。

公司董事会运作规范，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规定的程序召开，公司董事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行使自己的权利，履行自己的义务。除审议日常事项外，董事

会在高管任命、重大投资、一般性规章制度的制订等方面发挥了重要作用。

## 2、董事会运行情况

公司自2018年1月8日的创立大会暨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共选举了一届董事会，召开了7次董事会会议。公司董事会均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召开，董事会依法履行了权利并承担了相应的义务。董事会履行职责情况良好，对完善公司治理结构、规范公司决策程序和公司管理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 （三）监事会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 1、基本情况

2018年1月8日，公司召开了创立大会暨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选举了公司第一届监事会，并审议通过了《监事会议事规则》。公司监事会为公司的监督机构，向股东大会负责并报告工作。

公司监事会运作规范，公司监事严格按照公司《公司章程》及《监事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行使自己的权利，履行自己的义务。公司监事会除审议相关事项外，在检查公司财务，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执行公司职务的行为进行监督等方面发挥了重要作用。

#### 2、监事会的运行情况

公司自2018年1月8日的创立大会暨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共选举了一届监事会，召开了4次监事会会议，均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规定的程序召开，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决策内容符合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公司监事会履行职责情况良好，对董事会的决策程序、公司董事、高管履行职责情况进行了有效监督，在检查公司财务、审查关联交易等方面发挥了重要作用。

## （四）独立董事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 1、独立董事制度的建立情况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的治理结构，切实保护中小股东及利益相关者的利益，促进公司的规范运作，根据《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并结合公司实际，公司制定了《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当前，公司董事会由7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3名：方园、计望许、徐亚明。

公司独立董事严格按照《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相关制度的规定行使自己的权利，履行自己的义务。

### 2、独立董事实际发挥作用情况

公司独立董事自接受聘任以来，依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仔细审阅公司年度报告、审计报告、董事会决议等有关文件资料，并就关联交易等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此外，独立董事在公司发展战略，完善公司内部控制、决策机制等方面提出了很多建设性意见，发挥了重要作用。公司独立董事已达到3名，不少于全部董事人数的1/3。随着公司独立董事制度不断健全，公司的独立董事将在公司治理中起到更加重要的作用。

## （五）董事会秘书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公司设董事会秘书1名，董事会秘书是公司的高级管理人员，对董事会负责。公司现任董事会秘书为范跃锋。

### 1、董事会秘书制度的建立健全情况

2018年9月30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聘任范跃锋先生为公司第一任董事会秘书。

2018年10月31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

### 2、董事会秘书履行职责的情况

范跃锋先生自受聘公司董事会秘书以来，一直依照有关法律法规、《公司章

程》和《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的规定认真履行其职责。

## （六）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的设置及运行情况

2018年10月31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组成的议案》、《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等议案，设立了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并制定了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相关制度，对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的人员组成、职责权限、决策程序、议事规则等进行了规定，以保证专门委员会发挥其应有的作用，促进公司完善法人治理结构。

### 1、战略委员会工作制度和运行情况

为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提高公司重大决策的专业化水平，防范公司在战略和投资决策中的分歧，根据《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及其他有关规定，公司特设立战略委员会，并制定了《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

#### （1）战略委员会的人员构成

公司战略委员会由蒋生华、方园、徐亚明组成，其中方园、徐亚明为独立董事，蒋生华担任公司战略委员会召集人。

#### （2）战略委员会的运行情况

公司战略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章程》、《战略委员会议事规则》的规定行使职权。公司战略委员会自设立以来，在确定公司发展战略、制定公司发展规划等方面发挥了积极的作用。自战略委员会设立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共召开了1次会议。

### 2、审计委员会工作制度和运行情况

为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促进公司自身规范高效地运作，最大限度地规避财务和经营风险，确保各委员独立、诚信、勤勉地履行自己的职责，根据《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特设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主要负责公司内、外部审计的沟通、监督和核查工作，并制定了《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

#### (1) 审计委员会的人员构成

公司审计委员会由计望许、徐亚明、方园组成，其中计望许、徐亚明为独立董事。计望许为专业会计人士，担任公司审计委员会召集人。

#### (2) 审计委员会的运行情况

公司审计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规定行使职权。公司审计委员会自设立以来，在完善公司治理和内部控制制度，确保公司财务信息披露合法合规以及沟通内外部审计等方面发挥了积极的作用。自审计委员会设立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共召开了 2 次会议。

### 3、提名委员会工作制度和运行情况

为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协助董事会科学决策，促进经营层高效管理，根据《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特设提名委员会，并制定《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

#### (1) 提名委员会的人员构成

公司提名委员会由徐亚明、方园、蒋生华组成，其中徐亚明、方园为独立董事，徐亚明担任公司提名委员会召集人。

#### (2) 提名委员会的运行情况

公司提名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章程》、《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规定行使职权。公司提名委员会自设立以来，在规范公司管理人员的产生、优化董事会组成等方面发挥了积极的作用。自提名委员会设立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共召开了 1 次会议。

### 4、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制度和运行情况

为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加强公司内部管理，健全公司薪酬与考核管理制度，增强公司竞争力，根据《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特设立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并制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

#### (1)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的人员构成

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由方园、计望许、蒋生华组成，其中方园、计望许为独立董事，方园担任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召集人。

## （2）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的运行情况

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规定行使职权。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自设立以来，在建立健全公司薪酬和考核管理制度、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增强公司竞争力等方面发挥了积极的作用。自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设立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共召开了 1 次会议。

## 三、报告期内的违法违规情况

公司已依法建立健全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和董事会秘书制度，报告期内，本公司及其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开展经营。

公司已就不存在违法违规行为作出声明：本公司最近三年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行为，也不存在被相关主管部门处罚的情况。

## 四、报告期内的资金占用和对外担保情况

公司制定有《公司章程》、《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等管理规定，明确对外担保、关联方资金往来等事项的审批权限和审议程序，相关制度的建立和执行避免了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公司其他关联方通过担保、资金占用等事项损害公司利益的可能。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占用本公司资金或资产的情况。报告期内，公司与关联方往来款项的情况请参阅本招股说明书“第七节 同业竞争与关联交易”之“五、关联交易”之“（二）偶发性的关联交易”之“1、关联方资金拆借”。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不存在对外担保的情况。报告期内，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担保情况请参阅本招股说明书“第七节 同业竞争与关联交易”之“五、关联交易”之“（二）偶发性的关联交易”之“2、关联担保情况”。

## 五、内部控制制度的自我评估意见

公司管理层认为，公司目前的治理结构和现有内部控制制度能够适应公司管理的要求，能够对编制真实、完整、公允的财务报表提供合理的保证，能够对公

司各项业务活动的健康运行及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单位内部规章制度的贯彻执行提供保证，并且得到了较为有效的执行。

公司针对股权结构、行业特点等建立的保证内控制度完整合理有效、公司治理完善的具体措施包括：

### （一）控制环境

公司按照建立现代企业制度的要求，为了进一步规范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经理层的议事方式和决策程序，促使股东、董事会、监事会和经理层有效地履行其职责，提高董事会规范运作和科学决策水平，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和有关监管部门要求及《公司章程》规定，在完善经营机制、强化经营管理的同时制定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监事会议事规则》和《总经理工作细则》。

### （二）会计系统

公司已按《公司法》、《会计法》、《企业会计准则》等法律法规及其补充规定的要求制定了适应本公司业务特点的会计制度和财务管理制度，并明确制订了会计凭证、会计账簿和会计报告的处理程序，财务人员岗位、职责控制。会计与出纳分设，会计原始凭证由财务经理审核；会计报表经财务经理复核后经财务负责人、总经理审批报出。

### （三）控制程序

为合理保证各项目标的实现，公司建立了相关的控制程序，主要包括：交易授权控制、责任分工控制、凭证与记录控制、资产接触与记录使用控制、电脑系统控制、内部稽查控制等。

1、交易授权控制：明确了授权批准的范围、权限、程序、责任等相关内容，单位内部的各级管理层必须在授权范围内行使相应的职权，经办人员也必须在授权范围内办理经济业务。

2、责任分工控制：对各个部门、环节制定了一系列较为详尽的岗位职责分工制度，将各项交易业务的授权审批与具体经办人员分离等。

3、凭证与记录控制：制定了较为完善的凭证与记录的控制程序，制作了统一的单据格式，对所有经济业务往来和操作过程需经相关人员留痕确认进行控制。

4、资产接触与记录使用控制：设立档案室，确定专人保管对会计记录和重要业务记录；确定存货和固定资产的保管人或使用人为安全责任人，实行每年一次定期盘点和抽查相结合的方式的控制。

5、电脑系统控制：采用 ERP 管理系统和会计电算化核算系统，对人员分工和权限、系统组织和管理、系统设备安全、系统维护、文件资料保管、数据及程序、网络及系统安全等重要方面进行控制。

6、内部稽核控制：设立内部审计部，配置了专职人员，在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的领导下对公司的经济运行质量、经济效益、内控的制度和执行、各项费用的支出以及资产保护等进行审计和监督。

## 六、会计师对内部控制的鉴证意见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内部控制进行了审核，出具了天健审（2019）2359号《内部控制的鉴证报告》，报告认为：华生科技于2018年12月31日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的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表内部控制。

## 第十节 财务会计信息

除特别说明外，本节披露或引用的财务会计数据，均引自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财务报表及附注。投资者欲更详细地了解本公司报告期的财务状况，请阅读本招股说明书附录之财务报告及审计报告全文。

### 一、审计意见

发行人 2016 年至 2018 年度财务报表已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并出具了“天健审〔2019〕2358 号”《审计报告》，审计意见的类型为标准无保留审计意见。

###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发行人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企业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公司财务报表的编制以持续经营为基础。

### 三、发行人财务报表

#### （一）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资产	2018. 12. 31	2017. 12. 31	2016. 12. 31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01,428,493.18	47,671,023.50	117,633,647.8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79,699,683.06	64,316,674.45	37,197,951.83
预付款项	2,687,505.92	11,396,861.43	2,925,320.67
其他应收款	248,496.32	77,111.10	1,054,858.35
存货	63,503,884.98	58,392,140.45	50,522,112.90
其他流动资产	10,000,000.00	-	10,000,000.00
<b>流动资产合计</b>	<b>257,568,063.46</b>	<b>181,853,810.93</b>	<b>219,333,891.56</b>
非流动资产：			

资产	2018. 12. 31	2017. 12. 31	2016. 12. 31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5,564,930.06	9,913,704.19	9,940,076.72
固定资产	80,957,072.46	62,521,670.05	70,403,311.90
在建工程	3,107,721.47	1,511,250.47	425,000.00
无形资产	14,234,634.09	12,579,770.67	13,099,069.50
长期待摊费用	404,737.62	361,957.40	562,563.43
递延所得税资产	1,080,583.91	788,763.53	295,193.30
<b>非流动资产合计</b>	<b>105,349,679.61</b>	<b>87,677,116.31</b>	<b>94,725,214.85</b>
<b>资产总计</b>	<b>362,917,743.07</b>	<b>269,530,927.24</b>	<b>314,059,106.41</b>

负债和股东权益	2018. 12. 31	2017. 12. 31	2016. 12. 3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000,000.00	1,000,000.00	20,0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6,820,828.19	9,159,526.16	16,325,513.80
预收款项	1,297,545.99	2,075,396.30	1,750,814.31
应付职工薪酬	8,868,432.12	7,242,396.02	5,736,509.40
应交税费	6,073,682.50	10,502,148.59	7,539,869.06
应付利息			
其他应付款	1,044,602.29	1,616,626.93	11,709,433.22
<b>流动负债合计</b>	<b>25,105,091.09</b>	<b>31,596,094.00</b>	<b>63,062,139.79</b>
非流动负债：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b>非流动负债合计</b>			
<b>负债合计</b>	<b>25,105,091.09</b>	<b>31,596,094.00</b>	<b>63,062,139.79</b>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75,000,000.00	71,250,000.00	42,731,888.58
资本公积	163,833,987.47	151,158,987.47	9,068,111.42

负债和股东权益	2018. 12. 31	2017. 12. 31	2016. 12. 31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9,897,866.45	1,552,584.58	19,919,696.66
未分配利润	89,080,798.06	13,973,261.19	179,277,269.9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少数股东权益			
<b>所有者权益合计</b>	<b>337,812,651.98</b>	<b>237,934,833.24</b>	<b>250,996,966.62</b>
<b>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b>	<b>362,917,743.07</b>	<b>269,530,927.24</b>	<b>314,059,106.41</b>

## (二) 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一、营业收入	318,158,496.78	262,586,283.96	206,838,176.48
减：营业成本	192,006,834.59	154,555,739.74	125,845,337.52
税金及附加	2,483,038.05	2,602,805.44	1,855,628.07
销售费用	7,519,135.75	6,946,514.12	5,663,142.67
管理费用	12,081,799.16	12,360,094.46	11,261,401.99
研发费用	11,427,249.15	10,765,682.61	9,380,554.97
财务费用	-4,865,228.32	5,917,509.29	-5,775,106.91
其中：利息费用	61,552.52	743,031.82	501,343.26
利息收入	758,743.20	998,355.06	118,022.55
资产减值损失	2,133,180.21	2,970,691.93	228,346.68
加：其他收益	2,511,806.00	1,061,886.71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35,255.77	199,586.76	192,242.46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01,503.27	-142,889.40	-107,642.18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97,718,046.69	67,585,830.44	58,463,471.77
加：营业外收入	1,100.96		2,201,392.57
减：营业外支出	522,822.82	169,077.03	343,647.38

项目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97,196,324.83	67,416,753.41	60,321,216.96
减：所得税费用	13,743,506.09	9,546,998.21	8,546,358.32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3,452,818.74	57,869,755.20	51,774,858.64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3,452,818.74	57,869,755.20	51,774,858.64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六、综合收益总额	83,452,818.74	57,869,755.20	51,774,858.6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1.13		
（二）稀释每股收益	1.13		

### （三）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18,236,505.64	248,471,681.44	203,620,744.53
收到的税费返还	1,990,728.05	3,202,889.14	3,830,263.42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891,417.84	38,051,367.79	72,664,240.3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25,118,651.53	289,725,938.37	280,115,248.2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96,349,089.39	170,503,885.35	91,181,889.54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4,059,515.57	20,569,157.64	20,132,022.95
支付的各项税费	23,751,534.17	12,362,101.50	11,902,057.2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2,646,739.71	39,077,030.44	77,701,525.0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56,806,878.84	242,512,174.93	200,917,494.7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8,311,772.69	47,213,763.44	79,197,753.5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2,900,000.00	53,996,227.00	66,553,714.59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35,707.67	199,586.76	192,242.4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17,498.00	1,824,800.00	808,696.21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15,083,176.00	59,569,837.14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253,205.67	71,103,789.76	127,124,490.4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6,036,355.31	5,984,302.27	14,060,174.77
投资支付的现金	22,900,000.00	43,000,000.00	67,553,714.59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24,735,897.09	74,514,030.88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8,936,355.31	73,720,199.36	156,127,920.2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5,683,149.64	-2,616,409.60	-29,003,429.8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6,425,000.00	9,068,111.42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000,000.00	1,000,000.00	2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4,000,000.00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7,425,000.00	14,068,111.42	20,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000,000.00	20,000,000.00	6,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61,486.07	80,318,818.79	480,088.76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15,100,319.43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61,486.07	115,419,138.22	6,480,088.7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363,513.93	-101,351,026.80	13,519,911.2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4,265,332.70	-6,058,951.35	6,279,215.72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3,257,469.68	-62,812,624.31	69,993,450.6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7,671,023.50	110,483,647.81	40,490,197.1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0,928,493.18	47,671,023.50	110,483,647.81

## 四、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 （一）收入确认方法

#### 1、收入确认原则

##### （1）销售商品

销售商品收入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1) 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2) 公司不再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不再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3) 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4) 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5) 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 （2）提供劳务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在资产负债表日能够可靠估计的（同时满足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交易的完工进度能够可靠地确定、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的收入，并按已经发生的成本占估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在资产负债表日不能够可靠估计的，若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按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若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劳务收入。

##### （3）让渡资产使用权

让渡资产使用权在同时满足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收入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的收入。利息收入按照他人使用本公司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使用费收入按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 2、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公司主要销售塑胶复合材料产品。内销产品收入确认方法为：公司将已根据合同约定将产品交付给购货方，经购货方验收并在发货单上签字作为收入确认时点。外销产品收入确认方法为：公司将已根据合同约定将产品报关并取得提单作为收入确认时点。

## （二）金融工具

### 1、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四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两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其他金融负债。

### 2、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依据、计量方法和终止确认条件

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公司按照公允价值对金融资产进行后续计量，且不扣除将来处置该金融资产时可能发生的交易费用，但下列情况除外：（1）持有至到期投资以及贷款和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计量；（2）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计量。

公司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对金融负债进行后续计量，但下列情况除外：（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不扣除将来结清金融负债时可能发生的交易费用；（2）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计量；（3）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或没有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并将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1）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3号——或有事项》确定的金额；2）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的原则确

定的累积摊销额后的余额。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与套期保值有关外，按照如下方法处理：(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公允价值变动收益；在资产持有期间所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处置时，将实际收到的金额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收益。(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持有期间按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投资收益；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现金股利，于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股利时计入投资收益；处置时，将实际收到的金额与账面价值扣除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后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

当收取某项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已终止或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已转移时，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当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解除时，相应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

### 3、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了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并将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1) 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2) 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2)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2)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之和。

#### 4、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确定相关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公司将估值技术使用的输入值分以下层级，并依次使用：

(1) 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2) 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包括：活跃市场中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非活跃市场中相同或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除报价以外的其他可观察输入值，如在正常报价间隔期间可观察的利率和收益率曲线等；市场验证的输入值等；

(3) 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包括不能直接观察或无法由可观察市场数据验证的利率、股票波动率、企业合并中承担的弃置义务的未来现金流量、使用自身数据作出的财务预测等。

#### 5、金融资产的减值测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1) 资产负债表日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2) 对于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先将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区分开来，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可以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测试结果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账面价值高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

(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 表明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

- ① 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
- ② 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
- ③ 公司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因素的考虑，对发生财务困难的债务人作出

让步；

- ④ 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⑤ 因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该债务工具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
- ⑥ 其他表明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已经发生减值的情况。

2) 表明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以及被投资单位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使公司可能无法收回投资成本。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各项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单独进行检查。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若其于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低于其成本超过 50%（含 50%）或低于其成本持续时间超过 12 个月（含 12 个月）的，则表明其发生减值；若其于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低于其成本超过 20%（含 20%）但尚未达到 50%的，或低于其成本持续时间超过 6 个月（含 6 个月）但未超过 12 个月的，本公司会综合考虑其他相关因素，诸如价格波动率等，判断该权益工具投资是否发生减值。对于以成本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公司综合考虑被投资单位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是否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判断该权益工具是否发生减值。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并计入减值损失。对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在期后公允价值回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并计入当期损益。对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期后公允价值回升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以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发生减值时，将该权益工具投资的账面价值，与按照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发生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不予转回。

### （三）应收款项

#### 1、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金额占应收款项账面余额 10%以上的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 2、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 (1) 具体组合及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账龄分析法

### (2) 账龄分析法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
1年以内 (含, 下同)	5	5
1-2年	10	10
2-3年	30	30
3年以上	100	100

## 3、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有确凿证据表明可收回性存在明显差异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对应收票据、应收利息、长期应收款等其他应收款项,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 (四) 存货

### 1、存货的分类

存货包括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已入库但仍需进一步加工的半成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

### 2、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发出存货采用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

### 3、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资产负债表日, 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 按照单个存货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 在正常生产经营

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资产负债表日，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并与其对应的成本进行比较，分别确定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的金额。

#### 4、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 5、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 (1) 低值易耗品

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 (2) 包装物

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 (五) 投资性房地产

1、投资性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和已出租的建筑物。

2、投资性房地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并采用与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相同的方法计提折旧或进行摊销。

### (六) 固定资产

#### 1、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予以确认。

## 2、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10-20	5-10	4.50-9.50
专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0	5-10	9.00-19.00
运输工具	年限平均法	5	5-10	18.00-19.00
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5-10	18.00-19.00

### (七) 在建工程

1、在建工程同时满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成本能够可靠计量则予以确认。在建工程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实际成本计量。

2、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工程实际成本转入固定资产。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先按估计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暂估价值，但不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

### (八) 借款费用

####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 2、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1) 当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费用，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3) 当所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 3、借款费用资本化率以及资本化金额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包括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的折价或溢价的摊销），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

### （九）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专利权及非专利技术等，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2、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内按照与该项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系统合理地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具体年限如下：

项目	摊销年限（年）
土地使用权	50
管理软件	5
排污权	5

3、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1）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2）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3）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证明其有用性；（4）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5）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 （十）部分长期资产减值

对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发生减值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商誉结合与其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

若上述长期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确认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

## （十一）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核算已经支出，摊销期限在1年以上（不含1年）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发生额入账，在受益期或规定的期限内分期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 （十二）职工薪酬

- 1、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 2、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 3、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分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

(1) 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对设定受益计划的会计处理通常包括下列步骤：

1) 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采用无偏且相互一致的精算假设对有关人口统计变量和财务变量等作出估计，计量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并确定相关义务的所属期间。同时，对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予以折现，以确定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现值和当期服务成本；

2) 设定受益计划存在资产的，将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

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3) 期末，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服务成本、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以及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等三部分，其中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允许转回至损益，但可以在权益范围内转移这些在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的金额。

#### 4、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向职工提供的辞退福利，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1) 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2) 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 5、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的其他长期福利，按照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为简化相关会计处理，将其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服务成本、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以及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等组成项目的总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 (十三) 政府补助

#### 1、2017 年度和 2018 年度

(1) 政府补助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1) 公司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的条件；2) 公司能够收到政府补助。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 (2)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政府文件规定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

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政府文件不明确的，以取得该补助必须具备的基本条件为基础进行判断，以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为基本条件的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 (3)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难以区分与资产相关或与收益相关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和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和冲减相关成本。

(4) 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 (5) 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的会计处理方法

1) 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公司提供贷款的，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2) 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公司的，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 2、2016 年度

(1) 政府补助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1) 公司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的条件；2) 公司能够收到政府补助。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 (2)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政府文件规定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政府文件不明确的，以取得该补助必须具备的基本条件为基

础进行判断，以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为基本条件的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但是，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 (3)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 (十四)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该计税基础与其账面数之间的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2、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3、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转回减记的金额。

4、公司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但不包括下列情况产生的所得税：（1）企业合并；（2）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

## （十五）租赁

### 1、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为承租人时，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金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确认为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为出租人时，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金确认为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除金额较大的予以资本化并分期计入损益外，均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 2、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为承租人时，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以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中两者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赁资产价值。在租赁期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费用。

公司为出租人时，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以租赁开始日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收入。

## （十六）分部报告

公司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等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公司的经营分部是指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

- 1、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
- 2、管理层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
- 3、能够通过分析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

## 五、税项

### （一）公司主要税种和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销售货物或提供应税劳务	[注]
房产税	从价计征的，按房产原值一次减除30%后余值的1.2%计缴；从租计征的，按租金收入的12%计缴	1.2%、12%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缴流转税税额	5%
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

[注]：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调整增值税税率的通知》（财税〔2018〕32号），自2018年5月1日起对增值税率进行调整。2018年5月之前，国内销售货物适用17%的税率，2018年5月起，国内销售货物适用16%的税率。出口货物享受“免、抵、退”税政策，2018年8月之前，不同商品的退税率为13%、17%，2018年8月起，原适用17%税率且出口退税率为17%的出口货物出口退税率调整至16%。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调整部分产品出口退税率的通知》（财税〔2018〕123号），对部分产品增值税出口退税率进行调整。2018年11月起，公司原出口退税率为13%的出口货物出口退税率调整至16%；出租房屋适用5%的征收率。

### （二）税收优惠

#### 1、2016年度和2017年度

根据科学技术部火炬高技术产业开发中心文件《关于浙江省2015年第一批高新技术企业备案的复函》（国科火字〔2015〕256号），公司通过国家高新技术企业重新认定，并取得编号为GR201533000504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自2015年起按15%的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有效期3年。

#### 2、2018年度

根据科学技术部火炬高技术产业开发中心文件《关于浙江省2018年高新技术企业备案的复函》（国科火字〔2019〕70号），公司通过国家高新技术企业重新认定，并取得编号为GR201833004385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自2018年起按15%的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有效期3年。

## 六、分部信息

### (一) 主营业务收入的产品分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年		2017年		2016年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气密材料	20,458.29	64.96%	14,813.90	57.12%	10,125.46	49.62%
其中：拉丝气垫材料	15,442.42	49.03%	11,371.21	43.84%	7,382.71	36.18%
充气游艇材料	5,015.87	15.93%	3,442.69	13.27%	2,742.75	13.44%
柔性材料	10,631.28	33.76%	10,688.32	41.21%	9,938.06	48.70%
其中：篷盖材料	6,582.79	20.90%	6,785.38	26.16%	6,585.57	32.27%
灯箱广告材料	4,048.49	12.85%	3,902.94	15.05%	3,352.50	16.43%
其他	404.94	1.29%	434.45	1.68%	343.88	1.69%
合计	31,494.51	100.00%	25,936.68	100.00%	20,407.40	100.00%

### (二) 主营业务收入的地区分部

单位：万元

地区	2018年		2017年		2016年	
	收入	占比	收入	占比	收入	占比
内销	21,288.90	67.60%	14,943.31	57.61%	11,027.42	54.04%
其中：华东	19,592.33	62.21%	13,545.63	52.23%	9,593.94	47.01%
华南	1,636.33	5.20%	1,261.97	4.87%	1,338.89	6.56%
其他	60.24	0.19%	135.70	0.52%	94.59	0.46%
外销	10,205.61	32.40%	10,993.37	42.39%	9,379.98	45.96%
其中：欧洲	5,530.47	17.56%	5,453.13	21.02%	3,966.88	19.44%
亚洲	3,057.49	9.71%	3,501.44	13.50%	2,759.56	13.52%
美洲	1,442.32	4.58%	1,733.58	6.68%	2,181.78	10.69%
其他	175.32	0.56%	305.23	1.18%	471.75	2.31%
合计	31,494.51	100.00%	25,936.68	100.00%	20,407.40	100.00%

## 七、最近一年及一期收购兼并情况

公司最近一年不存在收购兼并情况。

## 八、非经常性损益

根据天健会计师出具的“天健审〔2019〕2361号”《最近三年非经常性损益的鉴证报告》，报告期各期公司非经常性损益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8年	2017年	2016年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553,359.07	-255,707.46	-287,129.15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	-	124,273.55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511,806.00	1,061,886.71	1,957,023.30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446,585.65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与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35,255.77	199,586.76	192,242.46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支净额	-269,866.06	-56,258.97	91,183.73
<b>小计</b>	<b>1,823,836.64</b>	<b>1,396,092.69</b>	<b>2,077,593.89</b>
减：所得税费用（所得税费用减少以“-”表示）	287,220.55	216,952.75	315,825.88
少数股东损益			
归属于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1,536,616.09	1,179,139.94	1,761,768.01

## 九、最近一期末主要资产及债项

### (一) 主要资产情况

#### 1、固定资产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固定资产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类别	折旧年限	账面原值	账面净值
房屋及建筑物	10-20	4,859.76	2,537.39
专用设备	5-10	16,448.91	5,054.90
运输工具	5	947.47	400.99
其他设备	5	263.84	102.43
合计		22,519.98	8,095.71

#### 2、无形资产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无形资产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无形资产	账面原值	累计摊销	账面净值
土地使用权	1,929.02	523.12	1,405.90
管理软件	19.83	3.47	16.36
排污权	3.01	1.81	1.20
合计	1,951.86	528.40	1,423.46

### (二) 主要债项情况

#### 1、应付账款

报告期末，发行人应付账款余额为 682.08 万元，主要为应付外协加工费及其他应付供应商款项。

#### 2、对内部人员和关联方的负债

截至报告期末，除已在“第七节 同业竞争与关联交易”之“五、关联交易”中披露的应付海宁市华宇纸管厂 15.35 万元纸管、纸筒采购款外，公司无其他对

关联方的负债，对内部人员的负债主要为应付职工薪酬的余额，报告期末的余额为 886.84 万元。

## 十、所有者权益变动

报告期内，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 12. 31	2017. 12. 31	2016. 12. 31
股本/实收资本	7,500.00	7,125.00	4,273.19
资本公积	16,383.40	15,115.90	906.81
盈余公积	989.79	155.26	1,991.97
未分配利润	8,908.08	1,397.33	17,927.73
<b>所有者权益合计</b>	<b>33,781.27</b>	<b>23,793.48</b>	<b>25,099.70</b>

## 十一、现金流量

报告期内，公司现金流量基本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 年	2017 年	2016 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831.18	4,721.38	7,919.7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568.31	-261.64	-2,900.3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36.35	-10,135.10	1,351.99
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426.53	-605.90	627.9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325.75	-6,281.26	6,999.35

## 十二、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后利润分配情况：

拟分配的利润或股利	根据 2019 年 3 月 3 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通过的 2018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按 2018 年度实现净利润提取 10% 的法定盈余公积 8,345,281.87 元，每 1 股派发现金股利 0.33 元(含税)。
-----------	---

除上述情况外，发行人无其他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 十三、主要财务指标

### （一）基本财务指标

项目	2018年 /2018.12.31	2017年 /2017.12.31	2016年 /2016.12.31
主营业务收入（万元）	31,494.51	25,936.68	20,407.40
主营业务毛利率	39.83%	41.39%	39.27%
流动比率	10.26	5.76	3.48
速动比率	7.62	3.55	2.63
资产负债率	6.92%	11.72%	20.08%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4.43	5.17	5.56
存货周转率（次）	3.15	2.84	2.49
每股经营活动的净现金流量（元/股）	0.91	-	-
每股净现金流量（元/股）	0.71	-	-
每股净资产（元/股）	4.50	-	-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万元）	10,505.65	7,863.69	7,319.25
利息保障倍数	1,580.08	91.73	121.32
无形资产（土地使用权除外）占净资产比例	0.05%	0.01%	0.01%

### （二）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项目	2018年	2017年	2016年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8.72%	21.52%	23.0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8.19%	21.09%	22.22%

### （三）每股收益

单位：元/股

项目		2018年	2017年	2016年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基本每股收益	1.13	-	-
	稀释每股收益	1.13	-	-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基本每股收益	1.11	-	-
	稀释每股收益	1.11	-	-

## 十四、资产评估情况

坤元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对华生有限拟改制为股份公司涉及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以 2017 年 10 月 31 日为基准日，采用资产基础法进行评估，并出具坤元评报（2017）752 号《资产评估报告》。此次资产评估结果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增减值	增值率
一、流动资产	17,161.07	17,778.99	617.91	3.60%
二、非流动资产	8,888.39	15,242.05	6,353.66	71.48%
三、流动负债	3,808.56	3,808.56	0	0
四、非流动负债	0	0	0	0
净资产	22,240.90	29,212.47	6,971.57	31.35%

## 十五、历次验资情况

请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五、发行人历次验资情况”。

## 第十一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 一、财务状况分析

#### (一) 资产、负债的主要构成及变动分析

##### 1、资产规模及资产构成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各类资产构成及占总资产的比例见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流动资产合计	25,756.81	70.97%	18,185.38	67.47%	21,933.39	69.84%
非流动资产合计	10,534.97	29.03%	8,767.71	32.53%	9,472.52	30.16%
<b>资产总计</b>	<b>36,291.77</b>	<b>100.00%</b>	<b>26,953.09</b>	<b>100.00%</b>	<b>31,405.91</b>	<b>100.00%</b>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资产总额分别为 31,405.91 万元、26,953.09 万元和 36,291.77 万元，出现一定波动。从资产结构来看，报告期内公司流动资产占资产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69.84%、67.47%和 70.97%，是公司资产的主要构成。

2017 年末，公司资产总额较 2016 年末下降 14.18%，主要系随着经营活动现金的持续净流入，公司营运资金较为充裕，于 2017 年下半年进行了利润分配；2018 年末，公司资产总额较 2017 年末上升了 34.65%，主要系公司正常经营积累及 2018 年增资扩股的影响。

##### (1) 流动资产的构成与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各类流动资产占流动资产的比例如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货币资金	10,142.85	39.38%	4,767.10	26.21%	11,763.36	53.63%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7,969.97	30.94%	6,431.67	35.37%	3,719.80	16.96%
预付款项	268.75	1.04%	1,139.69	6.27%	292.53	1.33%
其他应收款	24.85	0.10%	7.71	0.04%	105.49	0.48%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存货	6,350.39	24.66%	5,839.21	32.11%	5,052.21	23.03%
其他流动资产	1,000.00	3.88%	0.00	0.00%	1,000.00	4.56%
<b>流动资产合计</b>	<b>25,756.81</b>	<b>100.00%</b>	<b>18,185.38</b>	<b>100.00%</b>	<b>21,933.39</b>	<b>100.00%</b>

从结构上看，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预付账款和存货占流动资产的主要部分。报告期各期末，上述与主营业务密切相关的资产占比分别达94.96%、99.96%和96.02%。

#### 1) 货币资金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库存现金	3.52	0.03%	2.06	0.04%	2.88	0.02%
银行存款	10,089.33	99.47%	4,765.04	99.96%	11,045.48	93.90%
其他货币资金	50.00	0.05%	-	-	715.00	6.08%
<b>总计</b>	<b>10,142.85</b>	<b>100.00%</b>	<b>4,767.10</b>	<b>100.00%</b>	<b>11,763.36</b>	<b>100.00%</b>

报告期各期末，货币资金余额分别为11,763.36万元、4,767.10万元和10,142.85万元。

2016年末，其他货币资金为公司开立银行承兑汇票缴纳的票据保证金。

2017年末，公司货币资金余额出现下降，主要系伴随着公司经营活动现金的持续净流入，账面资金较为充裕，在当年将部分货币资金用于分配股利及偿还流动负债所致。

2018年末，公司货币资金增长主要系当期公司经营状况良好，经营现金流入增加；此外，公司于2018年进行了一轮增资，股东资本投入有所增加。

#### 2)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应收票据	40.00	-	-
应收账款	7,929.97	6,431.67	3,719.80
<b>合计</b>	<b>7,969.97</b>	<b>6,431.67</b>	<b>3,719.80</b>

## ①应收票据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票据明细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银行承兑汇票	40.00	-	-
<b>合计</b>	<b>40.00</b>	-	-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1,016.00	-
<b>合计</b>	<b>1,016.00</b>	-

银行承兑汇票的承兑人是商业银行，由于商业银行具有较高的信用，银行承兑汇票到期不获支付的可能性较低，故本公司将已背书或贴现的银行承兑汇票予以终止确认。但如果该等票据到期不获支付，依据《票据法》之规定，公司仍将对持票人承担连带责任。

## ②应收账款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净额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年度/2018年末	2017年度/2017年末	2016年度/2016年末
应收账款净额	7,929.97	6,431.67	3,719.80
营业收入	31,815.85	26,258.63	20,683.82
占比	24.92%	24.49%	17.98%

应收账款是公司流动资产的重要组成部分。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净额分别为 3,719.80 万元、6,431.67 万元和 7,929.97 万元，总体呈逐年增长趋势，与同期营业收入同向增长。报告期各期公司应收账款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17.98%、24.49%和 24.92%，占比相对较低反映了公司稳健的销售政策和信用管理政策；报告期内占比略有上升主要由公司的业务特点及发展状况所决定。

报告期内，公司综合考虑客户的合作期限、交易金额等因素，给予不同客户不同的信用政策。在内销业务上，对于新客户和小规模客户，公司一般采取预付

款和款到发货的方式；对于持续稳定合作的规模客户，公司通常提供不超过 90 天的信用期。在外销业务上，公司通常在收到部分或全部预付款项后发货，仅对少量长期合作的大客户提供不超过 90 天的信用期。

整体而言，产业用纺织品行业的应用十分广泛，总体不存在明显的季节性特征，但由于公司部分产品应用领域，如户外用品、水上体育用品等具有一定的季节性，间接使得相关产品的产销情况存在一定的季节性。报告期内，发行人收入增长主要源自气密材料，气密材料目前主要应用于划水板、充气游艇等水上休闲、运动产品，终端产品消费旺季通常在 6-8 月；气密材料直接下游客户主要为国内休闲、运动器材生产企业，相关企业生产后主要用于出口，考虑到下游客户生产周期、外销运输周期以及终端产品销售备货安排等，通常第四季度为公司气密材料销售旺季，公司在气密材料的销售收入上呈现出一定的季节性特征，因此年末公司应收账款余额通常处于相对较高水平。

#### I、应收账款的坏账准备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的坏账准备计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种类	2018 年末			
	账面余额	占比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8,348.84	97.82%	418.87	7,929.97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85.80	2.18%	185.80	-
<b>合计</b>	<b>8,534.64</b>	<b>100.00%</b>	<b>604.67</b>	<b>7,929.97</b>
种类	2017 年末			
	账面余额	占比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6,774.74	97.87%	343.07	6,431.67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47.57	2.13%	147.57	
<b>合计</b>	<b>6,922.30</b>	<b>100.00%</b>	<b>490.64</b>	<b>6,431.67</b>
种类	2016 年末			
	账面余额	占比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916.59	100.00%	196.80	3,719.80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b>合计</b>	<b>3,916.59</b>	<b>100.00%</b>	<b>196.80</b>	<b>3,719.80</b>

## II、应收账款账龄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余额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账龄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8,320.24	99.66%	6,688.09	98.72%	3,897.27	99.51%
1-2年	28.60	0.34%	86.64	1.28%	19.32	0.49%
<b>合计</b>	<b>8,348.84</b>	<b>100.00%</b>	<b>6,774.74</b>	<b>100.00%</b>	<b>3,916.59</b>	<b>100.00%</b>

可见，报告期各期末公司一年以内的应收账款占绝大多数，公司应收账款账龄结构合理。

## III、同行业可比公司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比例差异情况及合理性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结合客户特点、收款情况、账龄情况和行业特点，制定了谨慎的坏账计提政策。公司与同行业可比公司应收账款坏账计提政策（账龄分析法）如下：

账龄	发行人	海利得	港龙股份
1年以内（含，下同）	5%	5%	5%
1-2年	10%	15%	15%
2-3年	30%	30%	30%
3年以上	100%	100%	100%

注：同行业可比公司龙天集团为港股上市，未披露具体坏账计提政策。

公司与同行业可比公司的坏账计提政策不存在重大差异，1-2年的坏账计提比例略低于同行业可比公司，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余额主要集中在1年以内，1年以上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比例对公司影响较小。

## IV、应收账款主要客户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应收账款的前五名客户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2018 年末		
	客户名	应收账款账面余额	占应收账款余额的比例
1	俄罗斯 LLC Evroparks Msk	1,533.96	17.97%
2	韩国 WOOSUNG I B CO LTD	1,335.30	15.65%
3	嘉兴明珩健康科技有限公司	871.25	10.21%
4	昆山市欣欣塑胶制品有限公司	806.27	9.45%
5	东辉休闲运动用品（上海）有限公司	337.75	3.96%
	<b>小计</b>	<b>4,884.53</b>	<b>57.24%</b>
序号	2017 年末		
	客户名	应收账款账面余额	占应收账款余额的比例
1	嘉兴明珩健康科技有限公司	816.14	11.79%
2	俄罗斯 LLC Evroparks Msk	754.69	10.90%
3	韩国 WOOSUNG I B CO LTD	733.01	10.59%
4	威海东兆龙游艇有限公司	473.68	6.84%
5	东辉休闲运动用品（上海）有限公司	468.97	6.77%
	<b>小计</b>	<b>3,246.49</b>	<b>46.90%</b>
序号	2016 年末		
	客户名	应收账款账面余额	占应收账款余额的比例
1	嘉兴明珩健康科技有限公司	779.97	19.91%
2	俄罗斯 LLC Evroparks Msk	309.08	7.89%
3	上海庆翊塑胶制品有限公司	226.64	5.79%
4	威海东诺体育用品有限公司	208.34	5.32%
5	青岛沃特宝德工贸有限公司	202.05	5.16%
	<b>小计</b>	<b>1,726.08</b>	<b>44.07%</b>

注：俄罗斯 LLC Evroparks Msk 客户的应收账款余额包含俄罗斯 LLC CONTARINI 和俄罗斯 NEVA PHOENIX LLC 两家客户的应收账款余额；

韩国 WOOSUNG I B CO LTD 客户的应收账款余额包含对其中国境内全资子公司威海宇成杰舶游艇有限公司的应收账款余额。

报告期内，公司前五大应收账款客户应收账款余额的变化亦反映了公司整体应收账款余额的变化趋势。

报告期内，除俄罗斯 LLC Evroparks Msk 客户外，其他前五大应收账款客户均为气密材料客户。报告期内，来自气密材料业务的收入金额及占比持续上升，气密材料的下游客户主要为国内的划水板、充气游艇等休闲、运动器材生产厂家，

公司报告期各期末的应收账款余额亦主要来自气密材料客户。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余额主要客户分布情况与公司营业收入主要客户及业务情况相匹配。

上述主要应收账款客户多与公司合作多年，总体信用情况良好，在长期的合作过程中，双方建立了互信、稳定的合作关系，其应收账款回收风险相对较小。

#### V、客户第三方回款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销售客户中存在委托第三方代为支付货款的情形，均为外销客户。报告期内公司第三方回款金额分别为 32,352,749.38 元、31,803,809.77 元和 20,634,953.92 元，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15.64%、12.11%和 6.49%，第三方回款金额及占比逐年下降。发行人产品销售遍及全球多个国家和地区，部分地区客户由于其所在国家、地区的税收、外汇制度、清关制度等不同，或部分客户因其长期商业习惯，在外贸付款环节中采取委托第三方代为付款的情况，从而引致发行人销售客户的第三方回款情况。

公司未来将持续跟踪外销客户的第三方回款情况，采取最有利于保证公司资金安全和销售管理的结算方式，降低境外第三方回款比例。

#### VI、应收账款周转率

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分别为 5.56 次、5.17 次、4.43 次，应收账款周转天数分别为 64.74 天、69.59 天和 81.25 天，周转速度略有下降，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收入增长主要源自气密材料，气密材料收入存在一定的季节性波动、通常四季度为销售旺季，由此带来各期末应收账款余额处于相对较高水平。

#### 3) 预付款项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预付款项账面价值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预付账款	268.75	1,139.69	292.53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预付款项余额分别为 292.53 万元、1,139.69 万元及 268.75 万元，出现一定波动。报告期内，公司预付款主要为购买涤纶工业长丝、PVC 树脂粉及增塑剂等主要原材料的采购款，上述主要原材料属于石油化工下游产品，供应商均为较大的化工企业，公司与主要供应商的结算方式多为先款后货，因此带来报告期末存在一定预付账款。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 2017 年末预付账款余额相对较高，主要原因为公司根据涤纶工业长丝市场行情变化及未来价格走势判断，于当年末对涤纶工业长丝进行了集中采购，2017 年末预付浙江尤夫高新纤维股份有限公司、浙江古纤道绿色纤维有限公司涤纶工业长丝采购款共计 761.98 万元。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的预付账款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占比
湖州尤夫工业纤维有限公司	材料采购款	81.52	30.33%
海宁新奥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燃气采购款	55.98	20.83%
浙江明日氯碱化工有限公司	材料采购款	44.17	16.44%
海宁合信化纤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材料采购款	16.99	6.32%
中国石化销售有限公司浙江嘉兴石油分公司	预付油费	8.74	3.25%
<b>合 计</b>		<b>207.41</b>	<b>77.17%</b>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占比
浙江尤夫高新纤维股份有限公司	材料采购款	425.63	37.35%
浙江古纤道绿色纤维有限公司	材料采购款	336.35	29.51%
衡阳澳佳化工实业有限公司	材料采购款	165.00	14.48%
爱敬（宁波）化工有限公司	材料采购款	53.50	4.69%
浙江明日氯碱化工有限公司	材料采购款	42.22	3.70%
<b>合 计</b>		<b>1,022.69</b>	<b>89.73%</b>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占比
衡阳澳佳化工实业有限公司	材料采购款	83.40	28.51%
桐乡市化工有限公司	材料采购款	48.30	16.51%
山东阳煤恒通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材料采购款	38.96	13.32%
浙江省国际贸易展览有限公司	预付展览费	11.02	3.77%
南京富鸿达电机有限公司	维修配件采购款	8.20	2.80%
<b>合 计</b>		<b>189.88</b>	<b>64.91%</b>

注：湖州尤夫工业纤维有限公司系浙江尤夫高新纤维股份有限公司子公司。

报告期内，公司无预付持本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亦无预付关联方款项。

#### 4) 其他应收款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应收款账面价值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40.56	8.61	138.36
减：坏账准备	15.71	0.90	32.88
账面价值	24.85	7.71	105.49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应收款余额较小，主要为应收暂付零星款项。2016年末余额中124.77万元为应收关联方款项，具体参见“第七节 同业竞争与关联交易”之“五、关联交易”，除此之外，各期末无应收关联方款项。

### 5) 存货

#### ① 存货结构的变化趋势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存货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原材料	1,227.08	19.32%	1,279.06	21.90%	1,522.24	30.13%
在产品	249.46	3.93%	195.92	3.36%	105.20	2.08%
自制半成品	2,752.53	43.35%	2,262.52	38.75%	1,621.03	32.09%
库存商品	2,121.33	33.40%	2,101.72	35.99%	1,803.75	35.70%
<b>合计</b>	<b>6,350.39</b>	<b>100.00%</b>	<b>5,839.21</b>	<b>100.00%</b>	<b>5,052.21</b>	<b>100.00%</b>

报告期各期末，存货账面价值分别为5,052.21万元、5,839.21万元和6,350.39万元，随着主营业务收入上升，存货余额出现了小幅上升。从结构上看，公司存货的主要构成是原材料、自制半成品和库存商品。

#### A、原材料

公司原材料主要由涤纶工业长丝，以及PVC树脂粉、增塑剂、钛白粉、填充料等多种化工材料组成。公司生产所需的主要原材料均为石化下游产品，多为较为常见的大宗工业原料，公司根据生产计划和材料供货周期进行采购备库，对主要原材料一般保证有一至两个月的安全库存。同时，公司亦结合材料市场供求状况对部分材料进行集中采购，降低采购成本。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原材料金额分别为1,522.24万元、1,279.06万元和1,227.08万元，占存货的比重分别为30.13%、21.90%和19.32%，原材料余额出

现下降主要系公司结合原材料市场行情变化对部分大宗材料进行集中采购备货的结果。

#### B、在产品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在产品金额较低，主要系产成品的生产周期相对较短所致。

#### C、自制半成品

报告期内，公司自制半成品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产品名称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拉丝基布	1,519.01	55.19%	868.25	38.38%	294.54	18.17%
机织基布	749.24	27.22%	815.26	36.03%	673.07	41.52%
网格基布	301.53	10.95%	295.67	13.07%	373.74	23.06%
PVC膜	171.09	6.22%	265.97	11.76%	256.26	15.81%
其他	11.66	0.42%	17.36	0.77%	23.41	1.44%
<b>合计</b>	<b>2,752.53</b>	<b>100.00%</b>	<b>2,262.52</b>	<b>100.00%</b>	<b>1,621.03</b>	<b>100.00%</b>

注：上述拉丝基布含外协加工采购的拉丝基布。

公司生产工艺流程主要分为基布织造、PVC膜生产、成品贴合三个部分，各期末已经生产完工入库的基布、PVC膜通过自制半成品进行核算。报告期各期末自制半成品金额分别为1,621.03万元、2,262.52万元和2,752.53万元，占存货的比重分别为32.09%、38.75%和43.34%，金额及占比相对较高、且报告期内呈增加趋势，主要系：

I、产品规格较多的影响。不同客户所需产品性能、规格存在一定差异，带来主要产品所需的基布、PVC膜存在一定差异。基布具体包括网格基布、机织基布、拉丝基布等，根据性能需求不同，各类产成品使用的基布材料存在差异：灯箱广告材料主要使用网格基布，篷盖材料同时使用网格基布及机织基布（以机织基布为主），充气游艇材料主要使用机织基布，拉丝气垫材料使用拉丝基布，且同种基布存在若干规格。

II、客户交期短、基布生产效率相对低的影响。为了加强客户响应速度，公司与主要客户约定的产品交期较短（通常1-2周），在接到订单后需要较快安排生产。公司各类生产工序中，基布生产效率相对较低，如在拉丝基布上，公司平

均织布效率仅为约 5 米/小时左右，而贴合生产效率较高，拉丝基布生产的拉丝气垫材料每小时可贴合超过 700 米。因此，为满足客户交期需求，公司通常需保持相对较高的基布库存。

III、部分基布产能较为紧张的影响。报告期内机织基布织机的产能利用率分别为 103.44%、121.53%、98.75%，机织基布产能一直处于满负荷运转的状态，因此公司对机织基布保留了相当数量的日常备库。同时，报告期内公司对于拉丝基布采用自产+外协的生产方式，由于拉丝基布生产工艺复杂、相对耗时较久且需安排外协工厂进行生产，公司对该类半成品亦进行了较多的备货。

此外，上述基布在一定时期内存储通常不会导致其性能变化，客观上有利于基布的提前备货和存储。因此，公司在基布的生产 and 储备上，尤其是拉丝基布和机织基布上保持了相对较高的安全库存。

IV、报告期内，公司自制半成品的增长主要来自拉丝基布余额的增长，主要原因为：报告期内公司拉丝气垫材料订单及收入持续较快增长，因此公司在拉丝基布上需要提前储备的量相应增长；且目前公司生产的拉丝基布的规格型号较多，需提前储备的拉丝基布的数量较多；此外，拉丝基布单位成本相对较高，以上综合影响带来报告期末其余额出现较快增长。

报告期内，为满足拉丝气垫材料业务增长需求，在拉丝基布外协产能增长受限的情况下，公司在 2017-2018 年持续购置织机，提高拉丝基布自产数量和比例，有效满足了订单增长对于拉丝基布的产能需求。

#### D、库存商品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库存商品金额分别为 1,803.75 万元、2,101.72 万元和 2,121.33 万元，占比分别为 35.70%、35.99%和 33.40%，库存商品余额相对较为稳定。公司与主要客户约定的交期通常较短，由于公司半成品到产成品的贴合工序的生产效率较高，公司通常选择较高的半成品备库；对于库存商品，由于不同客户的需求有所差异，库存商品主要为以销定产，仅有少量的常规性产品存在备库情况。

#### ②存货周转率

报告期各期公司存货周转率分别为 2.49 次、2.84 次和 3.15 次，报告期内受公司收入规模上升以及公司加强存货库存管理的影响，公司存货周转率整体呈

上升趋势。

### ③存货跌价准备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存货跌价准备余额分别为 0 元、35.21 万元和 115.71 万元。

公司主要原材料为大宗工业原料，半成品根据不同客户需求再行安排生产产成品，产成品主要为以销定产，仅有少量常用型库存商品备库，且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相对较高，因此公司存货跌价风险相对较低。

### 6) 其他流动资产

报告期内，公司 2016 年末、2018 年末存在 1,000 万元其他流动资产，均为银行理财产品。

## (2) 非流动资产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投资性房地产	556.49	5.28%	991.37	11.31%	994.01	10.49%
固定资产	8,095.71	76.85%	6,252.17	71.31%	7,040.33	74.32%
在建工程	310.77	2.95%	151.13	1.72%	42.50	0.45%
无形资产	1,423.46	13.51%	1,257.98	14.35%	1,309.91	13.83%
长期待摊费用	40.47	0.38%	36.20	0.41%	56.26	0.59%
递延所得税资产	108.06	1.03%	78.88	0.90%	29.52	0.31%
<b>非流动资产合计</b>	<b>10,534.97</b>	<b>100.00%</b>	<b>8,767.71</b>	<b>100.00%</b>	<b>9,472.52</b>	<b>100.00%</b>

### 1) 投资性房地产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投资性房地产的账面价值分别为 994.01 万元、991.37 万元以及 556.49 万元，为公司对外经营租赁的房屋建筑物及土地。2018 年末投资性房地产账面价值较以前年度有所减少，主要系随着公司经营规模扩大，将部分原对外出租的厂房转为自用所致。

### 2) 固定资产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固定资产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房屋及建筑物	2,537.39	31.34%	2,483.59	39.73%	2,714.38	38.56%
专用设备	5,054.90	62.44%	3,176.07	50.80%	3,907.55	55.50%
运输工具	400.99	4.95%	479.70	7.67%	332.39	4.72%
其他设备	102.43	1.27%	112.81	1.80%	86.01	1.22%
合计	8,095.71	100.00%	6,252.17	100.00%	7,040.33	100.00%

公司固定资产主要由生产经营用的房屋及建筑物和专用机器设备构成。报告期各期末，上述两大类固定资产净值合计分别占期末固定资产净值的 94.06%、90.53%和 93.78%。

2017 年末固定资产较 2016 年末略有减少，主要系资产的正常折旧所致。2018 年末固定资产较 2017 年末增加了 1,843.54 万元，主要系伴随着公司气密材料收入规模的扩大，气密材料对贴合工艺要求较高，公司当期购置了一台贴合使用的热熔机以进行技术升级、并提高生产效率，热熔机为定制化进口设备，单价较高。此外，报告期内拉丝基布生产主要依靠外协，受外协单位自身产能增长限制，公司逐步购置相关机器自产拉丝基布。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无处于抵押、质押状态的固定资产。

### 3) 在建工程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在建工程余额分别为 42.50 万元、151.13 万元和 310.77 万元，在建工程余额较小。

2017 年末，公司在建工程主要为燃气锅炉工程，主要系根据当地环保部门要求，生产耗用能源从煤转为天然气，上述工程已经于 2018 年转固并投入使用。2018 年末，在建工程余额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逐步购置拉丝基布自产设备，部分设备尚未完成生产调试。

### 4) 无形资产

报告期内公司无形资产结构及变化情况如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账面价值	比例	账面价值	比例	账面价值	比例
土地使用权	1,405.90	98.77%	1,256.17	99.86%	1,307.50	99.82%
管理软件	16.36	1.15%	-	-	-	-
排污权	1.20	0.08%	1.81	0.14%	2.41	0.18%
<b>合计</b>	<b>1,423.46</b>	<b>100.00%</b>	<b>1,257.98</b>	<b>100.00%</b>	<b>1,309.91</b>	<b>100.00%</b>

报告期内，公司无形资产主要为土地使用权。报告期内无形资产账面价值随着累计摊销的逐渐增加而减少；2018年无形资产账面价值有所增加主要系投资性房地产收回转为自用所致。

## 2、负债构成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各类负债构成及占负债总额比例如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短期借款	100.00	3.98%	100.00	3.16%	2,000.00	31.71%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682.08	27.17%	915.95	28.99%	1,632.55	25.89%
预收款项	129.75	5.17%	207.54	6.57%	175.08	2.78%
应付职工薪酬	886.84	35.33%	724.24	22.92%	573.65	9.10%
应交税费	607.37	24.19%	1,050.21	33.24%	753.99	11.96%
其他应付款	104.46	4.16%	161.66	5.12%	1,170.94	18.57%
<b>流动负债合计</b>	<b>2,510.51</b>	<b>100.00%</b>	<b>3,159.61</b>	<b>100.00%</b>	<b>6,306.21</b>	<b>100.00%</b>
<b>负债合计</b>	<b>2,510.51</b>	<b>100.00%</b>	<b>3,159.61</b>	<b>100.00%</b>	<b>6,306.21</b>	<b>100.00%</b>

从具体构成来看，公司负债均为流动负债，流动负债以短期借款、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应交税费、应付职工薪酬和其他应付款为主。

报告期内，公司负债总额呈持续下降趋势，其中2017年末较2016年末负债余额下降3,146.60万元，下降较为明显，主要系随着公司盈利能力增强、经营活动持续现金净流入，公司账面营运资金较为充足，对部分银行借款、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进行了清偿；同时，随着股改等工作推进，公司清偿了全部关联方借款，并

### (1) 短期借款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短期借款余额如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抵押及保证借款	-	-	2,000.00
信用借款	100.00	100.00	-
<b>合计</b>	<b>100.00</b>	<b>100.00</b>	<b>2,000.00</b>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短期借款分别为 2,000.00 万元、100.00 万元和 100.00 万元，短期借款余额出现下降主要系伴随着经营活动持续现金净流入，公司账面营运资金较为充足，清偿了大部分银行借款。报告期内公司银行借款担保情况具体参见“第七节 同业竞争与关联交易”之“五、关联交易”。

### (2)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明细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应付票据	-	-	1,015.00
应付账款	682.08	915.95	617.55
<b>合计</b>	<b>682.08</b>	<b>915.95</b>	<b>1,632.55</b>

报告期内公司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呈逐年减少趋势，主要系公司盈利能力较强、经营现金流较为充裕，清偿了部分供应商款项。

#### 1) 应付票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银行承兑汇票	-	-	1,015.00
<b>合计</b>	<b>-</b>	<b>-</b>	<b>1,015.00</b>

报告期内，公司开具的银行承兑汇票均为经营活动支付货款而支出，均已到期正常解付、不存在逾期不能支付的情形。

#### 2) 应付账款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付账款分别为 617.55 万元、915.95 万元和 682.08 万元。公司应付账款余额主要为应付外协加工费、生产 PVC 膜的各类化工辅料以

及纸管等生产辅助用料的未结清款项。

### (3) 应付职工薪酬

报告期内公司职工薪酬计提与发放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年 /2018.12.31	2017年/ 2017.12.31	2016年/ 2016.12.31
期初应付职工薪酬	724.24	573.65	553.19
本期计提	2,563.24	2,213.56	2,031.04
本期发放	2,400.64	2,062.98	2,010.58
期末应付职工薪酬	886.84	724.24	573.65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付职工薪酬分别为573.65万元、724.24万元及886.84万元，公司应付职工薪酬主要为已计提未支付的工资及奖金。报告期各期，公司职工薪酬总额呈稳步增长趋势。随着公司业务的持续发展，公司人员的薪酬水平逐步提高。

### (4) 应交税费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交税费的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增值税	175.62	131.86	58.75
企业所得税	376.88	847.21	659.46
其他	54.87	71.15	35.77
合计	607.37	1,050.21	753.99

报告期各期末，应交税费余额主要由企业所得税和增值税构成。

### (5) 其他应付款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应付款的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应付利息	0.19	0.18	2.42
其他应付款	104.27	161.48	1,168.53
合计	104.46	161.66	1,170.94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应付款明细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拆借款	-	-	1,110.03
已结算未支付的经营费用	74.82	123.12	37.37
押金保证金	23.74	33.38	-
应付暂收款	5.71	4.98	21.12
<b>合计</b>	<b>104.27</b>	<b>161.48</b>	<b>1,168.53</b>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应付款余额主要由拆借款、已结算未支付的经营费用构成。2016年末其他应付款余额较大，主要系当年末存在拆借关联方款项1,110.03万元，公司已于2017年进行清偿，具体参见“第七节 同业竞争与关联交易”之“五、关联交易”。

### 3、所有者权益构成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所有者权益构成情况如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股本（实收资本）	7,500.00	7,125.00	4,273.19
资本公积	16,383.40	15,115.90	906.81
盈余公积	989.79	155.26	1,991.97
未分配利润	8,908.08	1,397.33	17,927.73
<b>所有者权益合计</b>	<b>33,781.27</b>	<b>23,793.48</b>	<b>25,099.70</b>

#### （1）股本（实收资本）变动

报告期内，公司股东（实收资本）的变动情况请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三、发行人设立以来股本形成和变化情况”。

#### （2）资本公积变动

2017年12月，华生有限整体变更设立股份有限公司，折股后资本公积变更为151,158,987.47元，具体情况请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三、发行人设立以来股本形成和变化情况”。

#### （3）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变动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的变动系因按公司章程的规定计提盈余公积、按公司股东（大）会决议执行各期的利润分配政策及整体变更时净资产折股，公司报告期利润分配的具体情况请参见本招股说明书之“第十四节 股利分配政策”之“二、最近三年实际股利分配情况”。

## （二）偿债能力

### 1、偿债能力指标

报告期内，公司相关偿债能力指标如下：

指标	2018 年末	2017 年末	2016 年末
流动比率	10.26	5.76	3.48
速动比率	7.62	3.55	2.63
资产负债率	6.92%	11.72%	20.08%
指标	2018 年	2017 年	2016 年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万元）	10,505.65	7,863.69	7,319.25
利息保障倍数（倍）	1,580.08	91.73	121.32

报告期内，随着公司盈利能力逐步提升，资产结构渐趋合理，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呈逐步提升趋势，公司资产流动性较强。报告期内，公司销售回款情况良好，经营性现金流充足，对公司偿债能力提供有力支撑，公司的偿债能力较强。公司不存在对正常生产、经营活动有重大影响的或有负债，亦不存在表外融资的情况。

### 2、公司偿债能力与同行业公司比较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偿债能力指标与同行业可比公司的比较情况如下：

指标	公司名称	2018 年 /2018.12.31	2017 年 /2017.12.31	2016 年 /2016.12.31
流动比率	海利得	1.07	1.31	1.48
	港龙股份	1.54	1.52	1.61
	龙天集团	0.61	0.56	0.47
	算术平均值	1.07	1.13	1.19
	公司	10.26	5.76	3.48
速动比率	海利得	0.69	0.96	1.18

指标	公司名称	2018年 /2018.12.31	2017年 /2017.12.31	2016年 /2016.12.31
	港龙股份	1.04	1.06	1.19
	龙天集团	0.36	0.41	0.34
	算术平均值	0.70	0.81	0.90
	公司	7.62	3.55	2.63
资产负债率	海利得	38.99%	34.39%	33.47%
	港龙股份	40.64%	40.54%	37.88%
	龙天集团	63.53%	69.01%	71.97%
	算术平均值	47.72%	47.98%	47.77%
	公司	6.92%	11.72%	20.08%

注：以上同行业上市公司/非上市公众公司的数据来自 wind 咨询，同行业可比公司年报。

报告期内，公司的流动比率、速动比率逐年上升，资产负债率明显下降，反映了公司良好的偿债能力；从同行业公司比较来看，公司偿债指标均优于同行业平均水平。

### （三）资产周转能力

报告期内，发行人应收账款周转率和存货周转率的指标数据如下表：

主要财务指标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年）	4.43	5.17	5.56
存货周转率（次/年）	3.15	2.84	2.49

报告期内，公司的资产周转能力较好，资产周转率保持较高水平，有助于增强公司的盈利能力。

#### 1、应收账款周转率

报告期内公司在营业收入保持逐年增长的同时，应收账款周转率一直维持在相对较高水平，应收账款周转率分别为 5.56 次、5.17 次和 4.43 次，显示了公司对应收账款回收风险的有效控制及在经营资金周转、货款回笼等方面的良好管理能力。

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周转速度略有下降，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内销收入及占比持续上升，公司为内销稳定合作客户提供了一定的信用期；同时，收入增

长主要源自气密材料，气密材料收入存在一定的季节性波动、通常四季度为销售旺季，由此带来各期末应收账款余额处于相对较高水平。

## 2、存货周转率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存货周转率分别为 2.49 次、2.84 次和 3.15 次，总体保持上升趋势。报告期内受公司收入规模上升以及公司加强存货库存管理的影响，公司存货周转率整体呈上升趋势。

## 3、同行业可比公司比较

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要产品为气密材料和柔性材料，选取柔性材料的生产商海利得和港龙股份，以及气密材料生产商龙天集团作为同行业可比公司进行比较分析。

	上市公司名称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应收账款周 转率	海利得	6.69	6.87	7.12
	港龙股份	8.60	7.77	9.02
	龙天集团	5.99	5.90	5.29
	算术平均值	7.09	6.85	7.14
	公司	4.43	5.17	5.56
存货周转率	海利得	4.69	5.37	5.06
	港龙股份	6.45	7.00	7.58
	龙天集团	4.40	5.14	5.54
	算术平均值	5.18	5.84	6.06
	公司	3.15	2.84	2.49

注：以上同行业上市公司/非上市公众公司的数据来自 wind 咨询，同行业可比公司年报。

### 1) 应收账款周转率对比

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略低于同行业可比公司，主要系与同行业可比公司业务及经营模式差异导致。海利得营业收入超过 50%源自涤纶工业长丝的直接对外销售，与公司的收入结构存在一定差异；港龙股份主要产品为灯箱广告材料，报告期内营业收入约 85%源自外销，外销客户约有 90%采取电汇方式结算，一般在收取 10%-30%的预付款后安排生产，在货物到港前支付余款，因此应收账款周转较快；公司与龙天集团应收账款周转速度不存在重大差异。

报告期内公司收入主要源自内销，且内销收入主要源自气密材料，气密材料销售存在一定的季节性波动，通常四季度为销售旺季，而公司提供内销稳定合作客户不超过 90 天的账期，因此年末公司应收账款余额通常处于较高水平，使得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相对较低；公司外销客户主要结算模式为先款后货或者预付部分账款后发货，与同行业可比公司结算方式不存在重大差异。

## 2) 存货周转率对比

报告期内公司存货周转率低于同行业可比公司，主要系不同公司的主营业务及生产模式存在一定差异。海利得产品包括涤纶工业长丝、塑胶材料（包括灯箱布、篷盖布、天花膜以及石塑地板等装饰材料）及涤纶帘子布三大产品，报告期内收入超过 50%源自涤纶工业长丝，其纺丝效率较高，由此带来其原材料和在产品余额相对较低，存货周转率较高；港龙股份采购的主要原材料包括机织网布、经编网布、聚氯乙烯及其他辅料原料，存在较大金额基布采购，而发行人基布主要自行生产、需要提前备货，因此与公司相比，港龙股份存货周转率较高。

与同行业可比公司相比，报告期内发行人存货周转速度相对较低，主要系公司产品、半成品规格众多，且为了加强客户服务质量和响应速度，与下游客户约定的交期通常较短，而基布生产效率相对较低且报告期内部分基布产能较为紧张并存在外协生产，因此公司维持着相对较高的半成品库存水平，由此带来公司存货周转速度相对较慢。发行人存货周转情况符合公司的业务特点和实际生产经营情况。

可见，公司的上述周转能力指标与同行业可比公司的不同主要与各个公司的经营模式相关，不存在异常情形。

## 二、盈利能力分析

### （一）营业收入构成及变动

#### 1、营业收入构成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主营业务收入	31,494.51	98.99%	25,936.68	98.77%	20,407.40	98.66%
其他业务收入	321.34	1.01%	321.95	1.23%	276.41	1.34%
<b>合计</b>	<b>31,815.85</b>	<b>100.00%</b>	<b>26,258.63</b>	<b>100.00%</b>	<b>20,683.82</b>	<b>100.00%</b>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呈稳步增长趋势。从结构上看，公司主营业务占比较高，报告期各期均在 98% 以上，主营业务突出。

## 2、主营业务的业务分部

公司是一家专业从事塑胶复合材料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业务的高新技术企业。公司主要产品包括气密材料和柔性材料两大类，具体包括拉丝气垫材料、充气游艇材料、篷盖材料和灯箱广告材料等。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分产品的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b>气密材料</b>	<b>20,458.29</b>	<b>64.96%</b>	<b>14,813.90</b>	<b>57.12%</b>	<b>10,125.46</b>	<b>49.62%</b>
其中：拉丝气垫材料	15,442.42	49.03%	11,371.21	43.84%	7,382.71	36.18%
充气游艇材料	5,015.87	15.93%	3,442.69	13.27%	2,742.75	13.44%
<b>柔性材料</b>	<b>10,631.28</b>	<b>33.76%</b>	<b>10,688.32</b>	<b>41.21%</b>	<b>9,938.06</b>	<b>48.70%</b>
其中：篷盖材料	6,582.79	20.90%	6,785.38	26.16%	6,585.57	32.27%
灯箱广告材料	4,048.49	12.85%	3,902.94	15.05%	3,352.50	16.43%
<b>其他</b>	<b>404.94</b>	<b>1.29%</b>	<b>434.45</b>	<b>1.68%</b>	<b>343.88</b>	<b>1.69%</b>
<b>合计</b>	<b>31,494.51</b>	<b>100.00%</b>	<b>25,936.68</b>	<b>100.00%</b>	<b>20,407.40</b>	<b>100.00%</b>

气密材料生产技术难度较大、加工工艺复杂，行业内竞争者相对较少，产品售价及毛利率维持在较高水平，因此报告期内公司主推气密材料的研发、生产与销售，带来报告期内气密材料的销售收入快速上升。报告期内气密材料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重呈持续增加趋势，分别为 49.62%、57.12% 和 64.96%。主营业务收入中其他产品收入主要系基布及 PVC 膜对外销售取得的收入，规模较小。

### 3、主营业务的地区分部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按区域分布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地区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收入	占比	收入	占比	收入	占比
<b>内销</b>	<b>21,288.90</b>	<b>67.60%</b>	<b>14,943.31</b>	<b>57.61%</b>	<b>11,027.42</b>	<b>54.04%</b>
其中：华东	19,592.33	62.21%	13,545.63	52.23%	9,593.94	47.01%
华南	1,636.33	5.20%	1,261.97	4.87%	1,338.89	6.56%
其他	60.24	0.19%	135.70	0.52%	94.59	0.46%
<b>外销</b>	<b>10,205.61</b>	<b>32.40%</b>	<b>10,993.37</b>	<b>42.39%</b>	<b>9,379.98</b>	<b>45.96%</b>
其中：欧洲	5,530.47	17.56%	5,453.13	21.02%	3,966.88	19.44%
亚洲	3,057.49	9.71%	3,501.44	13.50%	2,759.56	13.52%
美洲	1,442.32	4.58%	1,733.58	6.68%	2,181.78	10.69%
其他	175.32	0.56%	305.23	1.18%	471.75	2.31%
<b>合计</b>	<b>31,494.51</b>	<b>100.00%</b>	<b>25,936.68</b>	<b>100.00%</b>	<b>20,407.40</b>	<b>100.00%</b>

报告期内，公司内销收入占比分别为 54.04%、57.61%和 67.60%，内销收入占比呈逐渐增加趋势。

报告期内主要产品销售收入按区域分布如下：

地区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收入	占比	收入	占比	收入	占比
<b>内销</b>	<b>21,288.90</b>	<b>67.60%</b>	<b>14,943.31</b>	<b>57.61%</b>	<b>11,027.42</b>	<b>54.04%</b>
其中：拉丝气垫材料	14,287.73	45.37%	9,668.86	37.28%	5,896.56	28.89%
充气游艇材料	4,446.12	14.12%	2,938.80	11.33%	2,346.38	11.50%
篷盖材料	1,818.97	5.78%	1,418.74	5.47%	1,553.82	7.61%
灯箱广告材料	333.64	1.06%	509.20	1.96%	937.91	4.60%
其他	402.45	1.28%	407.71	1.57%	292.76	1.43%
<b>外销</b>	<b>10,205.61</b>	<b>32.40%</b>	<b>10,993.37</b>	<b>42.39%</b>	<b>9,379.98</b>	<b>45.96%</b>
其中：拉丝气垫材料	1,154.70	3.67%	1,702.35	6.56%	1,486.15	7.28%
充气游艇材料	569.75	1.81%	503.89	1.94%	396.37	1.94%
篷盖材料	4,763.82	15.13%	5,366.65	20.69%	5,031.75	24.66%
灯箱广告材料	3,714.85	11.80%	3,393.74	13.08%	2,414.59	11.83%

地区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收入	占比	收入	占比	收入	占比
其他	2.49	0.01%	26.75	0.10%	51.12	0.25%
合计	31,494.51	100.00%	25,936.68	100.00%	20,407.40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内销收入稳步增长且占比逐年提高，主要系气密材料内销收入大幅增长所导致。公司各类产品中，气密材料主要面向国内休闲、运动器材生产厂家，柔性材料主要面向国外客户。

#### 4、主营业务收入变化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分别为 20,407.40 万元、25,936.68 万元以及 31,494.51 万元，2017 年和 2018 年同比分别增长 27.09%和 21.43%，呈稳步增长趋势。公司各类产品存在基布规格、成品厚度、门幅宽度、每平方米克重、颜色等多项指标，公司根据客户产品性能需求安排生产，因而产品存在一定的定制化特点。以下对公司主要产品销售数量和销售单价的变动情况进行量化分析：

##### (1) 拉丝气垫材料的收入变动

项目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销量（万平方米）	164.55	105.19	65.27
销量同比变动	56.42%	61.16%	-
平均单价（元/平方米）	93.85	108.10	113.11
平均单价同比变动	-13.18%	-4.43%	-
销售收入（万元）	15,442.42	11,371.21	7,382.71
销售收入同比变动	35.80%	54.02%	-

报告期内公司拉丝气垫材料收入分别为 7,382.71 万元、11,371.21 万元和 15,442.42 万元，2017 年、2018 年分别同比增幅为 54.02%、35.80%，收入呈快速增长趋势；拉丝气垫材料收入占同期主营业务收入比重分别为 36.18%、43.84%和 49.03%，为报告期内公司收入增长主要驱动力。

公司拉丝气垫材料主要用于划水板、体操垫、气垫床、气垫船、运动场地板、救生气垫等产品，直接下游客户主要为国内的休闲、运动器材生产厂家，相关厂家主要为欧美运动品牌提供 OEM/ODM 加工，或直接销售给迪卡侬等国外运动商品进口商、超市等。报告期内拉丝气垫材料收入快速上升，主要源自销量的大幅上

升，2017年、2018年销量分别同比增加61.16%和56.42%。拉丝气垫材料销量大幅上升，主要系以下多方面因素共同影响的结果：

1) 下游行业市场规模快速增长。

拉丝气垫材料主要应用于划水板等休闲、运动器材，国内下游客户生产后主要用于出口销售，因此公司拉丝气垫材料业务的发展与国内休闲、运动器材出口业务发展及国际市场需求紧密相关。根据 UN Comtrade Database 数据，全球划水板及其他水上运动器械出口量大的国家主要集中在中国、美国、意大利、泰国、法国、德国等。根据国际市场调研机构 Technavio 发布的报告，预计从 2015 年至 2020 年，全球划水板 (SUP) 市场规模将从 49.56 亿美元增长至 99.90 亿美元，年均增幅 15% 左右<sup>29</sup>。得益于下游行业的快速发展，公司来自拉丝气垫材料产品的收入亦快速增长。

2) 拉丝气垫材料性能优越，不断拓展应用领域。

拉丝气垫材料为立体空心结构，质量较轻，具有很好的机械强度、缓冲功能及较强的冲击吸收作用，由于上述物理特性，其逐渐被下游生产厂家应用于划水板、体操垫、气垫船等的生产，运用拉丝气垫材料生产出的产品兼具安全性、便利性与娱乐性。

以冲浪板为例，比赛用或专业运动员使用的冲浪板板身主要为玻璃钢板（具体材料包括 EPS 环氧树脂或 PU 树脂等），其价格较高、对使用者技术要求较高，主要系竞技使用；与玻璃钢板材料相比，用拉丝气垫材料制作的充气式划水板价格相对较低，质量较轻、不充气时体积较小，可以折叠携带，且充气后浮力较大，方便休闲娱乐使用，因此，“划水板运动”受众较广、逐步发展为大众休闲娱乐活动。根据国际市场调研机构 Technavio 发布的报告，随着 21 世纪初充气式划水板的问世，其在普通冲浪板爱好者中的应用逐渐变得越来越普遍，充气式划水板已经成为冲浪板行业增速最快、规模最大的产品<sup>30</sup>。因此，伴随着划水板、体操垫等终端应用领域渗透率的提升，带来上游材料的销售规模快速扩张，使得公司与下游划水板生产企业实现共同成长。

<sup>29</sup> 《Stand Up Paddle Board - Market Drivers and Forecast from Technavio》：  
<https://www.businesswire.com/news/home/20161208005023/en/Stand-Paddle-Board---Market-Drivers-Forecast>

<sup>30</sup> 《Stand Up Paddle 2016 Trend Report》：  
<http://www.boardsportsource.com/trend-report/stand-up-paddle-2016-trend-report/>

### 3) 国内拉丝气垫材料厂商快速发展。

早期拉丝气垫材料生产工艺主要由德国和韩国等少数国外企业所掌握，拉丝气垫材料单位售价相对较高。2011 年左右，以本公司为代表的少数国内厂家开始研发拉丝气垫材料，公司 2012 年成功研发拉丝气垫材料，并于 2013 年实现量产、进入下游市场，业务获得快速发展。公司生产出的拉丝气垫材料不仅具有很好的机械强度、缓冲功能及较强的冲击吸收作用，同时具有耐候性强、密封性好、弹性佳、使用寿命长、环保等多种优越性能，且近年来公司仍持续对产品进行改进以满足市场需求。凭借产品稳定的品质、可靠的性能，以及公司良好的客户服务能力，公司产品逐渐实现进口替代、销售收入快速增长。

气密材料同行业可比公司龙天集团 2016-2018 年的拉丝气垫材料销售收入复合增长率为 46.79%，2018 年达 13,790 万元。公司在气密材料领域与同行业可比公司发展趋势大致一致。

### 4) 公司产品质量稳定，下游客户口碑良好，拥有稳定的客户群。

由于拉丝气垫材料主要应用于休闲、运动器材，下游客户对品质的稳定性和产品的安全性要求较高，产品质量通过其考核后客户粘性亦相应较大。公司的产品与服务在行业内形成良好的口碑，报告期内公司与主要客户合作关系稳定，为进一步开拓客户打下基础。同时，公司积极参加游艇展和划桨运动展等各类国内外下游产品展会，向潜在下游客户推介产品，报告期内公司客户开拓情况良好，带来收入持续增长。

报告期内拉丝气垫材料平均单价分别为 113.11 元/平米、108.10 元/平米和 93.85 元/平米，单位售价有所下滑，价格变化主要系公司根据市场竞争状况及业务拓展目标进行的价格调整。

## (2) 充气游艇材料的收入变动

项目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销量（万平方米）	335.02	223.30	178.35
销量同比变动	50.04%	25.20%	-
平均单价（元/平方米）	14.97	15.42	15.38
平均单价同比变动	-2.89%	0.26%	-
销售收入（万元）	5,015.87	3,442.69	2,742.75
销售收入同比变动	45.70%	25.52%	-

报告期内，公司充气游艇材料收入分别为 2,742.75 万元、3,442.69 万元和 5,015.87 万元，收入呈持续上升趋势，其中 2018 年同比出现较大增长。报告期内充气游艇材料销售单价基本维持稳定，销售收入变化主要源自销量的变化。

公司充气游艇材料主要用于漂流艇、皮划艇、冲锋舟等水上休闲娱乐运动产品。充气游艇材料与拉丝气垫材料现阶段应用领域均主要为水上休闲、运动器材，下游厂家多同时生产划水板、皮划艇等水上休闲、运动器材，因此公司在该两种产品上的直接下游客户群体较为重叠。伴随着报告期内拉丝气垫材料客户的稳定合作及不断拓展，充气游艇材料销量亦呈稳步增长趋势。此外，伴随着国内重视环境保护，河流环境日益改善，钓鱼用等休闲娱乐用皮划艇需求出现上升，进一步推动 2018 年该类材料销量增加。

### (3) 篷盖材料的收入变动

项目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销量（万平方米）	830.06	824.93	850.90
销量同比变动	0.62%	-3.05%	-
平均单价（元/平方米）	7.93	8.23	7.74
平均单价同比变动	-3.59%	6.28%	-
销售收入（万元）	6,582.79	6,785.38	6,585.57
销售收入同比变动	-2.99%	3.03%	-

报告期内公司篷盖材料收入分别为 6,585.57 万元、6,785.38 万元和 6,582.79 万元，收入基本保持稳定；报告期内销售单价分别为 7.74 元/平方米、8.23 元/平方米和 7.93 元/平方米，亦基本保持稳定。公司篷盖材料主要用于车体帐篷、户外帐篷、箱包、建筑顶篷等，报告期内篷盖材料收入主要来自外销客户。

### (4) 灯箱广告材料的收入变动

项目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销量（万平方米）	1,332.35	1,172.48	799.00
销量同比变动	13.64%	46.74%	-
平均单价（元/平方米）	3.04	3.33	4.20
平均单价同比变动	-8.72%	-20.66%	-
销售收入（万元）	4,048.49	3,902.94	3,352.50

项目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销售收入同比变动	3.73%	16.42%	-

报告期内，公司灯箱广告材料的收入分别为 3,352.50 万元、3,902.94 万元和 4,048.49 万元，收入出现小幅增加。

公司灯箱广告材料主要用于户外广告牌、商业看板、展览展示、建筑装饰等。报告期内公司灯箱广告材料收入主要源自外销，收入上升主要源自销售数量的增加。报告期内发行人与灯箱广告材料客户合作较为稳定，销售数量大幅上升主要系原有客户自身业务发展带来的采购量上升。

报告期内灯箱广告材料销售单价分别同比下降了 20.66%和 8.72%，单价下降主要系客户结构变化带来的产品结构变化。灯箱广告材料细分种类及规格较多，不同细分种类产品差价较大，通常而言，产品的每平方米克重越高，单位售价越高。灯箱广告材料领域竞争较为激烈，报告期内公司该类材料销量增长主要集中于低克重产品。与 2016 年相比，2017 年度、2018 年度公司对俄罗斯和印尼客户的灯箱广告材料销售收入及占比出现持续较大增加，上述客户主要采购低克重产品，平均售价仅在 2-2.5 元左右，低克重产品销售占比的大幅上升使得灯箱广告单位收入从 4.20 元/平方米下降至 3.04 元/平米、单位成本亦从 3.46 元/平米下降至 2.73 元/平米，单价与单位成本变化的趋势基本保持一致。

## （二）营业成本构成及变动情况

### 1、营业成本的构成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成本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主营业务成本	18,950.91	98.70%	15,202.47	98.36%	12,393.88	98.48%
其他业务成本	249.77	1.30%	253.11	1.64%	190.66	1.52%
营业成本	19,200.68	100.00%	15,455.57	100.00%	12,584.53	100.00%

公司主业突出，主营业务成本报告期各期占营业成本的比例均在 98%以上。

## 2、主营业务成本分产品构成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成本分产品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气密材料	9,926.36	52.38%	6,349.20	41.76%	4,260.14	34.37%
其中：拉丝气垫材料	6,701.80	35.36%	4,175.62	27.47%	2,535.76	20.46%
充气游艇材料	3,224.55	17.02%	2,173.58	14.30%	1,724.38	13.91%
柔性材料	8,623.64	45.51%	8,457.13	55.63%	7,791.29	62.86%
其中：篷盖材料	4,983.59	26.30%	5,046.58	33.20%	5,029.60	40.58%
灯箱广告材料	3,640.05	19.21%	3,410.55	22.43%	2,761.69	22.28%
其他	400.91	2.12%	396.13	2.61%	342.45	2.76%
合计	18,950.91	100.00%	15,202.47	100.00%	12,393.88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成本中气密材料成本占比分别为 34.37%、41.76%和 52.38%，同期收入占比分别为 49.62%、57.12%和 64.96%，成本占比上升趋势与收入占比上升趋势保持一致；气密材料成本占比低于同期收入占比，主要系气密材料毛利率相对柔性材料较高。

## 3、主营业务成本明细分析

2017 年、2018 年公司主营业务成本分别同比增长 22.66%、24.66%，同期主营业务收入增长比例分别为 27.09%、21.43%，主营业务成本的上升趋势与主营业务收入增加的趋势相一致。报告期内，发行人主营业务成本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直接材料	14,355.09	75.75%	11,100.46	73.02%	8,489.82	68.50%
直接人工	1,106.37	5.84%	904.78	5.95%	908.43	7.33%
制造费用	3,489.45	18.41%	3,197.22	21.03%	2,995.63	24.17%
合计	18,950.91	100.00%	15,202.47	100.00%	12,393.88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成本构成中直接材料成本占比约在 70%左右，直接材料主要包括涤纶工业长丝、PVC 树脂粉、增塑剂等，上述主要材料多为石油化

工下游产品。报告期内，受国际原油价格上涨、环保督查、国家供给侧改革等多方面影响，公司原材料的采购价格整体呈上升趋势，带来主营业务成本中材料成本占比略有上升，相关材料采购价格变化具体参见本节“二、盈利能力分析”之“（三）毛利和毛利率的变动情况”之“4、各类产品毛利率波动分析”。

发行人主营业务成本中直接人工费用金额相对较低，主要系公司为技术密集型企业，生产工序主要依靠机器自动化进行，因此人工费用相对较为稳定，占成本比重较低。报告期内，公司一方面重视成本控制，持续改进生产流程和加工工艺，提高人均产出；另一方面，伴随着业务规模上升以及社会平均工资水平提升，公司生产部门人均薪酬呈上升趋势。

发行人主营业务成本中制造费用主要由折旧费用、外协加工费用、燃料动力费用、包装材料费及修理费用等组成。报告期内随着公司产品产销量的快速增加，制造费用小幅上升。

### （三）毛利和毛利率的变动情况

#### 1、营业毛利的构成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毛利的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主营业务毛利	12,543.60	99.43%	10,734.21	99.36%	8,013.53	98.94%
其它业务毛利	71.56	0.57%	68.84	0.64%	85.76	1.06%
营业毛利	12,615.17	100.00%	10,803.05	100.00%	8,099.28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毛利主要来源于主营业务毛利，其它业务毛利占比保持相对稳定。

#### 2、主营业务毛利的产品构成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的具体构成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b>气密材料</b>	<b>10,531.93</b>	<b>83.96%</b>	<b>8,464.70</b>	<b>78.86%</b>	<b>5,865.33</b>	<b>73.19%</b>
其中：拉丝气垫材料	8,740.62	69.68%	7,195.59	67.03%	4,846.95	60.48%
充气游艇材料	1,791.32	14.28%	1,269.11	11.82%	1,018.38	12.71%
<b>柔性材料</b>	<b>2,007.64</b>	<b>16.01%</b>	<b>2,231.19</b>	<b>20.79%</b>	<b>2,146.77</b>	<b>26.79%</b>
其中：篷盖材料	1,599.20	12.75%	1,738.80	16.20%	1,555.97	19.42%
灯箱广告材料	408.43	3.26%	492.38	4.59%	590.80	7.37%
<b>其他</b>	<b>4.03</b>	<b>0.03%</b>	<b>38.33</b>	<b>0.36%</b>	<b>1.43</b>	<b>0.02%</b>
<b>合计</b>	<b>12,543.60</b>	<b>100.00%</b>	<b>10,734.21</b>	<b>100.00%</b>	<b>8,013.53</b>	<b>100.00%</b>

从构成上看，报告期内公司的盈利主要来源于气密材料，报告期各期对主营业务毛利的贡献率均达到70%以上，且占比呈持续上升趋势。

### 3、主营业务的毛利率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产品的毛利率情况如下：

项目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毛利率	收入占比	毛利率	收入占比	毛利率	收入占比
<b>气密材料</b>	<b>51.48%</b>	<b>64.96%</b>	<b>57.14%</b>	<b>57.12%</b>	<b>57.93%</b>	<b>49.62%</b>
其中：拉丝气垫材料	56.60%	49.03%	63.28%	43.84%	65.65%	36.18%
充气游艇材料	35.71%	15.93%	36.86%	13.27%	37.13%	13.44%
<b>柔性材料</b>	<b>18.88%</b>	<b>33.76%</b>	<b>20.88%</b>	<b>41.21%</b>	<b>21.60%</b>	<b>48.70%</b>
其中：篷盖材料	24.29%	20.90%	25.63%	26.16%	23.63%	32.27%
灯箱广告材料	10.09%	12.85%	12.62%	15.05%	17.62%	16.43%
其他	1.00%	1.29%	8.82%	1.68%	0.42%	1.69%
<b>合计</b>	<b>39.83%</b>	<b>100.00%</b>	<b>41.39%</b>	<b>100.00%</b>	<b>39.27%</b>	<b>100.00%</b>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分别为39.27%、41.39%和39.83%，各年间波动相对较小。从结构上来看，毛利率较高的气密材料收入占比呈上升趋势；在具体产品上，报告期各期拉丝气垫材料2018年毛利率有所下滑，充气游艇材料和篷盖材料毛利率总体平稳，灯箱广告材料毛利率下降较为明显。

### 4、各类产品毛利率波动分析

#### (1) 主要产品价格变动

单位：元/平方米

项目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拉丝气垫材料	93.85	108.10	113.11
充气游艇材料	14.97	15.42	15.38
篷盖材料	7.93	8.23	7.74
灯箱广告材料	3.04	3.33	4.20

公司各类产品的价格情况及变动趋势分析具体参见本节“二、盈利能力分析”之“（一）营业收入构成及变动”之“4、主营业务收入变化分析”。

## （2）主要原材料价格变动

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要原材料包括涤纶工业长丝、PVC 树脂粉、增塑剂等，报告期内主要原材料的采购金额及占当期材料采购金额比例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涤纶工业长丝	5,767.00	36.28%	3,800.17	29.58%	3,051.15	31.99%
PVC 树脂粉	3,597.02	22.63%	3,192.78	24.85%	2,330.59	24.43%
增塑剂	2,782.69	17.51%	2,326.47	18.11%	1,459.07	15.30%
合计	12,146.71	76.42%	9,319.42	72.53%	6,840.81	71.71%
采购总额	15,895.12	100.00%	12,849.22	100.00%	9,538.95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原材料的平均采购价格情况如下：

单位：元/千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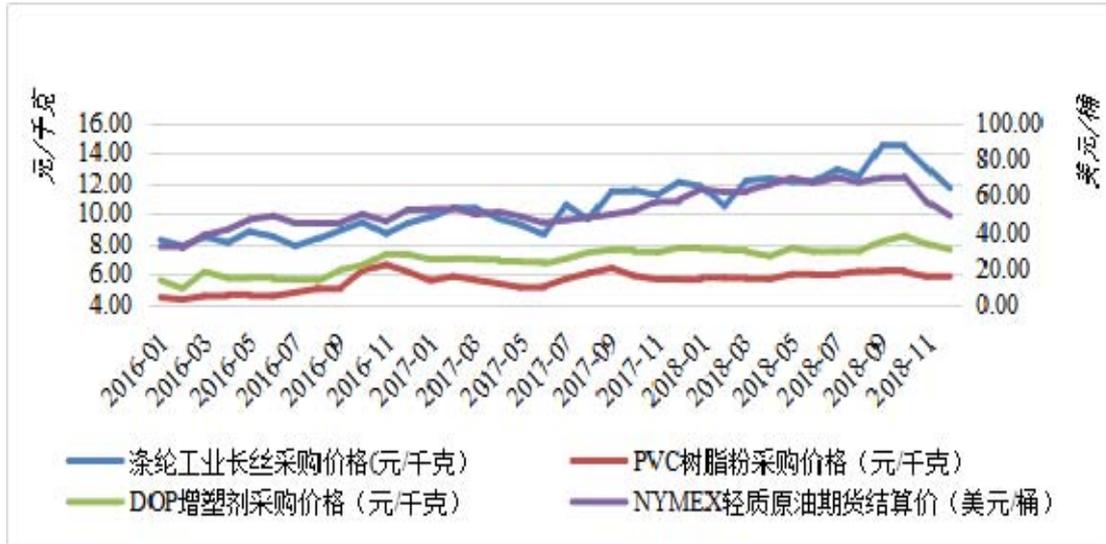
原材料名称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单价	增长率	单价	增长率	单价	增长率
涤纶工业长丝	12.62	23.51%	10.22	20.09%	8.51	-
PVC 树脂粉	5.95	4.04%	5.71	11.96%	5.10	-
增塑剂	7.79	6.77%	7.30	18.89%	6.14	-

涤纶工业长丝、PVC 树脂粉、增塑剂均为石油化工产品，报告期内，受国际原油价格上涨、环保督查、国家供给侧改革等多方面影响，公司原材料的采购价格整体呈上升趋势。

### 1) 公司主要原材料采购价格与石油价格波动趋势比较

涤纶工业长丝的主要原材料为 PTA 和 MEG，其与 PVC 树脂粉和增塑剂（主要为 DOP 增塑剂）均为石油化工下游产品。报告期内，公司涤纶工业长丝、PVC 树脂粉和 DOP 增塑剂等主要原材料的月均采购单价走势与石油期货的月均价格走势比较如下图：

公司主要原材料月采购单价走势与石油期货价格走势比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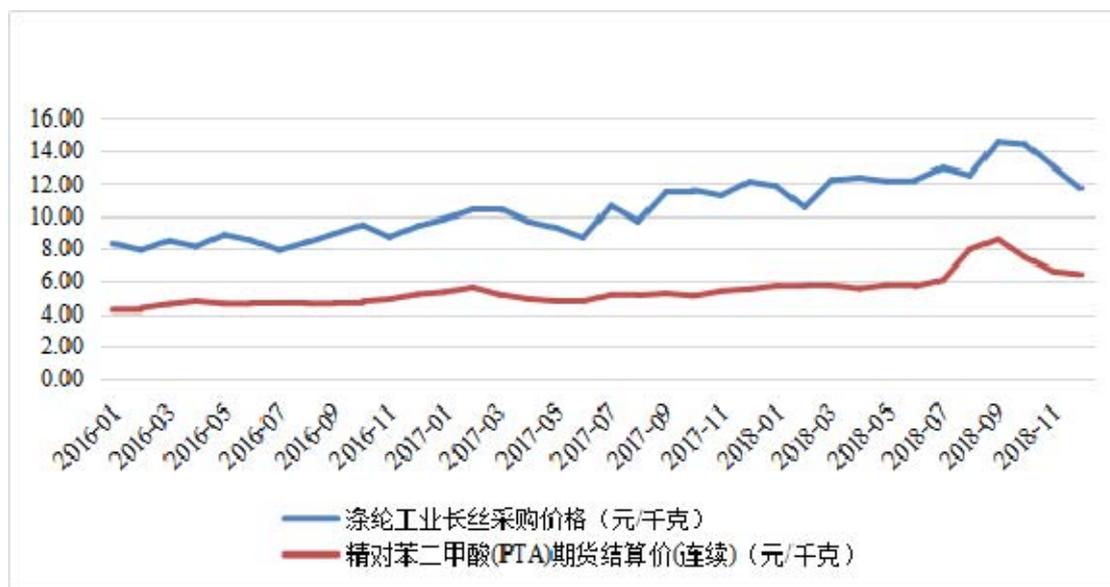
数据来源：以上主要原材料价格数据来自 wind 咨询，石油期货价格取自纽约商业交易所轻质原油期货结算价。

由上图可见，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原材料的采购价格走势总体上跟随石油价格逐步走高。其中，涤纶工业长丝的价格走势与石油价格走势基本一致，而 PVC 树脂粉和 DOP 增塑剂的价格走势则相对平缓，主要原因是前述三种主要原材料虽同为石油化工下游产品，但所对应的细分领域有所不同，PVC 树脂粉及 DOP 增塑剂与原油价格的相关性低于涤纶工业长丝。

## 2) 涤纶工业长丝采购价格与 PTA 价格波动趋势比较

涤纶工业长丝生产所需主要原材料为 PTA 和 MEG，其中 PTA 的成本占比一般为 50%以上，公司涤纶工业长丝月均采购单价与 PTA 月均价格走势比较如下图：

### 公司涤纶工业长丝月采购单价走势与 PTA 价格走势比较



数据来源：以上主要原材料价格数据来自 wind 咨询。

由上图可见，公司涤纶工业长丝月均采购价格走势与 PTA 期货月均价格走势基本一致：涤纶工业长丝平均采购单价由报告期初的 8 元/KG 左右上涨至报告期末的 12 元/KG 左右；PTA 的期货价格由 4 元/KG 左右上涨至报告期末的 6 元/KG 左右。

#### 3) PVC 树脂粉采购价格与聚氯乙烯价格波动趋势比较

PVC 树脂粉的主要成分为聚氯乙烯。报告期内，公司 PVC 树脂粉的月均采购单价与聚氯乙烯月均价格走势比较如下图：

## 公司 PVC 树脂粉月采购单价走势与聚氯乙烯价格走势比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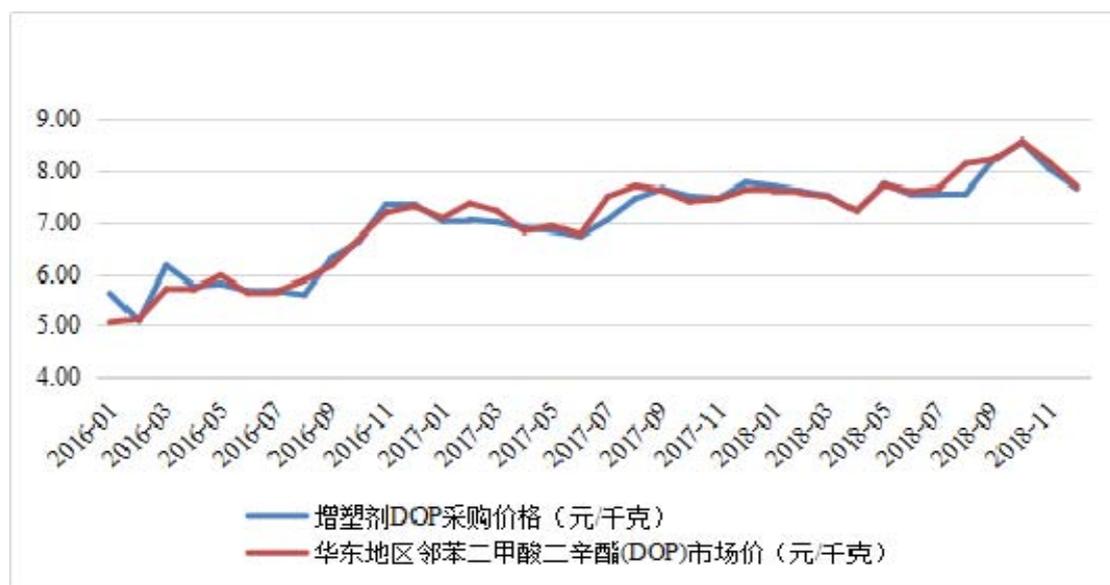
数据来源：以上主要原材料价格数据来自 wind 咨询（以上均为不含税价格）。

由上图可见，公司 PVC 树脂粉月均采购价格走势与聚氯乙烯月均价格走势基本一致。

## 4) DOP 增塑剂采购价格与 DOP 出厂价格波动趋势比较

公司所使用的增塑剂主要为 DOP 增塑剂。报告期内，公司 DOP 增塑剂的月均采购单价与华东地区 DOP 月均出厂价价格走势比较如下图：

## 公司 DOP 增塑剂月采购单价走势与华东地区 DOP 出厂价格走势比较



数据来源：以上主要原材料价格数据来自 wind 咨询（以上均为不含税价格）。

由上图可见，公司 DOP 增塑剂月均采购价格走势与华东地区 DOP 月均出厂价格走势基本一致。

综上，公司主要原材料的采购单价波动情况与市场行情变化相符。

### (3) 主要产品毛利率波动分析

报告期内主要产品毛利率情况如下：

项目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拉丝气垫材料	56.60%	63.28%	65.65%
充气游艇材料	35.71%	36.86%	37.13%
篷盖材料	24.29%	25.63%	23.63%
灯箱广告材料	10.09%	12.62%	17.62%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产品毛利率波动的原因分析如下：

#### 1) 拉丝气垫材料

报告期内，公司拉丝气垫材料的毛利率分别为 65.65%、63.28%和 56.60%，毛利率出现下滑，其中 2018 年下降相对明显，主要系销售价格波动影响。报告期内发行人根据市场竞争状况及销售策略，适当降低了销售价格。以下定量分析报告期内产品单价、单位材料成本及单位制造成本（指直接人工及制造费用）变动对毛利率变动的的影响：

项目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单位售价的影响	-5.58%	-1.59%	-
单位材料成本的影响（成本 1）	-2.54%	-2.91%	-
单位制造成本的影响（成本 2）	1.44%	2.13%	-
毛利率变化	-6.68%	-2.37%	-

注：①单位售价的影响=（本期单位价格-上期单位成本）/本期单位价格-上年毛利率；②成本 1 的影响=（上期单位成本 1-本期单位成本 1）/本期单位价格；③成本 2 的影响=（上期单位成本 2-本期单位成本 2）/本期单位价格。以下其他主要产品毛利率分析同。

2017 年、2018 年，拉丝气垫材料毛利率同比分别下降 2.37%、6.68%，拉丝气垫材料毛利率同比出现下降受下列因素综合影响：

I、销售单价变动系拉丝气垫材料毛利率变动的主要影响因素，其对毛利率影响分别为-1.59%、-5.58%，报告期内伴随着市场竞争及业务拓展的需要，发行人小幅下调了产品售价；

II、主要材料采购均价上升，导致单位材料成本出现上升，对毛利率变动影响分别为-2.91%、-2.54%；

III、报告期内拉丝气垫材料产销量出现大幅上升，2017年、2018年销量分别同比增加61.16%和56.42%，规模效应摊薄了单位制造成本。

报告期内公司持续改进加工工艺及生产流程，并于2018年购置新的贴合设备，公司生产效率逐步提升。此外，报告期内公司自产拉丝基布比例逐步上升，公司自产拉丝基布的制造成本低于外协采购的加工成本。受上述综合影响单位制造成本对毛利率变动产生正向影响，带动毛利率上升2.13%、1.44%。

### 2) 充气游艇材料

报告期内，公司充气游艇材料的毛利率分别为37.13%、36.86%和35.71%，毛利率基本保持稳定，毛利率波动量化分析如下：

项目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单位售价的影响	-1.88%	0.16%	-
单位材料成本的影响（成本1）	-1.95%	-3.74%	-
单位制造成本的影响（成本2）	2.68%	3.31%	-
毛利率变化	-1.15%	-0.27%	-

报告期内充气游艇毛利率略有下滑，主要系材料成本上升的影响。具体而言，充气游艇材料毛利率波动综合影响因素如下：i) 单位售价变动对毛利率影响为0.16%、-1.88%；ii) 主要材料采购均价上升，导致单位材料成本出现上升，对毛利率变动影响-3.74%、-1.95%；iii) 单位制造成本对毛利率变动影响为3.31%、2.68%，单位制造成本变化一方面系公司制造成本中的人力成本及制造费用均根据各类产品的产量及各产品的定额工时进行分摊，报告期内拉丝基布逐步自产，而其加工工艺复杂、定额工时较高，因此其他产品承担的制造成本相对被摊薄；另一方面报告期内充气游艇材料产销量出现较大上升，同比增幅分别为25.20%、50.04%，规模效应摊薄了单位制造成本。

### 3) 篷盖材料

报告期内，公司篷盖材料的毛利率分别为23.63%、25.63%和24.29%，毛利率基本保持稳定，毛利率波动量化分析如下：

项目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单位售价的影响	-2.77%	4.51%	-
单位材料成本的影响（成本 1）	-0.56%	-5.63%	-
单位制造成本的影响（成本 2）	1.99%	3.12%	-
毛利率变化	-1.34%	2.00%	-

报告期内篷盖材料毛利率小幅波动的综合影响因素如下：1) 单位售价变动对毛利率影响为 4.51%、-2.77%，公司各类产品规格较多，客户结构变化带来单价小幅变动；2) 主要材料采购均价上升，导致单位材料成本出现上升，对毛利率变动影响-5.63%、-0.56%；3) 报告期内篷盖材料产销量基本保持稳定，但由于公司其他产品产量大幅增加，制造成本中的人力成本及制造费用均系根据各类产品的产量及各产品的定额工时进行分摊，其他产品产量的大幅增加带来篷盖材料承担的制造成本出现下降，由此带来篷盖材料单位制造成本出现下降，单位制造成本变化带来毛利率上升 3.12%、1.99%。

#### 4) 灯箱广告材料

报告期内，公司灯箱广告材料的毛利率分别为 17.62%、12.62%和 10.09%，毛利率呈下降趋势，主要系该产品主要用于外销，灯箱广告产品市场较为成熟，且技术门槛相对较低、竞争较为激烈，由此带来其毛利率相对较低且报告期内材料成本上升对毛利率影响较大。报告期内灯箱广告材料毛利占同期主营业务毛利比重仅为 5%左右，对公司业绩影响相对较小。灯箱广告材料毛利率波动量化分析如下：

项目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单位售价的影响	-8.35%	-21.46%	-
单位材料成本的影响（成本 1）	0.36%	8.52%	-
单位制造成本的影响（成本 2）	5.46%	7.94%	-
毛利率变化	-2.53%	-5.00%	-

报告期内灯箱广告材料单位售价和单位成本波动幅度较大，主要系客户结构变化带来产品结构的变化。通常来说，公司同类产品的每平方米克重越大，单位售价越高。与 2016 年相比，2017 年、2018 年公司俄罗斯客户和印尼客户的灯箱广告材料销售收入及占比出现持续上升，上述客户主要采购低克重产品，平均售

价仅在 2-2.5 元左右，成本相应较低，由此带来灯箱广告材料单位成本和单位售价均出现大幅下降。

2017 年、2018 年灯箱广告材料毛利率分别较上一年下降 5.00%、2.53%，毛利率波动主要影响因素如下：1) 灯箱广告材料竞争较为激烈，报告期内该类产产品收入增长主要源自低克重产品的销售增长，利润附加值相对较低；2) 报告期内主要材料的采购均价上升，但由于俄罗斯和印尼客户低克重产品销售占比上升，带来单位材料成本对毛利率的影响为 8.52%、0.36%；3) 报告期内灯箱广告材料产销量出现上升，分别同比增幅 46.74%和 13.64%，规模效应摊薄了单位制造成本。

#### (4) 主要产品售价和原材料价格对毛利率的敏感性分析

报告期内，主要产品售价和主要原材料对毛利率的敏感性如下：

气密材料	毛利变动幅度 (%)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平均销售单价变动 1%对气密材料毛利率影响幅度	0.48	0.42	0.42
直接材料变动 1%对气密材料毛利率影响幅度	-0.35	-0.29	-0.26
柔性材料	毛利变动幅度 (%)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平均销售单价变动 1%对柔性材料毛利率影响幅度	0.80	0.78	0.78
直接材料变动 1%对气密材料毛利率影响幅度	-0.64	-0.60	-0.56

柔性材料相对气密材料毛利率水平较低，其毛利率对单价和材料采购价格的波动更为敏感。相对销售单价而言，主要材料成本变动对毛利率波动的影响幅度较低。

#### 5、主营业务毛利率的同行业比对

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要产品为气密材料和柔性材料，柔性材料的生产商相对较多，发行人选取海利得和港龙股份作为柔性材料同行业可比公司；而气密材料生产商较少且 A 股未有以气密材料为主业的上市公司，发行人选取香港上市公司龙天集团作为气密材料同行业可比公司，并就上述可比公司的同类业务毛利率进行比较分析。报告期内，发行人与同行业可比公司的主营业务毛利率比对如下：

	公司名称	项目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柔性材料	海利得	灯箱广告材料	14.47%	18.23%	18.22%
	港龙股份	PVC 夹网布、PET 广告材料	17.76%	17.25%	23.20%
	行业平均	柔性材料	16.11%	17.74%	20.71%
	华生科技	柔性材料	18.88%	20.88%	21.60%
气密材料	龙天集团	空间布材料	49.00%	48.00%	43.00%
	华生科技	气密材料	51.48%	57.14%	57.93%
主营业务	华生科技	主营业务	39.83%	41.39%	39.27%

注 1：海利得主营业务收入包括涤纶工业长丝、灯箱广告材料、PVC 膜、轮胎帘子布等多类别产品，其灯箱广告材料收入属于柔性材料；港龙股份主营业务收入主要源自 PVC 夹网布、PET 广告材料，相关产品属于柔性材料；龙天集团主营业务收入包括强化材料、常规材料及 PVC 地板等，其定期公告披露的“空间布材料”属于气密材料；

注 2：龙天集团目前处于停牌中。报告期内龙天集团 2016 年财务报告被审计师出具保留意见的审计意见；2017 年审计师对龙天集团财务报表出具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2018 年审计师对龙天集团财务报表出具了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注 3：上述行业平均为选取可比公司柔性材料毛利率平均计算得出。龙天集团年报中未披露空间布材料毛利率，上述数据取自各年 1-6 月数据。

可见，公司柔性材料毛利率与同行业可比公司不存在较大差异；报告期内受市场竞争及材料成本上升影响，公司灯箱广告材料毛利率持续下降，公司与同行业可比公司的柔性材料毛利率变化趋势基本一致。公司与同行业可比公司的气密材料毛利率均维持在较高水平，毛利率略有差异主要系工艺水平、成本控制等方面的差异导致。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维持在较高水平，主要系拉丝气垫材料毛利率较高且其收入占比持续上升的影响，以下具体说明拉丝气垫材料毛利率水平较高的原因。

## 6、公司综合毛利率保持较高水平的原因

公司综合毛利率较高主要系拉丝气垫材料毛利率维持在较高水平且报告期内该类业务收入增长迅速，收入占比持续上升。拉丝气垫材料毛利率维持在较高水平主要系：

### (1) 发行人掌握拉丝气垫材料核心技术，实现收入快速增长

在 2012 年以前，拉丝气垫材料生产工艺主要由德国、韩国等少数国外企业所掌握，其单位售价相对较高。2011 年前后，国内以发行人为代表的少数制造商开始逐步涉入拉丝气垫材料的研发。2012 年公司成功试制拉丝气垫材料，并

于 2013 年实现量产并向下游客户推广。

随着国内生产商在拉丝气垫材料上的成功研发并批量化生产，相关生产商逐步实现对德国、韩国等竞争对手的进口替代。近年来，由于使用拉丝气垫材料生产的划水板、体操垫等产品具有使用灵活、占用体积小、携带方便、承载力量大等特点，相关材料被越来越多应用于户外休闲、运动设备等行业中；终端产品的市场规模快速增长，反过来又推动了上游拉丝气垫材料行业的进一步发展。

自公司拉丝气垫材料产品推出市场以来，公司该业务快速发展、毛利率维持在较高水平，以下具体列示 2013 年至 2018 年该产品收入占比、毛利率及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情况：

项目	2018 年	2017 年	2016 年	2015 年	2014 年	2013 年
拉丝气垫材料收入占比	49.03%	43.84%	36.18%	26.59%	12.44%	1.97%
拉丝气垫材料毛利率	56.60%	63.28%	65.65%	56.19%	63.83%	61.75%
主营业务毛利率	39.83%	41.39%	39.27%	37.43%	29.17%	14.83%

注：1、2013 年公司收入主要源自灯箱广告材料，主营业务毛利率较低；至报告期内，随着拉丝气垫材料等产品收入占比的持续上升，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亦随之上升；

注 2、2013 年-2015 年数据经浙江凯达信会计师事务所审计，2016-2018 年数据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2) 拉丝气垫材料的下游应用领域对产品质量要求较高，相关产品研发及持续技术升级要求较高，国内相关领域的竞争者较少

目前拉丝气垫材料的应用领域主要为划水板、体操垫等户外休闲、运动器材产品，其使用者主要为休闲、运动爱好者，产品质量的稳定性关系着产品使用者的人身安全及使用效果，进而影响相关产品的品牌美誉度，因而划水板、体操垫等产品的制造商和品牌商对其产品质量要求较高。拉丝气垫材料作为划水板、体操垫等的核心原材料，需要满足抗拉伸、抗撕裂、粘合强度高、耐磨、高气密性、抗冲击力强、成品下垂度小等多项性能要求，对生产设备和生产工艺的要求较高。因此，拉丝气垫材料对制造商的研发、生产和相关核心技术的掌握等的要求较高。

拉丝气垫材料的高品质和高研发标准要求，很大程度上限制了早期研发者的进入，对成功进入者提供了相对宽松的竞争环境。同时，拉丝气垫材料及其终端应用产品划水板、体操垫等的市场规模虽处于快速成长的阶段，但市场规模尚不及大宗产品市场，这也限制了部分巨型企业的进入，优化了进入者的竞争环境。

截至目前，国内能够实现拉丝气垫材料持续稳定量产的企业较少，除发行人外，仅有中国龙天集团、海宁明士达等少数生产制造企业。发行人作为国内较早成功实现稳定量产并持续保证产品品质的企业，形成了一定的先发优势，持续获得客户好评，与下游划水板、体操垫等客户形成了紧密的合作关系。

(3) 划水板产品售价相对较高，制造商和品牌商高度重视产品质量；拉丝气垫材料作为划水板等终端产品的核心原材料，对成品的质量发挥关键作用

目前拉丝气垫材料主要应用在划水板、体操垫等领域，该等产品主要面向个人消费者，产品的提供商高度重视客户的产品使用感受，客户体验的好坏亦直接影响产品的销售和品牌美誉度。对于下游划水板生产企业来说，其多为劳动密集型企业，生产划水板加工工艺相对简单，优质的产品品质更多的体现在高标准的材料选择上；而拉丝气垫材料作为划水板等成品的核心材料，对划水板产品的质量稳定性、安全性和使用效果发挥着关键作用。因此，得益于划水板终端产品相对较高的售价，为保证成品质量，产品制造商、品牌商对核心材料的产品品质更为关注，上述特点有利于发行人在该产品上实施相对较高的定价；同时，拉丝气垫材料领域较少的竞争对手，亦使得行业内较高的产品定价得以维持。

(4) 公司拥有拉丝气垫材料生产工艺的发明专利，作为行业的先行者，正致力于推动行业标准的建立

自公司成立以来，公司高度重视研发投入和新品开发，截至报告期末，公司产品的核心技术已获得自主知识产权 17 项，其中已授权发明专利 10 项、实用新型 7 项。此外，公司已成功参与制定的国家、行业、联盟等标准累计达 10 余项。

对于拉丝气垫材料，公司拥有其生产相关的发明专利，具体情况如下：

专利名称	申请日	类型
一种气垫的生产工艺	2012.08.10	发明
一种用于复合布的糊状树脂及复合布	2014.03.07	发明
一种基布上浆装置	2014.03.07	发明
加强型拉丝气垫材料及其生产工艺	2015.08.03	发明
一种机织拉丝气垫及其生产方法	2016.08.29	发明
一种环保弹性压延膜及其生产方法	2016.08.29	发明

2012 年公司成功研发拉丝气垫材料，生产出的拉丝气垫材料不仅具有很好的机械强度、缓冲功能及较强的冲击吸收作用，同时具有耐候性强、密封性好、

弹性佳、使用寿命长、环保等多种优越性能。近年来，公司持续加大研发投入，不断开发新产品，并获得加强型拉丝气垫材料和机织拉丝气垫材料生产工艺发明专利。

此外，公司作为国内少数实现拉丝气垫材料持续量产的生产厂家，目前正根据全国纺织品标准化技术委员会产业用纺织品分技术委员会的要求，作为牵头起草单位参与《大隔距经编间隔织物》项目标准的制修订工作。

#### （5）良好的成本控制能力

在成本控制方面，自成功研发、生产拉丝气垫材料以来，公司不断优化、改进生产工艺和生产流程，严格控制材料损耗率和良品率；同时顺应市场需求变化，不断对产品进行升级，严格控制生产成本。对于涤纶工业长丝等主要原材料，发行人结合市场状况对其进行集中式采购，降低采购成本；在基布的采购上，公司外协采购的拉丝基布均为经公司整经后委托外协厂加工，亦一定程度上降低了拉丝基布的外协采购成本。

公司掌握有各主营产品核心生产技术，现有生产设备多为设备供应商根据公司研发技术部门的要求定制生产，在生产设备购进后再由公司技术人员对相关设备进行进一步改进，从而优化了生产工艺，提高了生产效率，有利于降低生产成本。

### （四）期间费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销售费用	751.91	2.36%	694.65	2.65%	566.31	2.74%
管理费用	1,208.18	3.80%	1,236.01	4.71%	1,126.14	5.44%
研发费用	1,142.72	3.59%	1,076.57	4.10%	938.06	4.54%
财务费用	-486.52	-1.53%	591.75	2.25%	-577.51	-2.79%
<b>合计</b>	<b>2,616.30</b>	<b>8.22%</b>	<b>3,598.98</b>	<b>13.71%</b>	<b>2,053.00</b>	<b>9.93%</b>

报告期内，期间费用总额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9.93%、13.71%和 8.22%，占比出现小幅波动主要系公司存在外销收入，报告期内汇率波动带来汇兑损益变化影响，另伴随着公司规模扩大，管理费用等呈现出一定的规模效应。

## 1、销售费用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费用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运输保险费	429.40	371.46	302.03
职工薪酬	215.67	173.50	155.87
市场推广宣传费	78.78	121.62	78.24
其他	28.06	28.07	30.18
合计	751.91	694.65	566.31

报告期内，销售费用主要由运输保险费、职工薪酬和市场推广宣传费构成。具体分析如下：

### （1）运输保险费

报告期内，运输保险费为公司销售费用最主要组成部分。内销业务，公司通过货运公司卡车进行运输；外销业务，公司通过货运公司卡车将货物运送至港口再由海运运送至目的地，发行人承担上述运输费用以及出口报关、保险等相关费用。报告期内运输费用占同期营业收入比例分别为 1.46%、1.41%和 1.35%，占比相对稳定、略有下滑主要系内销收入占比持续上升，内销收入主要源自气密材料，其单价相对较高，运费占收入比重相对较低。

### （2）职工薪酬

报告期内，公司职工薪酬及福利费逐年增长，2017 年和 2018 年分别较上年同期增长 11.31%和 24.30%，主要系随着社会平均工资的增长及公司业务规模的扩张，公司人均薪酬相应上浮。

### （3）市场推广宣传费

近年来，公司为打开市场，积极参与国内外知名的下游产品展会，具体包括上海国际游艇展、荷兰游艇展、美国丹佛户外夏季运动用品展、德国纽伦堡国际划浆运动展览会、法兰克福国际产业用纺织品及非织造布展览会等等。气密材料的终端应用尚处于不断拓展开发中，发行人参加上述展会有利于挖掘潜在下游客户，逐步打开知名度，带来收入稳步上升。

## 2、管理费用

报告期内，公司管理费用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职工薪酬	607.89	543.90	548.71
差旅费	58.24	20.05	33.56
业务招待费	76.81	97.07	77.73
保险费	9.00	8.65	5.10
折旧及摊销费	254.48	229.36	207.54
办公经费	109.46	122.64	154.76
中介费	62.44	158.94	19.82
税费	-	-	19.47
其他	29.85	55.41	59.44
合计	1,208.18	1,236.01	1,126.14

报告期内，公司管理费用主要由职工薪酬、折旧及摊销费、办公经费及中介费等项目构成。报告期内随着业务规模的扩大，公司管理费用整体呈上升趋势，2018 年较 2017 年略有下降主要系公司 2017 年启动股改工作，发生较多中介费用。

### （1）职工薪酬及福利费

报告期内，公司职工薪酬及福利费基本保持稳定。报告期各期，公司管理人员人均工资分别为 20.76 万元、22.71 万元和 23.38 万元，逐年增长。公司具有良好的激励机制，核心团队稳定，员工忠诚度较高，能够很好地把握公司的业务发展方向，不断挖掘新的业务增长点，为公司业绩发展带来了强有力的支持。公司管理费用中人均职工薪酬合理。

### （2）折旧摊销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大额的用固定资产增减变动情况，故折旧摊销金额相对稳定。

## 3、研发费用

报告期内，公司的研发费用具体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直接投入费用	553.96	638.43	424.14
职工薪酬	496.80	428.57	351.71
其他相关费用	91.97	9.57	162.21
<b>合计</b>	<b>1,142.72</b>	<b>1,076.57</b>	<b>938.06</b>

报告期内公司持续加大研发投入，研发费用金额分别为 938.06 万元、1,076.57 万元及 1,142.72 万元。公司的研发费用主要包括了研发试验用的原材料等直接投入费用、研发人员工资、折旧摊销费用等。

公司对每个研发项目单独立项，建立团队进行研发及管理工作。每个研发项目按月制定研发计划进行配料，并制定领料计划由专人进行领料。仓库正式发料前，会核对领料人员身份及各级审核人员批准情况，并与系统中的领料计划进行比对，不存在超出配方和领料计划的研发领料。研发领用的原材料均投入对应项目使用，并计入当期发生的研发费用。

#### 4、财务费用

报告期内，公司财务费用的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利息支出	6.16	74.30	50.13
减：利息收入	75.87	99.84	11.80
汇兑净损益	-426.53	605.90	-627.92
其他	9.73	11.39	12.08
<b>合计</b>	<b>-486.52</b>	<b>591.75</b>	<b>-577.51</b>

报告期内公司财务费用发生一定波动，主要系公司外销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比重分别为 45.96%、42.39%和 32.40%，公司外销收入主要以美元计价，伴随着人民币兑美元的汇率波动，公司发生汇兑损益。

#### 5、期间费用的同行业比对

公司与可比上市公司的期间费用率比对如下：

公司名称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海利得	9.68%	11.42%	9.84%
港龙股份	7.35%	9.67%	7.15%
龙天集团	19.12%	16.59%	18.63%
平均值	12.05%	12.56%	11.88%
发行人	8.22%	13.71%	9.93%

注：以上同行业上市公司/非上市公众公司的数据来自 wind 咨询，同行业可比公司年报。

报告期内，公司期间费用率与同行业可比公司平均水平不存在重大差异，2018 年低于同行业可比公司平均数据主要系龙天集团报告期内持续开发 PVC 地板等项目，研发开支金额较大，当年度发生研发开支共计 5,600 万元，占同期收入比重达 10.44%。

## （五）资产减值损失

报告期内，公司资产减值损失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坏账损失	128.85	261.86	22.83
存货跌价损失	84.47	35.21	-
合计	213.32	297.07	22.83

2017 年、2018 年，公司计提的资产减值损失较 2016 年有所增加，主要随着公司收入规模上升带来 2017 年、2018 年末应收账款规模出现增加。

## （六）其他收益

报告期内，公司其他收益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政府补助	251.18	106.19	-
合计	251.18	106.19	-

注：2016 年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入科目。

2016 年、2017 年、2018 年公司收到的政府补助分别为 208.13 万元、106.19

万元和 251.18 万元，主要为收到的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具体情况如下：

2018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财政补助及奖励		
企业上市财政专项奖励	193.13	海宁市财政局、海宁市地方金融监管局《海宁市财政局、海宁市地方金融监管局关于下达 2017 年度企业上市财政专项奖励（第二批）的通知》（海财预〔2018〕413 号）
境外参展奖励	32.00	海宁市财政局、海宁市商务局《海宁市财政局、海宁市商务局关于下达 2018 年中央外经贸发展专项资金的通知》（海财预〔2018〕259 号）；海宁市财政局《海宁市财政局关于下达 2017 年度部分财政奖励资金的通知》（海财预〔2018〕343 号）
“省级工业新产品”奖励	10.00	海宁市财政局《海宁市财政局关于下达 2017 年度部分财政奖励资金的通知》（海财预〔2018〕343 号）
就业补助	9.32	海宁市人民政府《印发关于进一步做好促进城乡就业工作实施意见的通知》（海政发〔2009〕70 号）
用电安全补助	6.50	海宁市人民政府马桥街道办事处《关于推广应用智慧式用电安全隐患监管服务系统补助政策》（马街字〔2017〕230 号）
其他奖励	0.23	海宁市财政局、海宁市科学技术局《关于下达 2018 年省级科技型中小企业扶持和科技发展专项（省发明专利维持补助经费）资金的通知》（海财预〔2018〕216 号）；海宁市财政局、海宁市经济和信息化局《关于下达 2017 年度企业上云项目财政补助资金的通知》（海财预〔2018〕278 号）
<b>合计</b>	<b>251.18</b>	

2017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财政补助及奖励		
“零增地”项目奖励	50.80	海宁市财政局、海宁市经济和信息化局、海宁市科学技术局《海宁市财政局、海宁市经济和信息化局、海宁市科学技术局关于下达 2016 年度工业生产性设备投资项目财政奖励资金的通知》（海财预〔2017〕319 号）
境内外参展奖励	18.00	海宁市财政局、海宁市商务局《海宁市财政局、海宁市商务局关于下达 2017 年度中央外经贸发展专项资金的通知》（海财预〔2017〕253

项目	金额	说明
		号)；海宁市财政局《海宁市财政局关于下达 2016 年度部分财政奖励资金的通知》(海财预〔2017〕369 号)
就业及稳岗补助	15.69	海宁市财政局、海宁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海宁市财政局、海宁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关于发放 2016 年度失业保险支持企业稳定岗位补贴的通知》(海财预〔2017〕395 号)；海宁市人民政府《印发关于进一步做好促进城乡就业工作实施意见的通知》(海政发〔2009〕70 号)
“省级工业新产品”奖励及质量标准奖励	16.00	海宁市财政局《海宁市财政局关于下达 2016 年度部分财政奖励资金的通知》(海财预〔2017〕369 号)
专利示范奖励	2.00	海宁市财政局、海宁市科学技术局《海宁市财政局、海宁市科学技术局关于下达 2017 年度专利示范企业奖励和贯标补助经费的通知》(海财预〔2017〕480 号)
其他奖励	3.70	海宁市人民政府马桥街道办事处、浙江海宁经编产业园区管理委员会《关于下达 2016 年度马桥街道(经编园区)科技创新等政策扶持项目奖励的通知》(马街字〔2017〕224 号)
<b>合计</b>	<b>106.19</b>	

2016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财政补助及奖励		
“兴海工程”专项奖励及质量标准奖励	116.69	海宁市财政局《关于下达 2015 年度部分财政奖励资金的通知》(海财预〔2016〕323 号)
境内外参展奖励	35.08	海宁市人民政府马桥街道办事处《关于下达 2015 年度马桥街道(经编园区)科技创新等政策扶持项目奖励的通知》(马街字〔2016〕170 号)；海宁市财政局、海宁市商务局《关于下达 2016 年度中央外经贸发展专项资金的通知》(海财预〔2016〕341 号)；海宁市财政局《关于下达 2015 年度部分财政奖励资金的通知》(海财预〔2016〕323 号)
就业及稳岗补助	23.93	海宁市人民政府《印发关于进一步做好促进城乡就业工作实施意见的通知》(海政发〔2009〕70 号)；海宁市财政局、海宁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关于发放 2015 年度失业保险支持企业稳定岗位补贴的通知》(海财预〔2016〕343 号)
科技专项经费	20.00	海宁市财政局、海宁市科学技术局《关于下达 2016 年度海宁市第一批科技专项经费的通知》(海财预〔2016〕185 号)

项目	金额	说明
税费返还		
其中：地方水利建设基金返还	12.43	浙江省海宁市地方税务局《关于申报2014年度地方水利建设基金减免（审批类）工作的通知》（浙海地税规函〔2014〕9号）
合计	208.13	

## （七）营业外收支净额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外收支净额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一、营业外收入	0.11	-	220.14
1、政府补助	-	-	208.13
2、其他	0.11	-	12.01
二、营业外支出	52.28	16.91	34.36
1、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25.19	11.28	17.95
2、对外捐赠	23.00	5.00	-
3、水利建设基金		-	13.52
4、其他	4.10	0.63	2.89
三、净额	-52.17	-16.91	185.78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外收入主要是政府补助，占公司净利润的比例较低。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外支出金额较小，主要是固定资产处置损失、对外捐赠和水利建设基金。

## （八）利润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利润、利润总额和净利润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年	2017年	2016年
营业利润	9,771.80	6,758.58	5,846.35
加：营业外收入	0.11	-	220.14
减：营业外支出	52.28	16.91	34.36
利润总额	9,719.63	6,741.68	6,032.12

项目	2018年	2017年	2016年
净利润	8,345.28	5,786.98	5,177.49
营业利润占利润总额的比例	100.54%	100.25%	96.92%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利润分别为 5,846.35 万元、6,758.58 万元和 9,771.80 万元，占当期利润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96.92%、100.25%和 100.54%。报告期内，公司营业利润在营业收入快速增长的带动下持续增长，公司净利润主要来源于营业利润。

### （九）所得税费用

报告期各期间，公司所得税费用分别为 854.64 万元、954.70 万元和 1,374.35 万元，基本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年	2017年	2016年
当期所得税费用	1,403.53	1,004.06	861.45
递延所得税费用	-29.18	-49.36	-6.81
<b>小计</b>	<b>1,374.35</b>	<b>954.70</b>	<b>854.64</b>
利润总额	9,719.63	6,741.68	6,032.12
占利润总额比例	14.14%	14.16%	14.17%

报告期内，公司所得税费用变化与利润总额的变化趋势相匹配，所得税费用占利润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14.17%、14.16%和 14.14%，基本维持稳定。

### （十）非经常性损益对净利润影响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非经常性损益的主要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55.34	-25.57	-28.71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	-	12.4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51.18	106.19	195.70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		44.66	

项目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的资金占用费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3.53	19.96	19.22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6.99	-5.63	9.12
小计	182.38	139.61	207.76
减：所得税影响额	28.72	21.70	31.58
<b>合计</b>	<b>153.66</b>	<b>117.91</b>	<b>176.18</b>

报告期内，公司非经常性损益对归属于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非经常性损益总额	182.38	139.61	207.76
减：所得税费用	28.72	21.70	31.58
归属于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153.66	117.91	176.18
归属于股东的净利润	8,345.28	5,786.98	5,177.4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191.62	5,669.06	5,001.31

公司主营业务突出，成长性良好，市场前景广阔并具有较强的获利能力。非经常性损益对公司的盈利能力影响极小，也未有可以预见的可能对公司盈利能力构成重大影响的非经常性损益。

### （十一）保荐机构对发行人持续盈利能力的核查意见

报告期内，发行人经营状况良好，销售收入和盈利水平保持快速增长的态势，不存在下列对持续盈利能力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的因素：

- 1、发行人的经营模式、产品或服务的品种结构已经或者将发生重大变化，并对发行人的持续盈利能力构成重大不利影响；
- 2、发行人的行业地位或发行人所处行业的经营环境已经或者将发生重大变化，并对发行人的持续盈利能力构成重大不利影响；
- 3、发行人在用的商标、专利、专有技术、特许经营权等重要资产或者技术

的取得或者使用存在重大不利变化的风险；

4、发行人最近一年的营业收入或净利润对关联方或者有重大不确定性的客户存在重大依赖；

5、发行人最近一年的净利润主要来自合并财务报表范围以外的投资收益；

6、其他可能对发行人持续盈利能力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的情形。

公司存在影响未来持续盈利能力的风险因素，已在本招股说明书“第四节 风险因素”进行了分析和披露。

保荐机构经核查后认为：发行人已披露了其面临的风险因素，发行人不存在对持续盈利能力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的情形，发行人具备持续盈利能力。

### 三、现金流量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投资活动和融资活动的现金流量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831.18	4,721.38	7,919.7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568.31	-261.64	-2,900.3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36.35	-10,135.10	1,351.99
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426.53	-605.90	627.9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325.75	-6,281.26	6,999.35

#### （一）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1,823.65	24,847.17	20,362.07
收到的税费返还	199.07	320.29	383.03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89.14	3,805.14	7,266.4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2,511.87	28,972.59	28,011.5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9,634.91	17,050.39	9,118.19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405.95	2,056.92	2,013.20
支付的各项税费	2,375.15	1,236.21	1,190.21

项目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264.67	3,907.70	7,770.1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5,680.69	24,251.22	20,091.7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831.18	4,721.38	7,919.78

报告期各期，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7,919.78 万元、4,721.38 万元和 6,831.18 万元，随着报告期内公司收入的持续上升，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现金流的能力较强。

2017 年度，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 2016 年度减少了 3,198.40 万元，主要系：1) 报告期内收入增长主要源自气密材料的内销收入增长，其销售存在季节性波动，通常四季度为销售旺季，公司为内销稳定合作客户提供不超过 90 天信用期，由此带来年末应收账款余额较上年末出现了较大增长；2) 公司主要原材料为石油化工产品，为大宗工业原料，公司根据市场供需状况进行集中采购以降低采购成本，2017 年末较上年末预付采购款增加 847.15 万元。

2018 年度，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 2017 年度增加 2,109.80 万元，主要系：当期公司经营情况良好，盈利能力同比明显增强，经营性现金流入增加。

## (二) 投资活动现金流量

报告期内，公司投资活动现金流构成如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1,290.00	5,399.62	6,655.37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13.57	19.96	19.2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1.75	182.48	80.87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1,508.32	5,956.98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25.32	7,110.38	12,712.45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603.64	598.43	1,406.02
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2,290.00	4,300.00	6,755.37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2,473.59	7,451.4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893.64	7,372.02	15,612.79

项目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568.31	-261.64	-2,900.34

报告期各期，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2,900.34 万元、-261.64 万元和-3,568.31 万元。2016 年-2018 年公司投资活动现金净流出主要系公司构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分别达到 1,406.02 万元、598.43 万元和 2,603.64 万元，公司报告期内不断研发生产新产品，购置相关设备以进行技术升级，同时报告期内公司拉丝基布生产主要依靠外协，受外协单位自身产能增长限制，公司逐步购置相关机器自产拉丝基布。

报告期内发行人投资所支付的现金、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主要系公司购买银行理财产品及理财产品的到期赎回。报告期内发行人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主要系股改前发行人与关联方往来款项，截至 2017 年末相关往来款项已经清理完毕，具体参见“第七节 同业竞争与关联交易”之“五、关联交易”。

### （三）筹资活动现金流量

报告期内，公司筹资活动现金流量构成如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642.50	906.81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00.00	100.00	2,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400.00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742.50	1,406.81	2,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00.00	2,000.00	6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6.15	8,031.88	48.01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1,510.03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6.15	11,541.91	648.0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36.35	-10,135.10	1,351.99

报告期各期，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1,351.99 万元、-10,135.10 万元和 1,636.35 万元，2016 年筹资活动现金净流入主要系银行借款增加影响，2017 年筹资活动出现大额净流出主要系当年度进行了利润分配，2018

年筹资活动现金净流入主要系当年度进行了一轮增资。

从筹资活动现金流入来看，最主要构成是借款取得的现金及股东投入的资金。从筹资活动现金流出来看，主要构成是偿还借款支付的现金和分配的现金股利，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主要系清理前期关联方往来款项。

## 四、公司报告期的重大资本性支出情况

### （一）报告期内重大资本性支出

报告期内，公司重大资本性支出主要为购置专用设备等固定资产支出，报告期内用于构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分别为 1,406.02 万元、598.43 万元和 2,603.64 万元。这些资本性支出为发行人不断研发生产新产品，提高高端产品产能，实现营业收入、市场占有率的快速增长提供了有力的支持。

### （二）未来资本性支出计划和资金需求量

未来公司资本性支出项目主要为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具体内容请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十三节 募集资金运用”部分。

## 五、重大担保、诉讼、其他或有事项和重大期后事项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不存在重大担保、诉讼、其他或有事项和重大期后事项。

## 六、主要财务优势和盈利能力未来趋势

### （一）主要财务优势

#### 1、主营业务突出，收入快速增长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分别为 20,407.40 万元、25,936.68 万元和 31,494.51 万元，2017 年、2018 年增速分别为 27.09%和 21.43%，收入呈稳步增长趋势。伴随着气密材料市场规模扩大及终端应用领域渗透率的提升，拉丝气垫材料逐步实现进口替代，公司收入呈现出了稳步上升的趋势。

## 2、公司掌握核心技术，盈利能力较强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的具体构成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气密材料	10,531.93	83.96%	8,464.70	78.86%	5,865.33	73.19%
其中：拉丝气垫材料	8,740.62	69.68%	7,195.59	67.03%	4,846.95	60.48%
充气游艇材料	1,791.32	14.28%	1,269.11	11.82%	1,018.38	12.71%
柔性材料	2,007.64	16.01%	2,231.19	20.79%	2,146.77	26.79%
其中：篷盖材料	1,599.20	12.75%	1,738.80	16.20%	1,555.97	19.42%
灯箱广告材料	408.43	3.26%	492.38	4.59%	590.80	7.37%
其他	4.03	0.03%	38.33	0.36%	1.43	0.02%
合计	12,543.60	100.00%	10,734.21	100.00%	8,013.53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毛利分别为 8,013.53 万元、10,734.21 万元和 12,543.60 万元，呈快速增加趋势。公司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毛利率为 39.27%、41.39%和 39.83%，维持在较高水平。

公司掌握拉丝气垫材料的核心生产工艺，拥有相关发明专利，且拉丝气垫材料由于终端应用领域对产品性能要求较高，加工工艺复杂，具备一定的技术门槛，国内外竞争者较少，该业务领域保持着较高的毛利率，公司盈利能力较强。

## 3、资产质量较高，营运能力强

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周转天数维持在 70-80 天左右，周转天数相对较短。公司存货中大部分产成品均为已有客户订单、正按批次发货的库存，各期存货跌价金额较小。总体来看，公司流动资产质量高，营运能力较强。

## 4、偿债能力较强

发行人的盈利能力强，收入的现金含量高，利息保障倍数高，资产负债结构合理，长短期偿债能力较强。

## (二) 盈利能力的未来趋势

报告期内，公司在产品研发、生产工艺与技术、客户服务等方面已经形成了

较强的竞争优势。未来几年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盈利能力产生重要影响的因素主要包括：

### 1、下游应用领域的发展与拓宽

目前公司气密材料主要应用于划水板、皮划艇等休闲、运动器材的生产，国内生产企业生产成品后主要用于外销。目前，全国水上运动主要船艇生产厂商有300多家，各类船艇泊位近2万个，职业俱乐部近200个，水上健身休闲、竞赛表演、体验旅游、场地设计、资讯等产业门类逐年扩充，市场需求类别持续增加、数量不断增大，国内市场发展空间较大，未来发展可期。

公司生产出的拉丝气垫材料不仅具有很好的机械强度、缓冲功能及较强的冲击吸收作用，同时具有耐候性强、密封性好、弹性佳、使用寿命长、环保等多种优越性能。由于上述优良的物理特性，气密材料未来的潜在应用领域较为广泛，包括水上乐园、气模产品、医疗救援、家具用品（床垫等）等多个领域。

### 2、持续投入研发，维持技术优势

发行人成立时间较长，自公司成立以来，公司高度重视研发投入和新品开发，从灯箱广告材料生产开始，逐步研发成功篷盖材料、充气游艇材料，2012年成功试制拉丝气垫材料，2013年实现量产。公司产品质量稳定、性能较好，拉丝气垫材料逐步实现进口替代。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产品的核心技术已获得自主知识产权17项，其中已授权发明专利10项、实用新型7项。此外，公司已成功参与制定的国家、行业、联盟等标准累计达10余项。

### 3、客户资源稳定

报告期内公司与主要客户合作关系稳定，产品与服务在行业内形成良好的口碑，为公司进一步开拓客户打下基础。同时报告期内公司积极参加游艇展和划桨运动展等各类国内外下游产品展会，向潜在下游客户推介产品，报告期内公司客户开拓情况良好，带来收入持续增长。

### 4、募投项目的影响

在现有产能已较为饱和的情况下，进一步扩大产能对公司未来盈利增长至关

重要。为此，公司将通过募集资金建设“年产 450 万平方米拉丝基布建设项目”、“高性能产业用复合新材料技改项目”和“研发中心建设项目”三个项目。通过这些项目的建设投产，扩充公司核心产品产能，优化产品结构，有利于公司利用技术和规模优势，进一步降低成本，提升公司在行业内的竞争优势，从而获取更多的销售收入和利润。

## 七、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当年即期回报摊薄情况以及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措施与相关承诺

为保护投资者利益，增强公司的盈利能力和持续回报能力，根据《国务院关于进一步促进资本市场健康发展的若干意见》（国发[2014]17 号）和《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资本市场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保护工作的意见》（国办发[2013]110 号）、证监会颁布的《关于首发及再融资、重大资产重组摊薄即期回报有关事项的指导意见》（证监会公告[2015]31 号）要求，为保障中小投资者利益，公司就本次发行对即期回报摊薄的影响进行了认真分析，公司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已就因本次发行导致公司即期每股收益和净资产收益率被摊薄的风险及填补措施形成了相关决议。公司、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分别对此作出相关承诺。

### （一）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后对发行人即期回报的影响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总股本为 7,500 万股，本次发行不超过 2,500 万股，占发行后总股本的比例不低于 25%。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的股本和净资产规模短期内都有较大幅度的增加，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使用及其带来的积极影响是长期的，短期内募投项目实现的收益增长可能落后于公司股本的扩张和净资产规模的扩张。本次发行在短期内存在摊薄公司每股收益及净资产收益率，即摊薄即期回报的风险。

### （二）本次发行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 1、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必要性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投资于“年产 450 万平方米拉丝基布建设项目”、“高性

能产业用复合新材料技改项目”和“研发中心建设项目”三个项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达产后，能够缓解产能不足，优化产品结构，为公司战略规划提供基础，增强公司市场竞争力，巩固公司的行业地位。本次发行的必要性与可行性详见招股说明书“第十三节 募资资金运用”之“二、募资资金运用的具体情况”。

## 2、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合理性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投资规模、内部收益率和投资回报期等的测算经过了充分缜密的论证，综合考虑了市场情况、客户需求、现有经验等因素，具有合理性。

### (三)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与公司现有业务的关系以及公司从事募投项目在人员、技术、市场等方面的储备情况

#### 1、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与公司现有业务的关系

公司从事塑胶复合材料生产多年，从灯箱广告材料生产开始，持续加大研发投入，逐步研发成功篷盖材料、充气游艇材料，2012年成功试制拉丝气垫材料，在气密材料领域拥有核心生产工艺及先发优势。公司本次募集资金计划用于“年产450万平方米拉丝基布建设项目”、“高性能产业用复合新材料技改项目”和“研发中心建设项目”三个项目，资金投向公司目前业务，或为业务的延伸。项目的实施有利于公司的长远发展并对经营业绩起到较大的促进作用。

#### 2、公司从事募投项目在人员、技术、市场等方面的储备情况

##### (1) 人员储备

公司在深耕塑胶复合材料生产多年，通过内部培养、外部招聘、竞争上岗的多种方式储备了管理、生产、销售等各种领域优秀人才。未来公司将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加强人力资源建设，建立合理的人力资源发展机制，制定人力资源总体规划，优化现有人力资源整体布局，并根据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产品特点，对储备人员进行培训，保证相关人员能够胜任相关工作。

##### (2) 技术储备

公司经过多年的研发积累，已逐步形成自身的核心技术，形成多项授权保护

的专利技术，并实现多项技术的科技成果转化，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已获得自主知识产权 17 项，其中已授权发明专利 10 项、实用新型 7 项。此外，公司已成功参与制定的国家、行业、联盟等标准累计达 10 余项。未来公司将进一步加大研发投入，加强与国内外科研机构合作，进行持续不断的技术研发与产品创新，维持核心竞争力。

### **(3) 市场储备**

公司经过多年拓展经营，已建立了稳定的销售渠道，与国内外一大批产业用纺织品下游生产企业建立了长期合作关系。

## **(四) 本次发行摊薄即期回报的填补措施**

本次发行可能导致投资者的即期回报被摊薄，为进一步落实《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资本市场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保护工作的意见》（国办发[2013]110 号）的相关规定，优化投资回报机制，维护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公司拟采取多种措施以提升公司的盈利能力，增强公司的持续回报能力，具体措施如下：

### **1、现有业务板块运营状况及发展态势**

公司目前主要生产及销售塑胶复合材料，主要包括柔性材料和气密材料，具体包括拉丝气垫材料、充气游艇材料、篷盖材料和灯箱广告材料等。其中气密材料主要下游客户为国内的休闲、运动器材生产厂家，相关厂家主要为欧美运动品牌提供 ODM/OEM 加工，或直接销售给迪卡侬等国外运动商品进口商、超市等；柔性材料主要外销。

报告期内公司收入增长主要源自气密材料，公司拥有拉丝气垫材料的核心生产工艺及相关发明专利，为国内少数实现拉丝气垫材料稳定量产的生产企业。凭借稳定的产品质量及良好的客户服务，公司产品逐步实现进口替代。报告期内伴随着拉丝气垫材料终端应用领域渗透率的提升及逐步实现进口替代，公司拉丝气垫材料收入实现快速增长，带来公司报告期内收入稳步增长。

### **2、公司现有业务板块主要风险及改进措施**

公司目前主要面临的风险包括：塑胶复合材料行业市场竞争加剧的风险、不

能持续进行产品研发和技术创新的风险、核心产品毛利率下降的风险及原材料价格大幅上升带来的盈利能力下降的风险等。

为应对上述风险，公司将提升自身技术水平，降低生产成本，巩固公司在塑胶复合材料领域的市场竞争优势；继续优化产品结构，提升抗风险能力；开发公司产品在其他领域的应用，扩大公司产品的应用领域。

### **3、稳步推进实施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

公司将稳步推进募集资金投资建设的前期准备工作，同时将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进度，在募集资金到位前先行运用自有资金及市场融资解决项目所需资金，确保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顺利推进。

公司将通过有效运用本次募集资金，改善融资结构，提升盈利水平，进一步加快既有项目效益的释放，增厚未来收益，增强可持续发展能力，以填补股东即期回报下降的影响。

### **4、加强技术创新，提升持续盈利能力**

对产品研发的高度重视是公司增长的重要原动力。未来，公司将依靠自身的科研和技术平台，通过自主研发、合作开发等方式加强技术创新，进一步提升公司产品的技术水平，以增加公司盈利增长点，提升公司持续盈利能力。

### **5、规范分红行为、及时回报股东**

公司已经在《上市后章程》及《上市后未来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中约定了上市后的分红政策、现金分红的比例及分红政策的调整机制等。公司在上市后将严格根据既定的分红政策规范分红行为，及时回报股东，加强对中小投资者的保护。

## **（五）相关承诺主体的承诺**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公司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作出的承诺如下：

“1、本人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

2、本人承诺对本人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

- 3、本人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其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
- 4、本人承诺由董事会或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 5、如公司未来实施股权激励计划，本人承诺未来公布的公司股权激励方案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 6、本人承诺切实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以及本人对此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若本人违反该等承诺并给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愿意依法承担对公司或者投资者的补偿责任；
- 7、自本承诺出具日至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前，若中国证监会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新的监管规定的，且本人上述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监会该等规定时，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中国证监会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

作为回报填补措施相关责任主体之一，本人若违反上述承诺或拒不履行上述承诺，本人同意按照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按照其制定或发布的有关规定、规则，对本人作出相关处罚或采取相关管理措施。”

虽然本公司为应对即期回报被摊薄风险而制定了填补回报措施，但所制定的填补回报措施不等于对公司未来利润做出保证。投资者不应据此进行投资决策，投资者据此进行投资决策造成损失的，公司不承担赔偿责任。

## **(六)保荐机构对公司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的影响分析及填补措施等相关事项的核查情况**

保荐机构查阅了公司针对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的影响分析及填补措施相关事项所形成的董事会决议，对公司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进行了访谈，获取了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关于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保障措施的书面的承诺。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发行人关于本次发行对即期回报的摊薄影响分析具备合理性，发行人填补即期回报的措施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所做出相关承诺事项符合《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资本市场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保护工作的意见》（国发[2014]17号）、《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资本市场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保护工作的意见》（国办发[2013]110号）和《关于首发及再融资、重大资产重组摊薄即期回报有关事项的指导意见》（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

告[2015]31 号) 等相关文件中关于保护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的精神及要求。

## 第十二节 业务发展目标

### 一、公司业务发展目标

公司自成立以来,始终坚持以“品质卓越,不断创新”为宗旨,坚持以“高起点、高质量、高效率”为经营理念,贯彻以“质量为本,客户至上”的管理思想,顺应市场发展趋势,抓住国内气密材料和柔性材料行业发展的重大机遇,优化和整合现有资源,开发出高技术含量、高附加值的产品。公司将充分利用技术研发优势、先进的生产工艺水平和优秀的质量控制能力,提升现有产品的品质和技术水平,并进一步开展新材料的研究和开发工作,力争在未来持续有新产品的推出,提升公司综合竞争力,力争把华生科技打造成国际国内一流的塑胶复合材料供应商。

### 二、未来发展计划

发行当年和未来两年,公司将凭借技术研发优势,整合市场、技术、人员、资本等各类资源,多层次、全方位提升公司的持续发展能力,并通过“年产450万平方米拉丝基布建设项目”、“高性能产业用复合新材料技改项目”和“研发中心建设项目”三个募投项目的实施,强化公司的核心竞争力,进一步巩固公司在国际国内塑胶复合材料供应商中的竞争优势。

#### (一) 研发与创新计划

公司非常重视技术创新和产品研发,初步形成了“在研项目—成熟项目—产业化项目”逐层推进的良性循环。未来几年,公司将密切关注国内外气密材料和柔性材料行业发展的前沿和趋势,在技术开发和产品创新方面持续加大投入,着力建设一流的研发中心,利用产学研平台,加大校企合作。

公司将围绕现有主导产品拉丝气垫材料、充气游艇材料和篷盖材料,根据下游应用领域的不同需求,在环保、耐老化、耐折叠、轻量化等方面持续改进、持续研发。

目前,公司正在研发的新产品主要包括TPU充气游艇材料、超大间距间隔织

物等。公司拟将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投入“研发中心建设项目”。该项目建成后，有助于公司针对上述产品方向重点开展研发，保持在研发领域的竞争优势。

## （二）产能扩张及技术改造计划

展望未来，公司面临着较好的发展机遇，根据公司的发展规划，今后3-5年气密材料将实现30-50%左右的年复合增长。但受制于目前产能的瓶颈，要实现上述发展目标，必须加大投入，扩大生产，提升公司的整体竞争力及抗风险能力。公司拟将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投入“年产450万平方米拉丝基布建设项目”和“高性能产业用复合新材料技改项目”。

“年产450万平方米拉丝基布建设项目”建成之后，公司将新增450万平方米拉丝基布的生产能力。该项目的实施将进一步提高公司产品的附加值，提升公司在拉丝气垫材料领域的影响力。

“高性能产业用复合新材料技改项目”的实施将有助于进一步提高公司生产效率、降低生产成本。

通过上述两个项目的实施将大幅度提高公司拉丝气垫材料基布的产能和塑胶复合材料的生产效率，从而进一步提高公司的市场占有率和在行业内的影响力及整体竞争力。

## （三）人力资源提升计划

公司将始终坚持把人才队伍建设与储备放在第一位，注重发掘人才、吸引人才、培养人才，为人才成长创造良好的环境，力争培养出一批具有扎实专业知识和丰富管理经验的核心骨干，使公司在激烈的市场竞争中保持竞争实力。

未来，公司将加强人才引进、培养和储备，为公司持续快速发展输送新鲜血液，提供创新动力。公司将完善人才引进机制，招纳本行业经验丰富、德才兼备的专业技术和管理人才，提升科研和管理实力，满足企业可持续发展的需求。公司将根据业务需求优化人才结构，保证公司长期稳定的发展。同时，公司将加大培训投入，完善员工培训体系，鼓励员工参加各种专项培训以及职业技能鉴定，优化员工知识结构，建立起能够适应现代化企业管理和公司未来发展需要的高水平、高素质员工队伍。公司将进一步完善考核与激励机制，激发员工创造价值的

动力，持续提高员工职业素养和公司绩效。

#### **（四）拓宽融资渠道**

公司目前正处于持续发展阶段，需要较大的资金支持。公司将不断拓展新的融资渠道，优化资本结构，降低筹资成本，在与银行保持长期良好合作关系的同时，积极利用资本市场直接融资的功能，为长远发展提供资金支持。

### **三、发展规划的前提条件和可能面临的困难**

#### **（一）发展规划的前提条件**

公司实现上述规划所依据的前提条件为：

- 1、公司所遵循的国家和地方现行的有关法律、法规和经济政策无重大改变；
- 2、公司所处的宏观经济环境、政治、法律和社会环境处于正常发展状态，没有对公司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的不可抗力事件发生；
- 3、本次股票发行顺利完成，募集资金能够及时足额到位；
- 4、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能够顺利实施，并取得预期收益；
- 5、公司所处行业处于正常发展状态，没有出现重大的市场突发情形；
- 6、公司能够持续保持现有管理层、核心技术人员的稳定性和连续性。

#### **（二）发展计划可能面临的困难**

公司实施上述计划面临的主要困难是：

- 1、尽管公司具备较强的行业竞争优势，但要加速发展，仍存在资金实力不足的缺陷。
- 2、虽然公司已经培养了一批高素质人才，但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不断扩大，可能无法满足今后业务发展带来的技术研发、企业管理、市场营销等方面的需要。
- 3、随着行业的技术进步，公司需不断加大研发投入，提升研发水平，继续保持行业竞争优势。

## 四、确保实施上述计划拟采用的方法、措施

### （一）充分发挥募集资金的作用

如果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募集资金得以成功，将为公司实现上述业务发展目标提供强有力的资金支持。公司将认真组织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持续进行技术创新，增强公司在柔性材料和气密材料行业的影响力。

### （二）加强技术人才和管理人才队伍建设

公司将加强技术人才和管理人才队伍建设，同时通过行之有效的人才激励制度，吸引行业高端人才，培育积极、包容的企业文化，打造一流的团队，确保公司业务发展目标的实现。

### （三）进一步完善公司内部运营管理机制

公司将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对上市公司的要求规范运作，进一步完善公司的法人治理结构，强化各项决策的科学性和透明度，促进机制创新和管理升级。公司将对产品研发、市场开拓、质量管理、财务管理、内部控制等方面的管理规则进行细化，严格执行各项业务流程规定，全面提升运营效率。

## 五、本次募集资金运用对实现上述发展计划的作用

本次募集资金将为公司的业务开展提供资金保障，对上述发展计划实现起到重要推动作用，具体表现为：

1、本次募集资金主要用于投资 450 万平方米拉丝基布建设项目，一方面扩充该产品产能，增加主营业务收入，为公司带来新的盈利增长点，另一方面完善公司产品结构调整，提高持续发展能力。

2、公司将利用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高性能产业用复合新材料技改项目，通过引进国外先进设备，提升生产效率和产品质量，提升公司产品竞争力。

3、公司将利用部分募集资金投资研发中心建设项目，提升公司自主研发能力和信息化管理水平，提高公司核心竞争力。

## 第十三节 募集资金运用

### 一、募集资金项目的基本情况

#### (一) 募集资金项目概况

根据公司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司本次拟公开发行新股数量不超过 2,500 万股。募集资金数额将根据市场情况和向投资者询价情况确定，预计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 48,162.78 万元。

公司的募集资金拟全部投入下列项目（按投资项目的轻重缓急排序）：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总投资金额	使用募集资金投资金额
1	年产 450 万平方米拉丝基布建设项目	42,840.63	42,840.63
2	高性能产业用复合新材料技改项目	3,188.26	3,188.26
3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2,133.89	2,133.89
合计		48,162.78	48,162.78

若本次发行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少于上述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募集资金不足部分由公司自筹资金解决。

在本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到位之前，公司将根据项目进度的实际需要以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并在募集资金到位之后按照相关法规规定的程序予以置换。

#### (二) 募集资金投入时间进度

根据规划，本次募集资金拟投入上述投资项目的进度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总投资金额	建设期			使用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第一年	第二年	第三年	
1	年产 450 万平方米拉丝基布建设项目	42,840.63	16,400.75	17,121.44	9,318.45	42,840.63
2	高性能产业用复合新材料技改项目	3,188.26	1,670.04	1,518.22	-	3,188.26
3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2,133.89	1,327.59	806.30	-	2,133.89
合计		48,162.78	19,398.38	19,445.96	9,318.45	48,162.78

本次募集资金的实际投入时间将按募集资金实际到位时间和项目的进展情况作相应调整，确保募投项目的顺利实施。

###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审批、核准或备案情况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取得相关部门的备案批文，具体情况如下：

项目名称	项目核准备案文号	环评批复/环境影响登记表
年产 450 万平方米拉丝基布建设项目	2019-330481-17-03-018718-000	201933048100000 287
高性能产业用复合新材料技改项目	2019-330481-17-03-006891-000	嘉环海建 [2019]76 号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2019-330481-17-03-008947-000	改 201933048100042

### （四）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主体及实施地点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主体及实施地点情况如下：

项目名称	实施主体	实施地点
年产 450 万平方米拉丝基布建设项目	公司	海宁
高性能产业用复合新材料技改项目	公司	海宁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公司	海宁

### （五）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安排

本公司已制定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实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制度，保证募集资金的安全性和专用性。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份募集资金到位后，将存放于董事会决定的专户集中管理，做到专款专用。

## 二、募集资金运用的具体情况

### （一）年产 450 万平方米拉丝基布建设项目

#### 1、项目概况

公司拟在浙江海宁经编产业园区实施本项目，项目达产后公司将新增拉丝气垫材料基布产能 450 万平方米。公司计划使用募集资金 42,840.63 万元投入本项目，主要用于土地购置、土建工程以及机器设备购置及安装。项目建成后，有利

于提高公司拉丝气垫材料整体产能和市场占有率，提升公司在国内外市场的竞争力和抗风险能力。

## 2、项目建设的必要性及背景

### (1) 满足市场需求

本项目涉及的拉丝气垫材料属于产业用纺织品大类。在我国，产业用纺织品兴起于上世纪 50 年代，经过半个世纪的发展，产业用纺织品行业已经成为我国纺织品的三大支柱行业之一。2001 年我国加入 WTO 以后，产业用纺织品发展空间进一步扩大，根据中国产业用纺织品行业协会数据显示，2017 年我国产业用纺织品行业完成纤维加工总量 1,508.30 万吨，相较于 2002 年的 208.10 万吨，增长了 624.80%，年均复合增长率达 14.12%。

本项目涉及的拉丝气垫材料下游市场主要集中在休闲、运动用品领域，属于体育用品中的户外运动用品。

体育用品方面：2017 年我国体育用品及相关产品制造的总产出和增加值分别为 13,509.2 亿元和 3,264.6 亿元，占同期国家体育产业总产出和增加值的比重分别为 61.4%和 41.8%，2017 年我国体育用品行业增加值较 2007 年增长 323.55%<sup>31</sup>。

户外运动用品方面：欧美发达国家户外运动产业起步早、发展快，已形成持续高速增长的户外用品市场。根据美国户外行业协会（Outdoor Industry Association）的数据，2017 年美国参与户外运动的人数为 1.46 亿人，约占美国人口总数的 49.00%。同时，美国消费者每年在户外活动上的直接支出达到 6,455 亿美元。对比之下，目前中国人均户外用品消费金额不足欧美市场的 1/4<sup>32</sup>，中国户外运动还有巨大的户外运动市场潜在消费者。我国户外用品市场规模从 2006 年的 17.6 亿元，增长至 2017 年的 244.6 亿元，增长 1,289.78%<sup>33</sup>。

水上运动用品方面：水上运动主要涵盖帆船(板)、赛艇、皮划艇(激流)、摩托艇、滑水、潜水(蹼泳)、极限(冲浪、漂流)等项目，根据 2016 年 11 月国家发展改革委、国家体育总局等 9 部门联合发布的《水上运动产业发展规划》，到

<sup>31</sup> 数据来源：国家统计局和国家体育总局

<sup>32</sup> 《户外用品行业步入消费转型期》：

<http://finance.china.com.cn/consume/20170223/4110520.shtml>

<sup>33</sup> 数据来源：中国纺织品商业协会户外用品分会

2020年，我国水上运动产业总规模达到3,000亿元。

水上休闲运动，包括冲浪、划船、独木舟、游泳、皮划艇、水疗中心等运动、休闲活动。2016年，水上休闲运动用品零售市场规模约为330亿美元，占全球户外休闲产品的18.4%，自2011年至2016年的年均增速约为6.1%，预计从2017年至2021年，该市场的年均增速将保持在6.8%，2021年的水上休闲运动用品零售市场规模将达到463亿美元。<sup>34</sup>

在下游市场需求保持持续增长的背景下，本项目的实施具备必要性。

## （2）符合产业政策

工信部、发改委于2016年12月发布的《产业用纺织品行业“十三五”发展指导意见》指出：“坚持产需融合，拓展应用范围，提升服务能力。促进产业用纺织品行业由数量型向质量效益型增长转变。”

工信部于2016年9月发布的《纺织工业发展规划（2016—2020年）》指出：“加快采用先进技术改造提升传统产业，增强质量管控和品牌运营能力，扩大中高端产品供给，提高产业用纺织品比重，推进纺织工业向高端化、智能化、绿色化、国际化转型升级。”

国务院于2015年5月发布的《中国制造2025》指出：“支持重点行业、高端产品、关键环节进行技术改造，引导企业采用先进适用技术，优化产品结构，全面提升设计、制造、工艺、管理水平，促进钢铁、石化、工程机械、轻工、纺织等产业向价值链高端发展。”

上述国家及相关部门出台的政策从多方面肯定了产业用纺织品行业的重要性、必要性，并提出了行业发展的指导意见，本项目的实施符合相关政策的精神。

## （3）突破产能限制

随着拉丝气垫材料业务逐渐发展壮大，一方面拉丝气垫材料面临下游市场旺盛的需求；另一方面，客户对产品的功能、质量等提出了更高的要求，但是目前，由于受生产场地、设备产能限制，公司无法继续大规模提高生产能力，现有产能已近饱和。产能限制在一定程度上影响了新客户及潜在客户的订单承接能力。公司需要通过扩充产能逾越产能瓶颈的限制，扩大公司在拉丝气垫材料领域的市场份额。

<sup>34</sup> 《全球户外及水上休闲用品的龙头》：申万宏源（2018）

通过本项目的实施，公司将扩大现有拉丝气垫材料产品产能，提高公司的业务承接能力，公司产能不足的瓶颈将得到缓解。项目的实施将提高生产率、提高产品质量、降低生产成本以及缩短生产周期，有利于公司综合竞争力的提升。

#### **(4) 优化产品结构**

随着市场的快速发展，客户对产品的质量和种类也提出了更多元化的需求，公司计划通过本项目的实施，对拉丝气垫材料基布系列产品进行适当的扩产，以满足市场对高质量、功能多样化等方面的需求。项目实施后，公司在产品总量、品种、质量上均将得到提升，能够更好的满足国内外客户的需求，同时提升公司的生产效率和产品质量，从而提高公司的盈利能力。

#### **(5) 扩大技术优势**

拉丝气垫材料是近几年才逐渐发展起来的新兴领域，行业内的生产企业具有数量少、行业集中度高的特点，设备技术及可靠性是行业的重要竞争要素之一。

公司一直以来高度重视产品的品质和质量，对产品的生产过程有着非常严格的工艺要求，经过多年的发展，公司已经形成较为成熟的生产工艺路线，采用专业的生产装备，在工艺装备方面已经积累了一定优势。但是国内的生产工艺和设备与国际先进水平尚存一定差距，生产设备和工艺的水平直接影响到产品的性能、可靠性和稳定性，主要体现在先进生产设备和领先工艺的缺乏等方面。

为了进一步提高公司整体设备水平，提升公司的技术优势，为公司持续、高速发展提供充足动力，公司需要建设新的生产基地、引进国内外先进的生产设备和工艺，提升生产水平和产品质量，增强产品竞争力，从根本上推动公司快速发展壮大。

另外，目前由于场地和设备的限制，公司需要通过有限的生产设备进行不同产品的切换，生产效率较低，产品质量把握难度较大。本项目实施后，能够减少单条生产线因频繁变动生产带来的产品质量问题，有助于进一步提升产品合格率。

### **3、项目建设的可行性**

#### **(1) 行业的快速发展**

根据 Allied Market Research 发布的《Technical textile Market by Type and by End User-Global opportunity Analysis and Industry

Forecast, 2014-2022》，2015 年全球产业用纺织品市场规模在 1,584.29 亿美元左右，并预计在未来将以 6.40% 的复合增长率快速发展，在 2022 年市场规模将达到 2,440.32 亿美元。另一方面，2016 年，Markets and Markets 咨询公司发布了全球复合材料的市场报告。据 Markets and Markets 预测，全球复合材料的市场规模将从 2015 年的 695 亿美元上升至 2021 年的 1,052.6 亿美元，年平均复合增长率为 7.04%。亚太地区仍然是全球复合材料最大和发展最快的市场。根据《产业用纺织品行业“十三五”发展指导意见》，2016-2020 年，规模以上企业工业增加值年均增长 9% 左右，全行业纤维加工总量年均增长 8% 左右，劳动生产率年均增长 8% 以上。到 2020 年，产业用纺织品纤维加工量占全行业比重达到 33%。

## （2）政策的大力支持

我国工信部在《纺织工业发展规划（2016—2020 年）》中提出：“要加快科技创新体系建设和完善纺织行业标准体系。要建设和完善纤维新材料、产业用纺织品、功能性服装家纺等领域产业技术创新联盟，加强产业链上下游、生产和应用、军工和民用之间的协作创新；加强纤维新品种、功能性纺织品、产业用纺织品、纺织智能制造和两化融合等领域标准的修订。加强标准国际合作，加快国际标准转化，积极主导和参与国际标准修订，推动纺织优势产业技术标准成为国际标准，推动纺织标准国际互认。”

据工信部和发改委发布的《产业用纺织品行业“十三五”发展指导意见》，将积极推广高强、耐磨、防生化、防辐射、电磁屏蔽、高耐气候性等功能纺织材料和技术应用于安全防护、文体休闲等民用领域。《浙江省人民政府关于促进企业技术改造的实施意见》中提到“要加大财政金融扶持力度，并实施鼓励提高资源利用水平的奖惩政策，加快建立企业分类管理制度，实行与单位产出效益挂钩的奖惩制度。各级财政资金优先扶持技术改造效益突出的企业。”

## （3）优秀的管理、研发和销售团队

公司在创立之初就已把“人才”定位成推动企业发展的第一资源，积极吸引省内外高端技术型人才和管理型人才。公司形成了以总经理为核心的，具备丰富的行业经验和领先意识的管理和研发团队，团队具有丰富的行业经验和较强的执行力，能够帮助公司准确把握市场的发展趋势。这也为本次项目的顺利实施提供了保障。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拥有研发人员 30 余人，拥有较好的理论功底和良好的行业背景。同时公司建立了高效的人才培养机制。除内部技术骨干、核心技术人员以讲座和研讨的形式与其他员工进行学术交流外，公司还定期邀请业内专家和科研院研究人员进行专题授课，并选派员工外出进修。通过以上各种方式的学习，公司研发人员的专业素质得到不断提高。

公司通过了 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ISO14001 环境管理体系以及 OHSAS18001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拥省级研发中心以及专业的研发团队和完善的研发管理体系，具有较强的研发创新能力及成果转化能力。公司采取“自主研发为主，技术引进为辅”的科创模式，积极与国内一流大学及试验研究院等科研机构的技术合作与交流，建立了长期紧密稳定的合作关系。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已获得自主知识产权 17 项，其中已授权发明专利 10 项、实用新型 7 项；公司已成功参与制定的国家、行业、联盟等标准累计达 10 余项。此外，公司还拥有“省级高新技术企业研究开发中心”、“高新技术企业”、“浙江省名牌产品”、“十佳会员单位”等荣誉。

公司还拥有一支具有丰富市场经验和较高业务素质的营销队伍，并与在华东、华南等地区的客户保持紧密的合作。一方面，公司十分注重对营销人员的专业培训，提升营销人员的专业水平，公司通过实施多种激励措施，充分调动了公司中高层管理人员的积极性，有效地将公司利益和个人利益结合在一起，使管理人员和营销人员共同关注公司的长远发展并分享公司业绩成长所带来的价值增值，成功地带领公司蓬勃发展；另一方面，由技术人员与营销人员保持密切的联系，保证每个营销人员都能够深谙公司产品的特性和品质，提高与客户沟通的效率，便于根据客户要求，及时向研发中心进行反馈和交流，方便进行技术方案设计，为客户提供全方位的服务。

#### **（4）主营业务的扩展和深化**

本项目扩产内容为建设气密材料生产线，项目达产后将新增拉丝基布产能 450 万平方米，生产拉丝气垫材料相关产品，并以公司目前成熟的核心技术为基础延伸开发，是对公司现有产品体系的改进和技术水平的提升。随着本项目的顺利实施，将有利于显著提高公司产能和生产技术水平，进一步增强公司核心竞争力。

#### 4、投资估算

本项目投资总额为 42,840.63 万元，其中土建工程费用 13,350.00 万元、设备购置及安装费用 18,636.90 万元、铺底流动资金 7,802.98 万元。本次募集资金项目具体投入估算如下：

单位：万元

投资项目	金额（万元）	投资比重
土地购置	1,346.40	3.14%
土建工程	13,350.00	31.16%
设备购置及安装	18,636.90	43.50%
其中：设备购置	17,920.10	41.83%
设备安装调试	716.80	1.67%
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100.00	0.23%
基本预备费	1,604.35	3.74%
铺底流动资金	7,802.98	18.21%
<b>总投资</b>	<b>42,840.63</b>	<b>100.00%</b>

#### 5、主要生产工艺流程

本项目的工艺流程与本招股说明书“第六节 业务与技术”之“四、主营业务情况”之“（二）主要产品工艺流程”中基布织造描述的生产工艺流程一致。

#### 6、主要设备情况

本项目选用的主要设备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设备名称	型号	数量 (台/套)	单台售价 (万元/台)	总金额	来源
双剑杆织机	范德维尔定制	50	320.00	16,000.00	比利时
双针床织机	五洋纺机定制	30	30.00	900.00	国产
经轴	无锡先达定制	225	0.50	112.50	国产
盘头	永康金连定制	1,300	0.24	312.00	国产
分条整经机	卡尔迈耶分条整经机	1	300.00	300.00	瑞士
整经机	定制	4	15.00	60.00	国产
叉车	杭叉 3T	2	9.00	18.00	国产
电脑	组装	4	0.40	1.60	国产

设备名称	型号	数量 (台/套)	单台售价 (万元/台)	总金额	来源
天车	卫华 3T	18	6.00	108.00	国产
空调	格力 5 匹	40	0.85	34.00	国产
空压机	-	3	8.00	24.00	-
其他	-	-	-	50.00	-
合计	-	1,677	-	17,920.10	-

## 7、主要原材料、辅料供应

本项目所需主要原材料包括涤纶工业长丝、PVC 树脂粉、增塑剂、钛白粉等，供应渠道主要为国内市场采购。公司在物资采购方面制定了严格的管理办法和业务操作流程，审慎选择材料供应商，所提供的原材料质量可靠，已有多年的合作关系。长期合作关系保证原材料供应的及时、经济、高质和高效，供应渠道有保障。

## 8、环境问题

本项目在生产过程中产生的污染物主要有噪声、固体废物、废水。其中：

噪声主要来自车间噪声源、空调机组等，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 3、4 类标准要求，不会对周围环境造成噪声污染。另外企业通过加强绿化、种植树木等措施减少噪声影响；

固体废物主要为员工生活及办公垃圾、生产车间产生的报废料等，生活及办公垃圾分类收集，委托环保部门处理；生产车间报废料回收利用。固体废物采取措施后对环境无影响；

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主要来源于员工生活废水，经芬顿氧化+厌氧处理后再进入废水处理站处理。全部废水经处理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一级排放标准要求后排放，公司将做好污水处理、接管工作，并接受环保部门的监督。

本项目已取得嘉兴市环境保护局出具的 201933048100000287 号建设项目环境影响登记表。

## 9、项目用地情况

本项目拟在浙江海宁经编产业园区内建设，项目用地为新增用地，截至目前

该项目所需土地尚未取得。根据海宁市人民政府马桥街道办事处于 2019 年 5 月 6 日出具的《土地招拍挂进展说明》，该项目所需土地坐落于马桥街道柏士村，宗地编号为[19054]，已于 2019 年 4 月 19 日至 2019 年 5 月 5 日期间在海宁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网站上进行了批前公告。该处土地已于 2019 年 5 月 8 日进行挂牌公告，并计划于 2019 年 6 月完成出让土地的摘牌工作。

浙江海宁经编产业园区交通便利，且已经具备了良好的水、电、通讯等公用设施供应条件，建设条件良好。

## 10、项目建设进度与经济效益

### (1) 项目建设进度

本项目从开工建设到建设完工的周期为 36 个月。其中土建工程 15 个月，设备购置及安装调试约为 21 个月：

工作内容	第一年 (T+0)				第二年 (T+1)				第二年 (T+2)			
	1-3 月	4-6 月	7-9 月	10-12 月	1-3 月	4-6 月	7-9 月	10-12 月	1-3 月	4-6 月	7-9 月	10-12 月
项目前期工作	■											
土建工程					■	■						
设备订货采购					■	■	■	■	■	■		
设备安装调试						■	■	■	■	■	■	
人员招聘培训							■	■	■	■	■	
试生产/投产											■	■

### (2) 项目预期实施效益的定量分析

本项目预计完全达产后，所得税按利润总额的 15% 计取，各项指标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名称	金额
销售收入	39,600.00
毛利	19,988.56
利润总额	15,063.45
净利润	12,803.93

注：本项目为拉丝气垫材料中间品“拉丝基布”的扩产项目，以上为假设拉丝基布产能完全释放后按 1:1 对应的拉丝气垫材料的成品销售收入及预期效益定量分析，销售收入根据 T1-T5 年预测的产品销售单价确定。

## （二）高性能产业用复合新材料技改项目

### 1、项目概况

公司拟在现有厂区内进行产业用纺织品生产线的技术改造，公司计划引进六辊压延机、热熔贴合机等国内外成熟、先进的生产设备对公司现有老旧设备进行更新换代，进一步完善公司生产硬件设施基础。公司计划使用募集资金 3,188.26 万元投入本项目，主要用于机器设备购置及安装。项目建成后，公司在产业用纺织品领域的综合竞争能力将有较大提高。

### 2、项目建设的必要性及背景

#### （1）推进企业技术与设备更新换代的需要

公司经过多年发展，主营产品在高性能产业用复合材料领域内已经占据一定的市场份额，但目前公司生产线所用的设备相对老旧，因设备老旧程度较高进而影响公司实现可持续经营的发展需要。在此背景下，公司需更新换代已有的老旧生产设备，在充分考虑生产工艺以及产品品质的基础上，实现现有老旧生产设备的更新换代。本次募投项目将通过引进成熟、先进的热熔贴合机等设备，全方面升级公司贴合生产线。新设备生产自动化程度更高、操作更便捷，可在更大程度上节约劳动力，并可有效降低废料、残次品等综合成本，具有良好的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依托引进先进的生产设备，公司还将积极改良现有生产工艺技术流程，最终建成具备先进生产工艺水平的产品生产线，紧跟行业技术发展趋势。

本次募投项目是提升公司生产工艺水平及自动化水平的重要举措，项目的顺利实施可以进一步提升生产设备的可靠性、稳定性、先进性，全方面提升整体生产线的生产条件、生产的先进性以及自动化生产水平，进而提高企业生产线的综合生产水平，是企业实现可持续发展的必要基础。

#### （2）提升公司产品品质，提高产品市场竞争力

公司始终把提高产品的先进性、可靠性、耐用性作为公司的经营目标。公司产品终端应用领域范围广，且公司部分产品所处行业经过多年的发展，产业发展较为成熟，行业内企业竞争激烈。随着产业的不断发展，下游终端产品制造商对于产品的内在以及外观品质要求逐渐提高，这就要求生产企业不断更新、改良生产设备以及改进生产工艺，从耐用性、可靠性、安全性等多方面因素根本上提高

产品的质量和成形品质，通过提升产品的市场竞争力，进一步提升企业的核心竞争力，进而为企业在激烈的市场竞争中脱颖而出。

公司目前贴合生产线所用的设备老旧，设备的生产精细化水平、稳定性、功能性等方面存在不足，已经无法满足公司进一步提升市场竞争能力以及扩大经营规模的可持续发展需要。在此背景下，本次募投项目通过引进先进的热熔贴合机等生产设备，可以从生产稳定性、生产精细化等多方面进一步提升公司产品的品质，对于产品的外观品质（平整度等）和内在性质（物理性能，如剥离强度等）有较大的提升。

本次募投项目是公司在高性能产业用复合材料市场竞争激烈的背景下以及现有生产环境局限下提高公司核心竞争力的重要举措。项目的顺利实施可以进一步提升企业现有产品的核心竞争力，产品的竞争力的提高也有助于提升企业供货能力以及对下游客户的议价能力，为企业未来进行下游客户拓展提供了更有力的竞争条件。

### **（3）为企业进行产品结构升级优化提供了技术基础**

设备更新换代以及技术升级是企业淘汰落后产能、提升产品竞争力以及推进产品结构升级优化的关键因素之一。本次技改募投项目，公司通过引进成熟、先进的生产设备，一方面可以对现有生产设备进行更新换代，提升产品的核心竞争力，同时，通过提升企业生产硬件基础条件的先进性、自动化水平以及生产功能的多样性，公司将以产品调整(产品升级)为核心，做好生产设备及生产工艺的研究，开展技术改造，公司将在现有主营产品的基础上进行研发、进一步拓宽产品的可应用领域，并加快对高端化、差异化新产品的研发以及生产实践。

经过多年的发展，现代经编装备向生产高速化、控制智能化、功能多样化、操作简便化、设计计算机化等方向发展的同时，使得产品具有重量轻、抗疲劳、结构稳定、抗腐蚀、耐高温等优异特点，产品功能性、技术性等方面的大幅提升可以将产品的使用领域从现有领域向其他领域进一步延伸，还可以显著提高企业研发成果，使得企业产品研发周期、频率大幅提升。

通过设备升级、相关技术以及工艺改造，从生产角度上使企业具备进行产品结构调整（产品升级）的客观可行性条件，进而为企业顺应行业转型升级发展趋势，开拓新领域、可持续发展提供保障。

#### **(4) 有利于提高公司综合竞争力**

公司是国内具备较强竞争优势的产业用纺织品生产企业，二十余年来，公司不懈地追求产品创新和产品品质，已经形成较为成熟的生产工艺路线。通过采用成熟、先进的专业生产设备，不断提升公司在工艺装备的优势，优化各个生产环节，提高产品生产效率、综合提升产品品质、丰富产品多元化发展是公司不断做大做强的必然途径。在提高产品品质的同时，减少原材料损耗、提高原材料利用率，降低人工成本、减少生产制造费用，提高产品毛利率，有利于公司产品市场竞争力的提升，也有利于促进产品工艺技术、生产管理、品质管理和产品研发各方面的协同进步，从而有利于提高公司的综合竞争力。同时，先进的设备无论是从效率上、功能上以及可生产的范围性上不仅帮助企业提高多元化的研发可能性，还能为公司未来推进现有产品升级、企业产品转型升级、顺应行业发展趋势提供硬件基础以及客观条件。

本次募投项目通过引进先进的生产设备对现有贴合生产线进行技术改造，不仅可以进一步增强公司产品的功能性和技术型，进一步拓展产品应用领域，还有可以帮助企业进一步节约能源、降低能耗，全面提高企业经济效益和社会经济效益，综合提升公司在行业内的竞争力，为公司的可持续发展提供保障。

### **3、项目建设的可行性**

#### **(1) 多元化下游应用为项目的实施创造了良好的发展前景**

随着新材料技术的不断提升，产业用纺织品下游应用领域也从传统的帐篷、轻便房屋结构、降落伞、气垫船、皮划艇等家用、娱乐用领域进一步延伸进至军事用、农业用、医用等，应用范围广阔。公司紧跟市场需求、紧紧围绕主业、发挥自身优势，积极拓展拉丝气垫材料和充气游艇材料的研发、生产与销售。其中，公司研发的拉丝气垫材料产品于 2015 年获得“加强型拉丝气垫材料及其生产工艺”专利权，于 2016 年获得“一种机织拉丝气垫及其生产方法”专利权。随着行业的快速发展，公司高性能产业用复合材料业务保持快速增长，并积累了丰富的产品研发、设计、生产、销售和服务经验，在市场同类产品中具备一定的优势。

在技术不断成熟的基础上以及伴随着下游应用领域较大的市场前景，持续的研发投入和技术改进将给公司带来巨大的发展机会。

#### **(2) 公司拥有丰富的技术积累**

在研发方面，公司始终将生产工艺改进、产品的创新及开发作为立足之本。公司坚持自主研发和吸收、引进先进的技术工艺以及生产装备，通过研发积累和持续的技术改造及技术创新，公司形成了较强的产品研发以及创新的核心能力。从公司产品具体来看，通过优化材料配方及工艺参数，改进生产工艺，攻克技术难题，公司不断在高性能产业用复合材料领域取得了相应研发成果。以拉丝气垫材料产品举例，出于更高的耐磨性和变形系数等方面的考虑，公司通过高强度的PVC夹网料与拉丝基布完成贴合，使得公司生产的拉丝气垫材料拥有更轻的重量、更好的耐用性以及气密性，通过改进人工粘贴加强片这一环节，也在一定程度上降低了人工以及原材料成本，综合提高了公司产品的市场竞争力。

长久的研发积累以及创新使得公司在国内气密材料领域上具备了一定的先发优势，公司研发的加强型拉丝气垫材料及其生产工艺、一种机织拉丝气垫及其生产方法也分别获得了发明专利授权。现阶段公司的研发团队不断突破创新，已掌握了3D织物、双层覆盖等多项先进技术，不仅充实了公司的技术储备，为公司下一步的战略发展提供了技术支持，同时也为公司全面进军差异化产业用纺织品领域奠定了坚实基础。同时，公司作为省级高新技术企业以及省级高新技术企业研究开发中心，参与定制了10余项国家标准、行业标准以及联盟标准等。综上所述，公司积累的良好技术优势为公司此次技术改造项目提供了良好的技术支撑。

### **(3) 公司拥有专业的研发创新团队**

公司作为省级研发中心，拥有专业的研发团队和完善的研发管理体系，具有较强的研发创新能力及成果转化能力。公司采取“自主研发为主，技术引进为辅”的科创模式，积极与国内一流大学及试验研究院等科研机构的技术合作与交流，建立了长期紧密稳定的合作关系。在多年的研究工作积累中，公司培养了一支高水平的技术研发团队，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合计拥有研发人员30多人，拥有较好的理论功底和良好的行业背景。在研发体系方面，公司的研发以应用型研发为主，大量的研发工作基于公司积累的丰富的行业经验以及下游终端产品制造商的需求开展，通过不断升级优化现有产品及丰富公司产品结构，促使产品多元化发展，进一步增强企业产品综合竞争力。

公司研发团队研发活动成果显著，截至报告期末，华生科技产品的核心技术

共获得 17 项授权专利，其中实用新型专利共 7 个、发明专利 10 个。同时，公司研发水平也获得了社会以及国家的认可，公司于 2008 年获得“省科技型中小企业”的荣誉、2009 年获得“高新技术企业”的称号、2015 年被评定为省级高新技术企业研究开发中心。

#### **(4) 良好的行业口碑为项目的实施提供市场保障**

公司一直坚持“以品质带品牌，以产品赢信赖”为运营核心，在产品品质方面，始终以行业最严苛的标准不断要求，力求为下游终端产品制造商带来优质的产品。在生产方面，公司通过不断改良已有生产设备以及生产工艺，力求最大化提高生产效率，不断提升产品品质以及平稳性。在质量管理方面，公司建立了完善的质量管理体系，从原材料采购、产品制造、检验、性能测试到包装储运发货等全过程，公司都建立了严密的质量管理把控以及标准化制度。公司持续完善质量管理体系，强化过程控制与服务，强化监督考核，使公司质量管理能力和控制水平得到了不断提升。根据业务发展的需求，公司通过了 ISO14001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OHSAS18001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以及 ISO9001 质量安全管理体系，完善的质量管理体系以及不断提高的生产效率，充分保障了公司提供产品质量的稳定性，而稳定的、优质的产品也为公司在行业内积累的良好口碑。在销售方面，公司内外销相结合，公司生产的优良的高性能产业用复合材料远销国内外，并积极参加国内外行业知名的展会，力求进一步打开产品市场。在技术创新方面，公司通过不断加大研发投入，公司研发、创新的 3D 织物、双层覆盖为公司在国内气密材料领域提供了先发优势，并在行业内打响了知名度。

公司始终以行业最严苛的标准要求自己，不断从产品质量以及研发创新突破，在行业内树立了良好的口碑以及一定的影响力。2009 年，公司生产的华生牌柔性灯箱布获得“浙江名牌产品”的称号，2015 年，公司获得浙江省工商企业信用（A 级）守合同信用单位。综上所述，公司经过多年经营积累的品牌知名度和行业影响力将为本次募投项目的实施提供了可靠的市场保障。

#### **4、投资估算**

本项目的投资总额为 3,188.26 万元，其中设备购置费 2,948.00 万元，设备安装及调试费 88.44 万元，基本预备费 151.82 万元。本次募集资金拟投入该项目的估算如下：

单位：万元

投资项目	投资金额	投资比重
设备购置	2,948.00	92.46%
设备安装及调试费	88.44	2.77%
基本预备费	151.82	4.76%
<b>总投资</b>	<b>3,188.26</b>	<b>100.00%</b>

## 5、主要生产工艺流程

本项目的工艺流程与本招股说明书“第六节 业务与技术”之“四、主营业务情况”之“（二）主要产品工艺流程”中成品贴合描述的生产工艺流程一致。

## 6、主要设备情况

本项目选用的主要设备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设备名称	环节	型号	数量（台/套）	单价	金额	来源
热熔贴合机生产线	贴合	新英 2800/3800 五层复合线	2	1,300.00	2,600.00	进口
行车	-	卫华 5T+5T/	3	16.00	48.00	国产
废气处理设备	-	定制	2	50.00	100.00	国产
附件/配件	-	-	1	200.00	200.00	-
<b>合计</b>	-	-	<b>8</b>	-	<b>2,948.00</b>	-

## 7、主要原材料、辅料供应

本项目主要原材料包括涤纶工业长丝、PVC 树脂粉等，本项目位于海宁市经编产业园区，周边的上下游配套产业链优势明显，同时陆运交通便利，这对于降低采购成本，保证供应商及时供货，促进公司与供应商的稳定合作关系提供了良好条件。项目所需原材料多为市场通用材料，市场供应充足。公司信誉良好，原材料质量和供应量均有稳定保证，可充分满足本项目对原材料的需求。

## 8、环境保护

本项目污染物主要包含废气、噪声、固废、废水、危废。其中：

废气主要是指压延配料粉尘和压延工序、贴合工序产生的工艺废气，由专用管道收集引向空中排放，排气筒高度为 20 米，具体处置措施如下：

①压延配料粉尘→集气罩→布袋除尘器→20 米高空排放。

②压延工序贴合工序废气→设备顶部装集气设备→高压静电处理装置→20 米高空排放。

全部废气经处理达到《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中第二时段第二类污染物二级标准要求后排放。

噪声主要为车间生产线设备等机械设备产生，本项目对厂界周围产生的噪声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 3 类标准要求，不会对周围环境造成噪声污染。另外企业通过加强绿化、种植树木等措施减少噪声影响。

固废主要有废涤纶丝、塑胶复合材料边角料、PVC 膜耳料、各类废包装材料、废纸以及生活垃圾等，具体处理方式如下：

排放源	固废名称	处置措施
生产加工	废涤纶丝、边角料	集中回收，销售给下游企业回收再利用
	PVC 膜耳料	压延车间再生产
	各类废包装材料、废纸	集中回收后变卖
员工生活	生活垃圾	交由环卫部门清运

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为员工食堂厨房运作过程中产生的厨房废水和员工日常生活产生的生活污水，经隔油隔渣预处理后与员工生活污水一并汇入废水处理设施，经厌氧-好氧-沉淀处理后排放。全部废水经处理达到《水污染排放限值》（DB44/26-2001）中第二时段第二类污染物二级标准要求后排放，公司将做好污水处理、接管工作，并接受环保部门的监督。

危废主要有乙酯、丁酮、润滑油、柴油等空桶以及工艺废气处理中收集的含 DOP 冷凝液，其中部分集中回收后再利用，而工艺废气处理中收集的含 DOP 冷凝液进行收集后压延工序再利用。

本项目已取得嘉兴市环境局出具的嘉环海建[2019]76 号《嘉兴市生态环境局关于浙江华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高性能产业用复合新材料技改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审查意见》。

## 9、项目用地情况

项目建设地址为公司现有厂区所在地浙江省嘉兴市海宁市马桥街道红旗大

道 8 号，建设场地平整，交通便利，且已经具备了良好的水、电、通讯等公用设施供应条件，建设条件良好。

## 10、项目建设进度与经济效益

### (1) 项目建设进度

本项目从开工建设到建设完工的周期为 2 年。其中项目前期工作为 6 个月，设备购置为 9 个月，安装调试为 9 个月：

序号	工作内容	第一年 (T0)				第二年 (T1)			
		Q1	Q2	Q3	Q4	Q1	Q2	Q3	Q4
1	项目前期工作	■	■						
2	设备订货采购			■	■	■			
3	设备安装调试				■	■	■		
4	试运营							■	■

### (2) 项目预期实施效益的分析

本项目是在顺应高性能产业用复合新材料技术升级背景下实施，项目建设内容为对公司现有贴合环节进行设备更新换代，替换原有老设备，引进更先进的热熔贴合机生产线，该新生产线的引进有利于提升贴合环节的生产工艺技术水平，有利于提高公司产品质量及产品品质，利于提升企业市场竞争力，不直接提升产线整体产能。该项目实施无新增产能，故不作效益分析。此外，本项目建成投入使用后，年新增固定资产折旧等占比较小，不会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重大影响。

## (三)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 1、项目概况

本项目的建设目标是将研发中心建设成为集技术研发、外观设计、试验检测等功能为一体的塑胶复合材料研发试验平台，并力争在未来几年内将其打造为国家级高水平研发中心，使之成为国内具有影响力的塑胶复合材料研发及开发试验基地、产业化技术应用基地和人才培养基地。公司计划使用募集资金投入 2,133.89 万元，主要用于研发中心的建筑装修、研发设备购置及研发人员的引进和培养。

## 2、项目建设的必要性

塑胶复合材料由织物和涂层构成，有较高的承载能力和良好的抗疲劳性能，广泛应用于可弯曲性、柔韧性、气密性等领域，如汽车和飞机轮胎、传送带、轻便房屋结构、帐篷、降落伞、气垫船、皮划艇等。随着新材料新技术的不断研发，其应用市场也愈来愈多元，具有巨大的发展潜力。当前塑胶复合材料已不再简单局限于常规织物与常规涂层材料的结合，如三维立体织物塑胶复合材料（如拉丝气垫材料）已得到越来越多的应用，随着其性能的不不断提升，其应用领域也将进一步拓展。家用、文体休闲娱乐用、军事用、农业用、医用等领域都具备广阔的市场。不断开发性能更加稳定的材料、拓展应用领域，是塑胶复合材料发展的大势所趋。

公司需要加大研发投入，主要从设备和人员两方面增强公司的研发能力，使公司能够紧跟市场需求，响应国家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和制造业转型升级的号召，提高公司产品附加值、拓宽公司产品应用领域，从而增强公司的综合竞争力。

公司于 2015 年 9 月被评定为“省级高新技术研究开发中心”，本次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将在整合公司现有研发资源基础之上，通过建设新的研发大楼、购置先进的研发、测试等设备设施，并引进高级技术人才，以进一步提升公司软件和硬件研发配套设施，进而增强公司整体研发实力和自主创新能力，维持公司研发实力在行业中的竞争优势。

## 3、项目建设的可行性

### （1）专业的研发创新团队

在多年的研究工作积累中，公司培养了一支高水平的技术研发团队。公司坚持走自主研发与产学研相结合的发展道路，与国内知名高校合作冲浪板空间纺织复合基材的研究，并建立了长期合作关系。目前公司研发团队多数拥有多年从业经验。公司创新团队专注塑胶复合材料、尤其气密材料方面的技术研究工作。公司研发活动成果显著，为行业做出了突出贡献。多年来研发团队获得了多项专利技术，截止到报告期末，研发团队已获得专利 17 项，其中发明专利 10 项、实用新型专利 7 项。在研发团队的努力下，公司在研发方面取得丰硕成果，2008 年被评为“省科技型中小企业”，2009 年，公司获得“高新技术企业”称号，

公司生产的华生牌柔性灯箱布获得“浙江名牌产品”称号，公司被评为 2005-2015 年度中国针织工业协会经编分会“十佳会员单位”，2015 年被评为“省级高新技术企业研究开发中心”，团队研发实力不断得到认可。

## （2）技术竞争优势

在数码喷绘材料、篷布、气密材料等塑胶复合材料多年的研发和生产经验中，公司积累了良好的技术优势，公司获得多项专利成果。其中公司研发的拉丝气垫布产品，在国内具备较强的竞争优势，并于 2015 年获得“加强型拉丝气垫材料及其生产工艺”专利权，于 2016 年获得“一种机织拉丝气垫及其生产方法”专利权，目前拉丝气垫产品应用于划水板、充气游艇、体操垫等，为相关产品供给结构优化做出了相应贡献。公司通过优化材料配方及工艺参数，改进生产工艺，攻克技术难题，近年来气密材料及技术改进是公司研发主攻方向并取得了相应研发成果。公司发明及实用新型专利技术应用于仿生多用途防滑垫、保健充气床垫材料、环保热塑弹性膜、高强抗冲击气垫材料、抗芯吸高强大型水池布及 TPU 充气材料用合幅布等产品。公司凭借自身技术研发优势，获得多项技术研发荣誉，是“省级高新技术企业研究开发中心”，于 2008 年被评为“省科技型中小企业”，2009 年被评为“高新技术企业”。公司诸多技术研发成果的取得奠定了其行业技术竞争优势，也为研发中心项目的顺利实施埋下了坚实的技术基石，为研发中心项目的建立提供了良好的技术支撑。

## （3）公司具有技术成果转化的量产能力

公司拥有自己的专业化生产线，具备规模化生产能力，随着塑胶复合材料需求的增加，公司还将积极扩建生产基地，进一步扩大生产产能，以满足市场需求。同时，公司正不断加大生产系统的自动化与信息化投入，积极根据客户需求及对市场动向的把握，着力提升公司整体生产能力与生产效率。

在质量管理上，本着“积极倾听客户需求，精心构建产品质量，真诚提供满意服务”的质量方针，公司建立了一整套严谨、高效、完善的质量管理体系，2009 年公司通过 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2016 年公司通过 ISO14001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2016 年通过 OHSAS18001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公司逐步完善的质量管理体系有效地保障了企业产品的质量。在企业管理上，公司拥有一支经验丰富的管理团队，管理团队骨干成员均拥有丰富的研发、生产、市场开发及企业

管理经验；公司还积极采用先进的 ERP 电子信息化管理手段，着力提升企业管理效率。优秀的管理团队、先进的企业管理手段保障了企业管理的高效性和科学性。

公司不断提升的生产能力、完善的质量管理体系以及高效的企业管理，保障了技术成果转化的能力，增强了本募投项目实施的可行性。

#### 4、投资估算

本项目投资总额为 2,133.89 万元，其中主要为研发大楼建设工程费 900.00 万元，设备购置费为 821.00 万元，研发人员费用 294.00 万，安装调试费用为 33.52 万元，预备费用为 86.05 万元。本次募集资金拟投入该项目的估算如下：

序号	投资项目	金额（万元）	占比
1	土建及装修工程	900.00	42.18%
2	设备购置	821.00	38.47%
3	研发人员费用	294.00	13.78%
4	安装调试费	32.84	1.54%
5	基本预备费	86.05	4.03%
合计		2,133.89	100.00%

#### 5、技术研发目标

本次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将在整合公司现有技术中心、研发部、测试部等研发资源的基础上，通过设立新的研发实验室，引进国际先进的实验设备与检测设备，并引进专业技术人才，将研发中心建设成为集技术研发、功能试验、外观设计等为一体的塑胶复合材料研发试验平台，并力争在未来几年内将其打造为国家级高水平研发中心，使之成为国内具有影响力的塑胶复合材料研发试验基地、产业化技术应用基地和人才培养基地。

研发中心建成后，将重点研究新型纤维在产业用纺织品中的应用以及 TPU 材料的研究及应用，为公司现有产品升级、新产品的开发、新市场的拓展奠定研发基础，以增强企业的技术竞争优势，提升企业竞争力。研发中心具体研发方向如下表所示：

研发方向	项目内容及目标
新型纤维在产业用纺织品中的应用	产业用纺织品一般使用涤纶工业长丝，首先尝试以碳纤维为突破口，解决碳纤维在纺织过程中和贴合过程中的难题，在强度高、尺寸稳定性好的产品实现碳纤维对涤纶纤维的替换，为其他纤维的尝试打下基础。

研发方向	项目内容及目标
TPU 材料的研究及应用	TPU 相对于 PVC 有很大的优势,把塑胶复合材料行业多年积累下来的经验和优势扩展到其他材料上,TPU 的突破可以帮公司实行一种转型,拓展其他的应用领域。

## 6、主要设备选择

本项目选用的主要设备情况如下:

单位: 万元

序号	设备名称	型号	数量 (台/套)	单价 (万元/台)	投资金额	来源
1	PVC 开炼机	电加热型试验双辊机	1	10.00	10.00	国产
2	傅立叶变换红外光谱仪	赛默飞	1	35.00	35.00	进口
3	液相色谱质谱联用仪	赛默飞/SCIEX	1	300.00	300.00	进口
4	老化箱		1	3.00	3.00	国产
5	氧指数测定仪	康赛普	1	20	20.00	进口
6	燃烧试验机	阳屹沃尔奇	1	18.00	18.00	国产
7	烟密度测定仪	阳屹沃尔奇	1	5.00	5.00	国产
8	色差仪	HunterLab	1	45.00	45.00	进口
9	自动涂膜仪	仪立信	1	8.00	8.00	进口
10	显微镜	蔡司/莱卡	1	35.00	35.00	进口
11	涂层测厚仪	PHYNIX	1	2.00	2.00	进口
12	喷绘机	惠普	1	20.00	20.00	进口
13	双剑杆织机(研发用)	范德维尔定制	1	320.00	320.00	进口
	<b>合计</b>		<b>13</b>		<b>821.00</b>	

## 7、环境问题

本项目在运行过程中产生的污染物主要有噪声、固废、废水。其中:

噪声主要来自试验设备,项目对厂界周围产生的噪声符合工业企业厂界噪声标准(GB12348-08)中的 3、4 类标准要求,不会对周围环境造成噪声污染。另外企业通过加强绿化、种植树木等措施减少噪声影响。

固废主要为试验废料、员工生活废物、办公垃圾及生产过程中产生的报废料等,生活及办公垃圾分类收集,委托环保部门处理;试验报废材料进行合理的回

收利用。固体废物采取措施后对环境无影响。

废水主要来源于生活废水。生活废水主要来源于员工生活废水，全部废水经处理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一级排放标准要求后排放，公司将做好污水处理、接管工作，并接受环保部门的监督。

本项目已取得嘉兴市环境局出具的建设项目环境影响登记备案受理书，文号为改 201933048100042。

## 8、项目用地情况

项目建设地址为公司现有厂区所在地浙江省嘉兴市海宁市马桥街道红旗大道 9 号，建设场地平整，交通便利，且已经具备了良好的水、电、通讯等公用设施供应条件，建设条件良好。

## 9、项目建设进度与经济效益

### （1）项目建设进度

本项目实施周期为 2 年。具体进度情况如下：

项 目	第一年 (T+1)				第二年 (T+2)			
	Q1	Q2	Q3	Q4	Q5	Q6	Q7	Q8
前期准备	■							
工程建设		■	■	■				
设备采购及安装				■	■	■		
设备调试					■	■	■	
研发人员招募及培训					■	■	■	
投入运营								■

### （2）项目预期实施效益的分析

本项目产出为科研成果，主要为公司的生产和销售提供技术支持，不会产生直接的经济效益，但是对公司经济效益的持续增长具有十分重要的间接影响。公司经营模式以技术创新为主导，本项目的建成将有效缩短产品与技术研发周期，提高公司科技创新能力，提高产品的竞争力和盈利能力；同时，还将催化更多的新技术、新产品、新服务，为公司提供新的产业化项目，增强发展后劲。此外，本项目建成投入使用后，年新增固定资产折旧及无形资产摊销占比较小，不会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重大影响。

## 第十四节 股利分配政策

### 一、最近三年股利分配政策

2018年1月8日，公司创立大会暨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公司章程》，对公司股利分配政策作出以下规定：

（一）公司分配当年税后利润时，应当提取利润的10%列入公司法定公积金。公司法定公积金累计额为公司注册资本的50%以上的，可以不再提取。

公司的法定公积金不足以弥补以前年度亏损的，在依照前款规定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应当先用当年利润弥补亏损。

公司从税后利润中提取法定公积金后，经股东大会决议，还可以从税后利润中提取任意公积金。

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税后利润，按照股东持有的股份比例分配，但本章程规定不按持股比例分配的除外。

股东大会违反前款规定，在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向股东分配利润的，股东必须将违反规定分配的利润退还公司。

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不参与分配利润。

（二）公司的公积金用于弥补公司的亏损、扩大公司生产经营或者转为增加公司资本。但是，资本公积金将不用于弥补公司的亏损。

法定公积金转为资本时，所留存的该项公积金将不少于转增前公司注册资本的25%。

公司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方案作出决议后，公司董事会须在股东大会召开后2个月内完成股利（或股份）的派发事项。

（三）公司的股利分配政策为：

1、公司应当执行稳定、持续的利润分配政策，公司利润分配不得超过累计可分配利润范围。

2、公司应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采取现金或者股票方式向投资者分配股利。

3、公司董事会未做出现金利润分配预案的，应当披露原因，独立董事应当

对此发表独立意见。

4、存在股东违规占用公司资金情况的，公司应当扣减该股东所分配的现金红利，以偿还其占用的资金。

## 二、最近三年实际股利分配情况

公司最近三年实际利润分配情况如下：

时间	会议	分配方案	占上一年净利润比例
2017. 10. 27	2017 年股东会	向公司股东分配现金股利 8,000 万元（含税）	154.52%
2019. 3. 24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	向公司股东分配现金股利 2,500 万元（含税）	29.96%

## 三、本次发行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根据公司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的《关于制定上市后执行〈浙江华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本公司本次发行上市后适用的《上市后章程》明确了发行上市后的利润分配政策如下：

### （一）利润分配原则

公司实行同股同利的利润分配政策，股东依照其所持有的股份份额获得股利和其他形式的利益分配。

公司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并保持连续性和稳定性，同时兼顾公司的可持续发展。

利润分配不得超过累计可分配利润的范围，不得损害公司持续经营能力。

公司若存在股东违规占用资金情况的，公司应当扣减该股东所分配的现金红利，以偿还其占用的资金。

### （二）利润分配的形式和比例

公司可以采取现金、股票或现金与股票相结合或者法律许可的其他方式分配股利。公司具备现金分红条件的，应当优先采用现金分红进行利润分配；采用股票股利进行利润分配的，应当具有公司成长性、每股净资产的摊薄等真实合理因素。

公司在符合利润分配的条件下，原则上每年度进行利润分配。在有条件的情况下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可以进行中期利润分配。

公司每年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应不低于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 10%，最近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最近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 30%。

### （三）现金分红的具体条件

公司当年度或半年度实现盈利，且可分配利润（即公司弥补亏损、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的税后利润）为正值；

审计机构对公司该年度财务报告或半年度财务报告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

公司未来 12 个月内无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等事项发生（募集资金项目除外）。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指公司未来 12 个月内拟对外投资、收购资产或购买设备累计支出达到或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 30%。

公司董事会应当综合考虑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区分下列情形，并按照公司章程规定的程序，提出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政策：

1、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80%；

2、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40%；

3、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

公司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可以按照前项规定处理。公司在实际分红时具体所处阶段，由公司董事会根据具体情形确定。

4、未分配利润的使用原则公司未分配利润的使用应结合公司经营情况，可以留做公司发展之用，也可以在满足公司正常经营和可持续发展的前提下，进行现金或股票分红。

#### （四）利润分配的决策、变更机制和程序

利润分配预案由董事会根据本章程的规定，结合公司盈利情况、现金及投资需求提出，独立董事对分配预案发表独立意见。

分配预案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分红条款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时，采取网络投票方式。公司应听取股东对公司分红的意见与建议，并接受股东监督。公司应尽可能通过电话、传真、邮件等多种渠道与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进行沟通和交流。董事会、独立董事可以向上市公司股东征集其在股东大会上的投票权，但不得采用有偿或变相有偿的方式进行征集。独立董事行使上述职权应当取得全体独立董事的 1/2 以上同意。

如公司董事会做出不实施利润分配或实施利润分配的方案中不含现金决定的，应就其作出不实施利润分配或实施利润分配的方案中不含现金分配方式的理由，在定期报告中予以披露，公司独立董事应对此发表独立意见。

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不得随意变更。若公司生产经营、重大投资规划和长期发展的需要，或者外部经营环境发生重大变化，确需调整利润分配政策，应以保护股东权益为出发点，征求独立董事、监事和投资者的意见；调整后的利润分配政策不得违反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调整方案由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并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2/3 以上通过。

#### 四、本次发行完成前滚存利润的分配安排

根据公司 2019 年 3 月 27 日召开的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司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前滚存的未分配利润，由本次公开发行后的全体新老股东按持股比例共享。

## 第十五节 其他重要事项

### 一、有关信息披露和投资者服务联系方式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后章程》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的要求，公司制定了《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公司证券投资部负责公司信息披露，与证券监管部门及证券交易所的联系，解答投资者的有关问题。

负责人：范跃锋

电话：0573-87987181

传真：0573-87987189

电子邮箱：security@watson-tech.com.cn

### 二、重大合同

截至目前，公司已订立将要履行或正在履行的重要商务合同如下：

#### （一）重大销售合同

报告期内，公司与主要客户维持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合作模式以签订年度框架性协议为主，再根据客户需要协商确定每一批产品的具体销售品种、数量、交货时间，并签订订单。其中，产品价格以双方确定的订单价格为准。

截至2019年4月30日，公司与部分客户签订的重大在行框架性协议如下：

序号	客户	合同有效期	合同标的	签订日期	交货时间
1	威海东诺体育用品有限公司	2019.1.1-2019.12.31	高气密性布	2018.12.6	以实际订单为准
2	威海宇成杰舶游艇有限公司	2019.1.1-2019.12.31	高强度充气材料	2018.11.30	以实际订单为准
3	瑟纳帐篷太仓有限公司	2019.1.1-2019.12.31	篷盖布	2018.12.7	以实际订单为准
4	张家港都市运动休闲用品有限公司	2019.1.1-2019.12.31	高气密性布	2018.12.12	以实际订单为准
5	宁波梦浪户外用品有限公司	2019.1.1-2019.12.31	高气密性布	2018.11.12	以实际订单为准
6	宁波市甬陵轻工实业有限公司	2019.1.1-2019.12.31	高气密性布	2018.12.3	以实际订单为准

序号	客户	合同有效期	合同标的	签订日期	交货时间
7	威海海飞游艇有限公司	2019. 1. 1-2019. 12. 31	高气密性布	2018. 12. 19	以实际订单为准

## （二）重大采购合同

报告期内，公司与主要供应商维持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合作模式以签订框架性协议为主，再根据实际情况确定每一批产品数量、交货时间。其中，产品价格以双方确定的订单价格为准。

截至2019年4月30日，公司与主要供应商签订的重大在行框架性协议如下：

序号	供应商	合同有效期	合同标的	签订日期	交货时间
1	浙江明日氯碱化工有限公司	2019. 1. 1-2019. 12. 31	PVC 树脂粉	2018. 12. 10	以实际订单为准
2	泰州联成塑胶工业有限公司	2019. 1. 1-2019. 12. 31	增塑剂	2018. 11. 5	以实际订单为准
3	镇江联成化学工业有限公司	2019. 1. 1-2019. 12. 31	增塑剂	2018. 12. 28	以实际订单为准
4	湖州尤夫工业纤维有限公司	2019. 1. 1-2019. 12. 31	工业涤纶丝	2018. 11. 15	以实际订单为准
5	南通艾德旺化工有限公司	2019. 1. 1-2019. 12. 31	液体稳定剂	2018. 12. 20	以实际订单为准
6	浙江古纤道绿色纤维有限公司	2019. 1. 1-2019. 12. 31	工业涤纶丝	2018. 11. 29	以实际订单为准

## 三、公司对外担保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发行人未对外进行担保。

## 四、重大诉讼或仲裁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发行人不存在对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声誉、业务活动、未来前景等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诉讼或仲裁事项。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发行人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行人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均不存在作为一方当事人的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发行人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均不存在重大违法行为。报告期内公司实际控制人王明珍受到过1项行政处罚，具体情形为：2019年3月19日，国家外汇管理局海宁市支局向王明珍作出了海外管告[2019]1号《国家外汇管理

局海宁市支局行政处罚告知书》，就王明珍因 2006 年 4 月 10 日于香港出资注册设立香港永鑫国际集团有限公司，至今未办理特殊目的公司登记事项，处人民币 5,000 元罚款。王明珍已于 2019 年 3 月 29 日缴纳了上述罚款。根据《国家外汇管理局行政处罚听证程序》的规定，上述处罚不属于重大处罚，且未造成恶劣的社会影响，因此王明珍上述行为不属于重大违法行为。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发行人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均不存在涉及刑事诉讼的情况。

## 第十六节 相关声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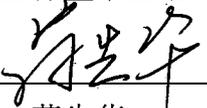
本招股说明书的相关声明包括：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声明，保荐人（主承销商）声明，保荐机构董事长及总经理声明，发行人律师声明，承担审计业务的审计机构声明，承担评估业务的资产评估机构声明，承担验资业务的验资机构声明等，具体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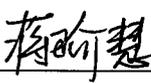
### 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及时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本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如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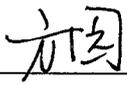
全体董事签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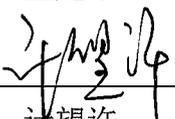
  
蒋生华

  
蒋瑜慧

  
王建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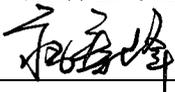
  
范跃锋

  
方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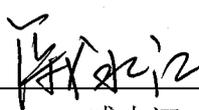
  
计望许

  
徐亚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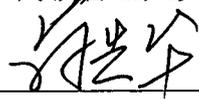
全体监事签名：

  
蒋秦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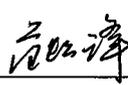
  
王蒋松

  
戚水江

高级管理人员签名：

  
蒋生华

  
王建平

  
范跃锋

  
范跃飞



## 保荐人（主承销商）声明

本公司已对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因本公司为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制作、出具的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先行赔偿投资者损失。

保荐代表人签名：

吴绍钊

吴绍钊

朱东辰

朱东辰

项目协办人签名：

刘爱锋

刘爱锋

法定代表人签名：

孙树明

孙树明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5月15日

## 保荐机构董事长及总经理声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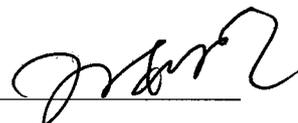
本人已认真阅读浙江华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招股说明书的全部内容，确认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招股说明书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及时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保荐机构总经理签名：



林治海

保荐机构董事长签名：



孙树明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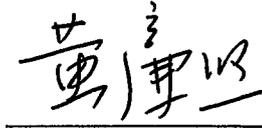
2019年5月15日

## 发行人律师声明

本所及经办律师已阅读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确认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与本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和律师工作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经办律师对发行人在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中引用的法律意见书和律师工作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招股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因本所为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制作、出具的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在该等违法事实经依法认定后，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经办律师签名：



黄廉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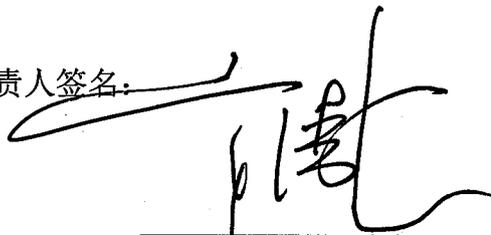


金臻



黄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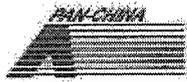
律师事务所负责人签名：



章靖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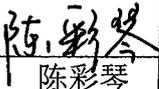
2019年5月15日



## 审计机构声明

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浙江华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以下简称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确认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与本所出具的《审计报告》（天健审（2019）2358号）、《关于浙江华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的鉴证报告》（天健审（2019）2359号）及经本所鉴证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的内容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浙江华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在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中引用的上述审计报告、内部控制鉴证报告及经本所鉴证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的内容无异议，确认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引用的上述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因本所为浙江华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制作、出具的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如能证明本所没有过错的除外。

签字注册会计师：





  
 陈彩琴      周晨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



  
 郑启华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二〇一九年五月十五日

（特殊普通合伙）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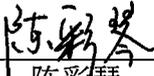
Pan-China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地址：杭州市钱江路 1366 号  
邮编：310020  
电话：(0571) 8821 6888  
传真：(0571) 8821 6999

## 验资机构声明

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浙江华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以下简称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确认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与本所出具的《验资报告》（天健验（2017）451 号、天健验（2018）44 号、天健验（2018）132 号）的内容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浙江华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在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中引用的上述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引用的上述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签字注册会计师：

  
陈彩琴  
  
  
周晨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

  
郑启华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二〇一九年五月廿五日

（特殊普通合伙）

## 评估机构声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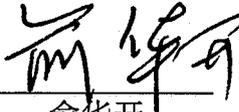
本公司及签字评估师已阅读《浙江华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以下简称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确认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与本公司出具的评估报告（坤元评报（2017）752号）的内容无矛盾之处。本公司及签字评估师对浙江华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在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中引用的上述评估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引用的上述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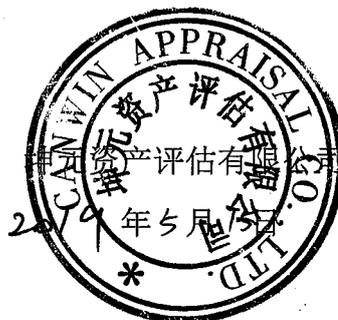
签字评估师：

  
资产评估师  
周敏  
33050007

  
资产评估师  
费文强  
33140001

公司负责人：

  
俞华开





## 验资复核机构声明

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浙江华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以下简称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确认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与本所出具的《实收资本复核报告》(天健验〔2019〕75号)的内容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浙江华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在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中引用的上述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引用的上述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签字注册会计师:

陈彩琴 琴陈 周晨 之周  
陈彩琴 印彩 周晨 印晨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

郑周华 华郑  
郑周华 印启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二〇一九年五月十五日



## 第十七节 备查文件

### 一、招股说明书附件

本招股说明书的附件包括下列文件，该等文件除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披露外，还可在发行人和保荐人（主承销商）办公场所查阅。

- （一）发行保荐书和发行保荐工作报告；
- （二）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 （三）内部控制的鉴证报告；
- （四）经注册会计师核验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 （五）法律意见书及律师工作报告；
- （六）上市后章程；
- （七）中国证监会核准本次发行的文件；
- （八）其他与本次发行有关的重要文件。

### 二、文件查阅方式

发行人关于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所有正式法律文件，均可在以下时间、地点供投资者查阅。

查阅时间：工作日上午 9：00—11：30，下午 2：00—5：00

查阅地点：浙江省嘉兴市海宁市马桥街道红旗大道 8 号

发 行 人：	浙江华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电 话：	0573-87987181	传 真：	0573-87987189
联 系 人：	范跃锋		
保荐机构：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电 话：	010-56571666	传 真：	010-56571688
联 系 人：	吴绍钊、朱东辰、刘爱锋、姜慧芬、屠鑫海、沈宇凯、李朝辉、钱文亮		